

---

##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

閣下如對本通函的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環球新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提出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邀約。

---



**GLOBAL NEW MATERI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環球新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616)

### 主要交易

以現金代價  
及代價股份  
收購若干CQV股份及  
全部CQV庫存股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封面頁所用詞彙與本通函「釋義」一節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6至38頁。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廣西柳州市鹿寨縣鹿寨鎮飛鹿大道380號珠光產業園廣西七色珠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6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2頁。本通函亦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同時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esir.net](http://www.chesir.net))。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按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所列印的指示填妥及簽署該表格，並盡快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無論如何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即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前)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提述的時間及日期均為香港時間及日期。

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

---

# 目 錄

---

	頁次
預期時間表 .....	ii
釋義 .....	1
董事會函件 .....	6
附錄一 — 本集團財務資料 .....	I-1
附錄二 — CQV 財務資料 .....	II-1
附錄三 — CQV 對賬表 .....	III-1
附錄四 —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IV-1
附錄五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 CQV 業績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V-1
附錄六 — 一般資料 .....	VI-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EGM-1

---

## 預 期 時 間 表

---

除文義另有規定外，以下時間表所用詞彙與環球新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寄發本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二)

遞交股份過戶表格以符合資格出席

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最後時間.....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六日  
(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

就股東特別大會暫停辦理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包括首尾兩日) .....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二)  
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五)

遞交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的

最後時間(無論如何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 .....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前

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及時間.....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

---

附註：

- (1) 倘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因超強颱風引致的「極端情況」：
  - (a) 於香港本地時間中午十二時正前生效，並於中午十二時正後取消，則遞交過戶文件的最後時限將維持在同一營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
  - (b) 於香港本地時間中午十二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生效，則遞交過戶文件的最後時限將改為下一個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期間任何時間並無任何警告信號生效之營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
- (2) 本通函所載的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 (3) 本通函指明之日期或時間僅供說明用途，或曾經本公司更改。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就預期時間表其後之任何更改刊發公佈或知會股東。

---

## 釋 義

---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函所用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根據CQV待售股份A協議、CQV待售股份B協議及CQV庫存股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分別向CQV賣方A、CQV賣方B及CQV收購CQV待售股份A、CQV待售股份B及CQV庫存股；
「該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
「章程細則」	指	經不時修訂的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除(a)任何星期六或星期日或(b)法律規定或授權位於大韓民國首爾、香港或開曼群島的銀行停止營業的日子外的任何其他日子；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CQV」	指	CQV Co. Ltd.，一間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日在大韓民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普通股在KOSDAQ (KOSDAQ：101240)上市；
「CQV的基本陳述」	指	CQV根據CQV庫存股協議作出就授權(在無衝突的情況下)及同意、CQV庫存股的所有權(在無訴訟、無經紀的情況下)、有關CQV的償付能力、組織及存續性(在無衝突、資本化及並無附屬公司或於其他人士所持權益的情況下)的若干基本陳述及保證；
「CQV第三廠房」	指	CQV擁有的工廠，位於大韓民國忠清北道鎮川郡德山邑新川山丹4路68號，總佔地面積為14,787平方米，建築面積為5,854平方米，主要用於生產彩色鋁漿、鋁膏、化妝品級珠光材料產品及工業級珠光材料產品，年產能為1,200噸；
「CQV待售股份」	指	CQV待售股份A及CQV待售股份B；

---

## 釋 義

---

「CQV 待售股份 A」	指	2,255,189 股 CQV 的已發行股份，佔 CQV 已發行股份的 22.24%；
「CQV 待售股份 A 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買方與 CQV 賣方 A 就收購 CQV 待售股份 A 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的股份購買協議；
「CQV 待售股份協議」	指	CQV 待售股份 A 協議及 CQV 待售股份 B 協議的各項或統稱；
「CQV 待售股份 B」	指	873,163 股 CQV 的已發行股份，佔 CQV 已發行股份的 8.61%；
「CQV 待售股份 B 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買方與 CQV 賣方 B 就收購 CQV 待售股份 B 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的股份購買協議；
「CQV 庫存股」	指	CQV 目前持有的 1,175,576 股庫存股，佔 CQV 已發行股份的 11.60%，該等股份將由本公司根據 CQV 庫存股協議購買；
「CQV 庫存股協議」	指	本公司與 CQV 就收購 CQV 庫存股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的股份購買協議；
「CQV 賣方」	指	CQV 賣方 A 及 CQV 賣方 B 的統稱，以及 CQV 賣方 A 及 CQV 賣方 B 中的每一個；
「CQV 賣方 A」	指	張吉玩先生，為獨立第三方(成交前)並獨立於 CQV 賣方 B；
「CQV 賣方 B」	指	林光水先生，為獨立第三方(成交前)並獨立於 CQV 賣方 A；
「CQV 賣方的基本陳述」	指	相關 CQV 賣方根據相關 CQV 待售股份協議就授權(在無衝突的情況下)及同意、CQV 待售股份的所有權(在無訴訟、無經紀的情況下)、相關 CQV 賣方及／或相關 CQV 待售股份的償付能力、有關 CQV 的組織及存續性(在無衝突、資本化及並無附屬公司或於其他人士所持權益的情況下)及償付能力作出的若干基本陳述及保證；

---

## 釋 義

---

「七色國際」	指	七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環球新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6616)；
「成交」	指	收購事項下任何交易的成交；
「成交日期」	指	相關CQV待售股份協議或CQV庫存股協議的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如適用)後的第五個營業日當日，或相關CQV待售股份協議的訂約方及CQV庫存股協議的訂約方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其的相同涵義；
「代價股份」	指	成交後，本公司將根據相關CQV待售股份協議及CQV庫存股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發行價配發及發行的合共47,106,546股新股份；
「可換股債券發行」	指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三十日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不超過離岸人民幣500.0百萬元的3.50%票息可換股債券(其中已發行本金總額為離岸人民幣300.0百萬元的可換股債券)；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批准(其中包括)CQV待售股份協議、CQV庫存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經擴大集團」	指	於CQV待售股份協議及CQV庫存股協議項下的交易成交後的本集團及CQV以及各自的附屬公司；

---

## 釋 義

---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無關連的第三方；
「Induk」	指	Induk Accounting Corporation；
「發行價」	指	每股代價股份8.0港元，乃由本公司、CQV賣方A、CQV賣方B及CQV經參考股份的當時現行市價、本集團中期業務前景及可換股債券發行的換股價而公平磋商後釐定；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大韓民國採納的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KOSDAQ」	指	韓國證券交易商自動報價系統，為韓國交易所的一個交易板；
「韓圓」	指	韓圓，大韓民國法定貨幣；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最後截止日期」	指	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

## 釋 義

---

「建議一般授權」	指	於本公司在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股東決議案建議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可配發及發行最多為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 (即 238,352,717 股) 的股份；
「買方」	指	至星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七色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各方」	指	為本公司、七色國際及買方的統稱；
「人民幣」	指	人民幣元，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定貨幣；
「羅申美」	指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 0.10 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質押貸款」	指	向 CQV 賣方 A 及 CQV 賣方 B 提供的若干貸款，因此，彼等各自持有之 CQV 待售股份已分別質押予 Daishin Securities Co.,Ltd. 及 Shinhan Investment Corp. (均為獨立第三方) 作為擔保；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	指	百分比。

就本通函而言，將韓圓兌換人民幣及港元或反之亦然，已分別採用人民幣 1.00 元等於 184.46 韓圓及 1.00 港元等於 161.55 韓圓的匯率計算。採用該等匯率(倘適用)乃僅供說明用途，並不表示任何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將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或根本並無兌換。





GLOBAL NEW MATERI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環球新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616)

執行董事：

苏尔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金增勤先生

周方超先生

白植煥先生(副總裁)

曾珠女士

非執行董事：

胡永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之豐先生

韓高榮教授

梁貴華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西壯族自治區

柳州市

鹿寨縣鹿寨鎮

飛鹿大道380號

珠光產業園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告士打道128號

祥豐大廈10樓A單元

敬啟者：

## 主要交易

以現金代價

及代價股份

收購若干CQV股份及全部CQV庫存股

## 緒言

董事會提述該公告。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a)買方訂立CQV待售股份A協議及CQV待售股份B協議及(b)本公司就收購事項訂立CQV庫存股協議。

---

## 董事會函件

---

根據該三份協議，買方有條件地同意購買，而CQV賣方A及CQV賣方B各自有條件地同意出售CQV待售股份A及CQV待售股份B；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購買，而CQV有條件地同意出售CQV庫存股。

收購事項的總代價為859億韓圓(相當於人民幣465.7百萬元或531.6百萬港元)，將於成交後以(a)自本集團內部財務資源中撥付現金250億韓圓(相當於人民幣135.5百萬元或154.8百萬港元)及(b)根據建議一般授權按發行價配發及發行47,106,546股代價股份的方式結算。董事確認，根據收購事項應付的現金代價將以本集團業務運營產生的財務資源撥付。董事進一步確認，本公司自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之首次公開發售及／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之可換股債券發行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將不會受收購事項影響。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金總額不超過離岸人民幣200.0百萬元的3.50%票息可換股債券的發行工作(構成可換股債券發行的一部分)尚未完成。董事預計，待可換股債券發行的投資者進一步確認後，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所載的發行B批可換股債券發行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完成。

### CQV待售股份協議

各份CQV待售股份協議均包含類似的條款及條件，惟其中提到的CQV賣方、涉及的CQV待售股份數目以及買方作出的付款及代價金額除外。以下載列CQV待售股份協議的主要條款及條件：

日期：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i) 買方；
- (ii) CQV賣方A(根據CQV待售股份A協議)及CQV賣方B(根據CQV待售股份B協議)；
- (iii) 本公司；及
- (iv) 七色國際。

主旨事項：合共3,128,352股CQV待售股份，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CQV已發行股份的30.85%。

## 董 事 會 函 件

CQV 賣方各自出售的 CQV 待售股份的數目載列如下：

CQV 賣方	CQV 待售股份	持股 (%)
CQV 賣方 A	2,255,189 股 (CQV 待售股份 A)	22.24
CQV 賣方 B	873,163 股 (CQV 待售股份 B)	8.61
合計	<u>3,128,352 股</u>	<u>30.85</u>

成交後，CQV 賣方將不再持有 CQV 的任何已發行股份。

本公司應付的現金  
代價及代價股份：

本公司應付的現金代價金額以及將向每名 CQV 賣方發行的代價股份數目載列如下：

CQV 賣方	現金代價	代價股份
CQV 賣方 A	250 億韓圓 (相當於人民幣 135.5 百萬元或 154.8 百萬港元)	15,475,085 股 (按發行價， 相當於 123.8 百萬港元)
CQV 賣方 B	0	13,481,181 股 (按發行價， 相當於 107.8 百萬港元)
合計	<u>250 億韓圓</u> (相當於人民幣 135.5 百萬元或 154.8 百萬港元)	<u>28,956,266 股</u> (按發行價， 相當於 231.6 百萬港元)

CQV 待售股份的代價(以本公司應付的現金代價及代價股份形式支付)乃經本公司、CQV 賣方 A 及 CQV 賣方 B 按一般商業條款公平磋商而協定，並考慮到(其中包括)CQV 的資產淨值、CQV 股份於 KOSDAQ 所報的現行市價及 CQV 股份的流動性。

現金代價：現金代價將由本集團的內部財務資源撥付。

---

## 董事會函件

---

代價股份：本公司將按發行價向CQV賣方配發及發行28,956,266股代價股份，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的2.43%及經代價股份擴大後的已發行股份的2.37%（假設除發行代價股份外，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成交日期期間並無變動），發行價較：

- (i) 股份於CQV待售股份協議日期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5.020港元溢價59.4%；
- (ii) 股份於截至緊接CQV待售股份協議日期前交易日止連續五(5)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4.762港元溢價68.0%；
- (iii) 股份於截至緊接CQV待售股份協議日期前交易日止連續二十(20)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4.235港元溢價88.9%；及
- (iv)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每股資產淨值溢價260.36%。

28,956,266股代價股份將根據建議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已入賬為繳足股款），且彼此之間以及與於配發及發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之間於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付款條款：

CQV待售股份的代價將以下列方式支付：

- (a) 於成交日期以現金向CQV賣方A支付250億韓圓（相當於人民幣135.5百萬元或154.8百萬港元）；及
- (b) 以實物代價的形式，於成交日期分別向CQV賣方A及CQV賣方B配發及發行15,475,085股代價股份及13,481,181股代價股份。

---

## 董 事 會 函 件

---

先決條件： 成交須待下列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如適用)後，方可作實：

- (a) 截至各份CQV待售股份協議的日期及截至成交日期，買方各訂約方提供的陳述及保證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實及正確；
- (b) 買方各訂約方已於成交日期或之前於所有重大方面履行、達成並遵守在相關CQV待售股份協議下的所有義務；
- (c) 截至各份CQV待售股份協議日期及截至成交日期，有關CQV賣方提供的陳述及保證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實及正確，惟(i)除CQV賣方基本陳述外，倘CQV於成交日期前因任何有關違約而產生的損失金額累計不超過40億韓圓(乃由本公司、CQV賣方A、CQV賣方B及CQV經參考CQV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收入35億韓圓後公平磋商釐定(約整至最接近的十億韓圓)，該金額為簽訂CQV待售股份協議時可獲得的CQV當時最新經審核淨收入，董事認為採用該金額作為違約損失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則相關CQV賣方應被視為已達成該條件，及(ii)買方無權對相關CQV賣方或CQV在獲得CQV重大合約的相關第三方交易方的所需同意以完成相關CQV待售股份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方面違反陳述及保證而提出任何索賠；
- (d) 於成交日期或之前，相關CQV賣方於所有重大方面已履行、達成及遵守其於相關CQV待售股份協議下的所有義務；
- (e) CQV的整體事務、業務、運營、權利、資產、負債、狀況(財務或其他)或運營業績並無遭受重大不利影響，亦無任何情況阻礙相關CQV賣方或買方(如適用)完成相關CQV待售股份協議或其項下擬履行之彼等各自之任何義務的能力；

---

## 董 事 會 函 件

---

- (f) 相關CQV賣方須已促使CQV召開CQV股東大會，以委任買方指定的相關人員擔任CQV董事，自成交日期起生效；
- (g) 僅就CQV待售股份協議A而言，CQV賣方A須已向買方交付確認函，其中須說明CQV賣方A將不會根據黃金降落傘條款，因根據CQV公司章程細則辭任CQV代表董事職務而提出任何索賠；
- (h) CQV須已修訂其公司章程細則，使CQV可擁有六(6)名董事；
- (i) 任何有完備司法管轄權的政府機構均無制定、訂立、頒佈、發佈或執行任何法律或命令，禁止完成相關CQV待售股份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 (j) 須已就完成相關CQV待售股份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獲得任何政府機構(包括但不限於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聯交所及韓國交易所)的所有必要批准；
- (k) 本公司及CQV各自己根據適用法律、章程文件或其他規定就相關CQV待售股份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向其各自的股東獲取所有必要同意並提供所有通知，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CQV待售股份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 (l) 本公司及CQV各自己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就完成CQV待售股份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分別自聯交所及韓國交易所取得所有必要的批准並向其提供所有通知，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已取得聯交所批准代價股份上市及買賣的許可，且有關批准於成交日期前未被撤銷或撤回；及

---

## 董 事 會 函 件

---

(m) 須已獲得任何政府機構關於各買方訂約方交付及CQV賣方各自收購相關代價股份所需的所有必要批准，包括但不限於向韓國銀行備案或報告的規定。

上述(a)至(b)所載的先決條件可由相關CQV賣方豁免，上文(c)至(h)所載的先決條件可由買方豁免。上述(i)至(m)所載的先決條件可由相關CQV待售股份協議的訂約方豁免(在法律及／或政府機構允許的範圍內)。董事確認，本公司將不會同意豁免以上條件(i)至(m)。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上述先決條件已獲達成或豁免。

成交： 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如適用)後，相關CQV待售股份協議下的交易將於成交日期(預計將於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前)完成。

CQV待售股份A協議及CQV待售股份B協議下的成交並非互為條件，亦不以CQV庫存股協議下的成交為條件。

終止： 相關CQV待售股份協議可於成交前的任何時候通過以下方式終止：

- (a) 通過雙方的書面協議；
- (b) 倘由於任何原因(該終止方的過錯除外)導致任何先決條件未獲達成(或豁免，如適用)，而並未於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前成交，則由相關的CQV賣方或買方提出終止；或
- (c) 倘任何一方嚴重違反其在相關CQV待售股份協議下的任何陳述、保證、協議、契約或義務，且違約方於獲得終止方的書面通知後三十(30)天內未能糾正有關違約行為，則由其書面通知其他訂約方終止，前提是終止方並無於其他方面嚴重違反相關CQV待售股份協議。

---

## 董 事 會 函 件

---

根據上述情況終止相關CQV待售股份協議後，除任何先前的違約及索賠外，協議任何一方均不會有協議下的任何進一步義務或責任。

股份質押貸款：

緊隨成交後但不遲於成交日期結束之時，相關CQV賣方須以買方信納的書面證據促使股份質押貸款得到償還。

CQV賣方有義務償還股份質押貸款並於成交日期結束前根據CQV待售股份協議轉讓不附帶無產權負擔的CQV待售股份，否則，倘該違約行為在收到通知後三十(30)天內仍然存在，買方可以通過書面通知終止相關CQV待售股份協議。董事預期將不存在CQV賣方不會根據CQV待售股份協議解除股份質押貸款的意外情況。

不競爭及不招攬：

自成交日期起三(3)年內，未經買方事先書面同意，相關CQV賣方不得直接或通過其聯屬公司間接：(a)(i)在CQV開展業務的任何地區從事CQV經營的業務(「競爭業務」)；(ii)於直接或間接從事競爭業務的任何實體擁有任何股權，或經營、控制或參與(包括作為合資夥伴、代理人、代表、顧問或貸款人)直接或間接從事競爭業務的任何實體；(iii)招攬CQV的任何客戶；或(iv)故意干擾CQV與其任何主要業務夥伴(包括客戶及供應商)之間的業務關係；及(b)(i)僱用或招攬聘用CQV、買方及其各自聯屬公司的任何高級職員或僱員；或(ii)誘使或鼓勵任何有關高級職員或僱員不再受僱於CQV、買方及其各自聯屬公司。

共同及個別責任：

買方訂約方各自須對相關CQV賣方承擔各自於相關CQV待售股份協議下的共同及個別責任。

管轄法律：

相關CQV待售股份協議受大韓民國法律管轄，並可根據大韓民國法律進行詮釋及執行。



## CQV 庫存股協議

以下載列CQV庫存股協議的主要條款及條件：

- 日期： 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
- 訂約方： (i) 本公司；及
- (ii) CQV。
- 主旨事項： CQV持有的全部1,175,576股CQV庫存股，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CQV已發行股份的11.60%。成交後，CQV將不持有任何庫存股。
- 代價股份： 以代價股份形式購買CQV庫存股的代價基礎與收購事項一致，並經本公司與CQV公平磋商及協定，並考慮到(其中包括)CQV的資產淨值、CQV股份於KOSDAQ所報的現行市價及CQV股份的流動性。
- 本公司將按發行價向CQV配發及發行18,150,280股代價股份(按發行價，相當於145.2百萬港元)，以購買CQV庫存股，該等股份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52%及經代價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份的1.50%(假設除發行代價股份外，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於最後實際可行期至成交日期期間並無變動)，發行價較：
- (i) 股份於CQV庫存股協議日期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5.020港元溢價59.4%；
  - (ii) 股份於截至緊接CQV庫存股協議日期前交易日止連續五(5)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4.762港元溢價68.0%；
  - (iii) 股份於截至緊接CQV庫存股協議日期前交易日止連續二十(20)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4.235港元溢價88.9%；及
  - (iv)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每股資產淨值溢價260.36%。

---

## 董 事 會 函 件

---

18,150,280股代價股份將根據建議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已入賬為繳足股款)，彼此之間以及與於配發及發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之間於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付款條款： CQV庫存股的代價將通過於成交日期向CQV配發及發行18,150,280股代價股份支付。

先決條件： 成交須待下列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如適用)後，方可作實：

- (a) 截至CQV庫存股協議日期及截至成交日期，本公司提供的陳述及保證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實及正確；
- (b) 本公司已於成交日期或之前於所有重大方面履行、達成並遵守在CQV庫存股協議下的所有義務；
- (c) 截至CQV庫存股協議日期及截至成交日期，CQV提供的陳述及保證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實及正確，惟(i)除CQV基本陳述外，倘CQV於成交日期前因任何有關違約而產生的損失金額累計不超過40億韓圓(該金額乃由本公司與CQV經參考CQV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收入35億韓圓後公平磋商釐定(約整至最接近的十億韓圓)，該金額為簽訂CQV庫存股協議時可獲得的CQV當時最新經審核淨收入，董事認為採用該金額作為違約損失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則CQV應被視為已達成該條件，及(ii)本公司無權對CQV在獲得CQV重大合約的相關第三方交易方的必要同意以完成CQV庫存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方面違反陳述及保證提出任何索賠；
- (d) 於成交日期或之前，CQV於所有重大方面已履行、達成及遵守其於CQV庫存股協議下的所有義務；

---

## 董 事 會 函 件

---

- (e) CQV的整體事務、業務、運營、權利、資產、負債、狀況(財務或其他)或運營業績並無遭受重大不利影響，亦無任何情況阻礙CQV或本公司(如適用)完成CQV庫存股協議或其項下擬履行之彼等各自之任何義務的能力；
- (f) CQV須已召開CQV股東大會，以委任本公司指定的相關人員擔任CQV董事，自成交日期起生效；
- (g) CQV須已修訂其公司章程細則，使CQV可擁有六(6)名董事；
- (h) 任何有完備司法管轄權的政府機構均無制定、訂立、頒佈、發佈或執行任何法律或命令，禁止完成CQV庫存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 (i) 須已就完成CQV庫存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獲得任何政府機構(包括但不限於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聯交所及韓國交易所)的所有必要批准；
- (j) 本公司及CQV各自己根據適用法律、章程文件或其他規定就CQV庫存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向其各自的股東獲取所有必要同意並提供所有通知，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CQV庫存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 (k) 本公司及CQV各自己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就完成CQV庫存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分別自聯交所及韓國交易所取得所有必要的批准並向其提供所有通知，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已取得聯交所批准代價股份上市及買賣的許可，且有關批准於成交日期前未被撤銷或撤回；及
- (l) 須已獲得任何政府機構關於本公司交付及CQV收購相關代價股份所需的所有必要批准，包括但不限於向韓國銀行備案或報告的規定。

---

## 董 事 會 函 件

---

上文(a)及(b)所載的先決條件可由CQV豁免，上文(c)至(g)所載的先決條件可由本公司豁免。上文(h)至(l)所載的先決條件可由CQV庫存股協議的訂約方豁免(在法律及／或政府機構允許的範圍內)。董事確認，本公司將不會同意豁免以上條件(h)至(l)。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上述先決條件已獲達成或豁免。

成交：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如適用)後，CQV庫存股協議下的交易將於成交日期(預計將於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前)完成。

CQV庫存股協議下的成交不以任何CQV待售股份協議的成交為條件。

終止：CQV庫存股協議可於成交前的任何時候通過以下方式終止：

- (i) 通過雙方的書面協議；
- (ii) 倘由於任何原因(該終止方的過錯除外)導致任何先決條件未獲達成(或豁免，如適用)，而並未於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前成交，則由CQV或本公司提出終止；或
- (iii) 倘任何一方嚴重違反其在CQV庫存股協議下的任何陳述、保證、協議、契約或義務，且違約方於獲得終止方的書面通知後三十(30)天內未能糾正有關違約行為，則由其書面通知其他訂約方終止，前提是終止方並無於其他方面嚴重違反CQV庫存股協議。

根據上述情況終止CQV庫存股協議後，除任何先前的違約及索賠外，協議任何一方均不會有協議下的任何進一步義務或責任。

管轄法律：CQV庫存股協議受大韓民國法律管轄，並可根據大韓民國法律進行詮釋及執行。

## CQV 待售股份及 CQV 庫存股收購價的釐定

於釐定 CQV 待售股份及 CQV 庫存股的收購價時，董事在履行彼等對本公司的董事職責過程中，已考慮並衡量多項量化及定性因素。董事亦已考慮於收購事項完成後 CQV 可為經擴大集團帶來的協同效益。有關量化及定性因素的詳細闡述載於下文，而有關 CQV 的協同效益及其可從收購事項產生的裨益的進一步資料載於下文「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各段。

### 量化因素

董事確認，本公司同意就收購事項同時以現金及配發代價股份的方式支付的收購價金額，已與對手方按正常商業條款公平磋商。董事參考以下量化因素考慮及協商代價金額：

#### (a) 發行價

根據收購事項的條款及條件，發行價高於可換股債券發行的換股價 7.6 港元。發行價亦高於每股股份的成交價。下表載列總代價金額的釐定基準：(i) 發行價；(ii) 股份於 CQV 待售股份協議日期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 5.020 港元；及 (iii) 股份於截至緊接 CQV 待售股份協議日期前交易日止連續五 (5) 個交易日期間於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 4.762 港元。

	代價股份數目	按發行價 港元	按股份 於 CQV 待售 股份協議日期 於聯交所所報 的收市價每股 5.020 港元 港元	按股份於 截至緊接 CQV 待售 股份協議日期 前交易日止 連續五 (5) 個 交易日期間 於聯交所所報 的平均 收市價每股 4.762 港元 港元
現金代價	不適用	154,750,851	154,750,851	154,750,851
代價股份				
— CQV 賣方 A	15,475,085	123,800,680	77,684,927	73,692,355
— CQV 賣方 B	13,481,181	107,849,448	67,675,529	64,197,384
— CQV	18,150,280	145,202,240	91,114,406	86,431,633
<b>總計</b>	<b>47,106,546</b>	<b>531,603,219</b>	<b>391,225,713</b>	<b>379,072,223</b>

## 董事會函件

發行價較(a)股份於CQV待售股份協議日期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5.020港元溢價59.4%及(b)股份於截至緊接CQV待售股份協議日期前交易日止連續五(5)個交易日期間於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4.762港元溢價68.0%。CQV賣方A、CQV賣方B及CQV已接受較高水平的發行價，這符合本公司利益。

### (b) CQV資產淨值

董事確認，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儘管本集團僅收購CQV42.45%股權，CQV的全部資產及負債金額將併入經擴大集團的財務狀況表(從損益賬中扣除非控股權益)。因此，董事認為應採用CQV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總額64,852.0百萬韓圓(相當於401.4百萬港元)(「二零二年年終CQV資產淨值」)，並確認：

- (i) 收購事項的總代價較二零二年年終CQV資產淨值溢價32.43%；
- (ii) 按股份於CQV待售股份協議日期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5.020港元計算的總代價較二零二年年終CQV資產淨值折讓2.54%；及
- (iii) 按股份於截至緊接CQV待售股份協議日期前交易日止連續五(5)個交易日期間於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4.762港元計算的總代價較二零二年年終CQV資產淨值折讓5.57%。

### (c) CQV市值

基於CQV截至CQV待售股份協議日期的市值78,570.9百萬韓圓(相當於486.4百萬港元)，根據收購事項將予收購的CQV42.45%股權的市值將為206.5百萬港元(「部分市值」)。與收購事項代價總額相比，

- (i) 按發行價計算，較部分市值溢價257.49%及
- (ii) 按股份於截至緊接CQV待售股份協議日期前交易日止連續五(5)個交易日期間於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4.762港元計算，較部分市值溢價189.49%。

## 董事會函件

董事認為，現金代價以及代價股份的配發及發行(按發行價)較收購事項的CQV資產淨值與CQV市值的溢價水平屬商業可接受範圍，原因為CQV對本集團的價值不僅在於其擁有的有形資產，更在於其業務網絡、產品組合、國際品牌知名度及可立即使用的生產設施及生產技術能夠支持本集團開拓海外市場。倘收購事項成功完成，董事相信，CQV的業務活動(更重要的是，其國際業務)，將為本集團帶來商業利益。董事亦全面評估CQV的股票表現/流動性，並認為，由於本集團與CQV處於同一行業，收購事項給本集團帶來的大部分商業利益可能不會完全受到股票市場基準及參數的影響。此等商業利益的進一步資料載於下文「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各段。有鑒於此，董事認為現金代價以及代價股份的配發及發行(按發行價)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此外，溢價水平亦反映本公司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將能夠控制CQV並將成為CQV的單一最大股東。董事認為該控制權對經擴大集團制定其海外業務擴張計劃至關重要。

### (d) 可資比較公司

董事亦已考慮以下可資比較公司的估值：

可資比較公司	業務性質	上市地及 股份代號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一月二十六日 的市盈率
1 鞍山七彩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綠色、環保的高性能有機顏料、染料、新材料	SZSE:300758	94.7
2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珠光顏料及雲母	SHSE:603826	257.7
3 Kronos Worldwide, Inc.	用於油漆、塑膠、紙張和消費品的二氧化鈦顏料製造商	NYSE:KRO	8.4
4 Sudarshan Chemical Industrial Limited	功能性顏料(包括有機、無機和珠光顏料以及顏料預分散片和色漿)製造商	NSE:506655	29.1

---

## 董事會函件

---

根據上文所列可資比較公司於截至簽訂CQV待售股份協議前一日的市盈率中間值61.90（由於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倍數範圍較大，故計算時已撇除最高及最低值（即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Kronos Worldwide, Inc.）（「市盈率中間值」），CQV的估值將為333,255.9百萬韓圓（相當於2,062.9百萬港元），而本公司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擁有的42.45%股權價值將為141,476.1百萬韓圓（相當於875.7百萬港元）（「部分估值」）。因此：

- (i) 按發行價計算，總代價較部分估值折讓39.31%；
- (ii) 按股份於CQV待售股份協議日期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5.020港元計算，總代價較部分估值折讓55.33%；及
- (iii) 按股份於截至緊接CQV待售股份協議日期前交易日止連續五(5)個交易日期間於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4.762港元計算，總代價較部分估值折讓56.72%。

董事已考慮市銷率（「市銷率」）、市盈率（「市盈率」）及市賬率（「市賬率」）。市盈率為最常用的倍數之一。由於市銷率無法完全反映CQV的成本結構及盈利能力，故此被認為不適用。由於市賬率無法反映計算公司價值的部分重要因素（如管理層的勝任能力及員工的獨特性），故此亦不予採用。董事相信，採用市盈率評估CQV的價值屬公平合理，原因為(a) CQV於過去三年錄得穩定的淨收入及(b) 淨收入是計量CQV股本價值應佔盈利的更直接經濟指標。因此，市盈率獲挑選為適當指標。鑒於所涉及市盈率倍數的範圍，董事確認採用市盈率中間值釐定收購事項代價的公平性及合理性屬恰當。

可資比較公司乃根據整個行業的可比性挑選。可資比較上市公司乃參考下列選擇標準進行挑選：

- 該等公司主要從事化學品製造行業。
- 該等公司主要從事與CQV相似的顏料相關業務。
- 該等公司的財務資料可公開獲取。



## 董事會函件

已考慮四家從事與CQV類似業務的可資比較公司清單，該等公司被視為具代表性。經考慮可資比較公司的業務活動、所在地區、經營規模、盈利能力及經營歷史，董事確認四家可資比較公司清單為最相關及詳盡的分析。

儘管並無完全相同的兩家公司，但有若干業務屬性(如所需資本投資及整體預知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能夠指導市場得出具類似屬性的公司的預計回報。

鑒於所識別的可資比較公司數目有限，故此認為業務性質將為確定可資比較公司的最相關及重要的因素。在已識別的與CQV具類似業務性質的四家可資比較公司中，有關數據的平均數(如市盈率中間值)已獲採用。由於中間值能夠較好地代表數據集的集中趨勢，故此為常用的統計指標，且由於中間值對數據集的變動較為敏感並受數據集中每項數值的影響，因此可用性較強。中間值通常用作集中趨勢的首選衡量指標。

以上分析表明收購事項的總代價較部分估值及市盈率中間值有所折讓。

### (e) CQV股份的流動性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自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至 CQV待售股份 協議日期
CQV股份的每日平均成交量	25,878	31,978	47,573
CQV已發行股份總數	10,138,184	10,138,184	10,138,184
每日平均成交量佔CQV 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0.26%	0.32%	0.47%

上表顯示CQV股份的每日平均成交量佔CQV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比例介乎0.26%至0.47%。鑒於CQV股份的流動性較低，董事會認為其將不可能從市場上購買CQV股份。

作為本集團「內源式發展及外延式擴張」戰略目標的一部分，收購CQV為本集團戰略發展的一部分及第一步，本集團擬通過重點圍繞擴大珠光顏料產品的生產能力、加強研發能力及與銷售渠道、產品技術及生產基地進行整合三大重心，藉由收購事項提升集團核心競爭力。

### (f) 發行價較每股資產淨值溢價

按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每股資產淨值計算，發行價溢價260.36%。由於發行價較每股資產淨值溢價，而且溢價水平高於／相等於較(a)二零二二年年終CQV資產淨值及(b)部分市值的溢價，董事認為，發行價乃經磋商釐定，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股東須知：**董事明白，收購事項的收購價(以現金代價及按發行價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的形式支付)較CQV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溢價32.43%，較CQV截至CQV待售股份協議日期的市值溢價109.29%以及較截至同日CQV 42.45%股權的部分市值溢價257.49%。董事認為，由於上述量化因素、下文所載定性因素及下文「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各段所載收購事項的商業利益，就收購事項支付的溢價金額屬合理。董事確認，收購價乃按正常商業條款公平磋商釐定，且深明彼等的職責是按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的原則行事。董事建議股東於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表決前細閱整份通函，特別是「CQV待售股份及CQV庫存股收購價的釐定」及「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各段。

### 定性因素

除上文所述有關收購事項收購價的量化考慮外，董事亦考慮以下多項與業務相關的定性因素：

#### (i) CQV開發的廣泛產品範圍

自二零零零年成立以來，經過二十多年的發展經驗，CQV已開發廣泛產品種類，包括合成雲母基材、天然雲母基材、氧化鋁基材、玻璃鱗片基材、氧化矽基材及空心氧化鈦系列珠光顏料產品體系及鋁銀漿、彩鋁等金屬顏料，包括汽車級、化妝品級、工業級。該等產品組合難以複製，仍為獨有技術且具競爭力。

#### (ii) 強大的產品研發能力

CQV每名核心技術人員在珠光和金屬表面性能材料的開發及商業化方面均擁有逾35年經驗。收購事項將能夠加強本集團的產品研發能力，從而為本集團帶來即時利益。

*(iii) 領先的專有技術*

CQV 擁有知名的合成雲母基珠光顏料產品體系及氧化鋁基珠光顏料生產技術。

*(iv) 於高端下游應用方面的獨有競爭力*

CQV 擁有知名的高端珠光材料應用(如汽車級和化妝品級珠光顏料產品)的生產工藝和生產技術，在大韓民國汽車行業及其他亞洲國家和地區的高端化妝品市場享有獨特的競爭地位。

*(v) 國際銷售網絡及銷售渠道*

CQV 的產品目前銷往全球 100 多個國家和地區。CQV 在大韓民國以外地區的銷售額佔其二零二二年總銷售額三分之二以上。

*(vi) 先進的生產能力*

CQV 在業內擁有知名的先進生產體系，能夠提高本集團的生產效率及產品質量。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認為代價金額(代價股份數目及收購事項項下的現金代價金額)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的業務策略為通過進行能夠提供增長潛力及提高股東價值的併購活動來尋求海外投資機會。董事認為，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提供一個可以把握的拓展其國際業務版圖的良機。董事亦認為，下文所列出的業務網絡、產品組合、國際品牌知名度及即時可用的生產設施及生產技術將有利於本集團實施其業務策略。

### 就收購事項支付溢價的商業理據

CQV 為國際珠光顏料製造商，自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日起在 KOSDAQ 上市。通過收購事項及控制 CQV，本集團可以利用 CQV 的經驗、技術及市場地位，提高其市場份額，加強其產品供應，從而提高本集團的整體競爭力，董事認為，根據 CQV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及市值，現金代價及代價股份的配發及發行(按發行價)屬商業可接受範圍，並且在以下商業方面屬合理：

---

## 董事會函件

---

- (a) **業務網絡**—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QV 擁有 59 個國際業務據點及分銷商，支持其向超過 45 個國家及地區的客戶銷售其產品。根據董事進行的盡職調查，此業務網絡十分穩健，且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將繼續發揮效用。本集團將能夠憑藉此業務網絡持續進行業務擴張。
- (b) **產品組合**—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QV 已向其客戶供應 95 種珠光顏料產品，其中大部分為氧化鋁基及玻璃鱗片基珠光顏料產品。董事相信，CQV 有能力進一步開發及擴展其產品組合，與本集團由雲母基、玻璃鱗片基及氧化硅基珠光顏料產品組成的產品組合形成互補。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經擴大集團將能夠向其客戶提供更豐富的珠光顏料產品，以滿足不同客戶的各種工業用途。
- (c) **國際品牌知名度**—根據董事進行的盡職調查，CQV 獲認可為特定類別珠光顏料產品的領先品牌之一。其享譽國際的行業領先地位將有助於經擴大集團拓展國際市場。本集團目前專注於中國市場，並不具備 CQV 現時所取得的國際品牌知名度。本集團目前無意重新塑造或放棄 CQV 的品牌。
- (d) **即時可用的生產設施及生產技術**—憑藉其現有的產品組合，CQV 能夠進一步開發及生產新型氧化鋁基珠光顏料產品。產品研發能力為 CQV 的優勢之一，且已證實其能夠拓展現有產品組合。上述生產技術及設施能夠為本集團的海外擴張提供即時可用的支持。

鑒於上文所述，以及下文所述的本集團業務策略，董事認為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更重要的是，本集團能夠通過收購 CQV 的 42.54% 股權獲得 CQV 的控制權。

### 與本集團業務策略的協同效應

收購事項將構成本集團業務策略的重要一環，在以下方面對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具有舉足輕重的意義：

#### 業務結構互補，擴大產品矩陣

CQV 生產氧化鋁基和玻璃鱗片基珠光顏料，而本集團的產品包括玻璃鱗片基和氧化矽基產品。該等產品預期可為生產高端珠光顏料產品創造協同效應。

### 擴大產品應用範圍

CQV 專注於特定市場的珠光顏料產品，於大韓民國汽車行業及其他亞洲市場的化妝品行業擁有獨特的競爭優勢。於收購事項後，本集團將拓展其於生產高端珠光顏料產品（如汽車級及化妝品級產品）方面的業務，快速增加其於相關高端應用的市場份額。

### 共享全球營銷及銷售渠道

收購事項將整合國內外市場的營銷及銷售網絡，進行產品組合差異化、實現交叉銷售並完全覆蓋國內外客戶的不同需求。本集團的中端產品可藉由 CQV 的銷售渠道銷往海外市場，從而增加本集團的國際銷售收入份額，而中國快速增長的化妝品及汽車市場亦可擴大 CQV 於中國高端產品的市場份額。

### 增強合成雲母的供應鏈

本集團及 CQV 均擁有完善的合成雲母基產品體系。收購事項將進一步鞏固原材料供應鏈並有助於本集團拓展並加強其合成雲母業務，加大供應鏈優勢並提升本集團於合成雲母市場的市場份額。

### 研發技術強強聯手

本集團擁有頂尖合成雲母技術，而 CQV 擁有合成雲母基材料及氧化鋁基珠光顏料的研發優勢。該兩項技術優勢的結合將提升經擴大集團的整體競爭力。

收購 CQV 庫存股旨在購買 CQV 持有的全部 CQV 已發行股本。因此，成交後，CQV 將由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擁有 42.45% 的股份，剩餘 57.55% 主要由 CQV 的公眾投資者持有。本公司的韓國法律顧問已向本公司確認，大韓民國並無強制要約規定，要求本公司或買方收購 CQV 的全部剩餘已發行股份。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無意向公眾投資者收購 CQV 的全部剩餘已發行股份。

董事確認，CQV 待售股份協議及 CQV 庫存股協議經與對手方公平磋商後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 CQV 待售股份協議及 CQV 庫存股協議各自的條款（包括代價金額（代價股份數目及上述協議項下的現金代價金額））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董事會函件

### 關於本集團及買方的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自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起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616)。本集團主要從事珠光顏料產品及雲母功能填料以及相關產品的生產及銷售業務。

買方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七色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而七色國際由本公司全資擁有。七色國際及買方均為投資控股公司。

### 關於CQV的資料

CQV為一間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日在大韓民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普通股於KOSDAQ上市(KOSDAQ：101240)。CQV主要於大韓民國從事珠光顏料的生產及銷售。

### CQV的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摘錄自CQV發佈的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CQV若干經審核財務資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韓圜	百萬韓圜
收益	40,002.3	46,284.8
稅前淨利潤	4,279.8	6,429.8
稅後淨利潤	3,514.1	5,383.8
資產淨值(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59,611.5	64,852.0

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CQV的財務表現及狀況概無重大變動。

### 其他資料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於訂立CQV待售股份協議及CQV庫存股協議前以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CQV為獨立第三方。

成交後，本公司將直接及間接持有CQV已發行股份的42.45%，並將成為CQV的單一最大股東。CQV屆時將成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由於本公司能夠控制CQV以及CQV董事會的組成，其財務業績及狀況將合併到本集團的賬目。

---

## 董 事 會 函 件

---

於成交後，CQV董事會擬由六(6)名董事組成，其中四(4)名董事將由本公司委任。苏尔田先生(現為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將獲委任為CQV執行董事；白植煥先生(現為本公司副總裁兼執行董事)將獲委任為CQV執行董事；麥興強先生(現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將獲委任為CQV執行董事；及KIM Sang Bae先生(現任本公司副總裁兼首席戰略官)亦將獲委任為CQV執行董事。

董事計劃保留CQV賣方B(其將繼續擔任CQV副總裁兼執行董事)及JUNG Sunggi先生(其將繼續擔任CQV執行董事兼生產總監)的職務。CQV賣方B及JUNG Sunggi先生分別於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七年加入CQV。加入CQV之前，JUNG Sunggi先生曾在大韓民國的化學研究及開發行業工作25年以上。JUNG Sunggi先生畢業於仁荷科技大學(Inh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 關於CQV賣方的資料

CQV賣方A，67歲，為CQV行政總裁，負責CQV的整體管理。CQV賣方A於一九九八年加入CQV(前稱Engelhard Korea)。於加入CQV之前，CQV賣方A於大韓民國從事化工研發行業超過12年。CQV賣方A畢業於麗水高中。CQV賣方A為居住在大韓民國的個人，為獨立第三方。訂立CQV待售股份A協議之前，CQV賣方A為CQV的單一最大股東。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CQV賣方A為CQV的代表董事，但將於成交日期或之前辭任及退任其職務。

CQV賣方B，60歲，為CQV董事及CQV的業務管理主管。CQV賣方B於一九九八年加入CQV(前稱Engelhard Korea)。於加入CQV之前，CQV賣方B於大韓民國從事化工研發行業超過11年。CQV賣方B畢業於弘益大學。CQV賣方B為居住在大韓民國的個人，為獨立第三方。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CQV賣方B為CQV的內部董事，並將於成交後獲委任為CQV的新代表董事。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全悉及確信，(a)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CQV賣方均為獨立第三方，及(b)於訂立CQV待售股份協議及CQV庫存股協議前，除上述披露外，CQV賣方及CQV於本集團均無任何其他股份權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業務往來。

董事確認，據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全悉及確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a)CQV賣方與(b)本公司、本公司層面的任何關連人士及／或本公司在附屬公司層面的任何關連人士(在該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參與收購事項的範圍內)之間並無重大貸款安排，且在過去12個月內亦無有關安排。

## 董 事 會 函 件

### CQV 賣方的持股資料

CQV 賣方 A 為 CQV 的行政總裁，將自成交起辭任其職務。由於 CQV 賣方 A 臨近退休年齡，故計劃變現其於 CQV 的投資，本公司為其於二零二二年接觸的其中一間公司。由於 CQV 與本集團所處行業相同，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以來，本公司於首次公開發售後開展宣傳活動(如參加展銷會及開展品牌推廣計劃)，CQV 賣方 A 繼而知悉本公司。經進一步了解 CQV 的股權架構後，CQV 賣方 B (為 CQV 的第二大股東及副總裁)於二零二二年由 CQV 賣方 A 介紹予本公司。CQV 賣方 A 計劃於收購事項完成後退任。

下表載列 CQV 賣方 A 及 CQV 賣方 B 於 CQV 的持股資料：

#### CQV 賣方 A

日期	交易性質	每股 CQV 股份發行價 (韓圓)	所涉及的 CQV 股份數目	代價 (韓圓)
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日	最初收購	500	812,120	406,060,000
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四日	紅股發行	—	501,724	—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附帶認股權證 之債券	3,520	173,295	609,998,400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市場購買	8,364	5,950	49,765,800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市場購買	8,297	5,990	49,699,030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附帶認股權證 之債券	4,243	235,682	999,998,726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紅股發行	—	520,428	—
	<b>總計</b>		<b>2,255,189</b>	<b>2,115,521,956</b>

#### CQV 賣方 B

日期	交易性質	每股 CQV 股份發行價 (韓圓)	所涉及的 CQV 股份數目	代價 (韓圓)
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日	最初收購	500	180,000	90,000,000
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四日	紅股發行	—	111,203	—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附帶認股權證 之債券	3,520	142,045	499,998,400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六日	附帶認股權證 之債券	4,243	235,682	999,998,726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市場購買	6,917	2,654	18,357,718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市場購買	7,148	80	571,840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紅股發行	—	201,499	—
	<b>總計</b>		<b>873,163</b>	<b>1,608,926,684</b>



## 董 事 會 函 件

### 對本公司股權結構的影響

下表載列本公司(a)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b)緊隨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後的股權結構(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成交日期期間本公司的股本及股權結構並無其他變動)：

股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後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的 百分比	
<b>董事</b>					
苏尔田先生 <sup>(附註1)</sup>	419,605,948	35.21	419,605,948	33.87	
白植煥先生 <sup>(附註2)</sup>	694,000	0.06	694,000	0.06	
胡永祥先生 <sup>(附註3)</sup>	19,285,200	1.62	19,285,200	1.55	
(a)	<u>439,585,148</u>	<u>36.89</u>	<u>439,585,148</u>	<u>35.48</u>	
<b>主要股東</b>					
廣西投資集團 有限公司 <sup>(附註4)</sup>	(b)	<u>166,656,344</u>	<u>13.98</u>	<u>166,656,344</u>	<u>13.45</u>
公眾股東 <sup>(附註5)</sup>	(c)	<u>585,522,094</u>	<u>49.13</u>	<u>585,522,094</u>	<u>47.26</u>
CQV 賣方 A <sup>(附註5)</sup>		—	—	15,475,085	1.25
CQV 賣方 B <sup>(附註6)</sup>		—	—	13,481,181	1.09
CQV <sup>(附註6)</sup>		—	—	18,150,280	1.47
(d)		<u>—</u>	<u>—</u>	<u>47,106,546</u>	<u>3.81</u>
合計	(a)+(b)+(c)+(d)	<u><u>1,191,763,586</u></u>	<u><u>100.0</u></u>	<u><u>1,238,870,132</u></u>	<u><u>100.0</u></u>

附註：

- (1) 苏尔田先生為本集團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苏尔田先生通過若干公司被視為於419,605,94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執行董事金增勤先生通過苏尔田先生及其控制的兩間公司被視為於44,774,14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白植煥先生為執行董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白植煥先生擁有694,000股股份。
- (3) 胡永祥先生為非執行董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胡永祥先生通過一間公司被視為於19,285,2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董事會函件

- (4)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廣西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通過若干公司被視為於166,656,34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由於CQV賣方A將於成交日期或之前不再擔任CQV行政總裁，故其將為公眾股東。
- (6) CQV賣方B及CQV的持股將不構成本公司公眾持股量的一部分。

### 收購事項之財務影響

下表載列本通函附錄四所載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假設成交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識別的收購事項的財務影響，以及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之比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 %
	本集團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CQV (根據 本集團的 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成交後 (備考經 擴大集團)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總備考 調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資產淨值	2,543,326	348,618	31,806	2,923,750	15.0%
資產總值	3,156,870	478,466	51,717	3,687,053	16.8%
負債總額	613,544	129,848	19,911	763,303	24.4%

### 資產及負債

根據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經擴大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總值將增加人民幣530.2百萬元至人民幣3,687.1百萬元，而經擴大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負債總額將增加人民幣149.8百萬元至人民幣763.3百萬元。經擴大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淨值將增加人民幣380.4百萬元至人民幣2,923.8百萬元。誠如本通函附錄一「營運資金的充足性」各段所披露，董事認為，經考慮成交及經擴大集團可用的財務資源，經擴大集團有充裕的營運資金以應付其自本通函日期起計未來至少12個月的需求。

本小節所述經擴大集團的資產淨值、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摘錄自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備考財務資料乃基於(其中包括)有關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已完成及本集團將能夠控制CQV的42.45%股權及CQV的董事會成員組成的假設編製。

### 盈利

於成交後，CQV 將成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根據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溢利及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為人民幣 236.5 百萬元及人民幣 223.8 百萬元。

根據本通函附錄二所載 CQV 的綜合全面收益表，收購事項預期將為本集團的溢利帶來正面貢獻，且董事預期經擴大集團的盈利將會因收購事項而增加。

### 上市規則的涵義

#### 本公司的主要交易及建議一般授權

由於上市規則第 14.07 條有關 CQV 待售股份協議及 CQV 庫存股協議的其中一個適用百分比率合計超過 25% 但低於 100%，根據上市規則第 14.06 條，CQV 待售股份協議及 CQV 庫存股協議共同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的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發行代價股份無需獲得股東的任何額外特定批准。尚未使用建議一般授權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的任何部分。經計及未來根據可換股債券發行可能發行的股份，建議一般授權仍足以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倘股東並無授出建議一般授權，則本公司將就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向股東尋求特別授權。

###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代價股份上市及買賣。

###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67(6)(a)(i) 條，本通函必須載有（其中包括）根據上市規則第 4 章編製的 CQV 的會計師報告。

### 已尋求豁免

基於以下理由，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67(6)(a)(i)條：

- (1) CQV的財政年度結算日為十二月三十一日。CQV已完全遵循KOSDAQ的規定刊發其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參考：金融投資服務和資本市場法(Financial Investment Services And Capital Markets Acts)第159(1)條)。董事明白，CQV財務資料的披露須受到韓國交易所及大韓民國其他監管機構的監督，而且透過鏈接<https://dart.fss.or.kr>公開接受韓國交易所及大韓民國其他監管機構的監察，以及供公眾投資者查閱。
- (2) CQV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的核數師為Induk。Induk自一九九七年成立，為韓國註冊會計師協會(KICPA)的登記會員，受大韓民國金融服務委員會(「金融委員會」)／金融監督院(「金融監督院」)監管。金融委員會及金融監督院均為國際證監會組織多邊諒解備忘錄(IOSCO MMOU)的正式簽署方。
- (3) 根據Induk及CQV提供的資料，Induk是大韓民國唯一一家獲PrimeGlobal接納為成員公司的會計師事務所，PrimeGlobal是擁有來自100多個國家的300多家諮詢公司及會計師公司會員的全球性聯盟，為全球最大的獨立會計師事務所協會之一。自二零零零年八月以來，Induk已成為PrimeGlobal的成員公司超過20年，董事相信這足以表明Induk具備獲接納為PrimeGlobal成員公司所被認可的專業知識、聲譽、專業標準及市場認可。
- (4) 根據Induk提供的資料，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nduk於大韓民國擁有172名專業會計師，為大韓民國415家公司(包括51家上市公司)提供審核服務。據Induk告知，其亦已於美國公眾公司會計監督委員會(PCAOB)登記。除提供審核服務外，Induk亦提供稅務諮詢及商業和交易諮詢服務。董事亦已獲確認，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nduk於大韓民國擁有四個辦事處及一個分辦事處。儘管Induk並無於大韓民國境外設立辦事處，但其擁有廣泛及國際性的客戶基礎，包括大韓民國的51家公眾上市公司且其中31家公司擁有海外業務運營／辦事處及附屬公司。該等國際性審核能力是CQV的董事選定Induk於過去五年擔任CQV核數師的主要考慮因素之一。多年來，Induk就CQV的財務報表出具的審核報告未曾受到大韓民國的銀行及金融機構的質疑。

- (5) 董事亦了解到，金融監督院已編訂大韓民國全部209家會計師事務所的排名，Induk為其中的前20大會計師事務所(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按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執業會計師人數及審核客戶數目計分別名列第16位及第12位(「二零二一年排名」))，以及為合資格向大韓民國上市公司提供審核服務的全國前40家會計師事務所之一。事實上，Induk執行的審核程序必須嚴格遵守韓國審計準則(「韓國審計準則」)，並須接受金融監督院的核查。雖然Induk及PrimeGlobal均不是「四大」會計師事務所之一，但不會對CQV的相關審核工作的質量產生影響。總而言之，董事已進行盡職調查，而經考慮上述Induk的背景資料後認為，Induk「擁有國際名聲及稱譽」及其自身和作為PrimeGlobal的成員公司擁有充足資源及支持可應付CQV的業務運營規模的審核工作，並信納Induk為大韓民國一家擁有國際名聲及稱譽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
- (6) Induk自二零一八年起擔任CQV的核數師，在此之前，CQV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委任Samil PricewaterhouseCoopers為其核數師。根據本公司韓國法律顧問提供的意見，(a)根據股份公司外部審計法(Act on External Audit of Stock Companies)(「外部審計法」)第10(3)條，韓國交易所的上市公司於三年內不得更換核數師及(b)根據外部審計法第11(2)條，倘上市公司連續六年自行委任核數師，則韓國證券及期貨管理委員會(Korean Securities and Futures Commission)(「KSFC」)可能要求該公司重新委任或替換核數師。

因此，董事了解到Induk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已不再擔任CQV的核數師(由於外部審計法第11(2)條)，而金融監督院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指定Shinhan Accounting Corporation(「RSM Korea」)於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計三年擔任CQV的核數師。

- (7) 於擔任CQV的核數師期間，Induk未曾就CQV的綜合業績出具任何有保留的審核意見。Induk亦未曾於其審核報告內指出有任何事宜需提請CQV的股東及大韓民國監管機構的關注。
- (8) Induk已向董事確認，其於審核CQV的財務報表時貫徹應用韓國審計準則，該準則乃按照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發佈的最新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編訂。CQV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仍將由Induk根據韓國審計準則進行審核。CQV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日發佈其經審核財務報表。本公司核數師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已向董事確認，韓國審計準則與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審核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審計準則)並無重大差異。Induk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日對CQV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發表無保留審計意見。

## 董事會函件

- (9) 董事已獲確認，RSM Korea於一九七零年成立，為韓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會員。RSM Korea自一九九二年加入RSM International為成員公司。RSM Korea受金融委員會(IOSCO MMOU的正式簽署方)獨立監管。RSM Korea已確認，截至本豁免申請日期，概無有關CQV的事宜或其他情況將對其獲委任為CQV於大韓民國的核數師造成影響。RSM Korea已確認，其將繼續根據韓國審計準則審核CQV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 (10) 本公司及其核數師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亦為RSM International的成員公司)認為，本公司與CQV採用的會計準則並無重大差異，因為除最新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時間差別及若干額外披露規定外，CQV採用的會計準則(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本公司採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完全相同。
- (11) 董事認為，按照上市規則第14.67(6)(a)(i)條規定使用內部及外部資源編製有關CQV的會計師報告會為本公司帶來不必要的負擔及實際困難，理由如下：
- (a) 鑒於本公司目前並無持有CQV的股權，且於成交前並無對CQV行使任何程度的控制權，故本公司無法取得CQV的保密非公開資料(包括會計記錄冊或其他輔助資料)以便於其核數師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根據本公司採用的會計準則(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 (b) 如本公司核數師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全面審核CQV的財務報表，將涉及大量的重複審核程序(如發出銀行確認及進行盤點程序)，該等工作的完成時間將超出本公司及CQV的控制，而收購事項將極有可能無法於完成類似性質交易的任何合理時間內完成。CQV於大韓民國及海外均擁有生產及銷售設施／邊遠分部，其製成品存貨包括800多種顏料產品；
- (c) CQV自二零一一年起於KOSDAQ上市，其自二零零五年以來連續18年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可於<https://dart.fss.or.kr>網站公開查閱。作為其財務盡職調查的一部分，本公司已審閱該等財務報表，但並無取得相關財務記錄；
- (d) 作為初步估計，董事在與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討論後確認，編製CQV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會計師報告所需時間可能不少於三個月及成本可能不低於人民幣3.0百萬元。此初步估計並未包括本集團(及CQV，如其允許本集團如此行事)就根據上市規則編製CQV的會計師報告須投入的內部資源(如額外人力、調閱記錄及翻譯)所引致的額外成本；及

---

## 董事會函件

---

- (e) 鑒於CQV的財務資料(為評估其表現及財務狀況的重要資料)已於CQV的已發佈年報中提供及將載入本通函，連同本通函的其他替代披露資料(載於下文)和CQV的相關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將為股東提供必要的重要資料以評估CQV於所呈列期間的財務表現，批准所申請的豁免不大可能會導致股東及公眾投資者面臨不必要的風險。

### 替代披露資料

為替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CQV會計師報告，本公司擬於本通函載入以下披露資料：

- (a) 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CQV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摘錄自CQV的已刊發年報)的英文譯本；
- (b) CQV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財務報表之逐行對賬，以處理倘CQV的財務報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而引起的差異，並對差異作出解釋(「對賬」)，本公司核數師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將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閱有關對賬。對賬將列明CQV按其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按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採用的會計政策計算的財務業績的各條目及資產和負債的差額及財務影響，並於附註中對各條目的差額及財務影響作出解釋。經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確認，對賬將包括為符合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而對條目重新分類及作呈列調整。因此，對賬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提供CQV的財務資料，以便股東評估CQV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過往表現及財務狀況。
- (c) 經擴大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及負債(猶如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已完成)，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此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進行相關程序；及
- (d) 根據上市規則第4章須於會計師報告中披露但上述CQV的已刊發財務報表並無披露的額外財務資料。該等額外財務資料包括(但不限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將於本通函披露。

---

## 董 事 會 函 件

---

根據本公司提供的資料及上述替代披露資料，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67(6)(a)(i)條。

### 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2頁。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廣西柳州市鹿寨縣鹿寨鎮飛鹿大道380號珠光產業園廣西七色珠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6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並酌情通過有關批准CQV待售股份協議、CQV庫存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決議案。

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於CQV待售股份協議、CQV庫存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利益。因此，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CQV待售股份協議、CQV庫存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 受委代表安排

根據上市規則及章程細則，除大會主席以誠實信用原則決定容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之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之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發投票結果公告。

本通函隨附股東特別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將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esir.net](http://www.chesir.net))刊登。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按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所列印的指示填妥該表格，並盡快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無論如何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即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前)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五)。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一般資料

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請注意，成交須待CQV待售股份協議及CQV庫存股協議所載的條件獲達成及／或(如適用)豁免後，方可作實，並且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因此，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 推薦建議

出於上述理由，董事認為，CQV待售股份協議及CQV庫存股協議各自的條款屬公平合理，按一般或更佳的商業條款訂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

### 其他資料

敬請閣下垂注另載於本通函附錄之額外資料。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董事會  
環球新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蘇爾田  
謹啟

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

## 1.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財務資料已於以下文件中披露，該等文件已於聯交所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 ([www.chesir.net](http://www.chesir.net)) 的網站上刊發。本公司的招股章程及年報的網絡鏈接載列如下：

招股章程(含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1/0630/2021063000060\\_c.pdf](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1/0630/2021063000060_c.pdf)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2/0427/2022042700813\\_c.pdf](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2/0427/2022042700813_c.pdf)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3/0427/2023042701739\\_c.pdf](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3/0427/2023042701739_c.pdf)

## 2. 經擴大集團的負債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本負債表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及CQV的負債情況如下：

### 借款

	截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		
	本集團	CQV	經擴大集團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附註(i))	247,781	93,339	341,120
可換股貸款(附註(ii))	303,920	—	303,920
租賃負債(附註(iii))	191	1,080	1,271
合計	<u>551,892</u>	<u>94,419</u>	<u>646,311</u>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借款包括：
- (a) 約人民幣133,440,000元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作抵押，同時以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該主要股東的近親擁有的土地及樓宇、本公司一名公司主要股東提供的公司擔保以及該主要股東及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該主要股東的近親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抵押；
  - (b) 有抵押的其他借款約人民幣44,468,000元，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及
  - (c) 無抵押的其他借款約人民幣69,873,000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CQV有抵押的銀行借款約16,900,000,000韓圓（相當於約人民幣93,339,000元），由CQV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火災保險合約以及CQV代表董事的共同擔保作抵押。

- (ii)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認購協議，內容有關分兩批認購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00,000,000元的3.5%票息可換股債券。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發行非上市、有擔保及無抵押的可換股債券（「**A批可換股債券**」），面值為人民幣300,000,000元。該貸款可由持有人選擇於(i)發行日期起第四十個月的第一天；及(ii)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行使可換股貸款所附的換股權後將發行的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之日直至並包括緊接到期日前一天期間（以較後者為準），按初步換股價每股7.6港元轉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的已繳足普通股，並由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及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擔保。

倘**A批可換股債券**並無獲轉換，其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按面值被贖回。其年票息率為未償還本金的3.5%，利息將於每年年末支付，直至該結算日。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金總額不超過離岸人民幣200.0百萬元的3.50%票息可換股債券（「**B批可換股債券**」）的發行工作尚未完成。董事預計，待可換股債券發行的投資者進一步確認後，發行**B批可換股債券**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完成。

- (iii) 截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經擴大集團就租賃廠房、機器及設備、汽車及其他自用租賃物業的租賃負債約為人民幣1,271,000元，有關負債無抵押及無擔保。

## CQV

截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針對CQV的一項未決訴訟的資料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描述	原告	被告	訴訟金額	進展
專利侵權禁令等訴訟 (2022 Ga-hap 560632)	Merck Patent GmbH	CQV Co., Ltd.	200,000 韓圓	初審程序

CQV預期，未決訴訟對CQV財務報表的影響不會重大，由於無法合理預測訴訟的結果，資源流出的數額及時間並不確定。

除上述或本通函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除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外，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經擴大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並無(a)任何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債務證券，以及已授權或以其他方式設立但未發行的債務證券；(b)任何定期貸款；(c)任何借款或具有借款性質的債務，包括銀行透支及承兌負債(正常貿易票據除外)或承兌信貸或租購承擔；(d)任何債券、抵押或押記；或(e)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 3. 重大不利變動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無知悉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公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 4. 營運資金充足

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董事認為，考慮到收購事項的預期成交、經擴大集團可用的財務資源(包括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及可用的信貸授信額度，在概無不可預見情況下，經擴大集團將有充足營運資金滿足其自本通函日期起計至少12個月的需求。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從本公司的核數師獲得上市規則第14.66(12)條規定的確認。

## 5. 經擴大集團的財務及貿易前景

二零二二年，本集團收益達到人民幣916.8百萬元，同比增加36.9%，淨利潤達到人民幣236.5百萬元，同比增加39.9%。本集團繼續成為中國市場最大的珠光顏料生產商及全球市場第四大珠光顏料生產商。董事預期，珠光顏料產品在各種工業應用中的滲透率將會提高，並對業務的長期前景持樂觀態度。

展望未來，集團將繼續遵循「內源式發展及外延式擴張」的戰略目標，圍繞擴大珠光顏料產品的生產能力、加強研發能力及與CQV整合三大重點，繼續尋求更好合作基地及先進技術管道，加快本集團的戰略佈局。收購韓國世界知名的珠光顏料公司CQV，將為本集團國際化進程中邁出的堅實一步。本集團與CQV的優勢互補，將使本集團獲得增長及盈利，並拓寬向客戶提供的產品及市場擴張。

## 經審核 CQV 財務資料

以下為 CQV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的摘錄，該等報表乃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摘自 CQV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度報告及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以韓文發佈，其英文翻譯版本僅作參考。倘改兩個版本之間存在差異，概以韓文版本為準。

CQV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年度業務報告及財務報表可在韓國金融監管服務下的資料分析、檢索及傳輸系統(<https://dart.fss.or.kr>)查閱。

董事謹此強調，以下轉載的摘錄並非為納入本通函而編製，本公司亦未參與其編製工作。因此，董事對其真實性、準確性或完整性不發表任何意見，股東及投資者務請謹慎行事，不應過分依賴有關資料。

**CQV CO., LTD.**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連同獨立核數師報告

**Induk Accounting Corp.**

## 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七日原以韓文發佈之獨立核數師報告的英文翻譯。

致 CQV Co., Ltd. 股東及董事會：

### 審計意見

我們已審計 CQV Co., Ltd. (「貴公司」) 的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當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所附的財務報表於所有重大方面均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分別公正地反映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截至當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

### 審計意見的依據

我們根據韓國審計準則(「韓國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的責任在我們報告的財務報表審計的核數師責任一節有進一步描述。根據與我們在大韓民國的財務報表審計有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 貴公司，並且我們已根據該等要求履行我們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得的審計證據屬充分及適當，可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依據。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指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在我們對本年度財務報表的審計中最為重要事項。該等事項在我們對整個財務報表進行審計並形成審計意見時處理，我們不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

#### (1) 庫存估值的適當性

如附註2所述，存貨金額為24,448百萬韓圓，按購置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估值。相關的存貨估值撥備的賬面金額為3,454百萬韓圓，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存貨估值虧損為690百萬韓圓，如附註11所述。



我們根據以下考慮確定有關存貨估值為關鍵審計事項：

- i)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金額與 貴公司總資產的比率高達 28.8%。
- ii) 於估計出售時預期實現的可變現淨值時，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

我們對關鍵審計事項的審計程序如下：

- a) 了解用於計算存貨估值撥備的會計政策，審查與存貨估值有關的內部控制
- b) 通過重新計算存貨估值撥備來驗證計算的適當性
- c) 審查用於確認存貨估值撥備的基本資料的準確性及完整性
- d) 通過抽樣測試確認計算可變現淨值所使用的銷售價格是否與最新銷售價格相符

#### 管理層及負責管治的人士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管理層負責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隨附的財務報表，並負責他們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造成的重大誤報。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 貴公司管理層負責評估 貴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酌情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並採用持續經營的會計基礎，除非管理層擬清算 貴公司或停止經營，或除了這樣做並無其他現實的選擇。

負責管治的人士負責監督 貴公司的財務申報過程。

#### 核數師對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合理保證財務報表整體上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造成的重大錯報，並出具包含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合理保證屬一種高水平保證，但並不保證根據韓國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存在重大錯報時一定能發現錯報。錯報可能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單獨或合計起來，可以合理地預期它們會影響使用者在該等財務報表基礎上作出的經濟決定，則被認為屬重大。

作為根據韓國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一部分，我們在整個審計過程中進行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財務報表的重大錯報風險，無論由於欺詐或錯誤；設計及執行針對該等風險的審計程序；並獲得充分及適當的審計證據，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依據。未能發現因欺詐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因錯誤導致的風險，因為欺詐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
- 了解與審計有關的內部控制，以便設計適合具體情況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為對 貴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所使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管理層作出的會計估計計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就管理層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適當性得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得的審計證據，就可能對 貴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懷疑的事件或條件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倘我們的結論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我們必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充分，則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之日所獲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事件或條件可能導致 貴公司不再持續經營。
- 評估財務報表的總體表述、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財務報表是否以實現公平表述的方式代表相關交易及事件。

我們就(其中包括)審計的計劃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的審計結果，包括我們在審計過程中發現的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等事項與負責管治的人士進行溝通。

我們亦向負責管治的人士提供一份聲明，說明我們已遵守關於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所有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情況下的相關保障措施。

從與負責管治的人士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該等在本年度財務報表審計中最重大的事項，因此屬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某一事項，或者在極其罕見的情況下，我們確定該事項不應該在我們的報告中傳達，因為合理地預期這樣做的不利後果會超過該傳達對公眾利益的裨益。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 Yoon, Tae Ho。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七日

Induk Accounting Corporation

讀者須知

本報告自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七日(即核數師報告日)開始生效。於核數師報告日期及核數師報告閱讀時間之間可能發生若干後續事件或情況。該等事件或情況可能對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並可能導致對核數師報告的修改。

**CQV CO., LTD. (「公司」)**

**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隨附的財務報表，包括所有的腳註披露，由 CQV Co., Ltd. 編製，並由其負責。

**Jang, Gil Wan**

行政總裁

**CQV CO., LTD.**

## CQV CO., LTD.

## 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以韓圀計)	
<b>資產</b>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7,30	韓圀 6,652,979,901	韓圀 5,309,043,352
貿易應收款項	4,6,8,30	8,409,795,104	9,276,474,766
其他金融資產	4,6,7,9,30	96,295,667	161,538,871
其他流動資產	10	582,026,713	727,560,281
當期稅項資產		48,056,870	—
存貨	11,12	24,447,938,267	22,043,524,865
流動資產總額		<u>40,237,092,522</u>	<u>37,518,142,135</u>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17	37,734,332,611	38,042,667,923
使用權資產	2,13	240,254,886	222,631,298
無形資產	14,17	3,933,930,920	3,798,576,423
其他金融資產	4,6,7,9	377,171,790	272,236,84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	82,273,592	227,233,860
遞延稅項資產	29	2,448,281,008	2,096,275,672
非流動資產總額		<u>44,816,244,807</u>	<u>44,659,622,018</u>
資產總額		<u>韓圀 85,053,337,329</u>	<u>韓圀 82,177,764,153</u>

(續)

## CQV CO., LTD.

## 財務狀況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以韓圀計)	
<b>負債及股東權益</b>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4,6,15,30	韓圀 353,093,274	韓圀 1,390,848,698
短期借款	4,6,18	17,6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金融負債	4,6,15,17,19,30	1,688,359,949	1,577,058,527
其他流動負債	16	282,411,638	193,537,385
當期稅項負債		92,451,745	1,087,794,814
流動負債總額		<u>20,016,316,606</u>	<u>19,249,239,424</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4,6,18	5,400,000,000	6,000,000,000
界定福利責任，淨額	20	1,535,961,918	1,867,417,250
其他金融負債	4,6,15,17,19	1,019,130,637	965,309,666
非流動負債總額		<u>7,955,092,555</u>	<u>8,832,726,916</u>
負債總額	4	<u>27,971,409,161</u>	<u>28,081,966,340</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1	5,069,092,000	5,069,092,000
資本盈餘	21	16,496,720,838	16,496,720,838
其他資本項目	22	(7,599,655,018)	(7,599,655,018)
保留盈利	22	43,115,770,348	40,129,639,993
股東權益總額	4	<u>57,081,928,168</u>	<u>54,095,797,813</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u>韓圀85,053,337,329</u>	<u>韓圀82,177,764,153</u>

(完)

見隨附的財務報表附註。

## CQV CO., LTD.

## 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以韓圓計)	二零一九年
銷售	5	韓圓 36,971,668,671	韓圓 44,746,669,519
銷售成本	11,26	<u>22,491,108,392</u>	<u>25,757,511,595</u>
毛利		14,480,560,279	18,989,157,924
銷售及行政開支	24,26	10,342,529,533	11,240,823,872
壞賬開支	8,26	<u>(1,771,105)</u>	<u>1,007,349</u>
經營收入		4,139,801,851	7,747,326,703
非經營收入	25	553,725,953	680,931,572
非經營開支	25	710,908,144	1,185,435,194
融資收入	28	107,845,751	146,148,115
融資開支	28	<u>825,779,665</u>	<u>414,607,657</u>
稅前收入		3,264,685,746	6,974,363,539
所得稅開支(收益)	29	<u>(383,401,628)</u>	<u>1,029,242,856</u>
淨收入		3,648,087,374	5,945,120,683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隨後不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界定福利責任的精算收益			
(虧損)，淨值	20,29	<u>861,686,341</u>	<u>(371,869,106)</u>
全面收益總額		<u>韓圓 4,509,773,715</u>	<u>韓圓 5,573,251,577</u>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31	韓圓 407	韓圓 659
每股攤薄盈利	31	407	659

見隨附的財務報表附註。

**CQV CO., LTD.**  
**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股本	資本盈餘	其他資本項目	保留盈利	合計
(以韓圓計)					
I. 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韓圓 4,025,220,500	韓圓 17,550,794,688	韓圓(7,002,856,923)	韓圓 35,600,259,716	韓圓 50,173,417,981
II. 全面收益總額：					
淨收入	—	—	—	5,945,120,683	5,945,120,683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界定福利責任的精算虧損	—	—	—	(371,869,106)	(371,869,106)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371,869,106)	(371,869,106)
全面收益總額	—	—	—	5,573,251,577	5,573,251,577
III. 與股東交易					
不加考慮的增資	1,043,871,500	(1,043,871,500)	—	—	—
不加考慮的增資所產生的發行費用	—	(10,202,350)	—	—	(10,202,350)
股息	—	—	—	(1,043,871,300)	(1,043,871,300)
收購庫存股	—	—	(662,643,111)	—	(662,643,111)
購股權	—	—	65,845,016	—	65,845,016
與股東交易總額	1,043,871,500	(1,054,073,850)	(596,798,095)	(1,043,871,300)	(1,650,871,745)
IV.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韓圓 5,069,092,000	韓圓 16,496,720,838	韓圓(7,599,655,018)	韓圓 40,129,639,993	韓圓 54,095,797,813

(續)



**CQV CO., LTD.**  
**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股本	資本盈餘	其他資本項目	保留盈利	合計
(以韓圓計)						
I. 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韓圓 5,069,092,000	韓圓 16,496,720,838	韓圓(7,599,655,018)	韓圓 40,129,639,993	韓圓 54,095,797,813
II. 全面收益總額：						
淨收入		—	—	—	3,648,087,374	3,648,087,374
其他全面收益：						
界定福利責任的精算收益	20	—	—	—	861,686,341	861,686,341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861,686,341	861,686,341
全面收益總額		—	—	—	4,509,773,715	4,509,773,715
III. 與股東交易						
股息	22	—	—	—	(1,523,643,360)	(1,523,643,360)
與股東交易總額		—	—	—	(1,523,643,360)	(1,523,643,360)
IV.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韓圓 5,069,092,000	韓圓 16,496,720,838	韓圓(7,599,655,018)	韓圓 43,115,770,348	韓圓 57,081,928,168

(完)

見隨附的財務報表附註。

**CQV CO., LTD.**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以韓圓計)	二零一九年
<b>I.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b>			
經營產生的現金	32	韓圓 5,438,136,566	韓圓 6,803,244,764
已付利息開支		(451,658,928)	(341,420,148)
已付所得稅		(1,255,043,384)	(706,285,499)
經營活動提供的現金淨額		<u>3,731,434,254</u>	<u>5,755,539,117</u>
<b>II.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b>			
短期金融工具的減少		120,000,000	788,216,882
租賃按金的減少		—	40,000,000
收取利息收入		12,695,684	26,500,407
收取政府補助	17	628,209,581	662,602,167
短期金融工具的增加		(60,000,000)	(120,000,000)
長期金融工具的增加		(97,012,706)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2,296,046,072)	(7,812,004,433)
收購無形資產	14	(910,853,043)	(1,263,629,960)
租賃按金的增加		(4,189,040)	(10,330,000)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u>(2,607,195,596)</u>	<u>(7,688,644,937)</u>
<b>III.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b>			
借款的增加	18,32	10,000,000,000	11,424,000,000
償還借款	18,32	(8,000,000,000)	(7,000,000,000)
償還租賃負債	19	(156,898,814)	(153,722,968)
收購庫存股	22	—	(662,643,111)
不加考慮的增資所產生的發行費用		—	(10,202,350)
股息派付		(1,523,643,360)	(1,043,871,300)
融資活動提供的現金淨額		<u>319,457,826</u>	<u>2,553,560,271</u>
IV.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增長 (I+II+III)		<u>1,443,696,484</u>	<u>620,454,451</u>
V.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309,043,352</u>	<u>4,713,362,743</u>
VI. 外幣兌換導致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變動		<u>(99,759,935)</u>	<u>(24,773,842)</u>
VII.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韓圓 6,652,979,901</u>	<u>韓圓 5,309,043,352</u>

見隨附的財務報表附註。

## CQV CO., LTD.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CQV Co., Ltd. (「公司」) 成立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日，旨在生產及銷售珠光顏料及雲母產品。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五日，根據風險企業促進特別措施法第25條，公司被韓國技術金融公司重新指定為風險企業，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八日，公司在韓國證券交易商協會自動報價系統市場上市。公司成立時的總股本為500百萬韓圓，經過多次增資等，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的總股本為5,069百萬韓圓。

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如下(以股份計)：

	股份數目	擁有權 比率(%)
公司的行政總裁	2,255,189	22.24
行政總裁的關聯方	936,913	9.24
僱員持股協會	22,422	0.22
庫存股	1,175,576	11.60
其他	5,748,084	56.70
合計	<u>10,138,184</u>	<u>100.00</u>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主要的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呈報期間持續適用。

## (1) 編製基礎

本公司已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韓國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公佈的準則及詮釋中所採納的內容。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允許在編製財務報表時使用重要的會計估計，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會計政策時進行判斷。附註3解釋需要更複雜及高層次判斷或重要假設及估計的部分。

## (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 1) 本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新訂詮釋

####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01 號及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08 號重大的定義 (修訂本)

該等修訂使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01 號中的重大定義更容易理解，並不擬改變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重大的基本概念。用非重大資料「掩蓋」重大資料的概念已被納入新定義的一部分。影響用戶之重大的門檻已從「可能影響」改為「可以合理預期影響」。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08 號中關於重大的定義已被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01 號中關於重大的定義所取代。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修訂包含「重大」定義或提及「重大」一詞的其他準則及概念框架，以確保一致性。

該等修訂對公司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3 號業務的定義 (修訂本)

該等修訂澄清，雖然業務通常有產出，但產出並非需要一套綜合的活動及資產作為業務的必要條件。被認為屬一項業務，所收購一套活動及資產須至少包括一個投入及一個實質性過程，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做出重大貢獻。該等修訂取消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替代任何缺失的投入或流程並繼續生產產出的評估。該等修訂亦引入額外指引，以幫助確定是否已經獲得一個實質性過程。該等修訂引入可選的集中測試，允許簡化評估所收購的一套活動及資產是否屬一項業務。根據可選的集中測試，倘所收購總資產的大部分公平值均集中在一個單一的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的資產中，則所收購的一系列活動及資產並非一項業務。修訂本對公司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9 號、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39 號及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7 號— 利率基準改革 (修訂本)

該等修訂對應用對沖會計引入例外規則，同時由於利率基準改革而存在不確定性。在例外規則中，當評估預期現金流發生的概率是否較高，被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是否存在經濟關係，以及被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是否存在高風險規避效應時，假定所考慮的利率基準不因利率基準改革而變動。該等修訂對公司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2) 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6 號租賃—「Covid-19—相關的租金豁免、優惠及暫停」(修訂本)

該等修訂通過對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6 號引入一個實用權宜之計，為承租人提供對作為 COVID-19 的直接後果的租金優惠的會計處理的實際救濟。該實用權宜之計允許承租人選擇不評估與 COVID-19 相關的租金優惠是否為租賃修改。而承租人應披露因此在損益中確認的金額。該等修訂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公司預期，應用有關頒佈及該等修訂不會對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9 號金融工具，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39 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7 號金融工具：披露，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4 號保險合約及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6 號租賃—「利率基準改革」(修訂本)

該等修訂提供以下例外情況：

- ① 當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利率基準被替換時，實際利率(而非賬面金額)將被調整。
- ② 即使在對沖關係中的利率基準被替換，對沖會計亦應不間斷地繼續進行。

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本公司預期應用有關頒佈及該等修訂不會對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3 號提述概念框架(修訂本)

該等修訂更新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3 號，使其提述概念框架(二零一八年)而不是框架(二零零七年)。該等修訂亦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3 號中增加一項要求，即對於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037 號範圍內的義務，收購方適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037 號來確定於收購日期是否存在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的現有義務。對於屬於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121 號徵收範圍的徵收，收購方適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121 號來確定於收購日期是否發生了引起支付徵收責任的義務事件。最後，該等修訂增加一個明確聲明，即收購方不承認企業合併中獲得的或然資產。該等修訂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第一個年度期間的企業合併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公司預期應用有關頒佈及該等修訂不會對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16 號物業、廠房及設備 (修訂本)

該等修訂禁止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在該資產可使用之前銷售所生產項目的任何收益，即在使該資產達到必要的位置及條件以使其能夠以管理層預期的方式運作時的收益。因此，一個實體在溢利或虧損中確認有關銷售收益及相關成本。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公司正在審閱修訂本對其財務報表的影響。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37 號繁瑣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修訂本)

該等修訂規定，「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如直接人工或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的分配(如用於履行合約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的分配)。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公司預期應用有關頒佈及該等修訂將不會對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公司預期應用有關頒佈及該等修訂不會對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①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1 號首次採納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成為首次採納者的附屬公司 (修訂本)
- ②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9 號金融工具—與評估是否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10%」測試有關的費用 (修訂本)
- ③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6 號租賃—租賃激勵 (修訂本)
- ④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41 號農業—衡量公平值 (修訂本)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01 號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訂本)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01 號的修訂本僅影響負債在財務狀況表中作為流動或非流動的列報，而不影響任何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的金額或確認時間，或有關該等項目的信息披露。該等修訂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乃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明確分類不受關於一個實體是否會行使其權利推遲清償負債的預期影響，解釋倘契約於報告期末

得到遵守，權利就存在，並引入「清償」的定義，以明確清償指向對手方轉移現金、權益工具、其他資產或服務。該等修訂對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進行追溯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公司正在審閱該等修訂對其財務報表的影響。

### (3) 運營分部

做出策略決策的管理層決定公司的運營分部。管理層審閱各分部的營業利潤，以決定各分部的資源配置及審閱各分部的業績。公司擁有一個唯一運營分部。

### (4) 外幣兌換

#### 1) 功能貨幣及列報貨幣

公司財務報表中的各個項目以公司經營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其功能貨幣)來衡量。就財務報表而言，公司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以韓圓表示，韓圓為公司的功能貨幣及財務報表的列報貨幣。

#### 2) 報告期結束時的外幣交易及兌換

於編製公司的財務報表時，以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的現行匯率確認。於每個報告期結束時，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的現行匯率重新兌換。非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被視為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溢利或虧損的一部分。然後，以公平值計量的權益工具產生的匯兌差額被確認為損益，可供出售的權益工具產生的匯兌差額被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

### (5) 金融資產

所有正常途徑的金融資產的購買或銷售均於交易日的基礎上確認及終止確認。正常途徑的購買或銷售指需要在法規或市場慣例規定的時間範圍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的購買或銷售。

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根據金融資產的分類，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進行後續的整體計量。

### 1) 金融資產的分類

符合以下條件的債務工具按攤銷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 金融資產在一個商業模式中持有，該模式的目標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為對未償還本金的 SPPI。

符合以下條件的債務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後續計量：

- 金融資產在一個商業模式中持有，其目標通過收集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來實現。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為對未償還本金的 SPPI。

預設情況下，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進行後續計量。

儘管有上述規定，公司可於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做出以下不可撤銷的選擇／指定：

- 倘符合若干標準，公司可以不可撤銷地選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列報股權投資公平值的後續變動。
- 公司可以不可撤銷地指定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債務投資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倘這樣做可以消除或大大減少會計錯配的現象。

#### 1-1)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一種計算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並在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對於除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即初始確認時信貸減值的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實際利率為將估計的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支付或收到的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通過債務工具的預期年限或（如適用）較短時期，準確折算為初始確認時債務工具的總賬面金額的利率，不包括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對於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經信貸調整的實際利率為通過將估計的未來現金流（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折現到初始確認時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來計算。



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指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金額減去本金償還額，再加上使用實際利息法對初始金額及到期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進行的累計攤銷，並對任何虧損撥備進行調整。金融資產的總賬面金額為調整任何虧損撥備前之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

對於隨後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對於除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通過對金融資產的總賬面金額應用實際利率來計算，但隨後成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對於後來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通過對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來確認。倘於隨後報告期內，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得到改善，使該金融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則通過對該金融資產的總賬面金額應用實際利率來確認利息收入。

對於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公司從初始確認開始就對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採用經信貸調整的實際利率來確認利息收入。即使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隨後得到改善，使該金融資產不再有信貸減值，該計算亦不會恢復到總基準。

利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並計入「融資收入－利息收入」項目中。

#### 1-2) 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公平值為按照附註4.3所述的方式確定。企業債券最初按公平值加上交易成本進行計量。隨後，企業債券的賬面金額因外匯收益及虧損、減值收益或虧損以及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利息收入而發生的變動，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金額與倘企業債券以攤銷成本計量時應於損益中確認的金額相同。企業債券賬面金額的所有其他變動均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在投資重估儲備金項下累積。當企業債券被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積收益或虧損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中。

#### 1-3)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於初始確認時，公司可以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以每一工具為基礎)，將權益工具的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倘股權投資持作買賣，或倘其為收購方在企業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則不允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下列情況下，一項金融資產持作買賣：

- 收購其主要為於短期內出售；
- 於初始確認時，其為公司共同管理的已確定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有證據表明最近有短期獲利的實際模式；或
- 其為一種衍生品(惟作為金融擔保合約或指定及有效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品除外)。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最初按公平值加上交易成本計量。隨後，其按公平值計量，由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在投資重估儲備中累積。累積的收益或虧損不會在出售權益投資時被重新歸類為溢利或虧損；相反，其被轉入保留盈利。

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09號，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股息明確代表投資成本的部分回收。股息計入損益的「融資收入」項目中。

#### 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標準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具體而言：

- 對權益工具的投資被歸類為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除非公司於初始確認時將一項既不為持作買賣的權益投資或因業務合併而產生的或然代價指定為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見上文1-3)。
- 不符合攤銷成本標準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見上文1-1)及1-2)的債務工具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此外，符合攤銷成本標準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債務工具可以在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有關指定可以消除或大大減少在不同基礎上計量資產或負債或確認其收益及虧損所產生的計量或確認不一致(所謂的「會計錯配」)。公司並無指定任何債務工具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告期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只要其不是指定的對沖關係的一部分。於損益中確認的淨收益或虧損包括任何股息，並作為「非經營收入及支出」項目進行入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利息收入作為「融資收入－利息收入」項目入賬。公平值按照附註4.3中描述的方式確定。

## 2) 外幣兌換的收益或虧損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以該外幣確定，並在每個報告期結束時按即期匯率兌換。具體而言：

- 對於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匯兌差額於「非經營收入及支出」項目中確認為溢利或虧損。
- 對於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的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的「非經營收入及支出」項目中確認。其他匯兌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的投資重估儲備中確認。
- 對於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匯兌差額於「非經營收入及支出」項目中確認為溢利或虧損。
- 對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權益工具，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的投資重估儲備中確認。

## 3) 金融資產的減值

公司對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項、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以及金融擔保合約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個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相關金融工具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公司一直確認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使用基於公司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來估計，並根據債務人的具體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對報告日期的當前及預測條件方向的評估進行調整，包括貨幣的時間價值(如適用)。

對於所有其他的金融工具，當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顯著增加時，公司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公司以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來計量該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在一項金融工具的預期年限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比之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其由由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的違約事件導致。

### 3-1)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一項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公司將報告日期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於進行這一評估時，公司考慮合理及可證明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過度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從經濟專家報告、金融分析師、政府機構、相關智囊團及其他類似組織獲得的公司債務人所處行業的未來前景，以及考慮與公司核心業務有關的各種外部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來源。

具體而言，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大幅增加時，考慮到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某一特定金融工具的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顯著惡化，例如，信貸利差、債務人的信貸違約互換價格顯著增加，或者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低於其攤銷成本的時間長度或程度。
- 商業、金融或經濟條件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的實際或預期的經營業績顯著惡化。
- 同一債務人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發生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義務的能力大幅下降。

無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公司推定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大幅增加，除非公司有合理及可證明的資料表明情況並非如此。

儘管有上述情況，倘一項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被確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公司假定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在下列情況下，一項金融工具被確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

- i) 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低；
- ii) 債務人有強大的能力在短期內履行其合約規定的現金流義務；及
- iii) 就長遠而言，經濟及商業條件的不利變動可能，但不一定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義務的能力。

當一項金融資產按照全球公認的定義具有「投資級」的外部信貸評級，或倘並無外部評級，該資產具有「履約」的內部評級時，公司認為該資產具有低信貸風險。履約意味著交易方有一個強大的財務狀況，並且並無逾期款項。

對於融資擔保合約，就評估金融工具的減值而言，公司成為不可撤銷的承諾一方的日期被視為初始確認日期。於評估金融擔保合約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時，公司考慮指定債務人違約風險的變動。

公司定期監測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酌情修訂有關標準，以確保有關標準能夠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 3-2) 違約定義

公司認為，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以下情況構成違約事件，因為過往經驗表明，符合以下任一標準的金融資產通常無法收回：

- 當債務人違反財務契約的時候。

### 3-3) 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對該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有不利影響的事件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就會出現信貸減值。證明一項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資料：

- 發行人或借款人的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見上文3-2)。
- 借款人的貸款人，由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給予借款人一項或多項貸款人不會考慮的優惠。
- 借款人有可能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由於財務困難，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3-4)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表明債務人陷入嚴重的財務困難，並且沒有現實的回收前景時，例如，當債務人被清算或進入破產程序時，或者就貿易應收賬款而言，當款項逾期兩年以上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公司將撤銷金融資產。根據公司的回收程序，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能被強制執行，並在適當時考慮到法律意見。任何收回的款項均於損益中確認。

### 3-5)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虧損(即如果發生違約，虧損的大小)及違約風險的函數。對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的評估基於過往資料及上述前瞻性資料的調整。至於違約風險，就金融資產而言，指資產於報告日期的總賬面金額；就金融擔保合約而言，風險包括於報告日提取的金額，以及根據過往趨勢、公司對債務人特定的未來融資需求的理解及其他相關的前瞻性資料，於違約日期預計提取的任何額外金額。

對於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被估計為根據合約應支付給公司的所有合約現金流與公司預期收到的所有現金流之間的差額，按原實際利率折算。對於租賃應收款項，用於確定預期信貸虧損的現金流與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16號租賃計量租賃應收款項所使用的現金流一致。

對於金融擔保合約，由於公司只有在債務人按照被擔保的票據條款違約的情況下才需要付款，預期虧損撥備用於償還持有人發生的信貸虧損的預期付款，減去公司預期從持有人、債務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到的任何金額。

倘公司於上一個報告期以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來計量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但在當前報告日期確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條件不再達成，公司於當前報告日期以相當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來計量虧損撥備，惟使用簡化方法的資產除外。

公司於損益中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戶對其賬面金額進行相應調整，惟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除外，其虧損撥備於其他前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積，而非減少財務狀況表中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

#### 4)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公司僅於對資產現金流的合約權利到期時，或於公司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的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轉讓至另一實體時，方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倘公司既無轉讓亦無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被轉讓的資產，則公司確認其於該資產中保留的權益，並對其可能必須支付的金額確認相關負債。倘公司保留所轉讓的金融資產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公司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同時確認所收到收益的抵押借款。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該資產的賬面金額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和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此外，於終止確認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投資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積的收益或虧損被重新歸類至損益中。相反，於終止確認公司於初始確認時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積的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歸類至損益中，而是轉入保留盈利。

#### (6)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報。存貨成本，除在途貨物外，按月平均法(在途貨物按個別法)計量。

####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去隨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後的金額列報。過往成本包括收購資產的直接費用。

除土地及樹木外，折舊費用採用直線法根據資產的估計使用年限計算，具體如下：

	估計使用年限
樓宇	40年
結構	20年
機械	8年
其他有形資產	5至8年

公司於每個年度報告期結束時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方法、估計使用年限及剩餘價值。倘預期與以前的估計不同，變動將作為會計估計的變動入帳。

**(8) 借款成本**

可直接歸屬於購置、建造或生產合格資產(必然需要相當長的時間才能準備好供其預定使用或銷售的資產)的借款成本，借款成本被添加到該等資產的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基本準備好供其預定使用或銷售。專項借款在用於合格資產之前的臨時投資所獲得的投資收入，從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的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

**(9) 政府補助**

於合理保證公司將遵守相關條件並收到補助之前，政府補助不獲確認。與資產有關的政府補助於財務狀況表中列報，自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金額中扣除補助，而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則在公司將補助旨在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與資產有關的政府補助於資產年限內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

**(10) 無形資產****1) 工業產權及軟件**

單獨購置的工業產權及軟件按過往成本列報。工業產權及軟件的使用年限有限，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額列報。

工業產權採用直線法攤銷，在估計的使用年限內(5至10年)分配成本。

購置的軟件根據購置及使用特定軟件所產生的成本進行資本化。發生的成本採用直線法於5年內攤銷，這亦為估計的使用年限。

**2) 研究與開發**

研究活動的支出在其發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新產品及新技術的開發成本中，倘達成以下所有條件，公司將可單獨識別並可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

- 完成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以便其能被使用或出售。
- 擬完成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
- 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來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能否可靠地衡量無形資產在開發期間應佔支出。

不符合上述條件的其他開發支出，於發生時確認為開支。先前被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隨後不被確認為資產。資本化的開發成本被確認為無形資產，並採用直線法在使用或銷售時的使用年限(5年)內進行攤銷。

#### **(11)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商譽及使用年限不確定的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可折舊資產則在有跡象表明其可能減值時進行測試。倘賬面金額超過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的較高者)，則確認減值虧損。除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於各個報告期結束時審閱是否轉回。

#### **(12) 金融負債**

##### **1) 歸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獲歸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證明一個實體的資產在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收到的收益，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確認。

公司自有權益工具的購回於權益中直接確認及扣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公司本身的權益工具時，不在損益中確認收益或虧損。

### 3) 複合工具

公司發行的複合工具(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組成部分根據合約安排的實質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別歸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將通過用固定數目的現金或另一種金融資產換取固定數目的公司自有權益工具來結算的換股權屬一種權益工具。

於發行日期，負債部分的公平值用類似的不可換股的工具的現行市場利率來估計。該數額以攤銷成本為基礎，採用實際利率法記錄為負債，直到換股時或工具到期時消滅。

歸類為權益的換股權通過從整個複合工具的公平值中扣除負債部分的金額來確定。這將被確認並計入權益，扣除所得稅影響，並且不進行後續的重新計量。此外，歸類為權益的換股權將保留在權益中，直至換股權獲行使，在此情況下，於權益中確認的結餘將被轉入股份溢價。倘換股權在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到期日仍未獲行使，於權益中確認的結餘將轉入其他權益。於換股或換股權到期後，概無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與發行可換股票據有關的交易成本按照總收益的分配比例分配予負債及權益部分。與權益部分有關的交易成本直接於權益中確認。與負債部分有關的交易成本計入負債部分的賬面金額中，並於可換股票據的有效期限內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

### 4)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進行後續計量。然而，當金融資產的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時，或當持續參與方法適用時，所產生的金融負債，以及公司發行的金融擔保合約，按照以下所載的具體會計政策計量。

### 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為(i)業務合併中收購方的或然代價，(ii)為持作買賣或(iii)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時，金融負債被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在下列情況下，一項金融負債被歸類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

- 購買其主要為短期內購回；
- 於初始確認時，其為公司共同管理的已確定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且最近有短期獲利的實際模式；或
- 其為一種並無被指定並有效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品。

除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或業務合併中收購方的或然代價外，在下列情況下，一項金融負債可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 有關指定消除或大大減少本來會出現的計量或確認不一致；
- 金融負債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的一部分，根據公司記錄的風險管理或投資戰略，按公平值為基礎管理及評估其表現，並在此基礎上在內部提供有關該部分的資料；或
- 其構成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合約的一部分，並且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9 號允許整個合併合約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只要其並非指定對沖關係的一部分。於損益中確認的淨收益或虧損包含對金融負債支付的任何利息，並被計入損益中的「非經營收入及支出」項目。

然而，對於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因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而導致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的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於損益中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的剩餘金額於損益中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歸因於金融負債信貸風險的公平值變動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中；相反，於終止確認金融負債時，其會被轉移至保留盈利中。

公司發行的、被本公司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擔保合約的收益或損失於損益中確認。

公平值按照附註 4.3 所述的方式確定。

#### 6) 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不屬於(i)業務合併中收購方的或然代價，(ii)為持作買賣或(iii)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實際利率法為一種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並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指通過金融負債的預期年限或(適當時)更短期間，將估計的未來現金支付(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的所有支付或收到的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準確折算為金融負債攤銷成本的利率。

#### 7) 融資擔保合約

融資擔保合約為一種要求發行人支付特定款項以補償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按照債務工具的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產生的虧損的合約。

金融擔保合約負債最初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倘並無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而且並非由資產轉讓產生，則按以下兩者中較高者進行後續計量：

- 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09號確定的虧損撥備金額(見上文金融資產)。
- 最初確認的金額減去(如適用)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15號確認的累計收益。

#### 8) 外匯收益及虧損

對於以外幣計值並在各個報告期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外匯收益及虧損根據該工具的攤余成本確定。對於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的金融負債，該等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的「非經營收入及支出」項目中確認。對於該等被指定為對沖外匯風險的對沖工具，外匯收益及虧損與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的一個單獨組成部分中累積。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以該外幣確定並按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兌換。對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外匯部分構成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對於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的金融負債，於損益中確認。

### 9)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公司當且僅當其義務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被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與已付及應付的代價之間的差異於損益中確認。

當公司與現有貸款人用一種債務工具換取另一種條款大不相同的債務工具時，該交換被記為原有金融負債的消滅及新金融負債的確認。同樣，公司將對現有負債或部分負債條款的重大修訂作為原有金融負債的消滅及新負債的確認。倘新條款下的現金流折現值，包括支付的任何費用，扣除收到的任何費用，並使用原來的有效利率進行折現，與原金融負債剩餘現金流的折現值至少相差10%，則假定該條款有實質性的不同。倘修訂不大，(1)修訂前負債的賬面價值及(2)修訂後現金流的現值之間的差異應於損益中確認為「非經營收入及支出」項目下的修訂收益或虧損。

### (13) 複合工具

公司已發行帶認股權證的債券，通過該債券可按持有人的選擇獲得權益工具，並在本年度之前將其償還，與帶認股權證的債券有關的未行使分割型認股權證的餘額已於二零二零年全部行使，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未行使餘額。

公司根據金融監督局的詢問並答覆「Hoejei-00094」將認股權證確認為資本，該會計處理僅對「股份公司外部審計法」第13條第1款第1項的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效。

複合金融工具的負債部分最初按相同條件下不含認股權證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確認，而權益部分最初確認為複合金融工具整體的公平值與負債部分的公平值之間的差異。直接歸屬於複合金融工具發行的交易成本按照負債及權益部分的初始確認比例進行分配。

### (14) 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所得稅開支包括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所得稅於損益中確認，但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權益中確認的項目除外。所得稅開支根據報告期結束時已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的稅法來計量。

在適用稅法可能受到解釋情況下，管理層會定期評估公司在稅務申報中應用的稅收政策。公司根據其預期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確認當期稅項支出。

遞延所得稅被確認為當資產或負債的賬面金額被收回或結算時的預期稅收影響，臨時差異被定義為稅基及資產或負債的賬面金額之間的差異。然而，在業務合併以外的交易中，因初始確認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獲確認，除非該交易影響到會計或應稅收入。

當未來很可能有應稅收入可以用來抵扣可扣除的暫時性差異時，便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對於與在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的應稅暫時性差異，要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除非其轉回的時間可以控制，而且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此外，對於該等資產產生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僅於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極有可能轉回，並且暫時性差異可以用來抵扣的應稅收入極有可能時，方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倘公司有法律上可執行的權利來抵銷當期稅項資產、當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並且公司有意向以淨額支付，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淨額結算。

## **(15) 僱員福利**

### **1) 界定福利責任**

一般而言，界定福利計劃根據年齡、服務年限及工資水平等因素，確定員工退休後將獲得的養老金福利數額。財務狀況表中記錄的與界定福利計劃有關的負債為於報告期末自界定福利負債的現值中扣除計劃資產的公平值後得到的金額。界定福利負債每年由獨立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信用法計算，界定福利負債的現值通過用具有類似到期日的高信用等級的企業債券的利率對預期的未來現金流出進行折現計算。同時，與淨界定福利負債有關的重新計量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在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的情況下，過往服務成本或結算帶來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均於損益中確認。

## 2) 年假津貼

公司在員工提供服務導致其有權享受未來年假的會計期間，確認與年假津貼有關的開支及負債。

## 3) 基於股份的報酬

授予員工的以股權結算的股份報酬按授予日的股權工具的公平值計量，並在歸屬期內確認為員工福利支出。於各個報告日期，由於非市場化的歸屬條件的影響，公司會修訂其對預期歸屬的股權工具數目的估計。修訂原始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中確認，從而使累計支出反映修訂後的估計，並對儲備進行相應調整。當行使購股權發行新股時，不包括發行新股的交易成本的所得款項淨額被確認為資本(面值)及額外的實收資本。

## (16) 收益確認

### 1) 於某一時間點達成的履約義務－銷售貨物

公司生產與珍珠光澤顏料有關的產品，並通過合作機構進行銷售，或直接銷售部分產品。在產品銷售的情況下，當貨物被運輸(交付)到特定地點，如代理商或客戶，並且貨物的控制權轉至予代理商或客戶等時，便確認收益。貨物交付後，代理商及客戶等在決定貨物的定價及分銷方式方面保留完全的酌情權，並在銷售貨物時承擔主要責任，並承擔與貨物有關的虧損或過時風險。此外，公司於貨物交付予代理商及客戶時確認應收款項。

### 2) 計算交易價格

根據公司的條款及條件，客戶有權退回產品。因此，在銷售時，對預計將被退回的貨物確認退貨撥備及相應銷售總額調整。同時，當客戶行使退貨權時，除非產品預計會被淘汰，否則將為召回產品的權利確認退貨資產及相應的銷售成本調整。公司使用累積的過往資料，用預期值來估計投資組合層面的回報。

這是因為考慮到過往一貫的回報水平，已經確認的累積收益很可能不會產生重大回報。

## (17) 租賃

公司於首次應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6 號的日期選擇累積補足法。因此，公司不重報比較資料。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17 號及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6 號適用的詳細會計政策如下：

### 1)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應用的會計政策

#### 1-1) 本公司作為承租人

公司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公司對其作為承租人的所有租賃安排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的租賃負債，惟短期租賃(定義為租賃期為 12 個月或以下的租賃)及低價值資產(如平板電腦及個人電腦、小型辦公傢俱及電話)的租賃除外。對於該等租賃，公司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租賃付款為經營開支，除非另一種系統性的基礎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的經濟利益消耗的時間模式。

租賃負債最初以於開始日期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來計量，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折現。倘該利率不能輕易確定，公司則使用其增量借款利率。

計量租賃負債時包含的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租賃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某一費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最初使用開始日期的指數或費率計量；
-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倘承租人有理由相信會行使購買權，則購買權的行使價格；及
- 倘租賃期反映對終止租賃的選擇權行使，則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

租賃負債於財務狀況表中作為一個單獨項目列示。

租賃負債的後續計量通過增加賬面金額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使用實際利息法)及減少賬面金額以反映已支付的租賃付款。



當出現以下情況時，公司均會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並對相關的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

- 租賃期限發生變動，或出現重大事件或情況變動，導致行使購買權的評估發生變動，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通過使用經修訂的折現率對經修訂的租賃付款進行折現來重新計量。
- 由於指數或利率的變動或保證剩餘價值下預期付款的變動，租賃付款發生變動，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通過使用不變的貼現率對經修訂的租賃付款進行貼現來重新計量（除非租賃付款的變動乃由於浮動利率的變動，在此情況下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
- 租賃合約被修訂，而租賃修訂並無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入賬，在此情況下，於修訂的生效日期，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期限重新計量，使用經修訂的折現率對經修訂的租賃付款進行折現。

使用權資產包括相應的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減去收到的任何租賃獎勵及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它們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進行後續計量。

當公司發生拆除及移除租賃資產、恢復其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到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要求的狀況的成本義務時，就會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37 號確認及計量一項撥備。在成本與使用權資產有關的情況下，該等成本計入相關使用權資產中，除非該等成本為生產存貨而產生。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期及相關資產的使用年限這兩個較短的期間內進行折舊。倘一項租賃轉讓相關資產的所有權，或者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反映出公司預期將行使購買權，則相關使用權資產將於相關資產的使用年限內折舊。折舊自租賃的開始日期開始。

使用權資產於財務狀況表中作為一個單獨項目列示。

公司應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36 號來確定使用權資產是否減值，並對任何已確定的減值虧損進行核算，如「物業、廠房及設備」政策中所述。

不依賴指數或費率的可變租金不包括在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計量中。相關付款在觸發該等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被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中。

作為一種實用權宜之計，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6 號允許承租人不分離非租賃部分，而是將任何租賃及相關的非租賃部分作為一個單一的安排進行入賬。公司並無使用該實用權宜之計。對於包含一個租賃部分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的合約，公司根據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計非租賃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予各個租賃部分。

### 1-2) 公司作為出租人

公司作為出租人的租賃獲歸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只要租賃條款將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該合約就獲歸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獲歸類為經營租賃。

當公司為一個中間出租人時，其將總租賃及分租賃作為兩個獨立的合約進行核算。參照總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轉租獲歸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相關租賃期內以直線方式確認。協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被添加到租賃資產的賬面金額中，並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方式確認。

根據融資租賃應向承租人支付的金額按公司在租賃中的淨投資額確認為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入被分配至會計期間，以反映公司在租賃方面的未償還淨投資的恒定定期回報率。

當一個合約包括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時，公司應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5 號，將合約下的代價分配予各個部分。

## 2)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應用的會計政策

只要租賃條款將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租賃就獲歸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獲歸類為經營租賃。

### 2-1) 公司作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最初按租賃開始時的公平值或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為公司的資產。對出租人的相應負債作為融資租賃義務列入財務狀況表。

租賃付款在財務開支及租賃義務的減少之間進行分攤，以實現負債的剩餘部分的恒定利率。財務開支即時於損益中確認，除非其直接歸屬於合格資產，在此情況下，其根據公司關於借款成本的一般政策被資本化。或然租金在其產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經營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種系統性的基礎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利益消耗的時間模式。經營租賃產生的或然租金於其產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於訂立經營租賃合約時收到租賃獎勵，有關獎勵被確認為一種負債。獎勵的總利益按直線法確認為租金支出的減少，除非另一種系統性的基礎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利益消耗的時間模式。

## 2-2) 公司作為出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應向承租人支付的金額按公司在租賃中的淨投資額確認為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入被分配至會計期間，以反映公司在租賃方面的未償還淨投資的恒定定期回報率。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相關租賃期內以直線方式確認。協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被添加到租賃資產的賬面金額中，並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方式確認。

## (18) 批准公司的財務報表

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批准公司財務報表的發佈，對財務報表的修訂可在股東大會上最終獲批准。

## 3.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公司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當中計及過往經驗及於當前環境下可合理預計的未來事件，並持續評估有關估計及假設。有關會計估計可能有別於實際結果。下文載列有重大風險會導致未來五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

### (1) 所得稅

倘於特定期間特定金額的應課稅收入並非用於投資或加薪，公司須繳付按稅法規定的方法計算的額外公司稅。因此，於計量有關期間的即期及遞延公司稅時必須反映稅務影響。由於公司將繳付的公司稅視乎每年投資及加薪幅度而不同，故估計最終稅務影響存在不確定性（詳見附註29）。

**(2) 界定福利責任**

界定福利責任淨額的現值受多項按實際基準釐定的因素(特別是貼現率的變動)影響(詳見附註20)。

**(3) 開發成本減值**

檢驗開發成本減值跡象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釐定(詳見附註14)。

**4. 財務風險管理：****4.1 財務風險管理的因素：**

公司面臨與其金融工具相關的各種風險，如市場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及信貸風險。公司整體的風險管理是關注在不可預測的金融市場及致力降低公司財務表現所面對的潛在負面影響。風險管理工作由會計團隊根據董事會批准的政策進行。會計團隊與公司的運營團隊緊密合作，以識別、評估及對沖財務風險。

**(1) 市場風險****1) 外匯風險**

公司進行以外幣計值的交易，因此面臨外匯風險，特別是美元及日圓。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主要外幣計值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詳情載列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外國金融資產	外國金融負債	外國金融資產	外國金融負債
美元	韓圓 7,127,813	韓圓 182,838	韓圓 6,888,277	韓圓 939,354
日圓	323,604	—	313,117	—
歐元	15,388	434	3,318	165,257
英鎊	2,179	—	2,233	107,359
人民幣	713	—	708	2,978
總計	<u>韓圓 7,469,697</u>	<u>韓圓 183,272</u>	<u>韓圓 7,207,653</u>	<u>韓圓 1,214,948</u>

公司定期計量韓圓匯率變動帶來的外匯風險。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匯率上升及下降5%，公司期內除稅前收入的敏感度分析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上升5%	下降5%	上升5%	下降5%
外國金融資產	韓圓 373,485	韓圓 (373,485)	韓圓 360,383	韓圓 (360,383)
外國金融負債	(9,164)	9,164	(60,747)	60,747
淨影響	<u>韓圓 364,321</u>	<u>韓圓 (364,321)</u>	<u>韓圓 299,636</u>	<u>韓圓 (299,636)</u>

## 2) 利率風險

公司的利率風險來自借款，管理層定期監察匯率變動對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倘其他可變因素不變，而按可變利率計息的借款利率浮動1%，利率變動對除稅前收入的影響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上升1%	下降1%	上升1%	下降1%
除稅前收入	韓圓(118,953)	韓圓 118,953	韓圓(117,781)	韓圓 117,781

## (2)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銀行存款，以及來自批發和零售客戶的信貸風險，包括未償還應收款項及承諾合約。就與銀行及金融機構的交易而言，將於審閱銀行及金融機構的關鍵穩定性指標(如資本適足率)後進行交易。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資產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金額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面值	累計減值	最高風險	面值	累計減值	最高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韓圓 6,651,784	韓圓 —	韓圓 6,651,784	韓圓 5,307,180	韓圓 —	韓圓 5,307,180
貿易應收款項	8,727,307	(317,512)	8,409,795	9,595,758	(319,283)	9,276,475
其他金融資產	473,468	—	473,468	433,776	—	433,776

(\*)不包括零用現金。

### (3) 流動資金風險

公司透過定期預測及調整資金結餘，妥善管理流動資金風險。公司通過制定中長期管理方案及短期管理策略監控現金流量，確保資金的平穩運作。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負債按其剩餘到期期限作出的到期日分析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總計
	6個月	6個月至1年	1至2年	2年以上		
借款(*1)	韓圓 17,149,456	韓圓 654,308	韓圓 1,290,673	韓圓 4,338,768	韓圓 23,433,205	
貿易應付款項	353,093	—	—	—	353,093	
其他金融負債	1,178,600	511,086	197,952	826,928	2,714,566	
總計	<u>韓圓 18,681,149</u>	<u>韓圓 1,165,394</u>	<u>韓圓 1,488,625</u>	<u>韓圓 5,165,696</u>	<u>韓圓 26,500,864</u>	

  

	二零一九年					總計
	6個月	6個月至1年	1至2年	2年以上		
借款(*1)	韓圓 13,700,943	韓圓 1,588,866	韓圓 160,800	韓圓 6,703,115	韓圓 22,153,724	
貿易應付款項	1,390,849	—	—	—	1,390,849	
其他金融負債	1,017,646	561,387	319,695	648,756	2,547,484	
總計	<u>韓圓 16,109,438</u>	<u>韓圓 2,150,253</u>	<u>韓圓 480,495</u>	<u>韓圓 7,351,871</u>	<u>韓圓 26,092,057</u>	

(\*1) 借款包括與借款相關的應計利息開支。

金融負債為按剩餘到期期限計算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的名義金額，並按可能要求還款的最早日期編製。

#### 4.2 資本風險管理：

公司管理其資本的目標為確保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的比例為股東提供最大回報。公司採用債務比率作為資本管理指標。債務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股東權益計算。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務比率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總負債(A)	韓圓	27,971,409	韓圓	28,081,966
總股東權益(B)		57,081,928		54,095,7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C)		6,652,980		5,309,043
借款(D)		23,000,000		21,000,000
負債與權益比率(A/B)		49.00%		52.00%
借款淨額與權益比率((D-C)/B)		29.00%		29.00%

#### 4.3 公平值計量：

營商環境及經濟環境並無出現重大變動而可能對公司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造成影響。

**(1) 不同類別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同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賬面值	公平值	賬面值	公平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韓圓 6,652,980	韓圓 6,652,980	韓圓 5,309,043	韓圓 5,309,043
貿易應收款項	8,409,795	8,409,795	9,276,475	9,276,475
其他金融資產	473,468	473,468	433,776	433,776
小計	<u>15,536,243</u>	<u>15,536,243</u>	<u>15,019,294</u>	<u>15,019,294</u>
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353,093	353,093	1,390,849	1,390,849
借款	23,000,000	23,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其他金融負債	2,707,491	2,707,491	2,542,368	2,542,368
小計	<u>韓圓 26,060,584</u>	<u>韓圓 26,060,584</u>	<u>韓圓 24,933,217</u>	<u>韓圓 24,933,217</u>

**(2) 公平值計量**

1) 下表提供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分析，按可觀察公平值的程度分類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為自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由第一級所載報價以外的可觀察資產或負債輸入參數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得出。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由包括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礎的資產或負債輸入參數(不可觀察輸入參數)的估值法得出。

2)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5. 經營分部資料：**

(1) 管理層負責作出戰略決策，並釐定公司的經營分部。管理層審閱分部的經營溢利以就分配資源給分部作出決定並審閱分部表現。公司只有一個經營分部。



- (2)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地區劃分的銷售額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地區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國內	韓圓 15,684,550	韓圓 18,677,046
中國	4,373,316	2,961,677
台灣	3,157,495	4,337,432
美國	2,807,487	3,181,438
日本	2,108,923	4,168,043
比利時	1,915,800	2,493,552
泰國	1,482,120	1,675,555
德國	1,035,879	633,866
意大利	674,380	1,882,219
其他	3,731,719	4,735,842
總計	<u>韓圓 36,971,669</u>	<u>韓圓 44,746,670</u>

- (3)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外部客戶佔本公司總收入的10%以上。

## 6. 金融工具的類別：

- (1)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分類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 1) 金融資產：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韓圓 6,652,980	韓圓 5,309,043
貿易應收款項	8,409,795	9,276,475
其他金融資產(即期)	96,296	161,539
其他金融資產(非即期)	280,159	272,237
小計	<u>15,439,230</u>	<u>15,019,294</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長期金融工具	97,013	—
總計	<u>韓圓 15,536,243</u>	<u>韓圓 15,019,294</u>

## 2)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貿易應付款項	韓圓	353,093	韓圓	1,390,849
其他金融負債(即期)		1,688,360		1,577,059
其他金融負債(非即期)		1,019,131		965,310
借款(即期)		17,600,000		15,000,000
借款(非即期)		5,400,000		6,000,000
總計	韓圓	<u>26,060,584</u>	韓圓	<u>24,933,218</u>

## (2)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同類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財務收入(開支)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韓圓	20,035	韓圓	38,048
外幣換算所得收益		2,336		5,250
外幣交易所得收益		372,683		508,914
壞賬開支(撥回)		1,771		(1,007)
外幣換算虧損		(205,732)		(130,006)
外幣交易虧損		(805,632)		(145,978)
總計		<u>(614,539)</u>		<u>275,221</u>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外幣換算所得收益		4,006		12,944
外幣交易所得收益		101,232		87,218
利息開支		(377,038)		(360,389)
外幣換算虧損		—		(362)
外幣交易虧損		(76,231)		(83,241)
總計	韓圓	<u>(348,031)</u>	韓圓	<u>(343,830)</u>

## 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長期及短期金融工具：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長期及短期金融工具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金融工具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年利率	金額	金額	金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零用現金	—	韓圓 1,196	韓圓	1,863
定期銀行存款	新韓銀行等	0~0.1%	6,651,784	5,307,180
小計		6,652,980		5,309,043
短期金融工具(*)：				
定期存款	KEB 韓亞銀行等	1.3~1.65%	—	60,000
長期金融工具(*)：				
長期存款類保險		—	97,013	—
總計		韓圓 6,749,993	韓圓	5,369,043

(\*)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及短期金融工具於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其他金融工具」。

## 8. 貿易應收款項：

(1)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貿易應收款項	韓圓	8,727,307	韓圓	9,595,758
壞賬撥備		(317,512)		(319,283)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韓圓	8,409,795	韓圓	9,276,475

公司於報告期末審查個別貿易應收款項是否出現減值跡象。

國內貿易應收款項的結算受制於自交易日起30至90天的信貸政策。海外新賬戶的現金回收期於交易日起30至100天之間。

- (2)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壞賬撥備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年初結餘	韓圓	319,283	韓圓	318,276
壞賬開支		<u>(1,771)</u>		<u>1,007</u>
年終結餘	韓圓	<u>317,512</u>	韓圓	<u>319,283</u>

已減值的應收款項撥備及相關扣減於全面收益表列為壞賬開支，而當並無收回額外現金的可能性時一般會撇銷壞賬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的最高信貸風險金額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賬面值，本公司並無持有抵押品。

- (3)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公司的撥備率表格，貿易應收款項的風險資料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逾期天數					總計
	未逾期	< 3個月	3~6個月	6個月~2年	> 2年	
違約率	0%	0%	0%	0%	100%	
總賬面值	韓圓 6,475,650	韓圓 482,895	韓圓 1,262,238	韓圓 189,012	韓圓 317,512	韓圓 8,727,307
全期ECL(*)	<u>—</u>	<u>—</u>	<u>—</u>	<u>—</u>	<u>317,512</u>	<u>317,512</u>
賬面淨值	<u>韓圓 6,475,650</u>	<u>韓圓 482,895</u>	<u>韓圓 1,262,238</u>	<u>韓圓 189,012</u>	<u>韓圓 —</u>	<u>韓圓 8,409,795</u>

(\*) ECL：逾期信貸虧損

**9. 其他金融資產：**

(1)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金融資產的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流動資產：				
短期金融工具	韓圓	—	韓圓	60,000
應計收入		—		256
非貿易應收款項		96,296		101,283
小計		96,296		161,539
非流動資產：				
長期金融工具		97,013		—
租賃按金		280,159		272,237
小計		377,172		272,237
總計	韓圓	473,468	韓圓	433,776

非貿易應收款項指應收關稅。

(2) 其他金融資產的最高信貸風險金額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賬面值，本公司並無持有抵押品。

**10. 其他資產：**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資產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韓圓	244,137	韓圓	251,990
預付開支		337,890		333,087
預付增值稅		—		142,483
小計		582,027		727,560
非流動資產：				
長期預付開支		82,274		227,234
總計	韓圓	664,301	韓圓	954,794

預付款項指專利權及清關費的預付款項。

## 11. 存貨：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估值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估值前金額	估值儲備	賬面值	估值前金額	估值儲備	賬面值
商品	韓圓 2,140,354	韓圓 (282,926)	韓圓 1,857,428	韓圓 2,155,108	韓圓 (112,830)	韓圓 2,042,278
製成品	13,642,229	(1,736,976)	11,905,253	12,784,615	(1,138,211)	11,646,404
原材料	2,451,264	(55,010)	2,396,254	2,025,983	(8,977)	2,017,006
次材料	126,655	(1,353)	125,302	82,643	(177)	82,466
在製品	9,471,913	(1,378,116)	8,093,797	7,333,833	(1,504,228)	5,829,605
在途商品	69,904	—	69,904	425,766	—	425,766
	<u>韓圓 27,902,319</u>	<u>韓圓 (3,454,381)</u>	<u>韓圓 24,447,938</u>	<u>韓圓 24,807,948</u>	<u>韓圓 (2,764,423)</u>	<u>韓圓 22,043,525</u>

於二零二零年，確認為開展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為22,491百萬韓圓(二零一九年：25,758百萬韓圓)，當中包括二零二零年的存貨估值虧損690百萬韓圓(二零一九年：1,304百萬韓圓)。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1)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土地	樓宇	結構物	機器	汽車	工具及設備	固定裝置	設施	樹木	在建工程	總計
年初結餘	韓圓 8,407,034	韓圓 13,228,597	韓圓 1,668,197	韓圓 2,857,924	韓圓 127,026	韓圓 69,593	韓圓 145,723	韓圓 526,475	韓圓 1,324,900	韓圓 9,687,199	韓圓 38,042,668
購置及資本開支	—	6,410	2,500	31,773	—	45,600	51,056	18,830	—	2,204,010	2,360,179
出售	—	—	—	—	—	—	—	—	—	—	—
折舊	—	(377,259)	(112,782)	(1,669,067)	(36,908)	(24,275)	(58,926)	(149,422)	—	—	(2,428,639)
減值	—	—	—	—	—	—	—	—	—	(17,659)	(17,659)
政府補助	—	—	—	(136,279)	—	—	—	(85,937)	—	—	(222,216)
轉讓	136,212	(136,212)	130,208	11,234,566	—	20,647	—	455,529	—	(11,840,950)	—
年終結餘	<u>韓圓 8,543,246</u>	<u>韓圓 12,721,536</u>	<u>韓圓 1,688,123</u>	<u>韓圓 12,318,917</u>	<u>韓圓 90,118</u>	<u>韓圓 111,565</u>	<u>韓圓 137,853</u>	<u>韓圓 765,475</u>	<u>韓圓 1,324,900</u>	<u>韓圓 32,600</u>	<u>韓圓 57,734,333</u>
購置成本	8,543,246	15,050,553	2,284,781	29,940,515	324,085	1,833,388	944,246	2,270,800	1,324,900	32,600	62,549,114
累計折舊	—	(2,329,017)	(596,658)	(17,486,077)	(233,967)	(799,723)	(797,905)	(1,420,284)	—	—	(23,663,631)
累計減值	—	—	—	—	—	(922,100)	—	—	—	—	(922,100)
政府補助	—	—	—	(135,521)	—	—	(8,488)	(85,041)	—	—	(229,050)

	二零一九年										
	土地	樓宇	結構物	機器	汽車	工具及設備	固定裝置	設施	樹木	在建工程	總計
年初結餘	韓圓 8,294,834	韓圓 7,204,019	韓圓 1,335,368	韓圓 3,912,400	韓圓 74,747	韓圓 624,267	韓圓 128,120	韓圓 610,322	韓圓 1,324,900	韓圓 9,164,435	韓圓 32,673,412
購置及資本開支	112,200	185,544	414,800	30,098	87,193	144,993	70,203	40,600	—	6,773,606	7,859,237
出售	—	—	—	—	—	—	(1)	—	—	—	(1)
折舊	—	(366,935)	(96,201)	(1,115,217)	(34,914)	(15,722)	(52,599)	(124,447)	—	—	(1,806,035)
減值	—	—	—	—	—	(683,945)	—	—	—	—	(683,945)
轉讓	—	6,205,969	14,230	30,643	—	—	—	—	—	(6,250,842)	—
年終結餘	韓圓 8,407,034	韓圓 13,228,597	韓圓 1,668,197	韓圓 2,857,924	韓圓 127,026	韓圓 69,593	韓圓 145,723	韓圓 526,475	韓圓 1,324,900	韓圓 9,687,199	韓圓 38,042,668
購置成本	8,407,034	15,180,355	2,152,073	18,674,176	324,085	1,767,142	893,190	1,796,440	1,324,900	9,687,199	60,206,594
累計折舊	—	(1,951,758)	(483,876)	(15,813,440)	(197,059)	(775,449)	(731,704)	(1,269,965)	—	—	(21,223,251)
累計減值	—	—	—	—	—	(922,100)	—	—	—	—	(922,100)
政府補助	—	—	—	(2,812)	—	—	(15,763)	—	—	—	(18,575)

折舊包括 i) 銷售成本(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分別為 2,141 百萬韓圓及 1,522 百萬韓圓)，ii) 銷售及行政開支(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分別為 175 百萬韓圓及 178 百萬韓圓)及 iii) 研發開支(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分別為 113 百萬韓圓及 106 百萬韓圓)。

在建工程指在建資產及在裝機器。

(2)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質押為相關借款抵押品的資產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抵押資產	賬面值	抵押金額	受益人
土地	韓圓 2,572,955		
樓宇	6,049,671	韓圓 10,800,00	新韓銀行
機器等	9,042,702		
土地	136,212		
樓宇	721,897	699,380	韓國土地住宅公社

(3)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已就為數 61,884 百萬韓圓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存貨投購火災險(51,884 百萬韓圓為樓宇及機器等；10,000 百萬韓圓為存貨)。

(4)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所擁有土地的已公佈低價分別為 5,444 百萬韓圓及 5,169 百萬韓圓。

## 13. 使用權資產：

(1)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樓宇	汽車	總計
購置成本	韓圓 39,231	韓圓 439,567	韓圓 478,798
累計折舊	<u>(23,595)</u>	<u>(214,948)</u>	<u>(238,543)</u>
賬面值	<u>韓圓 15,636</u>	<u>韓圓 224,619</u>	<u>韓圓 240,255</u>
	二零一九年		
	樓宇	汽車	總計
購置成本	韓圓 37,508	韓圓 346,512	韓圓 384,020
累計折舊	<u>(16,698)</u>	<u>(144,691)</u>	<u>(161,389)</u>
賬面值	<u>韓圓 20,810</u>	<u>韓圓 201,821</u>	<u>韓圓 222,631</u>

(2)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使用權資產的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樓宇	汽車	總計
年初結餘	韓圓 20,810	韓圓 201,821	韓圓 222,631
購置	14,498	180,126	194,624
折舊	(19,671)	(139,825)	(159,496)
出售	—	(17,504)	(17,504)
年終結餘	<u>韓圓 15,637</u>	<u>韓圓 224,618</u>	<u>韓圓 240,255</u>
	二零一九年		
	樓宇	汽車	總計
年初結餘	韓圓 —	韓圓 —	韓圓 —
會計政策變動	12,775	346,512	359,287
購置	24,733	—	24,733
折舊	<u>(16,698)</u>	<u>(144,691)</u>	<u>(161,389)</u>
年終結餘	<u>韓圓 20,810</u>	<u>韓圓 201,821</u>	<u>韓圓 222,631</u>



- (3)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相關開支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使用權資產折舊	韓圓	159,496	韓圓	161,389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5,937		8,144
短期租賃開支		333		5,685
低價值資產租賃開支		14,379		10,527
總計	韓圓	<u>180,145</u>	韓圓	<u>185,745</u>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現金租賃付款總額分別為 172 百萬韓圓及 170 百萬韓圓

#### 14. 無形資產：

- (1)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形資產的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軟件	工業產權	研發成本	總計
年初結餘	韓圓 57,422	韓圓 532,302	韓圓 3,208,852	韓圓 3,798,576
內部研發	—	—	766,300	766,300
個別收購	—	144,553	—	144,553
折舊	(16,220)	(130,913)	(397,749)	(544,882)
政府補助	—	—	(230,616)	(230,616)
年終結餘	<u>韓圓 41,202</u>	<u>韓圓 545,942</u>	<u>韓圓 3,346,787</u>	<u>韓圓 3,933,931</u>
購置成本	270,550	1,110,058	16,014,002	17,394,610
累計折舊及減值	(229,348)	(564,116)	(10,931,068)	(11,724,532)
政府補助	—	—	(1,736,147)	(1,736,147)

	二零一九年				總計			
	軟件		工業產權			研發成本		
年初結餘	韓圓	48,167	韓圓	443,845	韓圓	3,183,784	韓圓	3,675,796
內部研發		—		—		1,044,087		1,044,087
個別收購		23,595		195,947		—		219,542
折舊		(14,340)		(107,490)		(420,445)		(542,275)
減值		—		—		(175,561)		(175,561)
政府補助		—		—		(423,013)		(423,013)
年終結餘	韓圓	<u>57,422</u>	韓圓	<u>532,302</u>	韓圓	<u>3,208,852</u>	韓圓	<u>3,798,576</u>
購置成本		270,550		965,505		15,247,702		16,483,757
累計折舊及減值		(213,128)		(433,203)		(10,154,452)		(10,800,783)
政府補助		—		—		(1,884,398)		(1,884,398)

(2) 攤銷包括 i) 銷售成本(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分別為 398 百萬韓圓及 420 百萬韓圓)及 ii) 銷售及行政開支(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分別為 147 百萬韓圓及 122 百萬韓圓)。

(3)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研發成本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賬面值	剩餘可攤銷期間
研發用於抗污染化妝品的高性能陶瓷複合材料 (如阻擋微塵及防紫外線)	韓圓 298,292	3 年及 2 個月
研發以蘇木和靛藍包覆的複合性能珠光顏料	131,668	3 年
製造可用於建造多層建築的高亮度板狀鋁片	300,068	4 年及 3 個月
研發用於安保及安全/ATC 技術的 光學功能性珠光顏料	622,788	4 年及 4 個月
使用試驗設備及 TiO <sub>2</sub> 塗層程序等合成 Al <sub>2</sub> O <sub>3</sub> 的研發階段 E	135,543	3 年及 5 個月
研發彩色鋁片產品	589,346	研發中
使用化學鍍層的新型效果顏料的研發階段 B	467,031	研發中
玻璃產品的研發階段 D	259,885	研發中
使用天然染料的彩色產品的研發階段 D	196,444	研發中
使用試驗設備合成 Al <sub>2</sub> O <sub>3</sub> 及 TiO <sub>2</sub> 塗層程序的 研發階段 F	115,224	研發中
研發新顏料等	230,498	研發中
總計	韓圓 <u>3,346,787</u>	

- (4)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中確認為銷售及行政開支的研發費用分別為2,456百萬韓圓及2,296百萬韓圓。
- (5)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研發成本減值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賬面值	於損益中 確認的減值(*)	累計減值(*)
汽車塗裝程序的研發階段B	韓圓 1	韓圓 —	韓圓 26,769
研發使用化學鍍層的新型效果顏料	1	—	56,199
研發使用天然染料的彩色產品	1	—	16,788
使用天然雲母產品的研發階段F	1	—	11,930
汽車塗裝程序的研發階段C	1	—	6,894
使用天然染料的彩色產品的 研發階段B	1	—	36,664
研發用於安保及安全/ATC技術的 光學功能性珠光顏料	622,788	—	79,773
研發彩色鋁片產品	589,346	—	8,801
Chaos Trance Gold的研發階段B	5,477	—	57,773
使用天然雲母產品的研發階段G	16,003	—	12,770
使用天然染料的彩色產品的 研發階段C	11,447	—	45,481
使用天然雲母產品的研發階段H	51,437	—	50,736
未減值研發成本	2,050,283	—	—
總計	<u>韓圓 3,346,787</u>	<u>韓圓 —</u>	<u>韓圓 410,578</u>

(\*) 檢驗研發成本減值跡象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釐定。

	賬面值	二零一九年 於損益中		累計減值(*)
		賬面值	確認的減值(*)	
汽車塗裝程序的研發階段 B	韓圓 1	韓圓	—	韓圓 26,769
研發使用化學鍍層的新型效果顏料	2,833		—	56,199
研發使用天然染料的彩色產品	1		—	16,788
使用天然雲母產品的研發階段 F	1		—	11,930
汽車塗裝程序的研發階段 C	1		—	6,894
使用天然染料的彩色產品的 研發階段 B	1		—	36,664
研發用於安保及安全 / ATC 技術的 光學功能性珠光顏料	686,539		—	79,773
研發彩色鋁片產品	484,283		8,801	8,801
Chaos Trance Gold 的研發階段 B	9,128		57,773	57,773
使用天然雲母產品的研發階段 G	32,007		12,770	12,770
使用天然染料的彩色產品的 研發階段 C	19,079		45,481	45,481
使用天然雲母產品的研發階段 H	39,642		50,736	50,736
未減值研發成本	1,935,336		—	—
總計	<u>韓圓 3,208,852</u>	<u>韓圓</u>	<u>175,561</u>	<u>韓圓 410,578</u>

(\*) 檢驗研發成本減值跡象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釐定。

由於各項目的減值測試結果(如開發產品的售價低導致商業可行性並不理想)顯示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故已確認減值虧損。

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公司的過往經營業績及業務計劃並按各項目的剩餘可使用年期進行估計。

(6)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的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已全部反映為其他開支。

**15.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金融負債：**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金融負債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貿易應付款項	韓圓	353,093	韓圓	1,390,849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非貿易應付款項		942,479		725,116
應計費用		622,991		715,430
租賃負債		122,890		136,513
小計		<u>1,688,360</u>		<u>1,577,059</u>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租賃負債		119,736		84,199
長期非貿易應付款項		899,395		881,111
小計		<u>1,019,131</u>		<u>965,310</u>
總計	韓圓	<u>3,060,584</u>	韓圓	<u>3,933,218</u>

非貿易應付款項指除正常商業交易外的業務產生的應付款項，如消耗品的採購成本及技術費用。長期非貿易應付款項主要指與購置一間宿舍及研發補貼有關的長期未付款項。

對於採購債務及應付賬款，將在當月及交易日之後的一個月內進行現金支付。

**16. 其他流動負債：**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流動負債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預扣稅	韓圓	230,435	韓圓	182,005
已收墊款		40,798		11,532
預扣增值稅		11,179		—
總計	韓圓	<u>282,412</u>	韓圓	<u>193,537</u>

## 17. 政府補助：

- (1)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用於安保及安全的光學性能珠光顏料技術開發相關的政府補助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年初結餘	韓圓	245,311	韓圓	237,941
已收政府補助		767,753		672,716
金額用於：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1)		222,216		—
購置無形資產(*2)		230,616		423,013
與特定成本抵銷(*3)		230,498		192,751
小計		<u>683,330</u>		<u>615,764</u>
已償還金額		—		33,268
豁免還款責任的金額		—		16,314
餘額：	韓圓	<u>329,734</u>	韓圓	<u>245,311</u>
須予償還的金額(*4)		288,936		245,311
豁免還款責任的金額(*5)		<u>40,798</u>		—

(\*1) 於財務報表中呈列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扣減項。

(\*2) 於財務報表中呈列為無形資產的扣減項。

(\*3) 於財務報表中呈列為銷售及行政開支的扣減項。

(\*4) 於財務報表中呈列為其他金融負債中的長期非貿易應付款項。

(\*5) 於財務報表中呈列為其他流動負債中的已收墊款。

- (2)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於購置資產的政府補助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年初結餘	增加	減少(*)	年終結餘
物業、廠房及設備	韓圓 18,575	韓圓 222,216	韓圓 11,741	韓圓 229,050
無形資產	1,884,398	230,616	378,867	1,736,147
總計	<u>韓圓 1,902,973</u>	<u>韓圓 452,832</u>	<u>韓圓 390,608</u>	<u>韓圓 1,965,197</u>

(\*) 於計算折舊時，已購買資產的折舊與政府補助相抵銷。

	二零一九年			
	年初結餘	增加	減少(*)	年終結餘
物業、廠房及設備	韓圓 28,172	韓圓 —	韓圓 9,597	韓圓 18,575
無形資產	1,861,508	423,013	400,123	1,884,398
總計	<u>韓圓 1,889,680</u>	<u>韓圓 423,013</u>	<u>韓圓 409,720</u>	<u>韓圓 1,902,973</u>

(\*) 於計算折舊時，已購買資產的折舊與政府補助相抵銷。

## 18. 借款：

(1)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金融機構	貸款類型	年利率(%)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短期借款：						
花旗銀行韓國分行	貿易票據貸款	1.55	韓圓	5,000,000	韓圓	4,000,000
韓亞銀行	貿易票據貸款	1.74		2,000,000		4,000,000
韓國國民銀行	貿易票據貸款	1.66		1,000,000		—
友利銀行	貿易票據貸款	1.61		2,000,000		—
新韓銀行	貿易票據貸款	1.55		2,000,000		2,000,000
新韓銀行	一般貸款	1.36		5,000,000		5,000,000
				<u>17,000,000</u>		<u>15,000,000</u>
長期借款：						
新韓銀行	融資額度貸款	1.89		6,000,000		6,000,000
轉撥至即期部分				(600,000)		—
				<u>5,400,000</u>		<u>6,000,000</u>
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融資額度貸款	1.89		600,000		—
				<u>600,000</u>		<u>—</u>
			總計	<u>韓圓 23,000,000</u>	<u>韓圓</u>	<u>21,000,000</u>

(2)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年計劃還款時間表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韓圓	600,000
~二零二二年		1,200,000
~二零二三年		1,200,000
~二零二四年		1,200,000
~二零二五年		1,200,000
~二零二六年		600,000
		<u>6,000,000</u>
總計	<u>韓圓</u>	<u>6,000,000</u>



(3)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借款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年初結餘	韓圓	21,000,000	韓圓	16,576,000
借款增加		10,000,000		11,424,000
償還借款		(8,000,000)		(7,000,000)
年終結餘	韓圓	<u>23,000,000</u>	韓圓	<u>21,000,000</u>

(4) 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而言，公司獲行政總裁提供共同擔保(36,300百萬韓圓)。

### 19. 租賃負債：

(1)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租賃負債的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最低 租賃付款	最低 租賃付款 的現值	最低 租賃付款	最低 租賃付款 的現值
一年內	韓圓 124,216	韓圓 122,890	韓圓 138,488	韓圓 136,513
一至五年	<u>125,485</u>	<u>119,736</u>	<u>87,340</u>	<u>84,199</u>
總計	<u>韓圓 249,701</u>	<u>韓圓 242,626</u>	<u>韓圓 225,828</u>	<u>韓圓 220,712</u>

(2)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租賃負債的流動性分類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流動負債	韓圓	122,890	韓圓	136,513
非流動負債		<u>119,736</u>		<u>84,199</u>
總計	韓圓	<u>242,626</u>	韓圓	<u>220,712</u>

## 20. 界定福利責任：

(1)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界定福利責任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界定福利負債的現值	韓圓	8,771,443	韓圓	8,688,000
計劃資產公平值		<u>(7,235,481)</u>		<u>(6,820,583)</u>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	韓圓	<u>1,535,962</u>	韓圓	<u>1,867,417</u>

(2)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界定福利負債的現值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年初結餘	韓圓	8,688,000	韓圓	7,159,527
當前服務成本		1,200,510		1,108,488
利息開支		134,505		126,633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重新計量金額：				
人口假設變動引致的精算收益或虧損		—		211,114
財務假設變動引致的精算收益或虧損		(658,110)		288,094
經驗調整導致重新計量因素		(448,607)		(14,839)
現金流量：				
公司支付的退休福利		<u>(144,855)</u>		<u>(191,017)</u>
年終結餘	韓圓	<u>8,771,443</u>	韓圓	<u>8,688,000</u>

相關開支包括：i) 銷售成本(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分別為675百萬韓圓及654百萬韓圓)，ii) 銷售及行政開支(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分別為317百萬韓圓及284百萬韓圓)及iii) 開發成本(資產)及研發開支(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分別為226百萬韓圓及198百萬韓圓)。

- (3)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劃資產的公平值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年初結餘	韓圓	6,820,583	韓圓	5,214,214
利息收入		116,889		98,755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重新計量金額：				
計劃資產回報				
(除計入上述利息收入的金額外)		(1,991)		7,614
供款：				
公司已付供款		300,000		1,500,000
福利付款：				
福利付款		—		—
年終結餘	韓圓	<u>7,235,481</u>	韓圓	<u>6,820,583</u>

- (4)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計劃資產包括銀行存款。

- (5)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界定福利責任的貼現率	2.34%	2.16%
加權平均工資增幅	5.08%	6.10%

- (6)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上述精算假設變動，而所有其他假設保持不變，則對界定福利負債淨額的影響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零年	
	增加 1%	減少 1%
界定福利責任的貼現率	減少 5.56%	增加 6.37%
加權平均工資增幅	增加 6.14%	減少 5.47%

- (7)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界定福利責任的加權平均到期日為 8.01 年。

## 21. 股本及資本溢價：

- (1) 根據公司章程，公司合共發行 20,000,000 股股份，每股價格為 500 韓圓。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已發行股份及股本變動以及實收資本超出面值詳情如下(按股數及千韓圓列示)：

	股份數目	股本	實收資本 超出面值	合計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8,050,441	韓圓 4,025,221	韓圓 17,226,915	韓圓 21,252,136
無代價增資	2,087,743	1,043,871	(1,054,074)	(10,203)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38,184	5,069,092	16,172,841	21,241,933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0,138,184	5,069,092	16,172,841	21,241,933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138,184</u>	<u>韓圓 5,069,092</u>	<u>韓圓 16,172,841</u>	<u>韓圓 21,241,933</u>

- (2) 根據公司章程，經股東特別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可授予高管及員工不超過涉及已發行股份總數 15/100 的購股權。經董事會決議案及股東大會批准，可授出不超過涉及已發行股份總數 3/100 的購股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所授出購股權當中，未行使的購股權總數涉及 200,000 股股份。
- (3) 根據公司章程，經董事會決議案批准，可轉換為普通股的可換股債券和具有授予股票優先購買權的認股權證的債券可分發予股東以外的人，唯每份債券的總面值不得超過 50,000 百萬韓圓。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根據此等條件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或帶有認股權證的債券。
- (4)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溢價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實收資本超出面值	韓圓 16,172,841	韓圓 16,172,841
庫存股出售收益(*1)	<u>323,880</u>	<u>323,880</u>
合計	<u>韓圓 16,496,721</u>	<u>韓圓 16,496,721</u>

- (\*1) 出售庫存股的收益是指與本年度之前出售庫存股的收益有關的確認為其他資本項目的部分。該金額已扣除 91 百萬韓圓的所得稅影響。

## 22. 其他注資及保留盈利：

(1)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注資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庫存股	韓圓	(8,468,333)	韓圓	(8,468,333)
購股權		<u>868,678</u>		<u>868,678</u>
合計	韓圓	<u>(7,599,655)</u>	韓圓	<u>(7,599,655)</u>

(2)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庫存股變動如下(按股數及千韓圓列示)：

期初結餘		增加		減少		期末結餘	
股份數目	賬面值	股份數目	賬面值	股份數目	賬面值	股份數目	賬面值
1,175,576	韓圓8,468,333	—	韓圓 —	—	韓圓 —	1,175,576	韓圓8,468,333

(3)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購股權變動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期初結餘		增加		減少		期末結餘	
韓圓	868,678	韓圓	—	韓圓	—	韓圓	868,678	

## (4) 保留盈利分配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劃)對保留盈利進行分配的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即為股東大會日期(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保留盈利進行分配的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留盈利分配表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分配保留盈利：		
前一年未分配保留盈利結轉	韓圓 38,045,419	韓圓 34,148,176
退休福利責任淨額重估	861,686	(371,870)
淨收入	3,648,087	5,945,121
轉移自願準備金等	—	—
合計	<u>42,555,192</u>	<u>39,721,427</u>
保留盈利的分配：		
法定準備金	89,626	152,365
股息(每股普通股股息(股息率)：		
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分別為		
每股100韓圓(20%)及		
每股170韓圓(34%))	<u>896,261</u>	<u>1,523,643</u>
小計	<u>985,887</u>	<u>1,676,008</u>
未分配保留盈利結轉至次年	<u>韓圓 41,569,305</u>	<u>韓圓 38,045,419</u>

(5)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保留盈利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法定儲備：		
法定準備金(*1)	韓圓 560,578	韓圓 408,213
未分配保留盈利	<u>42,555,192</u>	<u>39,721,427</u>
合計	<u>韓圓 43,115,770</u>	<u>韓圓 40,129,640</u>

(\*1) 根據韓國頒佈及生效的《商業法》的規定，公司必須在每個結算期內累積至少10%的現金股息作為盈餘儲備，直到達到其資本的50%。盈餘儲備不得以現金分配，但經股東大會決議案批准，可轉入資本或用於彌補赤字。如果資本儲備及盈餘儲備總額超過資本的1.5倍(根據股東大會決議)，資本儲備及盈餘儲備可以在超額範圍內減少。

## (6) 股息

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的股息付款分別為1,524百萬韓圓(每股170韓圓)及1,044百萬韓圓(每股150韓圓)。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每股股息及股息總金額分別為每股100韓圓及896百萬韓圓，將作為一項議程提呈至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舉行的常規股東大會。當前年度的財務報表並不包含該等累計股息。

## 23. 股份薪酬：

(1) 公司與其高管訂立購股權協議。有關此等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 1) 行使購股權將發行的股份類型：登記的普通股
- 2) 授予方式：發行新普通股
- 3) 歸屬條件：自授出日期起至少任職三年
- 4) 行使期：自授出日期起滿三年後，在四年內行使

(2)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變動如下(按股數及韓圓列示)：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期初結餘	200,000	200,000	韓圓 7,575	韓圓 7,575
授出	—	—	—	—
期末結餘	<u>200,000</u>	<u>200,000</u>	<u>韓圓 7,575</u>	<u>韓圓 7,575</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期限為2.25年，行使價為7,575韓圓。

- (3) 公司按公平值法計算二零一六年所授出購股權的薪酬成本，以及用於計算薪酬成本的若干假設及變量如下(按韓圓列示)：

	假設及變量	
所授出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公平值(韓圓)	韓圓	4,343
於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韓圓)		9,540
股價波動率(*1)		51.2%
股息收益率		1.0%
預計到期期限(*2)		5年
無風險利率		<u>1.6%</u>

(\*1) 股價波動率是根據過去五年的每日股價分析得出的股票連續複合投資回報標準差。

(\*2) 在計算預計到期期限時，已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考慮了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等的影響。

- (4) 二零一九年確認為開支的股份薪酬為66百萬韓圓，此等開支與完全以股票結算的股份薪酬有關。同時，股票薪酬開支總額為869百萬韓圓，而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不再確認股票薪酬開支。



## 24. 銷售及行政開支：

(1)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行政開支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工資	韓圓	4,161,391	韓圓	4,101,898
研發		2,455,652		2,295,943
佣金		702,533		796,815
出口相關費用		514,048		581,094
樣品		343,080		225,517
員工福利		320,400		404,679
退休福利撥備		317,017		284,395
銷售佣金		260,560		270,164
減值(物業、廠房及設備)		175,192		177,633
攤銷		147,134		121,831
保險		135,083		122,426
營銷		125,036		521,298
運輸和儲存費用		119,288		143,145
折舊(使用權資產)		118,938		121,557
稅費及會費		113,125		121,355
日常用品		69,676		66,731
旅行		60,227		392,263
娛樂		57,605		190,911
通信		49,089		58,121
車輛保養		43,414		56,369
其他		54,042		186,679
合計	韓圓	<u>10,342,530</u>	韓圓	<u>11,240,824</u>

## 25. 其他收入及開支：

(1)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及開支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其他收入：				
外幣換算收益	韓圓	5,138	韓圓	17,702
外幣交易收益		387,308		488,525
出售使用權資產的收益		382		—
來自豁免負債的收益		—		16,314
雜項收入		160,898		158,391
		<u>          </u>		<u>          </u>
合計	韓圓	<u>553,726</u>	韓圓	<u>680,932</u>
其他開支：				
外幣換算虧損	韓圓	104,769	韓圓	105,101
外幣交易虧損		534,085		200,26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1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		683,945
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		175,561
捐款		7,600		20,200
災害損失		46,960		—
雜項開支		17,494		361
		<u>          </u>		<u>          </u>
合計	韓圓	<u>710,908</u>	韓圓	<u>1,185,435</u>

## 26. 開支按性質分類：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開支按性質分類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商品、成品和在製品變動	韓圓	(2,704,402)	韓圓	(2,520,029)
購買商品		2,163,190		3,536,630
原材料使用		7,928,141		9,155,242
工資(*)		12,316,996		12,811,561
研發		2,455,652		2,295,943
減值(物業、廠房及設備)(*)		2,315,831		1,699,282
日常用品		1,655,257		1,832,741
電費		1,610,677		1,561,663
佣金(*)		1,116,785		1,337,840
水和煤氣		551,486		544,072
攤銷		544,883		555,636
出口相關費用		514,048		581,094
樣品		343,080		225,517
銷售佣金		260,560		270,164
外包		248,708		553,338
稅費及會費		191,833		198,007
保險		160,379		183,646
減值(使用權資產)(*)		138,546		138,046
運輸		127,151		152,177
營銷		125,036		521,298
差旅		63,201		406,094
娛樂		57,605		190,911
其他		647,224		768,470
		<u>                    </u>		<u>                    </u>
銷貨成本、銷售管理費及壞賬支出總額	韓圓	<u>32,831,867</u>	韓圓	<u>36,999,343</u>

(\*) 該項金額不含分類為發展費用、研發的部分。

## 27. 員工勞工成本：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勞工成本(包含研發及發展費用)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工資(*)	韓圓	11,666,749	韓圓	12,165,234
員工福利		1,695,889		1,805,193
退休福利撥備		1,230,708		1,141,775
股份薪酬		—		65,845
合計	韓圓	<u>14,593,346</u>	韓圓	<u>15,178,047</u>

(\*) 於本年度之前公司曾向高管及技術顧問授予庫存股，因此，相當於其公平值的金額計入工資內(請參閱附註33)。

## 28. 財務收入及開支：

(1)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收入及開支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利息開支：				
借款	韓圓	377,038	韓圓	360,389
外幣交易虧損		347,779		28,953
外幣換算虧損		100,963		25,266
財務開支總額		<u>825,780</u>		<u>414,608</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12,440		23,217
貨幣信託等		7,595		14,831
外幣交易收益		86,607		107,608
外幣換算收益		1,204		492
財務收入總額		<u>107,846</u>		<u>146,148</u>
財務開支淨額	韓圓	<u>717,934</u>	韓圓	<u>268,460</u>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資本化為資產一部分的借貸成本分別為64百萬韓圓及189百萬韓圓，所採用的資本化比率分別為2.03%及2.49%。

## 29. 所得稅開支及遞延所得稅：

- (1)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包含以下各項(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即期所得稅開支：				
即期應付所得稅	韓圓	211,643	韓圓	1,339,768
過往年度所得稅的即期調整		—		51,863
遞延所得稅開支：				
臨時性差額變動		(352,005)		(467,274)
直接在權益反映的所得稅(*)		(243,040)		104,886
所得稅開支總額	韓圓	<u>(383,402)</u>	韓圓	<u>1,029,243</u>

- (\*)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接在權益反映的所得稅影響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零年		
	稅前	稅務影響	稅後
退休福利責任淨額重估	韓圓 1,104,726	韓圓 (243,040)	韓圓 861,686
	二零一九年		
	稅前	稅務影響	稅後
退休福利責任淨額重估	韓圓 (476,755)	韓圓 104,886	韓圓 (371,869)

- (2)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稅前收入與所得稅開支對賬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稅前收入	韓圓	3,264,686	韓圓	6,974,364
採用即期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		696,231		1,512,360
調整：				
不可扣減開支		11,288		46,298
非稅收入		(3)		(2)
稅項抵免		(1,173,937)		(598,008)
鄉村發展專項稅		119,016		16,732
過往年度所得稅的即期調整		(35,997)		51,863
小計		<u>(1,079,633)</u>		<u>(483,117)</u>
所得稅開支	韓圓	<u>(383,402)</u>	韓圓	<u>1,029,243</u>
實際稅率		<u>-11.74%</u>		<u>14.76%</u>

- (3)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遞延稅項資產：				
於12個月後結清的遞延稅項資產	韓圓	2,836,557	韓圓	2,803,974
於12個月內結清的遞延稅項資產		<u>1,228,463</u>		<u>820,940</u>
小計		<u>4,065,020</u>		<u>3,624,914</u>
遞延稅項負債：				
於12個月後結清的遞延稅項負債		(1,616,739)		(1,528,582)
於12個月內結清的遞延稅項負債		<u>—</u>		<u>(56)</u>
小計		<u>(1,616,739)</u>		<u>(1,528,638)</u>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淨額	韓圓	<u>2,448,281</u>	韓圓	<u>2,096,276</u>

- (4)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臨時性差額變動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零年					
	臨時性差額				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負債)	
	期初結餘	增加	減少	期末結餘	期初結餘	期末結餘
界定福利責任	韓圓8,688,000	韓圓1,335,015	韓圓1,251,572	韓圓8,771,443	韓圓1,911,360	韓圓1,929,717
退休福利開支	—	500	—	500	—	110
福利計劃資產	(6,820,583)	(414,898)	—	(7,235,481)	(1,500,529)	(1,591,806)
壞賬撥備	220,268	226,821	219,772	227,317	48,459	50,010
應計收入	(256)	—	(256)	—	(56)	—
應計開支	498,169	393,481	453,940	437,710	109,597	96,296
存貨估值撥備	2,764,422	3,454,381	2,764,422	3,454,381	608,173	759,964
研發	(1)	—	—	(1)	—	—
政府補貼	2,148,285	436,248	508,289	2,076,244	472,623	456,774
外幣換算收益 或虧損	112,173	199,390	112,173	199,390	24,678	43,866
無形資產的 減值虧損	118,272	—	49,935	68,337	26,020	15,034
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減值 虧損	922,100	—	—	922,100	202,862	202,862
股份薪酬	868,678	—	—	868,678	191,109	191,109
折舊	—	210,642	8,000	202,642	—	44,581
租賃負債	8,999	9,556	8,999	9,556	1,980	2,102
小計	<u>9,528,526</u>	<u>5,851,135</u>	<u>5,376,846</u>	<u>10,002,815</u>	<u>2,096,276</u>	<u>2,200,619</u>
稅項抵免結轉	—	1,054,922	807,260	247,662	—	247,662
合計	<u>韓圓9,528,526</u>	<u>韓圓6,906,057</u>	<u>韓圓6,184,106</u>	<u>韓圓10,250,477</u>	<u>韓圓2,096,276</u>	<u>韓圓2,448,281</u>

## 二零一九年

	臨時性差額				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負債)	
	期初結餘	增加	減少	期末結餘	期初結餘	期末結餘
界定福利責任	韓圓7,159,527	韓圓1,734,330	韓圓 205,857	韓圓8,688,000	韓圓1,575,096	韓圓1,911,360
福利計劃資產	(5,214,214)	(1,606,369)	—	(6,820,583)	(1,147,127)	(1,500,529)
壞賬撥備	228,731	219,772	228,235	220,268	50,321	48,459
應計收入	(251)	(256)	(251)	(256)	(55)	(56)
應計開支	438,377	395,293	335,502	498,168	96,443	109,597
存貨估值撥備	1,460,430	2,764,422	1,460,430	2,764,422	321,295	608,173
研發	(1)	—	—	(1)	—	—
政府補貼	2,194,865	568,350	614,930	2,148,285	482,870	472,623
外幣換算收益						
或虧損	31,516	112,173	31,516	112,173	6,934	24,678
無形資產的						
減值虧損	64,587	116,024	62,339	118,272	14,209	26,020
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減值						
虧損	238,154	683,946	—	922,100	52,394	202,862
股份薪酬	802,833	65,845	—	868,678	176,622	191,109
租賃負債	—	8,999	—	8,999	—	1,980
合計	<u>韓圓7,404,554</u>	<u>韓圓5,062,529</u>	<u>韓圓2,938,558</u>	<u>韓圓9,528,525</u>	<u>韓圓1,629,002</u>	<u>韓圓2,096,276</u>

- (5) 公司判斷會產生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自下一財政年度起預期平均年度溢利高於每個財政年度到期的可扣減臨時性差額。

### 30. 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外匯換算：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外匯換算詳情如下(按美元、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美元金額	韓圓金額	外幣 換算收益	外幣 換算虧損	韓圓金額	
資產：						
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美元 2,753,851	韓圓 2,996,190	韓圓 1,203	韓圓 100,963	韓圓 1,551,753	
貿易應收款項	4,026,205	4,380,511	1,133	98,803	5,556,937	
非貿易應收款項	85,475	92,996	—	5,966	98,962	
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0,681	142,181	3,043	—	1,146,657	
非貿易應付款項	37,767	41,091	963	—	68,291	
合計			<u>韓圓 6,342</u>	<u>韓圓 205,732</u>		

## 31. 每股盈利：

## (1)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普通股)計算如下(按股數及千韓圓列示)：

## 1)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股)：

	二零二零年		
	已發行股份數目	發行在外天數	加權股份數目
期初結餘	10,138,184	366	3,710,575,344
持有庫存股	(1,175,576)	366	<u>(430,260,816)</u>
加權總數			<u><u>3,280,314,528</u></u>
發行在外天數			<u>366</u>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8,962,608</u></u>
	二零一九年		
	已發行股份數目	發行在外天數	加權股份數目
期初結餘	8,050,441	365	2,938,410,965
持有庫存股	(1,091,299)	365	(398,324,135)
無代價增資(*)	2,087,743	365	762,026,195
購買庫存股	(30,000)	147	(4,410,000)
購買庫存股	(25,000)	97	(2,425,000)
購買庫存股	(23,000)	77	(1,771,000)
購買庫存股	(4,800)	76	(364,800)
購買庫存股	(700)	75	(52,500)
購買無代價增資的剩餘股份	(777)	131	<u>(101,787)</u>
加權總數			<u><u>3,292,987,938</u></u>
發行在外天數			<u>365</u>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9,021,885</u></u>

(\*) 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九日通過董事會決議案決定無代價增資，因此，該金額已按比例作出調整，猶如該事件在所比較的第一個時期的期初已發生。



## 2) 每股基本盈利(按股數及韓圓列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普通股收益淨額(韓圓)	韓圓	3,648,087,374	韓圓	5,945,120,683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962,608 股</u>		<u>9,021,885 股</u>
每股基本盈利(韓圓)	韓圓	<u>407 韓圓/股</u>	韓圓	<u>659 韓圓/股</u>

## (2)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普通股)計算如下(按股數及千韓圓列示)：

## 1)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股)：

	二零二零年 發行 在外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8,962,608
(+)行使購股權時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200,000
(-)將按平均市價發行的股份數目		<u>(197,405)</u>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u>8,965,203</u>
	二零一九年 發行 在外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u>9,021,885</u>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u>9,021,885</u>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有攤薄效應的潛在普通股如下(按股數及韓圓列示)：

	二零二零年	
	行使價 (韓圓)	可供行使的 普通股數目(股)
購股權	韓圓 7,575	200,000

2) 每股攤薄盈利(按股數及韓圓列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普通股收益淨額(韓圓)	韓圓3,648,087,374	韓圓5,945,120,683
(+)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收入淨額	—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收入淨額(韓圓)	3,648,087,374	5,945,120,683
(÷)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攤薄)	8,965,203 股	9,021,885 股
每股攤薄盈利	韓圓407 韓圓/股	韓圓659 韓圓/股

## 32. 經營產生的現金：

## (1) 經營產生的現金：

1)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產生的現金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韓圓	3,648,087	韓圓	5,945,121
收入淨額				
調整：				
所得稅開支		(383,402)		1,029,243
財務開支		377,038		360,389
財務收入		(20,035)		(38,048)
退休福利撥備		1,218,126		1,136,367
折舊		2,428,639		1,806,036
使用權資產減值		159,496		161,389
壞賬支出		(1,771)		1,007
攤銷		544,883		542,2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1
外幣換算虧損		205,732		130,367
存貨估值虧損		689,959		1,303,992
災害損失		17,660		—
股份薪酬		—		65,845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		683,945
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		175,561
外幣換算收益		(6,342)		(18,194)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382)		—
來自豁免負債的收益		—		(16,314)
費用收入		—		(2,245)
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		770,781		(1,091,839)
其他流動資產等		198,560		414,103
存貨		(3,094,372)		(4,285,918)
貿易應付款項		(1,034,712)		155,473
其他流動負債等		165,047		68,973
支付遣散費		(144,855)		(191,017)
福利計劃資產供款		(300,000)		(1,500,000)
支付技術費用		—		(33,268)
經營產生的現金	韓圓	<u>5,438,137</u>	韓圓	<u>6,803,245</u>

- 2)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涉及現金流的重要交易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韓圓		韓圓	
在建工程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11,840,950		6,250,842	
流動性轉撥長期借款至即期部分	600,000		—	
存貨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		76,02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貿易應付部分	—		(28,790)	
轉撥預付款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		76,023	
流動性轉撥長期預付費至即期部分	161,996		161,996	
確認使用權資產	194,624		384,021	
無代價增資	—		1,043,872	

- 3)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金融活動的負債調整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來自金融活動的負債				
	短期借貸	長期借貸 的即期部分	長期借貸	租賃負債	合計
期初結餘	韓圓15,000,000	韓圓 —	韓圓 6,000,000	韓圓 220,712	韓圓21,220,712
轉撥	—	600,000	(600,000)	172,875	172,875
現金流	2,000,000	—	—	(156,899)	1,843,101
折舊	—	—	—	5,937	5,937
期末結餘	<u>韓圓17,000,000</u>	<u>韓圓 600,000</u>	<u>韓圓 5,400,000</u>	<u>韓圓 242,625</u>	<u>韓圓23,242,625</u>

### 33. 關聯方交易：

- (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行政總裁為最大股東。
- (2) 公司向高管人員（如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內部核數師支付短期員工福利2,409百萬韓圓（二零一九年：2,464百萬韓圓）及界定福利開支169百萬韓圓（二零一九年：158百萬韓圓），彼等在規劃、經營及管理公司二零二零年的事務方面握有重權並承擔重要責任。
- (3) 對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由行政總裁為公司提供還款擔保（請參閱附註18）。

- (4) 公司於二零一六年曾根據股東大會通過的一項特別決議案向高管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行使的購股權涉及200,000股股份(請參閱附註23)。
- (5) 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向兩名高管授出50,000股庫存股作為任職報酬。其中，10,000股作為彼等過往服務的報酬，獲獎勵的高管有權自授予之日起滿一年後處置該等股份。另外40,000股股份則作為其未來服務的獎勵，條件是須自授予之日起任職滿7年。在任期屆滿後，高管將有權處置該等股份。公司按授予日的市場價格每股10,750韓圓及11,800韓圓估算所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平值，並就二零二零年確認工資支出67百萬韓圓。此外，於二零一八年向一名技術顧問授出46,300股庫存股作為其服務報酬，該技術顧問有權在授予之日起滿一年後處置該等股份。此等股份乃作為未來服務的報酬，條件是須自授予之日起服務滿4年。高管有權在服務期屆滿後處置該等股份。公司按每股8,170韓圓(即授予日的市場價格)估算所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平值，並就二零二零年確認工資支出95百萬韓圓。

### 34. 承擔及或然事項：

- (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的借款及貿易票據貸款的信用額度及已用金額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金融機構	貸款類型	信用額度	已用金額
新韓銀行	授信貸款(*)	韓圓 6,000,000	韓圓 6,000,000
新韓銀行	普通貸款	5,000,000	5,000,000
新韓銀行	貿易票據貸款	3,000,000	2,000,000
韓國國民銀行	貿易票據貸款	5,000,000	1,000,000
花旗銀行韓國分行	貿易票據貸款	5,000,000	5,000,000
友利銀行	貿易票據貸款	5,000,000	2,000,000
韓亞銀行	貿易票據貸款	5,000,000	2,000,000
合計		<u>韓圓 34,000,000</u>	<u>韓圓 23,000,000</u>

(\*) 該貸款獲公司的火險契約質押，質押金額為10,800百萬韓圓。

- (2) 公司已與友利銀行訂立由電匯貿易應收款作抵押的貸款協議，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協議項下並無未結清的相關結餘。
- (3) 公司已與花旗銀行韓國分行訂立一份金額不超過550,000美元的衍生合約，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協議項下並無未結清的相關結餘。

- (4) 公司與韓國國民銀行訂有一項關於貿易票據的信用證付款擔保協議(信用額度為5,000百萬韓圓)，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協議項下並無未結清的相關結餘。
- (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就執行政府項目獲首爾擔保保險公司(Seoul Guarantee Insurance)提供一項357百萬韓圓的付款擔保。
- (6) 公司與韓國科技金融公司(Korea Technology Finance Corporation)訂有一項關於研發公司技術保證的2,000百萬韓圓擔保協議，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協議項下並無未結清的結餘。

**CQV CO., LTD.**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連同獨立核數師報告

**Induk Accounting Corp.**

## 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原以韓文發佈之獨立核數師報告的英文翻譯。

致 CQV Co., Ltd. 股東及董事會：

### 審計意見

我們已審計 CQV Co., Ltd. (「貴公司」) 的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當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所附的財務報表於所有重大方面均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分別公正地反映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截至當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

### 審計意見的依據

我們根據韓國審計準則(「韓國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的責任在我們報告的財務報表審計的核數師責任一節有進一步描述。根據與我們在大韓民國的財務報表審計有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 貴公司，並且我們已根據該等要求履行我們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得的審計證據屬充分及適當，可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依據。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指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在我們對本年度財務報表的審計中最為重要事項。該等事項在我們對整個財務報表進行審計並形成審計意見時處理，我們不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

#### (1) 庫存估值的適當性

如附註2所述，存貨金額為27,078百萬韓圓，按購置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估值。相關的存貨估值撥備的賬面金額為4,273百萬韓圓，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存貨估值虧損為819百萬韓圓，如附註11所述。



我們根據以下考慮確定有關存貨估值為關鍵審計事項：

- i)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金額與 貴公司總資產的比率高達 32.4%。
- ii) 於估計出售時預期實現的可變現淨值時，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

我們對關鍵審計事項的審計程序如下：

- a) 了解用於計算存貨估值撥備的會計政策，審查與存貨估值有關的內部控制
- b) 通過重新計算存貨估值撥備來驗證計算的適當性
- c) 審查用於確認存貨估值撥備的基本資料的準確性及完整性
- d) 通過抽樣測試確認計算可變現淨值所使用的銷售價格是否與最新銷售價格相符

#### 管理層及負責管治的人士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管理層負責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隨附的財務報表，並負責他們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造成的重大誤報。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 貴公司管理層負責評估 貴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酌情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並採用持續經營的會計基礎，除非管理層擬清算 貴公司或停止經營，或除了這樣做並無其他現實的選擇。

負責管治的人士負責監督 貴公司的財務申報過程。

#### 核數師對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合理保證財務報表整體上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造成的重大錯報，並出具包含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合理保證屬一種高水平保證，但並不保證根據韓國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存在重大錯報時一定能發現錯報。錯報可能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單獨或合計起來，可以合理地預期它們會影響使用者在該等財務報表基礎上作出的經濟決定，則被認為屬重大。

作為根據韓國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一部分，我們在整個審計過程中進行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財務報表的重大錯報風險，無論由於欺詐或錯誤；設計及執行針對該等風險的審計程序；並獲得充分及適當的審計證據，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依據。未能發現因欺詐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因錯誤導致的風險，因為欺詐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
- 了解與審計有關的內部控制，以便設計適合具體情況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為對 貴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所使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管理層作出的會計估計計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就管理層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適當性得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得的審計證據，就可能對 貴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懷疑的事件或條件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倘我們的結論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我們必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充分，則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之日所獲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事件或條件可能導致 貴公司不再持續經營。
- 評估財務報表的總體表述、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財務報表是否以實現公平表述的方式代表相關交易及事件。

我們就(其中包括)審計的計劃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的審計結果，包括我們在審計過程中發現的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等事項與負責管治的人士進行溝通。

我們亦向負責管治的人士提供一份聲明，說明我們已遵守關於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所有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情況下的相關保障措施。

從與負責管治的人士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該等在本年度財務報表審計中最重大的事項，因此屬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某一事項，或者在極其罕見的情況下，我們確定該事項不應該在我們的報告中傳達，因為合理地預期這樣做的不利後果會超過該傳達對公眾利益的裨益。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 Yoon, Tae Ho。

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

Induk Accounting Corporation

讀者須知

本報告自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即核數師報告日)開始生效。於核數師報告日期及核數師報告閱讀時間之間可能發生若干後續事件或情況。該等事件或情況可能對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並可能導致對核數師報告的修改。

**CQV CO., LTD. (「公司」)**

**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隨附的財務報表，包括所有的腳註披露，由 CQV Co., Ltd. 編製，並由其負責。

**Jang, Gil Wan**

行政總裁

**CQV CO., LTD.**

## CQV CO., LTD.

## 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以韓圀計)	
<b>資產</b>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7,31	韓圀 5,808,177,381	韓圀 6,652,979,901
貿易應收款項	4,6,8,31	8,388,025,169	8,409,795,104
其他金融資產	4,6,7,9,31	6,170,970	96,295,667
其他流動資產	10	458,530,547	582,026,713
當期稅項資產		—	48,056,870
存貨	11,12	27,078,139,787	24,447,938,267
流動資產總額		<u>41,739,043,854</u>	<u>40,237,092,522</u>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17	35,372,711,510	37,734,332,611
使用權資產	13	328,843,843	240,254,886
無形資產	14,17	3,978,170,914	3,933,930,920
其他金融資產	4,6,7,9	277,175,871	377,171,7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	—	82,273,592
遞延稅項資產	30	1,941,794,533	2,448,281,008
非流動資產總額		<u>41,898,696,671</u>	<u>44,816,244,807</u>
資產總額		<u>韓圀 83,637,740,525</u>	<u>韓圀 85,053,337,329</u>

(續)

## CQV CO., LTD.

## 財務狀況表(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以韓圓計)	
<b>負債及股東權益</b>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4,6,15,31	韓圓 908,029,609	韓圓 353,093,274
短期借款	4,6,18	15,200,000,000	17,600,000,000
其他金融負債	4,6,15,17,19,31	1,489,987,722	1,688,359,949
其他流動負債	16	194,745,123	282,411,638
當期稅項負債		233,285,152	92,451,745
流動負債總額		<u>18,026,047,606</u>	<u>20,016,316,606</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4,6,18	4,200,000,000	5,400,000,000
界定福利責任，淨額	20	851,250,332	1,535,961,918
其他金融負債	4,6,15,17,19	948,909,019	1,019,130,637
非流動負債總額		<u>6,000,159,351</u>	<u>7,955,092,555</u>
負債總額	4	<u>24,026,206,957</u>	<u>27,971,409,161</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1	5,069,092,000	5,069,092,000
資本盈餘	21	16,496,720,838	16,496,720,838
其他資本項目	22	(7,599,655,018)	(7,599,655,018)
保留盈利	22	45,645,375,748	43,115,770,348
股東權益總額	4	<u>59,611,533,568</u>	<u>57,081,928,168</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u>韓圓 83,637,740,525</u>	<u>韓圓 85,053,337,329</u>

(完)

見隨附的財務報表附註。

## CQV CO., LTD.

## 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以韓圓計)	二零二零年
銷售	5,24	韓圓40,002,344,966	韓圓36,971,668,671
銷售成本	11,27	<u>25,402,979,424</u>	<u>22,491,108,392</u>
毛利		14,599,365,542	14,480,560,279
銷售及行政開支	25,27	10,509,797,061	10,342,529,533
壞賬開支	8,27	<u>2,473,964</u>	<u>(1,771,105)</u>
經營收入		4,087,094,517	4,139,801,851
非經營收入	26	516,882,519	553,725,953
非經營開支	26	174,765,292	710,908,144
融資收入	29	240,074,520	107,845,751
融資開支	29	<u>389,443,897</u>	<u>825,779,665</u>
稅前收入		4,279,842,367	3,264,685,746
所得稅開支(收益)	30	<u>765,712,513</u>	<u>(383,401,628)</u>
淨收入		3,514,129,854	3,648,087,37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隨後不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界定福利責任的精算收益(虧損)：			
淨值	20,30	<u>(88,263,654)</u>	<u>861,686,341</u>
全面收益總額		<u>韓圓 3,425,866,200</u>	<u>韓圓 4,509,773,715</u>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32	韓圓 392	韓圓 407
每股攤薄盈利	32	392	407

見隨附的財務報表附註。

## CQV CO., LTD.

## 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股本	資本盈餘	其他資本項目	保留盈利	合計
(以韓圓計)						
I. 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韓圓 5,069,092,000	韓圓 16,496,720,838	韓圓 (7,599,655,018)	韓圓 40,129,639,993	韓圓 54,095,797,813
II. 全面收益總額：						
淨收入		—	—	—	3,648,087,374	3,648,087,374
其他全面收益：						
界定福利責任的精算收益	20	—	—	—	861,686,341	861,686,341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861,686,341	861,686,341
全面收益總額		—	—	—	4,509,773,715	4,509,773,715
III. 與股東交易						
股息	22	—	—	—	(1,523,643,360)	(1,523,643,360)
與股東交易總額		—	—	—	(1,523,643,360)	(1,523,643,360)
IV.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韓圓 5,069,092,000	韓圓 16,496,720,838	韓圓 (7,599,655,018)	韓圓 43,115,770,348	韓圓 57,081,928,168

(續)



**CQV CO., LTD.**  
**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股本	資本盈餘	其他資本項目	保留盈利	合計
(以韓圓計)					
I. 截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韓圓 5,069,092,000	韓圓 16,496,720,838	韓圓(7,599,655,018)	韓圓 43,115,770,348	韓圓 57,081,928,168
II. 全面收益總額：					
淨收入	—	—	—	3,514,129,854	3,514,129,85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界定福利責任的精算虧損	—	—	—	(88,263,654)	(88,263,65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88,263,654)	(88,263,654)
全面收益總額	—	—	—	3,425,866,200	3,425,866,200
III. 與股東交易					
股息	—	—	—	(896,260,800)	(896,260,800)
與股東交易總額	—	—	—	(896,260,800)	(896,260,800)
IV.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韓圓 5,069,092,000	韓圓 16,496,720,838	韓圓(7,599,655,018)	韓圓 45,645,375,748	韓圓 59,611,533,568

(完)

見隨附的財務報表附註。

**CQV CO., LTD.**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以韓圀計)	
<b>I.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b>			
經營產生的現金	33	韓圀 5,403,496,271	韓圀 5,438,136,566
已付利息開支		(364,388,512)	(451,658,928)
已付所得稅		(45,440,885)	(1,255,043,384)
經營活動提供的現金淨額		<u>4,993,666,874</u>	<u>3,731,434,254</u>
<b>II.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b>			
短期金融工具減少		—	120,000,000
長期金融工具減少		19,944,09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700,000	—
租賃按金減少		173,088,040	—
收取利息收入		6,922,692	12,695,684
收取政府補助	17	415,302,428	628,209,581
短期金融工具增加		—	(60,000,000)
長期金融工具增加		(38,703,415)	(97,012,706)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718,901,260)	(2,296,046,072)
收購無形資產	14	(1,000,914,937)	(910,853,043)
租賃按金增加		(52,866,000)	(4,189,040)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u>(1,195,428,357)</u>	<u>(2,607,195,596)</u>
<b>III.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b>			
借款增加	18,33	1,000,000,000	10,000,000,000
償還借款	18,33	(4,600,000,000)	(8,000,000,000)
償還租賃負債	19	(147,711,120)	(156,898,814)
股息派付		(896,260,800)	(1,523,643,360)
融資活動提供(所用)的現金淨額		<u>(4,643,971,920)</u>	<u>319,457,826</u>
<b>IV.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b>			
淨額(I+II+III)		<u>(845,733,403)</u>	<u>1,443,696,484</u>
<b>V.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u>6,652,979,901</u>	<u>5,309,043,352</u>
<b>VI. 外幣兌換導致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變動</b>			
		<u>930,883</u>	<u>(99,759,935)</u>
<b>VII.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u>韓圀 5,808,177,381</u>	<u>韓圀 6,652,979,901</u>

見隨附的財務報表附註。

## CQV CO., LTD.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CQV Co., Ltd. (「公司」) 成立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日，旨在生產及銷售珠光顏料及雲母產品。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五日，根據風險企業促進特別措施法第 25 條，公司被韓國技術金融公司重新指定為風險企業，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八日，公司在韓國韓國證券交易所協會自動報價系統市場上市。公司成立時的總股本為 500 百萬韓圓，經過多次增資等，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的總股本為 5,069 百萬韓圓。

公司的主要股東如下(以股份計)：

	股份數目	擁有權比率(%)
公司行政總裁	2,255,189	22.24
行政總裁的關聯方	907,222	8.95
僱員持股協會	19,153	0.19
庫存股	1,175,576	11.60
其他	5,781,044	57.02
合計	<u>10,138,184</u>	<u>100.00</u>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呈報期間持續適用。

## (1) 編製基準

公司已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韓國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公佈的準則及詮釋中所採納的內容。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允許在編製財務報表時使用重要的會計估計，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會計政策時進行判斷。附註 3 解釋需要更複雜及高層次判斷或重要假設及估計的部分。

## (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 1) 本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新訂詮釋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6 號租賃—「首次應用 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的影響」(修訂本)

實用權宜之計允許承租人選擇不評估與 COVID-19 相關的租金優惠是否為租賃修改。作出此選擇的承租人應就因 COVID-19 相關租金優惠導致的任何租賃付款變動入賬，方式與應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6 號就該變動入賬的方式相同，猶如該變動並非租賃修改。該等修訂不會對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9 號金融工具、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39 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7 號金融工具：披露、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4 號保險合約及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6 號租賃—「利率基準改革」(修訂本；第二階段)

該等修訂本提供以下例外情況：

- ① 當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利率基準被替換時，實際利率(而非賬面金額)將被調整。
- ② 即使在對沖關係中的利率基準被替換，對沖會計亦應不間斷地繼續進行。

該等修訂不會對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2) 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3 號提述概念框架(修訂本)

該等修訂更新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3 號，使其提述概念框架(二零一八年)而不是框架(二零零七年)。該等修訂亦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3 號中增加一項要求，即對於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037 號範圍內的義務，收購方適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037 號來確定於收購日期是否存在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的現有義務。對於屬於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121 號徵收範圍的徵收，收購方適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121 號來確定於收購日期是否發生了引起支付徵收責任的義務事件。最後，該等修訂增加一個明確聲明，即收購方不承認企業合併中獲得的或然資產。該等修訂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第一個年度期間的企業合併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公司預期應用有關頒佈及該等修訂不會對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16 號物業、廠房及設備 (修訂本)

該等修訂禁止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在該資產可使用之前銷售所生產項目的任何收益，即在使該資產達到必要的位置及條件以使其能夠以管理層預期的方式運作時的收益。因此，一個實體在溢利或虧損中確認有關銷售收益及相關成本。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公司正在審閱修訂本對其財務報表的影響。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37 號繁瑣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修訂本)

該等修訂規定，「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如直接人工或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的分配(如用於履行合約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的分配)。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公司預期應用有關頒佈及該等修訂將不會對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01 號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訂本)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01 號 (修訂本) 僅影響財務狀況表中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呈列，而不影響任何資產、負債、收入或支出的金額或確認時間或上述項目的披露資料。該修訂本澄清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之權利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明確說明分類不受實體是否會行使其推遲債務清算權的期望所影響，並說明倘於報告期末遵守契約，則該權利仍存在；並引入「清算」的定義，明確訂明清算指向對手方轉移現金、股本工具、其他資產或服務。該修訂本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內追溯應用，並允許提早應用。公司正在審閱該修訂本對其財務報表的影響。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7 號保險合約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7 號確立了保險合約的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原則，並取代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7 號讓實體採用反映報告時的假設及風險的貼現率估計來自保險合約的所有現金流，並按反映保單持有人於各財政年度獲提供的服務(承保範圍)基準確認應計收益。此外，不論投保事件，加速投資要素(註銷/到期退款)不計入保險收入，且保險收益及虧損與投資收益及虧損分開入賬，

以便資料使用者能夠查明溢利及虧損的來源。該修訂本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並允許採納並應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9 號「金融工具」的實體提早應用。公司正在審閱該修訂本對其財務報表的影響。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01 號財務報表的呈列 — 披露會計政策 (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說明第 2 號已予修訂，以界定及披露重要會計政策並就如何應用重要性的概念提供指引。該修訂本預期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並允許提早應用。公司正在審閱該修訂本對其財務報表的影響。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0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算的變動及錯誤 — 會計估計的定義 (修訂本)

該修訂本以會計估計的定義代替會計估算的變動。根據新定義，會計估計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金額」。該修訂本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影響於該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發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的變動，允許提早應用。公司預期應用該準則及修訂本將不會對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12 號所得稅 —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修訂本)

該修訂本在首次確認資產或負債的交易的的首次確認例外情況的規定中，加入有關交易時並不產生相同應課稅暫時差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的交易的規定。該修訂本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公司預期應用該準則及修訂本將不會對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公司預期應用有關頒佈及該等修訂不會對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①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1 號首次採納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成為首次採納者的附屬公司 (修訂本)
- ②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9 號金融工具 — 與評估是否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10%」測試有關的費用 (修訂本)
- ③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6 號租賃 — 租賃激勵 (修訂本)
- ④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41 號農業 — 衡量公平值 (修訂本)

### (3) 運營分部

做出策略決策的管理層決定公司的運營分部。管理層審閱各分部的營業利潤，以決定各分部的資源配置及審閱各分部的業績。公司擁有一個唯一運營分部。

### (4) 外幣兌換

#### 1) 功能貨幣及列報貨幣

公司財務報表中的各個項目以公司經營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其功能貨幣)來衡量。就財務報表而言，公司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以韓圓表示，韓圓為公司的功能貨幣及財務報表的列報貨幣。

#### 2) 報告期結束時的外幣交易及兌換

於編製公司的財務報表時，以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的現行匯率確認。於每個報告期結束時，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的現行匯率重新兌換。非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被視為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溢利或虧損的一部分。然後，以公平值計量的權益工具產生的匯兌差額被確認為損益，可供出售的權益工具產生的匯兌差額被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

### (5) 金融資產

所有正常途徑的金融資產的購買或銷售均於交易日的基礎上確認及終止確認。正常途徑的購買或銷售指需要在法規或市場慣例規定的時間範圍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的購買或銷售。

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根據金融資產的分類，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進行後續的整體計量。

#### 1) 金融資產的分類

符合以下條件的債務工具按攤銷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 金融資產在一個商業模式中持有，該模式的目標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為對未償還本金的SPPI。

符合以下條件的債務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後續計量：

- 金融資產在一個商業模式中持有，其目標通過收集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來實現。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為對未償還本金的SPPI。

預設情況下，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進行後續計量。

儘管有上述規定，公司可於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做出以下不可撤銷的選擇／指定：

- 倘符合若干標準，公司可以不可撤銷地選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列報股權投資公平值的後續變動。
- 公司可以不可撤銷地指定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債務投資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倘這樣做可以消除或大大減少會計錯配的現象。

#### 1-1)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一種計算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並在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對於除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即初始確認時信貸減值的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實際利率為將估計的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支付或收到的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通過債務工具的預期年限或(如適用)較短時期，準確折算為初始確認時債務工具的總賬面金額的利率，不包括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對於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經信貸調整的實際利率為通過將估計的未來現金流(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折現到初始確認時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來計算。

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指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金額減去本金償還額，再加上使用實際利率法對初始金額及到期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進行的累計攤銷，並對任何虧損撥備進行調整。金融資產的總賬面金額為調整任何虧損撥備前之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

對於隨後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對於除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通過對金融資產的總賬面金額應用實際利率來計算，但隨後成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對於後來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通過對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來確認。倘於隨後報告期內，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得到改善，使該金融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則通過對該金融資產的總賬面金額應用實際利率來確認利息收入。



對於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公司從初始確認開始就對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採用經信貸調整的實際利率來確認利息收入。即使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隨後得到改善，使該金融資產不再有信貸減值，該計算亦不會恢復到總基準。

利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並計入「融資收入－利息收入」項目中。

#### 1-2) 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公平值為按照附註4.3所述的方式確定。企業債券最初按公平值加上交易成本進行計量。隨後，企業債券的賬面金額因外匯收益及虧損、減值收益或虧損以及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利息收入而發生的變動，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金額與倘企業債券以攤銷成本計量時應於損益中確認的金額相同。企業債券賬面金額的所有其他變動均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在投資重估儲備金項下累積。當企業債券被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積收益或虧損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中。

#### 1-3)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於初始確認時，公司可以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以每一工具為基礎)，將權益工具的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倘股權投資持作買賣，或倘其為收購方在企業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則不允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下列情況下，一項金融資產持作買賣：

- 收購其主要為於短期內出售；
- 於初始確認時，其為公司共同管理的已確定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有證據表明最近有短期獲利的實際模式；或
- 其為一種衍生品(惟作為金融擔保合約或指定及有效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品除外)。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最初按公平值加上交易成本計量。隨後，其按公平值計量，由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在投資重估儲備中累積。累積的收益或虧損不會在出售權益投資時被重新歸類為溢利或虧損；相反，其被轉入保留盈利。

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09號，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股息明確代表投資成本的部分回收。股息計入損益的「融資收入」項目中。

#### 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標準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具體而言：

- 對權益工具的投資被歸類為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除非公司於初始確認時將一項既不為持作買賣的權益投資或因業務合併而產生的或然代價指定為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見上文1-3)。
- 不符合攤銷成本標準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見上文1-1)及1-2)的債務工具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此外，符合攤銷成本標準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債務工具可以在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有關指定可以消除或大大減少在不同基礎上計量資產或負債或確認其收益及虧損所產生的計量或確認不一致(所謂的「會計錯配」)。公司並無指定任何債務工具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告期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只要其不是指定的對沖關係的一部分。於損益中確認的淨收益或虧損包括任何股息，並作為「非經營收入及支出」項目進行入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利息收入作為「融資收入－利息收入」項目入賬。公平值按照附註4.3中描述的方式確定。

#### 2) 外幣兌換的收益或虧損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以該外幣確定，並在每個報告期結束時按即期匯率兌換。具體而言：

- 對於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匯兌差額於「非經營收入及支出」項目中確認為溢利或虧損。
- 對於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的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的「非經營收入及支出」項目中確認。其他匯兌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的投資重估儲備中確認。
- 對於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匯兌差額於「非經營收入及支出」項目中確認為溢利或虧損。
- 對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權益工具，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的投資重估儲備中確認。

#### 3) 金融資產的減值

公司對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項、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以及金融擔保合約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個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相關金融工具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公司一直確認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使用基於公司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來估計，並根據債務人的具體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對報告日期的當前及預測條件方向的評估進行調整，包括貨幣的時間價值(如適用)。

對於所有其他的金融工具，當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顯著增加時，公司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公司以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來計量該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在一項金融工具的預期年限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比之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其由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的違約事件導致。

### 3-1)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一項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公司將報告日期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於進行這一評估時，公司考慮合理及可證明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過度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從經濟專家報告、金融分析師、政府機構、相關智囊團及其他類似組織獲得的公司債務人所處行業的未來前景，以及考慮與公司核心業務有關的各種外部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來源。

具體而言，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大幅增加時，考慮到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某一特定金融工具的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顯著惡化，例如，信貸利差、債務人的信貸違約互換價格顯著增加，或者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低於其攤銷成本的時間長度或程度。
- 商業、金融或經濟條件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的實際或預期的經營業績顯著惡化。
- 同一債務人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發生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義務的能力大幅下降。

無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公司推定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大幅增加，除非公司有合理及可證明的資料表明情況並非如此。

儘管有上述情況，倘一項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被確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公司假定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在下列情況下，一項金融工具被確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

- i) 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低；
- ii) 債務人有強大的能力在短期內履行其合約規定的現金流義務；及
- iii) 就長遠而言，經濟及商業條件的不利變動可能，但不一定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義務的能力。

當一項金融資產按照全球公認的定義具有「投資級」的外部信貸評級，或倘並無外部評級，該資產具有「履約」的內部評級時，公司認為該資產具有低信貸風險。履約意味著交易方有一個強大的財務狀況，並且並無逾期款項。

對於融資擔保合約，就評估金融工具的減值而言，公司成為不可撤銷的承諾一方的日期被視為初始確認日期。於評估金融擔保合約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時，公司考慮指定債務人違約風險的變動。

公司定期監測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酌情修訂有關標準，以確保有關標準能夠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 3-2) 違約定義

公司認為，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以下情況構成違約事件，因為過往經驗表明，符合以下任一標準的金融資產通常無法收回：

- 當債務人違反財務契約的時候。

### 3-3) 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對該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有不利影響的事件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就會出現信貸減值。證明一項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資料：

- 發行人或借款人的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見上文3-2)。

- 借款人的貸款人，由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給予借款人一項或多項貸款人不會考慮的優惠。
- 借款人有可能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由於財務困難，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3-4)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表明債務人陷入嚴重的財務困難，並且沒有現實的回收前景時，例如，當債務人被清算或進入破產程序時，或者就貿易應收賬款而言，當款項逾期兩年以上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公司將撤銷金融資產。根據公司的回收程序，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能被強制執行，並在適當時考慮到法律意見。任何收回的款項均於損益中確認。

#### 3-5)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虧損(即如果發生違約，虧損的大小)及違約風險的函數。對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的評估基於過往資料及上述前瞻性資料的調整。至於違約風險，就金融資產而言，指資產於報告日期的總賬面金額；就金融擔保合約而言，風險包括於報告日提取的金額，以及根據過往趨勢、公司對債務人特定的未來融資需求的理解及其他相關的前瞻性資料，於違約日期預計提取的任何額外金額。

對於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被估計為根據合約應支付給公司的所有合約現金流與公司預期收到的所有現金流之間的差額，按原實際利率折算。對於租賃應收款項，用於確定預期信貸虧損的現金流與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16號租賃計量租賃應收款項所使用的現金流一致。

對於金融擔保合約，由於公司只有在債務人按照被擔保的票據條款違約的情況下才需要付款，預期虧損撥備用於償還持有人發生的信貸虧損的預期付款，減去公司預期從持有人、債務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到的任何金額。

倘公司於上一個報告期以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來計量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但在當前報告日期確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條件不再達成，公司於當前報告日期以相當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來計量虧損撥備，惟使用簡化方法的資產除外。

公司於損益中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戶對其賬面金額進行相應調整，惟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除外，其虧損撥備於其他前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積，而非減少財務狀況表中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

#### 4)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公司僅於對資產現金流的合約權利到期時，或於公司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的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轉讓至另一實體時，方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倘公司既無轉讓亦無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被轉讓的資產，則公司確認其於該資產中保留的權益，並對其可能必須支付的金額確認相關負債。倘公司保留所轉讓的金融資產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公司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同時確認所收到收益的抵押借款。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該資產的賬面金額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和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此外，於終止確認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投資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積的收益或虧損被重新歸類至損益中。相反，於終止確認公司於初始確認時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積的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歸類至損益中，而是轉入保留盈利。

#### (6)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報。存貨成本，除在途貨物外，按月平均法(在途貨物按個別法)計量。

####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去隨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後的金額列報。過往成本包括收購資產的直接費用。

除土地及樹木外，折舊費用採用直線法根據資產的估計使用年限計算，具體如下：

	估計 使用年限
樓宇	40年
結構物	20年
機器	8年
其他有形資產	5~8年

公司於每個年度報告期結束時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方法、估計使用年限及剩餘價值。倘預期與以前的估計不同，變動將作為會計估計的變動入帳。

## **(8) 借款成本**

可直接歸屬於購置、建造或生產合格資產(必然需要相當長的時間才能準備好供其預定使用或銷售的資產)的借款成本，借款成本被添加到該等資產的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基本準備好供其預定使用或銷售。專項借款在用於合格資產之前的臨時投資所獲得的投資收入，從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的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

## **(9) 政府補助**

於合理保證公司將遵守相關條件並收到補助之前，政府補助不獲確認。與資產有關的政府補助於財務狀況表中列報，自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金額中扣除補助，而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則在公司將補助旨在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與資產有關的政府補助於資產年限內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

## **(10) 無形資產**

### **1) 工業產權及軟件**

單獨購置的工業產權及軟件按過往成本列報。工業產權及軟件的使用年限有限，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額列報。

工業產權採用直線法攤銷，在估計的使用年限內(5至10年)分配成本。

購置的軟件根據購置及使用特定軟件所產生的成本進行資本化。發生的成本採用直線法於5年內攤銷，這亦為估計的使用年限。

### **2) 研究與開發**

研究活動的支出在其發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新產品及新技術的開發成本中，倘達成以下所有條件，公司將可單獨識別並可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

- 完成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以便其能被使用或出售。
- 擬完成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
- 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來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能否可靠地衡量無形資產在開發期間應佔支出。

不符合上述條件的其他開發支出，於發生時確認為開支。先前被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隨後不被確認為資產。資本化的開發成本被確認為無形資產，並採用直線法在使用或銷售時的使用年限(5年)內進行攤銷。

### **(11)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商譽及使用年限不確定的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可折舊資產則在有跡象表明其可能減值時進行測試。倘賬面金額超過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的較高者)，則確認減值虧損。除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於各個報告期結束時審閱是否轉回。

### **(12) 金融負債**

#### **1) 歸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獲歸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證明一個實體的資產在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收到的收益，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確認。

公司自有權益工具的購回於權益中直接確認及扣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公司本身的權益工具時，不在損益中確認收益或虧損。



### 3) 複合工具

公司發行的複合工具(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組成部分根據合約安排的實質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別歸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將通過用固定數目的現金或另一種金融資產換取固定數目的公司自有權益工具來結算的換股權屬一種權益工具。

於發行日期，負債部分的公平值用類似的不可換股的工具的現行市場利率來估計。該數額以攤銷成本為基礎，採用實際利率法記錄為負債，直到換股時或工具到期時消滅。

歸類為權益的換股權通過從整個複合工具的公平值中扣除負債部分的金額來確定。這將被確認並計入權益，扣除所得稅影響，並且不進行後續的重新計量。此外，歸類為權益的換股權將保留在權益中，直至換股權獲行使，在此情況下，於權益中確認的結餘將被轉入股份溢價。倘換股權在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到期日仍未獲行使，於權益中確認的結餘將轉入其他權益。於換股或換股權到期後，概無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與發行可換股票據有關的交易成本按照總收益的分配比例分配予負債及權益部分。與權益部分有關的交易成本直接於權益中確認。與負債部分有關的交易成本計入負債部分的賬面金額中，並於可換股票據的有效期限內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

### 4)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進行後續計量。然而，當金融資產的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時，或當持續參與方法適用時，所產生的金融負債，以及公司發行的金融擔保合約，按照以下所載的具體會計政策計量。

### 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為(i)業務合併中收購方的或然代價，(ii)為持作買賣或(iii)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時，金融負債被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在下列情況下，一項金融負債被歸類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

- 購買其主要為短期內購回；
- 於初始確認時，其為公司共同管理的已確定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且最近有短期獲利的實際模式；或
- 其為一種並無被指定並有效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品。

除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或業務合併中收購方的或然代價外，在下列情況下，一項金融負債可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 有關指定消除或大大減少本來會出現的計量或確認不一致；
- 金融負債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的一部分，根據公司記錄的風險管理或投資戰略，按公平值為基礎管理及評估其表現，並在此基礎上在內部提供有關該部分的資料；或
- 其構成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合約的一部分，並且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9 號允許整個合併合約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只要其並非指定對沖關係的一部分。於損益中確認的淨收益或虧損包含對金融負債支付的任何利息，並被計入損益中的「非經營收入及支出」項目。

然而，對於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因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而導致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的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於損益中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的剩餘金額於損益中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歸因於金融負債信貸風險的公平值變動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中；相反，於終止確認金融負債時，其會被轉移至保留盈利中。

公司發行的、被公司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擔保合約的收益或損失於損益中確認。

公平值按照附註 4.3 所述的方式確定。

#### 6) 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不屬於(i)業務合併中收購方的或然代價，(ii)為持作買賣或(iii)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實際利率法為一種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並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指通過金融負債的預期年限或(適當時)更短期間，將估計的未來現金支付(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的所有支付或收到的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準確折算為金融負債攤銷成本的利率。

#### 7) 融資擔保合約

融資擔保合約為一種要求發行人支付特定款項以補償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按照債務工具的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產生的虧損的合約。

金融擔保合約負債最初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倘並無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而且並非由資產轉讓產生，則按以下兩者中較高者進行後續計量：

- 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09號確定的虧損撥備金額(見上文金融資產)。
- 最初確認的金額減去(如適用)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15號確認的累計收益。

#### 8) 外匯收益及虧損

對於以外幣計值並在各個報告期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外匯收益及虧損根據該工具的攤余成本確定。對於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的金融負債，該等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的「非經營收入及支出」項目中確認。對於該等被指定為對沖外匯風險的對沖工具，外匯收益及虧損與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的一個單獨組成部分中累積。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以該外幣確定並按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兌換。對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外匯部分構成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對於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的金融負債，於損益中確認。

### 9)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公司當且僅當其義務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被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與已付及應付的代價之間的差異於損益中確認。

當公司與現有貸款人用一種債務工具換取另一種條款大不相同的債務工具時，該交換被記為原有金融負債的消滅及新金融負債的確認。同樣，公司將對現有負債或部分負債條款的重大修訂作為原有金融負債的消滅及新負債的確認。倘新條款下的現金流折現值，包括支付的任何費用，扣除收到的任何費用，並使用原來的有效利率進行折現，與原金融負債剩餘現金流的折現值至少相差10%，則假定該條款有實質性的不同。倘修訂不大，(1)修訂前負債的賬面價值及(2)修訂後現金流的現值之間的差異應於損益中確認為「非經營收入及支出」項目下的修訂收益或虧損。

### (13) 複合工具

公司已發行帶認股權證的債券，通過該債券可按持有人的選擇獲得權益工具，並在本年度之前將其償還，與帶認股權證的債券有關的未行使分割型認股權證的餘額已全部行使，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未行使餘額。

公司根據金融監督局的詢問並答覆「Hoejei-00094」將認股權證確認為資本，該會計處理僅對「股份公司外部審計法」第13條第1款第1項的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效。

複合金融工具的負債部分最初按相同條件下不含認股權證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確認，而權益部分最初確認為複合金融工具整體的公平值與負債部分的公平值之間的差異。直接歸屬於複合金融工具發行的交易成本按照負債及權益部分的初始確認比例進行分配。

### (14) 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所得稅開支包括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所得稅於損益中確認，但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權益中確認的項目除外。所得稅開支根據報告期結束時已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的稅法來計量。

在適用稅法可能受到解釋情況下，管理層會定期評估公司在稅務申報中應用的稅收政策。公司根據其預期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確認當期稅項支出。

遞延所得稅被確認為當資產或負債的賬面金額被收回或結算時的預期稅收影響，臨時差異被定義為稅基及資產或負債的賬面金額之間的差異。然而，在業務合併以外的交易中，因初始確認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獲確認，除非該交易影響到會計或應稅收入。

當未來很可能有應稅收入可以用來抵扣可扣除的暫時性差異時，便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對於與在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的應稅暫時性差異，要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除非其轉回的時間可以控制，而且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此外，對於該等資產產生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僅於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極有可能轉回，並且暫時性差異可以用來抵扣的應稅收入極有可能時，方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倘公司有法律上可執行的權利來抵銷當期稅項資產、當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並且公司有意向以淨額支付，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淨額結算。

## **(15) 僱員福利**

### **1) 界定福利責任**

一般而言，界定福利計劃根據年齡、服務年限及工資水平等因素，確定員工退休後將獲得的養老金福利數額。財務狀況表中記錄的與界定福利計劃有關的負債為於報告期末自界定福利負債的現值中扣除計劃資產的公平值後得到的金額。界定福利負債每年由獨立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信用法計算，界定福利負債的現值通過用具有類似到期日的高信用等級的企業債券的利率對預期的未來現金流出進行折現計算。同時，與淨界定福利負債有關的重新計量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在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的情況下，過往服務成本或結算帶來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均於損益中確認。

### **2) 年假津貼**

公司在員工提供服務導致其有權享受未來年假的會計期間，確認與年假津貼有關的開支及負債。

### 3) 基於股份的報酬

授予員工的以股權結算的股份報酬按授予日的股權工具的公平值計量，並在歸屬期內確認為員工福利支出。於各個報告日期，由於非市場化的歸屬條件的影響，公司會修訂其對預期歸屬的股權工具數目的估計。修訂原始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中確認，從而使累計支出反映修訂後的估計，並對儲備進行相應調整。當行使購股權發行新股時，不包括發行新股的交易成本的所得款項淨額被確認為資本(面值)及額外的實收資本。

## (16) 收益確認

### 1) 於某一時間點達成的履約義務－銷售貨物

公司生產與珍珠光澤顏料有關的產品，並通過合作機構進行銷售，或直接銷售部分產品。在產品銷售的情況下，當貨物被運輸(交付)到特定地點，如代理商或客戶，並且貨物的控制權轉至予代理商或客戶等時，便確認收益。貨物交付後，代理商及客戶等在決定貨物的定價及分銷方式方面保留完全的酌情權，並在銷售貨物時承擔主要責任，並承擔與貨物有關的虧損或過時風險。此外，公司於貨物交付予代理商及客戶時確認應收款項。

### 2) 計算交易價格

根據公司的條款及條件，客戶有權退回產品。因此，在銷售時，對預計將被退回的貨物確認退貨撥備及相應銷售總額調整。同時，當客戶行使退貨權時，除非產品預計會被淘汰，否則將為召回產品的權利確認退貨資產及相應的銷售成本調整。公司使用累積的過往資料，用預期值來估計投資組合層面的回報。

這是因為考慮到過往一貫的回報水平，已經確認的累積收益很可能不會產生重大回報。

## (17) 租賃

公司於首次應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6 號的日期選擇累積補足法。因此，公司不重報比較資料。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17 號及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6 號適用的詳細會計政策如下：

### 1)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應用的會計政策

#### 1-1) 公司作為承租人

公司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公司對其作為承租人的所有租賃安排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的租賃負債，惟短期租賃(定義為租賃期為 12 個月或以下的租賃)及低價值資產(如平板電腦及個人電腦、小型辦公傢俱及電話)的租賃除外。對於該等租賃，公司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租賃付款為經營開支，除非另一種系統性的基礎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的經濟利益消耗的時間模式。

租賃負債最初以於開始日期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來計量，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折現。倘該利率不能輕易確定，公司則使用其增量借款利率。

計量租賃負債時包含的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租賃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某一費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最初使用開始日期的指數或費率計量；
-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倘承租人有理由相信會行使購買權，則購買權的行使價格；及
- 倘租賃期反映對終止租賃的選擇權行使，則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

租賃負債於財務狀況表中作為一個單獨項目列示。

租賃負債的後續計量通過增加賬面金額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使用實際利息法)及減少賬面金額以反映已支付的租賃付款。

當出現以下情況時，公司均會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並對相關的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

- 租賃期限發生變動，或出現重大事件或情況變動，導致行使購買權的評估發生變動，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通過使用經修訂的折現率對經修訂的租賃付款進行折現來重新計量。
- 由於指數或利率的變動或保證剩餘價值下預期付款的變動，租賃付款發生變動，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通過使用不變的貼現率對經修訂的租賃付款進行貼現來重新計量（除非租賃付款的變動乃由於浮動利率的變動，在此情況下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
- 租賃合約被修訂，而租賃修訂並無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入賬，在此情況下，於修訂的生效日期，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期限重新計量，使用經修訂的折現率對經修訂的租賃付款進行折現。

使用權資產包括相應的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減去收到的任何租賃獎勵及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它們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進行後續計量。

當公司發生拆除及移除租賃資產、恢復其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到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要求的狀況的成本義務時，就會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37 號確認及計量一項撥備。在成本與使用權資產有關的情況下，該等成本計入相關使用權資產中，除非該等成本為生產存貨而產生。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期及相關資產的使用年限這兩個較短的期間內進行折舊。倘一項租賃轉讓相關資產的所有權，或者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反映出公司預期將行使購買權，則相關使用權資產將於相關資產的使用年限內折舊。折舊自租賃的開始日期開始。

使用權資產於財務狀況表中作為一個單獨項目列示。

公司應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36 號來確定使用權資產是否減值，並對任何已確定的減值虧損進行核算，如「物業、廠房及設備」政策中所述。

不依賴指數或費率的可變租金不包括在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計量中。相關付款在觸發該等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被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中。



作為一種實用權宜之計，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6 號允許承租人不分離非租賃部分，而是將任何租賃及相關的非租賃部分作為一個單一的安排進行入賬。公司並無使用該實用權宜之計。對於包含一個租賃部分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的合約，公司根據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計非租賃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予各個租賃部分。

### 1-2) 公司作為出租人

公司作為出租人的租賃獲歸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只要租賃條款將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該合約就獲歸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獲歸類為經營租賃。

當公司為一個中間出租人時，其將總租賃及分租賃作為兩個獨立的合約進行核算。參照總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轉租獲歸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相關租賃期內以直線方式確認。協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被添加到租賃資產的賬面金額中，並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方式確認。

根據融資租賃應向承租人支付的金額按公司在租賃中的淨投資額確認為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入被分配至會計期間，以反映公司在租賃方面的未償還淨投資的恒定定期回報率。

當一個合約包括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時，公司應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5 號，將合約下的代價分配予各個部分。

## 2)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應用的會計政策

只要租賃條款將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租賃就獲歸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獲歸類為經營租賃。

### 2-1) 公司作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最初按租賃開始時的公平值或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為公司的資產。對出租人的相應負債作為融資租賃義務列入財務狀況表。

租賃付款在財務開支及租賃義務的減少之間進行分攤，以實現負債的剩餘部分的恒定利率。財務開支即時於損益中確認，除非其直接歸屬於合格資產，在此情況下，其根據公司關於借款成本的一般政策被資本化。或然租金在其產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經營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種系統性的基礎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利益消耗的時間模式。經營租賃產生的或然租金於其產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於訂立經營租賃合約時收到租賃獎勵，有關獎勵被確認為一種負債。獎勵的總利益按直線法確認為租金支出的減少，除非另一種系統性的基礎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利益消耗的時間模式。

## 2-2) 公司作為出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應向承租人支付的金額按公司在租賃中的淨投資額確認為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入被分配至會計期間，以反映公司在租賃方面的未償還淨投資的恒定定期回報率。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相關租賃期內以直線方式確認。協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被添加到租賃資產的賬面金額中，並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方式確認。

## (18) 批准公司的財務報表

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四日批准公司財務報表的發佈，對財務報表的修訂可在股東大會上最終獲批准。

## 3.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公司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當中計及過往經驗及於當前環境下可合理預計的未來事件，並持續評估有關估計及假設。有關會計估計可能有別於實際結果。下文載列有重大風險會導致未來五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

### (1) 所得稅

倘於特定期間特定金額的應課稅收入並非用於投資或加薪，公司須繳付按稅法規定的方法計算的額外公司稅。因此，於計量有關期間的即期及遞延公司稅時必須反映稅務影響。由於公司將繳付的公司稅視乎每年投資及加薪幅度而不同，故估計最終稅務影響存在不確定性（詳見附註30）。

**(2) 界定福利責任**

界定福利責任淨額的現值受多項按實際基準釐定的因素(特別是貼現率的變動)影響(詳見附註20)。

**(3) 開發成本減值**

檢驗開發成本減值跡象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釐定(詳見附註14)。

**4. 財務風險管理：****4.1 財務風險管理的因素：**

公司面臨與其金融工具相關的各種風險，如市場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及信貸風險。公司整體的風險管理是關注在不可預測的金融市場及致力降低公司財務表現所面對的潛在負面影響。風險管理工作由會計團隊根據董事會批准的政策進行。會計團隊與公司的運營團隊緊密合作，以識別、評估及對沖財務風險。

**(1) 市場風險****1) 外匯風險**

公司進行以外幣計值的交易，因此面臨外匯風險，特別是美元及日圓。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主要外幣計值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詳情載列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外國金融資產	外國金融負債	外國金融資產	外國金融負債
美元	韓圓 7,643,611	韓圓 291,403	韓圓 7,127,813	韓圓 182,838
日圓	292,046	—	323,604	—
歐元	1,658	372,864	15,388	434
英鎊	1,793	110,063	2,179	—
人民幣	796	—	713	—
總計	<u>韓圓 7,939,904</u>	<u>韓圓 774,330</u>	<u>韓圓 7,469,697</u>	<u>韓圓 183,272</u>

公司定期計量韓圓匯率變動帶來的外匯風險。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匯率上升及下降5%，公司期內除稅前收入的敏感度分析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上升5%	下降5%	上升5%	下降5%
外國金融資產	韓圓 396,995	韓圓(396,995)	韓圓 373,485	韓圓(373,485)
外國金融負債	(38,716)	38,716	(9,164)	9,164
淨影響	<u>韓圓 358,279</u>	<u>韓圓(358,279)</u>	<u>韓圓 364,321</u>	<u>韓圓(364,321)</u>

## 2) 利率風險

公司的利率風險來自借款，管理層定期監察匯率變動對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倘其他可變因素不變，而按可變利率計息的借款利率浮動1%，利率變動對除稅前收入的影響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上升1%	下降1%	上升1%	下降1%
除稅前收入	韓圓 (86,770)	韓圓 86,770	韓圓(118,953)	韓圓 118,953

## (2)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銀行存款，以及來自批發和零售客戶的信貸風險，包括未償還應收款項及承諾合約。就與銀行及金融機構的交易而言，將於審閱銀行及金融機構的關鍵穩定性指標(如資本適足率)後進行交易。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資產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金額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面值	累計減值	最高風險	面值	累計減值	最高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1)	韓圓 5,806,917	韓圓 —	韓圓 5,806,917	韓圓 6,651,784	韓圓 —	韓圓 6,651,784
貿易應收款項	8,708,011	(319,986)	8,388,025	8,727,307	(317,512)	8,409,795
其他金融資產(*2)	167,575	—	167,575	376,455	—	376,455

(\*1) 不包括零用現金。

(\*2) 不包括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計量的金融資產。

### (3) 流動資金風險

公司透過定期預測及調整資金結餘，妥善管理流動資金風險。公司通過制定中長期管理方案及短期管理策略監控現金流量，確保資金的平穩運作。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負債按其剩餘到期期限作出的到期日分析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總計
	6個月	6個月至1年	1至2年	2年以上	
借款(*1)	韓圓14,752,866	韓圓 655,578	韓圓 1,288,140	韓圓 3,091,744	韓圓19,788,328
貿易應付款項	908,030	—	—	—	908,030
其他金融負債	824,027	667,265	201,566	753,335	2,446,193
總計	<u>韓圓16,484,923</u>	<u>韓圓 1,322,843</u>	<u>韓圓 1,489,706</u>	<u>韓圓 3,845,079</u>	<u>韓圓23,142,551</u>
	二零二零年				總計
	6個月	6個月至1年	1至2年	2年以上	
借款(*1)	韓圓17,149,456	韓圓 654,308	韓圓 1,290,673	韓圓 4,338,768	韓圓23,433,205
貿易應付款項	353,093	—	—	—	353,093
其他金融負債	1,178,600	511,086	197,952	826,928	2,714,566
總計	<u>韓圓18,681,149</u>	<u>韓圓 1,165,394</u>	<u>韓圓 1,488,625</u>	<u>韓圓 5,165,696</u>	<u>韓圓26,500,864</u>

(\*1) 借款包括與借款相關的應計利息開支。

金融負債為按剩餘到期期限計算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的名義金額，並按可能要求還款的最早日期編製。

### 4.2 資本風險管理：

公司管理其資本的目標為確保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的比例為股東提供最大回報。公司採用債務比率作為資本管理指標。債務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股東權益計算。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務比率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總負債(A)	韓圓	24,026,207	韓圓	27,971,409
總股東權益(B)		59,611,534		57,081,9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C)		5,808,177		6,652,980
借款(D)		19,400,000		23,000,000
負債與權益比率(A/B)		40.00%		49.00%
借款淨額與權益比率((D-C)/B)		23.00%		29.00%

#### 4.3 公平值計量：

營商環境及經濟環境並無出現重大變動而可能對公司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造成影響。

##### (1) 不同類別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同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賬面值	公平值	賬面值	公平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韓圓 5,808,177	(*)	韓圓 6,652,980	(*)
貿易應收款項	8,388,025	(*)	8,409,795	(*)
其他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167,575	(*)	376,455	(*)
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計量的				
金融資產	115,772	115,772	97,013	97,013
小計	14,479,549		15,536,243	
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908,030	(*)	353,093	(*)
借款	19,400,000	(*)	23,000,000	(*)
其他金融負債	2,438,897	(*)	2,707,491	(*)
小計	韓圓 22,746,927		韓圓 26,060,584	

(\*) 由於賬面值為公平值的合理概約值，故並無披露公平值。

**(2) 公平值計量**

1) 下表提供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分析，按可觀察公平值的程度分類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為自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由第一級所載報價以外的可觀察資產或負債輸入參數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得出；及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由包括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礎的資產或負債輸入參數(不可觀察輸入參數)的估值法得出。

2)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同類別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如下(以千韓圻列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b>金融資產：</b>				
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計量的金融資產	—	—	115,772	115,772

**5. 經營分部資料：**

(1) 管理層負責作出戰略決策，並釐定公司的經營分部。管理層審閱分部的經營溢利以就分配資源給分部作出決定並審閱分部表現。公司只有一個經營分部。

- (2)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地區劃分的銷售額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地區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國內	韓圓 16,420,382	韓圓 15,684,550
中國	4,754,467	4,373,316
美國	2,994,101	2,807,487
台灣	2,796,572	3,157,495
比利時	2,108,792	1,915,800
日本	2,095,171	2,108,923
意大利	1,477,104	674,380
泰國	1,426,633	1,482,120
德國	1,087,681	1,035,879
其他	4,841,442	3,731,719
總計	<u>韓圓 40,002,345</u>	<u>韓圓 36,971,669</u>

- (3)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外部客戶佔公司總收入的10%以上。

## 6. 金融工具的類別：

- (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分類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 1) 金融資產：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韓圓 5,808,177	韓圓 6,652,980
貿易應收款項	8,388,025	8,409,795
其他金融資產(即期)	6,171	96,296
其他金融資產(非即期)	161,404	280,159
小計	<u>14,363,777</u>	<u>15,439,230</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長期金融工具	<u>115,772</u>	<u>97,013</u>
總計	<u>韓圓 14,479,549</u>	<u>韓圓 15,536,243</u>



## 2)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貿易應付款項	韓圓 908,030	韓圓 353,093
其他金融負債(即期)	1,489,988	1,688,360
其他金融負債(非即期)	948,909	1,019,131
借款(即期)	15,200,000	17,600,000
借款(非即期)	4,200,000	5,400,000
總計	<u>韓圓 22,746,927</u>	<u>韓圓 26,060,584</u>

(2)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同類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財務收入(開支)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韓圓 11,790	韓圓 20,035
外幣換算所得收益	25,465	2,336
外幣交易所得收益	635,176	372,683
壞賬開支(撥回)	(2,474)	1,771
外幣換算虧損	(2,889)	(205,732)
外幣交易虧損	(115,331)	(805,632)
總計	<u>551,737</u>	<u>(614,539)</u>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外幣換算所得收益	871	4,006
外幣交易所得收益	47,636	101,232
利息開支	(371,043)	(377,038)
外幣換算虧損	(1,627)	—
外幣交易虧損	(53,805)	(76,231)
總計	<u>韓圓 (377,968)</u>	<u>韓圓 (348,031)</u>

## 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長期及短期金融工具：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長期及短期金融工具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金融工具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年	利率	金額	金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零用現金	—	韓圓	1,260	韓圓 1,196
定期銀行存款	新韓銀行等	0~0.1%	5,806,917	6,651,784
小計			5,808,177	6,652,980
長期金融工具(*)：				
長期存款類保險	—		115,772	97,013
總計		韓圓	5,923,949	韓圓 6,749,993

(\*)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及短期金融工具於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其他金融工具」。

## 8. 貿易應收款項：

(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貿易應收款項	韓圓	8,708,011	韓圓	8,727,307
壞賬撥備		(319,986)		(317,512)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韓圓	8,388,025	韓圓	8,409,795

公司於報告期末審查個別貿易應收款項是否出現減值跡象。

國內貿易應收款項的結算受制於自交易日起30至90天的信貸政策。海外新賬戶的現金回收期於交易日起30至100天之間。

- (2)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壞賬撥備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年初結餘	韓圓	317,512	韓圓	319,283
壞賬開支		2,474		(1,771)
年終結餘	韓圓	319,986	韓圓	317,512

已減值的應收款項撥備及相關扣減於全面收益表列為壞賬開支，而當並無收回額外現金的可能性時一般會撇銷壞賬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的最高信貸風險金額為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賬面值，公司並無持有抵押品。

- (3)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公司的撥備率表格，貿易應收款項的風險資料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逾期天數					總計
	未逾期	< 3個月	3~6個月	6個月~2年	> 2年	
違約率	0%	0%	0%	0%	100%	
總賬面值	韓圓 7,108,107	韓圓 824,404	韓圓 455,514	韓圓 —	韓圓 319,986	韓圓 8,708,011
全期ECL (*)	—	—	—	—	319,986	319,986
賬面淨值	韓圓 7,108,107	韓圓 824,404	韓圓 455,514	韓圓 —	韓圓 —	韓圓 8,388,025

(\*) ECL：預期信貸虧損

**9. 其他金融資產：**

- (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金融資產的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流動資產：				
非貿易應收款項	韓圓	6,171	韓圓	96,296
小計		<u>6,171</u>		<u>96,296</u>
非流動資產：				
長期金融工具		115,772		97,013
租賃按金		161,404		280,159
小計		<u>277,176</u>		<u>377,172</u>
總計	韓圓	<u>283,347</u>	韓圓	<u>473,468</u>

非貿易應收款項指應收關稅。

- (2) 其他金融資產的最高信貸風險金額為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賬面值，公司並無持有抵押品。

**10. 其他資產：**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資產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韓圓	148,856	韓圓	244,137
預付開支		249,924		337,890
預付增值稅		59,750		—
小計		<u>458,530</u>		<u>582,027</u>
非流動資產：				
長期預付開支		—		82,274
總計	韓圓	<u>458,530</u>	韓圓	<u>664,301</u>

預付款項指專利權及清關費的預付款項。

## 11. 存貨：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估值詳情如下(以千韓圀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估值前金額	估值儲備	賬面值	估值前金額	估值儲備	賬面值
商品	韓圀 1,789,193	韓圀 (451,392)	韓圀 1,337,801	韓圀 2,140,354	韓圀 (282,926)	韓圀 1,857,428
製成品	16,146,099	(2,075,889)	14,070,210	13,642,229	(1,736,976)	11,905,253
原材料	3,215,432	(50,467)	3,164,965	2,451,264	(55,010)	2,396,254
次材料	405,080	(17,405)	387,675	126,655	(1,353)	125,302
在製品	9,435,443	(1,677,848)	7,757,595	9,471,913	(1,378,116)	8,093,797
在途商品	359,894	—	359,894	69,904	—	69,904
	<u>韓圀 31,351,141</u>	<u>韓圀 (4,273,001)</u>	<u>韓圀 27,078,140</u>	<u>韓圀 27,902,319</u>	<u>韓圀 (3,454,381)</u>	<u>韓圀 24,447,938</u>

於二零二一年，確認為開展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為25,403百萬韓圀(二零二零年：22,491百萬韓圀)，當中包括二零二一年的存貨估值虧損819百萬韓圀(二零二零年：690百萬韓圀)。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如下(以千韓圀列值)：

	二零二一年										
	土地	樓宇	結構物	機器	汽車	工具及設備	固定裝置	設施	樹木	在建工程	總計
年初結餘	韓圀 8,543,246	韓圀 12,721,536	韓圀 1,688,123	韓圀 12,318,917	韓圀 90,118	韓圀 111,565	韓圀 137,853	韓圀 765,475	韓圀 1,324,900	韓圀 32,600	韓圀 37,734,333
購置及資本開支	—	20,065	2,000	114,669	—	8,357	89,273	190,818	—	200,819	626,001
出售	—	—	—	—	(1)	—	(4)	—	—	—	(5)
折舊	—	(381,224)	(114,531)	(2,027,458)	(30,708)	(30,416)	(67,765)	(182,024)	—	—	(2,834,125)
減值	—	—	—	—	—	—	—	—	—	—	—
政府補助	—	—	—	—	—	—	—	(153,492)	—	—	(153,492)
轉讓	—	—	—	—	—	—	—	213,211	—	(213,211)	—
年終結餘	<u>韓圀 8,543,246</u>	<u>韓圀 12,360,377</u>	<u>韓圀 1,575,593</u>	<u>韓圀 10,406,128</u>	<u>韓圀 59,409</u>	<u>韓圀 89,506</u>	<u>韓圀 159,357</u>	<u>韓圀 833,988</u>	<u>韓圀 1,324,900</u>	<u>韓圀 20,208</u>	<u>韓圀 35,372,712</u>
購置成本	8,543,246	15,070,618	2,286,781	30,055,184	310,028	1,841,745	1,030,894	2,674,828	1,324,900	20,208	63,158,432
累計折舊	—	(2,710,241)	(711,188)	(19,531,534)	(250,619)	(830,139)	(870,325)	(1,614,648)	—	—	(26,518,694)
累計減值	—	—	—	—	—	(922,100)	—	—	—	—	(922,100)
政府補助	—	—	—	(117,522)	—	—	(1,212)	(226,192)	—	—	(344,926)

	二零二零年										
	土地	樓宇	結構物	機器	汽車	工具及設備	固定裝置	設施	樹木	在建工程	總計
年初結餘	韓圓 8,407,034	韓圓 13,228,597	韓圓 1,668,197	韓圓 2,857,924	韓圓 127,026	韓圓 69,593	韓圓 145,723	韓圓 526,475	韓圓 1,324,900	韓圓 9,687,199	韓圓 38,042,668
購置及資本開支	—	6,410	2,500	31,773	—	45,600	51,056	18,830	—	2,204,010	2,360,179
出售	—	—	—	—	—	—	—	—	—	—	—
折舊	—	(377,259)	(112,782)	(1,669,067)	(36,908)	(24,275)	(58,926)	(149,422)	—	—	(2,428,639)
減值	—	—	—	—	—	—	—	—	—	(17,659)	(17,659)
轉讓	—	—	—	(136,279)	—	—	—	(85,937)	—	—	(222,216)
年終結餘	136,212	(136,212)	130,208	11,234,566	—	20,647	—	455,529	—	(11,840,950)	—
年初結餘	韓圓 8,543,246	韓圓 12,721,536	韓圓 1,688,123	韓圓 12,318,917	韓圓 90,118	韓圓 111,565	韓圓 137,853	韓圓 765,475	韓圓 1,324,900	韓圓 32,600	韓圓 37,734,333
購置成本	8,543,246	15,050,553	2,284,781	29,940,515	324,085	1,833,388	944,246	2,270,800	1,324,900	32,600	62,549,114
累計折舊	—	(2,329,017)	(596,658)	(17,486,077)	(233,967)	(799,723)	(797,905)	(1,420,284)	—	—	(23,663,631)
累計減值	—	—	—	—	—	(922,100)	—	—	—	—	(922,100)
政府補助	—	—	—	(135,521)	—	—	(8,488)	(85,041)	—	—	(229,050)

折舊包括 i) 銷售成本(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分別為 2,544 百萬韓圓及 2,141 百萬韓圓)，ii) 銷售及行政開支(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分別為 181 百萬韓圓及 175 百萬韓圓)及 iii) 研發開支(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分別為 109 百萬韓圓及 113 百萬韓圓)。

在建工程指在建資產及在裝機器。

(2)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質押為相關借款抵押品的資產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抵押資產	賬面值	抵押金額	受益人
土地	韓圓 2,572,955		
樓宇	5,910,142	韓圓 10,800,000	新韓銀行
機器等	7,990,909		
土地	136,212		
樓宇	702,858	699,380	韓國土地住宅公社

(3)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已就為數 63,127 百萬韓圓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存貨投購火災險(50,501 百萬韓圓為樓宇及機器等；12,626 百萬韓圓為存貨)。

(4)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所擁有土地的已公佈地價分別為 5,903 百萬韓圓及 5,444 百萬韓圓。

## 13. 使用權資產：

(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樓宇	汽車	總計
購置成本	韓圓 32,952	韓圓 464,138	韓圓 497,090
累計折舊	(16,275)	(151,972)	(168,247)
賬面值	<u>韓圓 16,677</u>	<u>韓圓 312,166</u>	<u>韓圓 328,843</u>
	二零二零年		
	樓宇	汽車	總計
購置成本	韓圓 39,231	韓圓 439,567	韓圓 478,798
累計折舊	(23,595)	(214,948)	(238,543)
賬面值	<u>韓圓 15,636</u>	<u>韓圓 224,619</u>	<u>韓圓 240,255</u>

(2)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使用權資產的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樓宇	汽車	總計
年初結餘	韓圓 15,637	韓圓 224,618	韓圓 240,255
購置	18,454	227,381	245,835
折舊	(17,414)	(130,456)	(147,870)
取消租賃協議	—	(9,377)	(9,377)
年終結餘	<u>韓圓 16,677</u>	<u>韓圓 312,166</u>	<u>韓圓 328,843</u>
	二零二零年		
	樓宇	汽車	總計
年初結餘	韓圓 20,810	韓圓 201,821	韓圓 222,631
購置	14,498	180,126	194,624
折舊	(19,671)	(139,825)	(159,496)
取消租賃協議	—	(17,504)	(17,504)
年終結餘	<u>韓圓 15,637</u>	<u>韓圓 224,618</u>	<u>韓圓 240,255</u>

- (3)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相關開支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使用權資產折舊	韓圓	147,869	韓圓	159,496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5,434		5,937
短期租賃開支		3,451		333
低價值資產租賃開支		15,543		14,379
總計	韓圓	<u>172,297</u>	韓圓	<u>180,145</u>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現金租賃付款總額分別為 172 百萬韓圓及 172 百萬韓圓。

#### 14. 無形資產：

- (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形資產的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軟件	工業產權	研發成本	總計
年初結餘	韓圓 41,202	韓圓 545,942	韓圓 3,346,787	韓圓 3,933,931
內部研發	—	—	840,094	840,094
個別收購	—	160,821	—	160,821
折舊	(14,759)	(152,667)	(527,439)	(694,865)
政府補助	—	—	(261,811)	(261,811)
年終結餘	<u>韓圓 26,442</u>	<u>韓圓 554,097</u>	<u>韓圓 3,397,631</u>	<u>韓圓 3,978,171</u>
購置成本	270,550	1,270,880	16,854,095	18,395,526
累計折舊及減值	(244,108)	(716,783)	(11,876,179)	(12,837,070)
政府補助	—	—	(1,580,285)	(1,580,285)



	二零二零年			
	軟件	工業產權	研發成本	總計
年初結餘	韓圓 57,422	韓圓 532,302	韓圓 3,208,852	韓圓 3,798,576
內部研發	—	—	766,300	766,300
個別收購	—	144,553	—	144,553
折舊	(16,220)	(130,913)	(397,749)	(544,882)
減值	—	—	(230,616)	(230,616)
政府補助	<u>韓圓 41,202</u>	<u>韓圓 545,942</u>	<u>韓圓 3,346,787</u>	<u>韓圓 3,933,931</u>
購置成本	270,550	1,110,058	16,014,002	17,394,610
累計折舊及減值	(229,348)	(564,116)	(10,931,068)	(11,724,532)
政府補助	<u>—</u>	<u>—</u>	<u>(1,736,147)</u>	<u>(1,736,147)</u>

(2) 攤銷包括 i) 銷售成本(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分別為 527 百萬韓圓及 398 百萬韓圓)及 ii) 銷售及行政開支(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分別為 167 百萬韓圓及 147 百萬韓圓)。

(3)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研發成本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賬面值	剩餘可攤銷期間
研發用於抗污染化妝品的高性能陶瓷複合材料 (如阻擋微塵及防紫外線)	韓圓 204,095	2 年及 2 個月
製造可用於建造多層建築的高亮度板狀鋁片	229,464	3 年及 3 個月
研發用於安保及安全/ATC 技術的光學功能性 珠光顏料	479,068	3 年及 4 個月
研發彩色鋁片產品	570,384	4 年及 6 個月
使用試驗設備合成 Al <sub>2</sub> O <sub>3</sub> 及 TiO <sub>2</sub> 塗層程序的 研發階段 F	149,662	4 年及 7 個月
玻璃產品的研發階段 D	303,187	4 年及 10 個月
噴塗鋁顏料產品的研發階段 A	297,521	4 年及 10 個月
使用化學鍍層的新型效果顏料的研發階段 B	517,819	研發中
使用天然染料的彩色產品的研發階段 D	234,718	研發中
研發工業材料(用於化學工序的材料)核心技術	169,490	研發中
研發新顏料等	242,223	研發中
總計	<u>韓圓 3,397,631</u>	

- (4)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中確認為銷售及行政開支的研發費用分別為1,796百萬韓圓及2,456百萬韓圓。
- (5)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研發成本減值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賬面值	於損益中 確認的減值(*)	累計減值(*)
汽車塗裝程序的研發階段B	韓圓 1	韓圓 —	韓圓 26,769
研發使用化學鍍層的新型效果顏料	1	—	56,199
研發使用天然染料的彩色產品	1	—	16,788
使用天然雲母產品的研發階段F	1	—	11,930
汽車塗裝程序的研發階段C	1	—	6,894
使用天然染料的彩色產品的 研發階段B	1	—	36,664
研發用於安保及安全/ATC技術的 光學功能性珠光顏料	479,068	—	79,773
研發彩色鋁片產品	570,384	—	8,801
Chaos Trance Gold的研發階段B	1,826	—	57,773
使用天然雲母產品的研發階段G	—	—	12,770
使用天然染料的彩色產品的 研發階段C	3,816	—	45,481
使用天然雲母產品的研發階段H	64,073	—	50,736
未減值研發成本	2,278,460	—	—
總計	<u>韓圓 3,397,631</u>	<u>韓圓 —</u>	<u>韓圓 410,578</u>

(\*) 檢驗研發成本減值跡象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釐定。

	二零二零年		
	賬面值	於損益中 確認的減值(*)	累計減值(*)
汽車塗裝程序的研發階段B	韓圓 1	韓圓 —	韓圓 26,769
研發使用化學鍍層的新型效果顏料	1	—	56,199
研發使用天然染料的彩色產品	1	—	16,788
使用天然雲母產品的研發階段F	1	—	11,930
汽車塗裝程序的研發階段C	1	—	6,894
使用天然染料的彩色產品的 研發階段B	1	—	36,664
研發用於安保及安全／ATC技術的 光學功能性珠光顏料	622,788	—	79,773
研發彩色鋁片產品	589,346	—	8,801
Chaos Trance Gold的研發階段B	5,477	—	57,773
使用天然雲母產品的研發階段G	16,003	—	12,770
使用天然染料的彩色產品的 研發階段C	11,447	—	45,481
使用天然雲母產品的研發階段H	51,437	—	50,736
未減值研發成本	2,050,283	—	—
總計	<u>韓圓 3,346,787</u>	<u>韓圓 —</u>	<u>韓圓 410,578</u>

(\*) 檢驗研發成本減值跡象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釐定。

由於各項目的減值測試結果(如開發產品的售價低導致商業可行性並不理想)顯示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故已確認減值虧損。

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公司的過往經營業績及業務計劃並按各項目的剩餘可使用年期進行估計。

**15.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金融負債：**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金融負債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貿易應付款項	韓圓	908,030	韓圓	353,093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非貿易應付款項		721,918		942,479
應計費用		627,036		622,991
租賃負債		141,034		122,890
小計		<u>1,489,988</u>		<u>1,688,360</u>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租賃負債		185,813		119,736
長期非貿易應付款項		763,096		899,395
小計		<u>948,909</u>		<u>1,019,131</u>
總計	韓圓	<u>3,346,927</u>	韓圓	<u>3,060,584</u>

非貿易應付款項指除正常商業交易外的業務產生的應付款項，如消耗品的採購成本及技術費用。長期非貿易應付款項主要指與購置一間宿舍及研發補貼有關的長期未付款項。

對於採購債務及應付賬款，將在當月及交易日之後的一個月內進行現金支付。

**16. 其他流動負債：**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流動負債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預扣稅	韓圓	194,745	韓圓	230,435
已收墊款		1		40,798
預扣增值稅		—		11,179
總計	韓圓	<u>194,746</u>	韓圓	<u>282,412</u>

## 17. 政府補助：

- (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用於安保及安全的光學性能珠光顏料技術開發相關的政府補助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年初結餘	韓圓	329,734	韓圓	245,311
已收政府補助		569,818		767,753
金額用於：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1)		153,492		222,216
購置無形資產(*2)		261,811		230,616
與特定成本抵銷(*3)		166,166		230,498
小計		<u>581,469</u>		<u>683,330</u>
已償還金額		38,757		—
豁免還款責任的金額		<u>4,995</u>		—
餘額：	韓圓	<u>274,331</u>	韓圓	<u>329,734</u>
須予償還的金額(*4)		274,331		288,936
豁免還款責任的金額(*5)		<u>—</u>		<u>40,798</u>

(\*1) 於財務報表中呈列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扣減項。

(\*2) 於財務報表中呈列為無形資產的扣減項。

(\*3) 於財務報表中呈列為銷售及行政開支的扣減項。

(\*4) 於財務報表中呈列為其他金融負債中的長期非貿易應付款項。

(\*5) 於財務報表中呈列為其他流動負債中的已收墊款。

(2)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於購置資產的政府補助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年初結餘		二零二一年			年終結餘		
			增加	減少(*)				
物業、廠房及設備	韓圓	229,050	韓圓	153,492	韓圓	37,615	韓圓	344,927
無形資產		1,736,147		261,811		417,673		1,580,285
總計	韓圓	1,965,197	韓圓	415,303	韓圓	455,288	韓圓	1,925,212

(\*) 於計算折舊時，已購買資產的折舊與政府補助相抵銷。

	年初結餘		二零二零年			年終結餘		
			增加	減少(*)				
物業、廠房及設備	韓圓	18,575	韓圓	222,216	韓圓	11,741	韓圓	229,050
無形資產		1,884,398		230,616		378,867		1,736,147
總計	韓圓	1,902,973	韓圓	452,832	韓圓	390,608	韓圓	1,965,197

(\*) 於計算折舊時，已購買資產的折舊與政府補助相抵銷。

## 18. 借款：

(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金融機構	貸款類型	年利率(%)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短期借款：						
花旗銀行韓國分行	貿易票據貸款	1.75	韓圓	5,000,000	韓圓	5,000,000
韓亞銀行	貿易票據貸款	—		—		2,000,000
韓國國民銀行	貿易票據貸款	2.41		1,000,000		1,000,000
友利銀行	貿易票據貸款	1.97		2,000,000		2,000,000
新韓銀行	貿易票據貸款	1.62		1,000,000		2,000,000
新韓銀行	一般貸款	1.71		5,000,000		5,000,000
				<u>14,000,000</u>		<u>17,000,000</u>
長期借款：						
新韓銀行	融資額度貸款	2.45		5,400,000		6,000,000
轉撥至即期部分				<u>(1,200,000)</u>		<u>(600,000)</u>
				<u>4,200,000</u>		<u>5,400,000</u>
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融資額度貸款	2.45		<u>1,200,000</u>		<u>600,000</u>
				<u>韓圓 19,400,000</u>		<u>韓圓 23,000,000</u>

(2)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年計劃還款時間表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韓圓	1,200,000
~二零二三年		1,200,000
~二零二四年		1,200,000
~二零二五年		1,200,000
~二零二六年		<u>600,000</u>
總計	韓圓	<u>5,400,000</u>

(3)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借款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年初結餘	韓圓	23,000,000	韓圓	21,000,000
借款增加		1,000,000		10,000,000
償還借款		(4,600,000)		(8,000,000)
年終結餘	韓圓	<u>19,400,000</u>	韓圓	<u>23,000,000</u>

(4) 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而言，公司獲行政總裁提供共同擔保(30,300百萬韓圓)。

## 19. 租賃負債：

(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租賃負債的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最低 租賃付款	最低 租賃付款 的現值	最低 租賃付款	最低 租賃付款 的現值
一年內	韓圓 142,338	韓圓 141,034	韓圓 124,216	韓圓 122,890
一至五年	<u>191,805</u>	<u>185,813</u>	<u>125,485</u>	<u>119,736</u>
總計	<u>韓圓 334,143</u>	<u>韓圓 326,847</u>	<u>韓圓 249,701</u>	<u>韓圓 242,626</u>

(2)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租賃負債的流動性分類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流動負債	韓圓	141,034	韓圓	122,890
非流動負債		<u>185,813</u>		<u>119,736</u>
總計	韓圓	<u>326,847</u>	韓圓	<u>242,626</u>



## 20. 界定福利責任：

(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界定福利責任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界定福利負債的現值	韓圓	9,683,533	韓圓	8,771,443
計劃資產公平值		<u>(8,832,283)</u>		<u>(7,235,481)</u>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	韓圓	<u>851,250</u>	韓圓	<u>1,535,962</u>

(2)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界定福利負債的現值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年初結餘	韓圓	8,771,443	韓圓	8,688,000
當前服務成本		1,040,483		1,200,510
利息開支		139,585		134,505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重新計量金額：				
人口假設變動引致的精算收益或虧損		—		—
財務假設變動引致的精算收益或虧損		(387,014)		(658,110)
經驗調整導致重新計量因素		465,875		(448,607)
現金流量：				
公司支付的退休福利		<u>(346,839)</u>		<u>(144,855)</u>
年終結餘	韓圓	<u>9,683,533</u>	韓圓	<u>8,771,443</u>

相關開支包括：i) 銷售成本(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分別為564百萬韓圓及675百萬韓圓)，ii) 銷售及行政開支(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分別為312百萬韓圓及317百萬韓圓)及iii) 開發成本(資產)及研發開支(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分別為172百萬韓圓及226百萬韓圓)。

- (3)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劃資產的公平值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年初結餘	韓圓	7,235,481	韓圓	6,820,583
利息收入		131,099		116,889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重新計量金額：				
計劃資產回報(除計入上述利息				
收入的金額外)		(34,297)		(1,991)
供款：				
公司已付供款		1,500,000		300,000
福利付款：				
福利付款		—		—
年終結餘	韓圓	<u>8,832,283</u>	韓圓	<u>7,235,481</u>

- (4)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計劃資產包括銀行存款。

- (5)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界定福利責任的貼現率	2.87%	2.34%
加權平均工資增幅	4.92%	5.08%

- (6)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上述精算假設變動，而所有其他假設保持不變，則對界定福利負債淨額的影響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一年	
	增加1%	減少1%
界定福利責任的貼現率	減少4.98%	增加5.67%
加權平均工資增幅	增加5.50%	減少4.94%

- (7)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界定福利責任的加權平均到期日為7.93年。

## 21. 股本及資本溢價：

- (1) 根據公司章程，公司合共發行 20,000,000 股股份，每股價格為 500 韓圓。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已發行股份及股本變動以及實收資本超出面值詳情如下(按股數及千韓圓列示)：

	股份數目	股本	實收資本 超出面值	合計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0,138,184	韓圓 5,069,092	韓圓 16,172,841	韓圓 21,241,933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38,184	5,069,092	16,172,841	21,241,933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0,138,184	5,069,092	16,172,841	21,241,933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138,184</u>	<u>韓圓 5,069,092</u>	<u>韓圓 16,172,841</u>	<u>韓圓 21,241,933</u>

- (2) 根據公司章程，經股東特別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可授予高管及員工不超過涉及已發行股份總數 15/100 的購股權。經董事會決議案及股東大會批准，可授出不超過涉及已發行股份總數 3/100 的購股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所授出購股權當中，未行使的購股權總數涉及 200,000 股股份。
- (3) 根據公司章程，經董事會決議案批准，可轉換為普通股的可換股債券和具有授予股票優先購買權的認股權證的債券可分發予股東以外的人，唯每份債券的總面值不得超過 50,000 百萬韓圓。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根據此等條件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或帶有認股權證的債券。

(4)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溢價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實收資本超出面值	韓圓	16,172,841	韓圓	16,172,841
庫存股出售收益(*1)		323,880		323,880
合計	韓圓	<u>16,496,721</u>	韓圓	<u>16,496,721</u>

(\*1) 出售庫存股的收益是指與本年度之前出售庫存股的收益有關的確認為其他資本項目的部分。該金額已扣除91百萬韓圓的所得稅影響。

## 22. 其他注資及保留盈利：

(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注資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庫存股	韓圓	(8,468,333)	韓圓	(8,468,333)
購股權		868,678		868,678
合計	韓圓	<u>(7,599,655)</u>	韓圓	<u>(7,599,655)</u>

(2)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庫存股變動如下(按股數及千韓圓列示)：

期初結餘		增加		減少		期末結餘	
股份數目	賬面值	股份數目	賬面值	股份數目	賬面值	股份數目	賬面值
1,175,576	韓圓8,468,333	—	韓圓 —	—	韓圓 —	1,175,576	韓圓8,468,333

(3)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購股權變動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期初結餘		增加		減少		期末結餘	
韓圓	868,678	韓圓	—	韓圓	—	韓圓	868,678

## (4) 保留盈利分配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劃)對保留盈利進行分配的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即為股東大會日期(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保留盈利進行分配的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留盈利分配表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未分配保留盈利：		
前一年未分配保留盈利結轉	韓圓 41,569,306	韓圓 38,045,419
退休福利責任淨額重估	(88,264)	861,686
淨收入	3,514,130	3,648,087
轉移自願準備金等	—	—
合計	<u>44,995,172</u>	<u>42,555,192</u>
保留盈利的分配：		
法定準備金	107,551	89,626
股息(每股普通股股息(股息率)：		
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分別為		
每股120韓圓(24%)及每股100韓圓(20%)	<u>1,075,513</u>	<u>896,261</u>
小計	<u>1,183,064</u>	<u>985,887</u>
未分配保留盈利結轉至次年	<u>韓圓 43,812,108</u>	<u>韓圓 41,569,305</u>

(5)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保留盈利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法定儲備：		
法定準備金(*1)	韓圓 650,204	韓圓 560,578
未分配保留盈利	<u>44,995,172</u>	<u>42,555,192</u>
合計	<u>韓圓 45,645,376</u>	<u>韓圓 43,115,770</u>

(\*1) 根據韓國頒佈及生效的《商業法》的規定，公司必須在每個結算期內累積至少10%的現金股息作為盈餘儲備，直到達到其資本的50%。盈餘儲備不得以現金分配，

但經股東大會決議案批准，可轉入資本或用於彌補赤字。如果資本儲備及盈餘儲備總額超過資本的1.5倍(根據股東大會決議)，資本儲備及盈餘儲備可以在超額範圍內減少。

#### (6) 股息

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的股息付款分別為896百萬韓圓(每股100韓圓)及1,524百萬韓圓(每股170韓圓)。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每股股息及股息總金額分別為每股120韓圓及1,076百萬韓圓，將作為一項議程提呈至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的常規股東大會。當前年度的財務報表並不包含該等累計股息。

### 23. 股份薪酬：

(1) 公司與其高管訂立購股權協議。有關此等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 1) 行使購股權將發行的股份類型：登記的普通股
- 2) 授予方式：發行新普通股
- 3) 歸屬條件：自授出日期起至少任職三年
- 4) 行使期：自授出日期起滿三年後，在四年內行使

(2)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變動如下(按股數及韓圓列示)：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期初結餘	200,000	200,000	韓圓 7,575	韓圓 7,575
授出	—	—	—	—
期末結餘	<u>200,000</u>	<u>200,000</u>	<u>韓圓 7,575</u>	<u>韓圓 7,575</u>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期限為1.25年，行使價為7,575韓圓。

- (3) 公司按公平值法計算二零一六年所授出購股權的薪酬成本，以及用於計算薪酬成本的若干假設及變量如下(按韓圓列示)：

	假設及變量	
所授出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公平值(韓圓)	韓圓	4,343
於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韓圓)		9,540
股價波動率(*1)		51.2%
股息收益率		1.0%
預計到期期限(*2)		5年
無風險利率		<u>1.6%</u>

(\*1) 股價波動率是根據過去五年的每日股價分析得出的股票連續複合投資回報標準差。

(\*2) 在計算預計到期期限時，已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考慮了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等的影響。

- (4) 股票薪酬開支總額為 869 百萬韓圓，而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不再確認股票薪酬開支。

## 24. 銷售：

- (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銷售商品	韓圓	4,022,874	韓圓	3,303,362
銷售製成品		35,654,086		33,463,795
服務收益等		<u>325,385</u>		<u>204,512</u>
合計	<u>韓圓</u>	<u>40,002,345</u>	<u>韓圓</u>	<u>36,971,669</u>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39,676,960	36,767,157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325,385	204,512

(2)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約負債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商品及製成品的合約負債	韓圓 <u>1</u>	韓圓 <u>—</u>

提供貨品的收益於貨品交付予客戶且貨品的控制權移交客戶時確認。於貨品的控制權移交客戶前收取客戶的預付款項確認為合約負債，直至貨品的控制權移交客戶為止。

- (3) 公司就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訂立的合約所產生的增量成本採用實際權宜法，故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確認合約資產。
- (4)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外部客戶佔公司總收益的10%以上。



## 25. 銷售及行政開支：

(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行政開支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工資	韓圓	4,511,474	韓圓	4,161,391
研發		1,796,015		2,455,652
佣金		1,155,192		702,533
出口相關費用		714,380		514,048
員工福利		341,816		320,400
退休福利撥備		312,497		317,017
樣品		225,996		343,080
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		180,787		175,192
攤銷		167,426		147,134
保險		135,393		135,083
運輸和儲存費用		131,897		119,288
稅費及會費		123,267		113,125
酬酢		122,337		57,605
營銷		121,285		125,036
折舊(使用權資產)		107,774		118,938
日常用品		88,995		69,676
銷售佣金		59,087		260,560
通信		49,517		49,089
維修		42,458		4,884
車輛保養		33,914		43,414
其他		88,291		109,385
合計	韓圓	<u>10,509,797</u>	韓圓	<u>10,342,530</u>

## 26. 其他收入及開支：

(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及開支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其他收入：				
外幣換算收益	韓圓	24,746	韓圓	5,138
外幣交易收益		456,117		387,308
出售使用權資產的收益		—		3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699		—
來自豁免債務的收益		4,995		—
雜項收入		30,325		160,898
合計	韓圓	<u>516,882</u>	韓圓	<u>553,726</u>
其他開支：				
外幣換算虧損	韓圓	3,856	韓圓	104,769
外幣交易虧損		151,395		534,08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4		—
出售使用權資產的虧損		6,267		—
捐款		11,400		7,600
災害損失		—		46,960
雜項開支		1,843		17,494
合計	韓圓	<u>174,765</u>	韓圓	<u>710,908</u>

## 27. 開支按性質分類：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開支按性質分類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商品、成品和在製品變動	韓圓	(1,609,978)	韓圓	(2,704,402)
購買商品		2,179,939		2,163,190
原材料使用		8,838,596		7,928,141
工資(*)		13,101,590		12,316,996
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		2,724,949		2,315,831
研發		1,796,015		2,455,652
佣金(*)		1,602,807		1,116,785
電費		1,592,212		1,610,677
日常用品		1,590,059		1,655,257
出口相關費用		714,380		514,048
攤銷		694,864		544,883
水和煤氣		601,824		551,486
樣品		225,996		343,080
稅費及會費		183,429		191,833
保險		169,774		160,379
外包		163,577		248,708
運輸		137,252		127,151
折舊(使用權資產)(*)		123,692		138,546
酬酢		122,337		57,605
營銷		121,285		125,036
銷售佣金		59,087		260,560
差旅		36,029		63,201
其他		745,535		647,224
		<u>745,535</u>		<u>647,224</u>
銷貨成本、銷售管理費及壞賬支出總額	韓圓	<u>35,915,250</u>	韓圓	<u>32,831,867</u>

(\*) 該項金額不含分類為發展費用、研發的部分。

**28. 員工勞工成本：**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勞工成本(包含研發及發展費用)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工資(*)	韓圓	12,371,759	韓圓	11,666,749
員工福利		1,652,700		1,695,889
退休福利撥備		1,064,549		1,230,708
合計	韓圓	<u>15,089,008</u>	韓圓	<u>14,593,346</u>

(\*) 於本年度之前公司曾向高管及技術顧問授予庫存股，因此，相當於其公平值的金額計入工資內(請參閱附註34)。

**29. 財務收入及開支：**

(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收入及開支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利息開支：				
借款	韓圓	371,043	韓圓	377,038
外幣交易虧損		17,742		347,779
外幣換算虧損		659		100,963
財務開支總額		<u>389,444</u>		<u>825,780</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11,790		20,035
貨幣信託等		226,695		86,607
外幣交易收益		1,590		1,204
外幣換算收益		<u>240,075</u>		<u>107,846</u>
財務收入總額	韓圓	<u>149,369</u>	韓圓	<u>717,934</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資本化為資產一部分的借貸成本為64百萬韓圓，所採用的資本化比率為2.03%。

## 30. 所得稅開支及遞延所得稅：

- (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包含以下各項(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即期所得稅開支：				
即期應付所得稅	韓圓	234,331	韓圓	211,643
遞延所得稅開支：				
臨時性差額變動		506,486		(352,005)
直接在權益反映的所得稅(*)		24,895		(243,040)
所得稅開支總額	韓圓	<u>765,712</u>	韓圓	<u>(383,402)</u>

- (\*)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接在權益反映的所得稅影響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稅前	稅務影響	稅後
退休福利責任淨額重估	韓圓 (113,159)	韓圓 24,895	韓圓 (88,264)
	二零二二年		
	稅前	稅務影響	稅後
退休福利責任淨額重估	韓圓 1,104,726	韓圓 (243,040)	韓圓 861,686

- (2)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稅前收入與所得稅開支對賬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稅前收入	韓圓	4,279,842	韓圓	3,264,686
採用當前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		919,565		696,231
調整：				
不可扣稅開支		9,959		11,288
非稅收入		—		(3)
稅項抵免		(392,921)		(1,173,937)
鄉村發展專項稅		38,000		119,016
過往年度所得稅的即期調整		—		(35,997)
其他		191,109		—
小計		<u>(153,853)</u>		<u>(1,079,633)</u>
所得稅開支	韓圓	<u>765,712</u>	韓圓	<u>(383,402)</u>
實際稅率		<u>17.89%</u>		<u>-11.74%</u>

- (3)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遞延稅項資產：				
於12個月後結清的遞延稅項資產	韓圓	2,796,310	韓圓	2,836,557
於12個月內結清的遞延稅項資產		1,123,597		1,228,463
小計		3,919,907		4,065,020
遞延稅項負債：				
於12個月後結清的遞延稅項負債		(1,973,311)		(1,616,739)
於12個月內結清的遞延稅項負債		(4,801)		—
小計		(1,978,112)		(1,616,739)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淨額	韓圓	1,941,795	韓圓	2,448,281

- (4)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臨時性差額變動及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臨時性差額				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負債)	
	期初結餘	增加	減少	期末結餘	期初結餘	期末結餘
界定福利責任	韓圓8,771,443	韓圓1,645,943	韓圓 733,853	韓圓9,683,533	韓圓1,929,717	韓圓2,130,377
退休福利開支	500	—	500	—	110	—
福利計劃資產	(7,235,481)	(1,596,802)	—	(8,832,283)	(1,591,806)	(1,943,102)
壞賬撥備	227,317	231,634	226,821	232,130	50,010	51,069
應計收入	—	—	—	—	—	—
應計開支	437,710	416,308	400,927	453,091	96,296	99,680
存貨估值撥備	3,454,381	4,273,002	3,454,381	4,273,002	759,964	940,060
研發	(1)	—	—	(1)	—	—
政府補貼	2,076,244	287,360	505,114	1,858,490	456,774	408,868
外幣換算收益 或虧損	199,390	(21,821)	199,390	(21,821)	43,866	(4,801)
無形資產的 減值虧損	68,337	—	47,687	20,650	15,034	4,543
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減值 虧損	922,100	—	—	922,100	202,862	202,862
股份薪酬	868,678	—	868,678	—	191,109	—
折舊	202,642	39,084	8,000	233,726	44,581	51,420
租賃負債	9,556	3,722	9,556	3,722	2,102	819
小計	10,002,815	5,278,430	6,454,907	8,826,339	2,200,619	1,941,795
稅項抵免結轉	247,662	—	247,662	—	247,662	—
合計	韓圓10,250,477	韓圓5,278,430	韓圓6,702,569	韓圓8,826,339	韓圓2,448,281	韓圓1,941,795

	二零二零年					
	臨時性差額				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負債)	
	期初結餘	增加	期初結餘	增加	期初結餘	增加
界定福利責任	韓圓8,688,000	韓圓1,335,015	韓圓1,251,572	韓圓8,771,443	韓圓1,911,360	韓圓1,929,717
退休福利開支	—	500	—	500	—	110
福利計劃資產	(6,820,583)	(414,898)	—	(7,235,481)	(1,500,529)	(1,591,806)
壞賬撥備	220,268	226,821	219,772	227,317	48,459	50,010
應計收入	(256)	—	(256)	—	(56)	—
應計開支	498,169	393,481	453,940	437,710	109,597	96,296
存貨估值撥備	2,764,422	3,454,381	2,764,422	3,454,381	608,173	759,964
研發	(1)	—	—	(1)	—	—
政府補貼	2,148,285	436,248	508,289	2,076,244	472,623	456,774
外幣換算收益 或虧損	112,173	199,390	112,173	199,390	24,678	43,866
無形資產的 減值虧損	118,272	—	49,935	68,337	26,020	15,034
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減值 虧損	922,100	—	—	922,100	202,862	202,862
股份薪酬	868,678	—	—	868,678	191,109	191,109
折舊	—	210,642	8,000	202,642	—	44,581
租賃負債	8,999	9,556	8,999	9,556	1,980	2,102
小計	9,528,526	5,851,135	5,376,846	10,002,815	2,096,276	2,200,619
稅項抵免結轉	—	1,054,922	807,260	247,662	—	247,662
合計	韓圓9,528,526	韓圓6,906,057	韓圓6,184,106	韓圓10,250,477	韓圓2,096,276	韓圓2,448,281

- (5) 公司判斷會產生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自下一財政年度起預期平均年度溢利高於每個財政年度到期的可扣減臨時性差額。

## 31. 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外匯換算：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外匯換算詳情如下(按美元、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美元金額	韓圓金額	外幣換算收益	外幣換算虧損	韓圓金額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美元 2,163,747	韓圓 2,565,122	韓圓 1,591	韓圓 659	韓圓 2,996,190
貿易應收款項	4,533,767	5,374,781	23,875	2,230	4,380,511
非貿易應收款項	—	—	—	—	92,996
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641,128	760,058	871	1,619	142,181
非貿易應付款項	12,039	14,272	—	8	41,091
合計			韓圓 26,336	韓圓 4,515	

## 32. 每股盈利：

## (1)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普通股)計算如下(按股數及千韓圓列示)：

## 1)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股)：

	二零二一年		
	已發行股份數目	發行在外天數	加權股份數目
期初結餘	10,138,184	365	3,700,437,160
持有庫存股	(1,175,576)	365	(429,085,240)
加權總數			<u>3,271,351,920</u>
發行在外天數			<u>365</u>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962,608</u>



	二零二零年		
	已發行股份數目	發行在外天數	加權股份數目
期初結餘	10,138,184	366	3,710,575,344
持有庫存股	(1,175,576)	366	<u>(430,260,816)</u>
加權總數			<u>3,280,314,528</u>
發行在外天數			<u>366</u>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8,962,608</u></u>

## 2) 每股基本盈利(按股數及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普通股收益淨額(韓圓)	韓圓	3,514,129,854	韓圓	3,648,087,374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962,608 股</u>		<u>8,962,608 股</u>
每股基本盈利(韓圓)	韓圓	<u>392 韓圓/股</u>	韓圓	<u>407 韓圓/股</u>

## (2)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普通股)計算如下(按股數及千韓圓列示)：

## 1)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股)：

	二零二一年 發行 在外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8,962,608
(+)行使購股權時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200,000
(-)將按平均市價發行的股份數目	<u>(192,041)</u>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u><u>8,970,567</u></u>

	二零二零年 發行 在外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8,962,608
(+) 行使購股權時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200,000
(-) 將按平均市價發行的股份數目	<u>(197,405)</u>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u><u>8,965,203</u></u>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有攤薄效應的潛在普通股詳情如下(按股數及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行使價(韓圓)	可供行使的 普通股數目(股)
購股權	<u>韓圓 7,575</u>	<u>200,000</u>

2) 每股攤薄盈利(按股數及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普通股收益淨額(韓圓)	韓圓3,514,129,854	韓圓3,648,087,374
(+)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收入淨額	<u>—</u>	<u>—</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收入淨額(韓圓)	<u>3,514,129,854</u>	<u>3,648,087,374</u>
(÷)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攤薄)	<u>8,970,567股</u>	<u>8,965,203股</u>
每股攤薄盈利	<u>韓圓392韓圓/股</u>	<u>韓圓407韓圓/股</u>

## 33. 經營產生的現金：

## (1) 經營產生的現金：

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產生的現金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韓圓	3,514,130	韓圓	3,648,087
收入淨額				
調整：				
所得稅開支		765,713		(383,402)
財務開支		371,043		377,038
財務收入		(11,790)		(20,035)
退休福利撥備		1,048,969		1,218,126
折舊		2,834,125		2,428,63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7,869		159,496
壞賬支出		2,474		(1,771)
攤銷		694,864		544,8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4		—
出售使用權資產的虧損		6,267		—
外幣換算虧損		4,515		205,732
存貨估值虧損		818,621		689,959
災害損失		—		17,660
外幣換算收益		(26,336)		(6,34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699)		—
出售使用權資產的收益		—		(382)
來自豁免負債的收益		(4,995)		—
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		40,941		770,781
其他流動資產等		288,502		198,560
存貨		(3,448,823)		(3,094,372)
貿易應付款項		554,189		(1,034,712)
其他流動負債等		(364,980)		165,047
其他非流動負債等		15,732		—
支付遣散費		(346,839)		(144,855)
福利計劃資產供款		(1,500,000)		(300,000)
經營產生的現金	韓圓	<u>5,403,496</u>	韓圓	<u>5,438,137</u>

- 2)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涉及現金流的重要交易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在建工程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韓圓	213,211	韓圓	11,840,950
流動性轉撥長期借款至即期部分		1,200,000		600,000
流動性轉撥長期預付費至即期部分		82,274		161,996
確認使用權資產		245,836		194,624
流動性轉撥長期非貿易應付款項至即期部分		147,035		—

- 3)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調整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					合計
	短期借貸	長期借貸 的即期部分	長期借貸	租賃負債		
期初結餘	韓圓 17,000,000	韓圓 600,000	韓圓 5,400,000	韓圓 242,625	韓圓 23,242,625	
轉撥	—	1,200,000	(1,200,000)	231,933	231,933	
現金流	(3,000,000)	(600,000)	—	(147,711)	(3,747,711)	
折舊	—	—	—	—	—	
期末結餘	<u>韓圓 14,000,000</u>	<u>韓圓 1,200,000</u>	<u>韓圓 4,200,000</u>	<u>韓圓 326,847</u>	<u>韓圓 19,726,847</u>	

### 34. 關聯方交易：

- (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行政總裁為最大股東。
- (2) 公司向高管人員（如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內部核數師支付短期員工福利2,477百萬韓圓（二零二零年：2,409百萬韓圓）及界定福利開支163百萬韓圓（二零二零年：169百萬韓圓），彼等在規劃、經營及管理公司二零二一年的事務方面握有重權並承擔重要責任。
- (3) 對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由行政總裁為公司提供還款擔保（請參閱附註18）。

- (4) 公司於二零一六年曾根據股東大會通過的一項特別決議案向高管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行使的購股權涉及200,000股股份(請參閱附註23)。
- (5) 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向兩名高管授出50,000股庫存股作為任職報酬。其中,10,000股作為彼等過往服務的報酬,獲獎勵的高管有權自授予之日起滿一年後處置該等股份。另外40,000股股份則作為其未來服務的獎勵,條件是須自授予之日起任職滿7年。在任期屆滿後,高管將有權處置該等股份。公司按授予日的市場價格每股10,750韓圓及11,800韓圓估算所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平值,並就二零二一年確認工資支出67百萬韓圓。此外,於二零一八年向一名技術顧問授出46,300股庫存股作為其服務報酬,該技術顧問有權在授予之日起滿一年後處置該等股份。此等股份乃作為未來服務的報酬,條件是須自授予之日起服務滿4年。高管有權在服務期屆滿後處置該等股份。公司按每股8,170韓圓(即授予日的市場價格)估算所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平值,並就二零二一年確認工資支出95百萬韓圓。

### 35. 承擔及或然事項：

- (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的借款及貿易票據貸款的信用額度及已用金額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金融機構	貸款類型	信用額度	已用金額
新韓銀行	授信貸款(*)	韓圓 5,400,000	韓圓 5,400,000
新韓銀行	普通貸款	5,000,000	5,000,000
新韓銀行	貿易票據貸款	3,000,000	1,000,000
韓國國民銀行	貿易票據貸款	5,000,000	1,000,000
花旗銀行韓國分行	貿易票據貸款	5,000,000	5,000,000
友利銀行	貿易票據貸款	5,000,000	2,000,000
合計		<u>韓圓 28,400,000</u>	<u>韓圓 19,400,000</u>

(\*) 該貸款獲公司的火險契約質押,質押金額為10,800百萬韓圓。

- (2) 公司已與友利銀行訂立由電匯貿易應收款作抵押的貸款協議,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協議項下並無未結清的相關結餘。
- (3) 公司與韓國國民銀行訂有一項關於貿易票據的信用證付款擔保協議(信用額度為5,000百萬韓圓),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協議項下並無未結清的相關結餘。
- (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就執行政府項目獲首爾擔保保險公司(Seoul Guarantee Insurance)提供一項159百萬韓圓的付款擔保。

**CQV CO., LTD.**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連同獨立核數師報告

**Induk Accounting Corp.**

## 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日原以韓文發佈之獨立核數師報告的英文翻譯。

致 CQV Co., Ltd. 股東及董事會：

### 審計意見

我們已審計 CQV Co., Ltd. (「貴公司」) 的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當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所附的財務報表於所有重大方面均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分別公正地反映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截至當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

### 審計意見的依據

我們根據韓國審計準則(「韓國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的責任在我們報告的財務報表審計的核數師責任一節有進一步描述。根據與我們在大韓民國的財務報表審計有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 貴公司，並且我們已根據該等要求履行我們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得的審計證據屬充分及適當，可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依據。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指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在我們對本年度財務報表的審計中最為重要事項。該等事項在我們對整個財務報表進行審計並形成審計意見時處理，我們不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

#### (1) 庫存估值的適當性

如附註2所述，存貨金額為24,804百萬韓圓，按購置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估值。相關的存貨估值撥備的賬面金額為5,052百萬韓圓，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存貨估值虧損為779百萬韓圓，如附註11所述。

我們根據以下考慮確定有關存貨估值為關鍵審計事項：

- i)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金額與 貴公司總資產的比率高達 28.7%。
- ii) 於估計出售時預期實現的可變現淨值時，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

我們對關鍵審計事項的審計程序如下：

- a) 了解用於計算存貨估值撥備的會計政策，審查與存貨估值有關的內部控制
- b) 通過重新計算存貨估值撥備來驗證計算的適當性
- c) 審查用於確認存貨估值撥備的基本資料的準確性及完整性
- d) 通過抽樣測試確認計算可變現淨值所使用的銷售價格是否與最新銷售價格相符

#### 管理層及負責管治的人士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管理層負責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隨附的財務報表，並負責他們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造成的重大誤報。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 貴公司管理層負責評估 貴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酌情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並採用持續經營的會計基礎，除非管理層擬清算 貴公司或停止經營，或除了這樣做並無其他現實的選擇。

負責管治的人士負責監督 貴公司的財務申報過程。

#### 核數師對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合理保證財務報表整體上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造成的重大錯報，並出具包含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合理保證屬一種高水平保證，但並不保證根據韓國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存在重大錯報時一定能發現錯報。錯報可能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單獨或合計起來，可以合理地預期它們會影響使用者在該等財務報表基礎上作出的經濟決定，則被認為屬重大。



作為根據韓國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一部分，我們在整個審計過程中進行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財務報表的重大錯報風險，無論由於欺詐或錯誤；設計及執行針對該等風險的審計程序；並獲得充分及適當的審計證據，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依據。未能發現因欺詐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因錯誤導致的風險，因為欺詐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
- 了解與審計有關的內部控制，以便設計適合具體情況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為對 貴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所使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管理層作出的會計估計計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就管理層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適當性得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得的審計證據，就可能對 貴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懷疑的事件或條件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倘我們的結論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我們必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充分，則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之日所獲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事件或條件可能導致 貴公司不再持續經營。
- 評估財務報表的總體表述、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財務報表是否以實現公平表述的方式代表相關交易及事件。

我們就(其中包括)審計的計劃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的審計結果，包括我們在審計過程中發現的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等事項與負責管治的人士進行溝通。

我們亦向負責管治的人士提供一份聲明，說明我們已遵守關於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所有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情況下的相關保障措施。

從與負責管治的人士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該等在本年度財務報表審計中最重大的事項，因此屬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某一事項，或者在極其罕見的情況下，我們確定該事項不應該在我們的報告中傳達，因為合理地預期這樣做的不利後果會超過該傳達對公眾利益的裨益。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 Choi, Seong Hwan。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日

Induk Accounting Corporation

讀者須知

本報告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日(即核數師報告日)開始生效。於核數師報告日期及核數師報告閱讀時間之間可能發生若干後續事件或情況。該等事件或情況可能對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並可能導致對核數師報告的修改。

**CQV CO., LTD. (「公司」)**

**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隨附的財務報表，包括所有的腳註披露，由 CQV Co., Ltd. 編製，並由其負責。

**Jang, Gil Wan**

行政總裁

**CQV CO., LTD.**

## CQV CO., LTD.

## 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以韓圓計)	
<b>資產</b>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7,31	韓圓 10,829,529,840	韓圓 5,808,177,381
貿易應收款項	4,6,8,31	9,728,576,814	8,388,025,169
其他金融資產	4,6,7,9,31	3,060,400	6,170,970
其他流動資產	10	558,959,798	458,530,547
存貨	11,12	24,803,850,853	27,078,139,787
流動資產總額		45,923,977,705	41,739,043,854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17	33,306,704,098	35,372,711,510
使用權資產	13	244,232,954	328,843,843
無形資產	14,17	3,851,861,447	3,978,170,914
其他金融資產	4,6,7,9	299,994,246	277,175,871
界定福利資產淨額	20	948,992,600	—
遞延稅項資產	30	1,799,646,480	1,941,794,533
非流動資產總額		40,451,431,825	41,898,696,671
資產總額		韓圓 86,375,409,530	韓圓 83,637,740,525

(續)

## CQV CO., LTD.

## 財務狀況表(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以韓圓計)	
<b>負債及股東權益</b>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4,6,15,31	韓圓 661,532,895	韓圓 908,029,609
短期借款	4,6,18	9,200,000,000	15,200,000,000
其他金融負債	4,6,15,17,19,31	1,458,518,805	1,489,987,722
其他流動負債	16	241,355,172	194,745,123
當期稅項負債		1,089,755,318	233,285,152
流動負債總額		12,651,162,190	18,026,047,606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4,6,18	8,000,000,000	4,200,000,000
界定福利責任，淨額	20	—	851,250,332
其他金融負債	4,6,15,17,19	872,209,415	948,909,019
非流動負債總額		8,872,209,415	6,000,159,351
負債總額	4	21,523,371,605	24,026,206,95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1	5,069,092,000	5,069,092,000
資本盈餘	21	16,496,720,838	16,496,720,838
其他資本項目	22	(7,599,655,018)	(7,599,655,018)
保留盈利	22	50,885,880,105	45,645,375,748
股東權益總額	4	64,852,037,925	59,611,533,568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韓圓 86,375,409,530	韓圓 83,637,740,525

(完)

見隨附的財務報表附註。

## CQV CO., LTD.

## 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以韓圓計)	二零二一年
銷售	5,24	韓圓46,284,761,435	韓圓40,002,344,966
銷售成本	11,27	<u>28,753,023,445</u>	<u>25,402,979,424</u>
毛利		17,531,737,990	14,599,365,542
銷售及行政開支	25,27	11,023,168,804	10,509,797,061
壞賬開支	8,27	<u>2,075,593</u>	<u>2,473,964</u>
經營收入		6,506,493,593	4,087,094,517
非經營收入	26	1,416,808,971	516,882,519
非經營開支	26	918,724,081	174,765,292
融資收入	29	339,541,210	240,074,520
融資開支	29	<u>914,316,680</u>	<u>389,443,897</u>
稅前收入		6,429,803,013	4,279,842,367
所得稅開支	30	<u>1,046,023,660</u>	<u>765,712,513</u>
淨收入		5,383,779,353	3,514,129,85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隨後不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界定福利責任的精算收益(虧損)，			
淨值	20,30	<u>932,237,964</u>	<u>(88,263,654)</u>
全面收益總額		<u>韓圓 6,316,017,317</u>	<u>韓圓 3,425,866,200</u>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32	韓圓 601	韓圓 392
每股攤薄盈利	32	601	392

見隨附的財務報表附註。

**CQV CO., LTD.**  
**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股本	資本盈餘	其他資本項目	保留盈利	合計
(以韓圓計)					
I. 截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韓圓 5,069,092,000	韓圓 16,496,720,838	韓圓 (7,599,655,018)	韓圓 43,115,770,348	韓圓 57,081,928,168
II. 全面收益總額：					
淨收入	—	—	—	3,514,129,854	3,514,129,85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界定福利責任的精算收益	—	—	—	(88,263,654)	(88,263,65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88,263,654)	(88,263,654)	(88,263,654)
全面收益總額	—	—	3,425,866,200	3,425,866,200	3,425,866,200
III. 與股東交易：					
股息	—	—	—	(896,260,800)	(896,260,800)
與股東交易總額	—	—	—	(896,260,800)	(896,260,800)
IV.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韓圓 5,069,092,000	韓圓 16,496,720,838	韓圓 (7,599,655,018)	韓圓 45,645,375,748	韓圓 59,611,533,568

(續)

**CQV CO., LTD.**  
**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股本	資本盈餘	其他資本項目	保留盈利	合計
(以韓圓計)						
I. 截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韓圓 5,069,092,000	韓圓 16,496,720,838	韓圓(7,599,655,018)	韓圓 45,645,375,748	韓圓 59,611,533,568
II. 全面收益總額：						
淨收入		—	—	—	5,383,779,353	5,383,779,353
其他全面收益：						
界定福利責任的精算虧損	20	—	—	—	932,237,964	932,237,964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932,237,964	932,237,964
全面收益總額		—	—	—	6,316,017,317	6,316,017,317
III. 與股東交易：						
股息	22	—	—	—	(1,075,512,960)	(1,075,512,960)
與股東交易總額		—	—	—	(1,075,512,960)	(1,075,512,960)
IV.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韓圓 5,069,092,000	韓圓 16,496,720,838	韓圓(7,599,655,018)	韓圓 50,885,880,105	韓圓 64,852,037,925

(完)

見隨附的財務報表附註。



## CQV CO., LTD.

##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以韓圓計)	二零二一年
I.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			
經營產生的現金	33	韓圓 10,690,818,642	韓圓 5,403,496,271
已付利息開支		(501,568,636)	(364,388,512)
已付所得稅		(295,215,532)	(45,440,885)
經營活動提供的現金淨額		<u>9,894,034,474</u>	<u>4,993,666,874</u>
II.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			
長期金融工具減少		14,168,952	19,944,0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	700,000
租賃按金減少		5,492,000	173,088,040
收取利息收入		14,934,554	6,922,692
收取政府補助	17	530,432,313	415,302,428
長期金融工具增加		(34,835,811)	(38,703,415)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025,372,049)	(718,901,260)
支付利息開支		(1,685,333)	—
收購無形資產	14	(883,446,231)	(1,000,914,937)
租賃按金增加		(5,492,000)	(52,866,000)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u>(1,385,803,605)</u>	<u>(1,195,428,357)</u>
III.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			
借款增加	18,33	5,000,000,000	1,000,000,000
償還借款	18,33	(7,200,000,000)	(4,600,000,000)
償還租賃負債	19	(150,389,470)	(147,711,120)
股息派付		(1,075,512,840)	(896,260,800)
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u>(3,425,902,310)</u>	<u>(4,643,971,920)</u>
IV.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淨額(I+II+III)		<u>5,082,328,559</u>	<u>(845,733,403)</u>
V.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808,177,381</u>	<u>6,652,979,901</u>
VI. 外幣兌換導致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變動			
		<u>(60,976,100)</u>	<u>930,883</u>
VII.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韓圓 10,829,529,840</u>	<u>韓圓 5,808,177,381</u>

見隨附的財務報表附註。

## CQV CO., LTD.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CQV Co., Ltd. (「公司」) 成立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日，旨在生產及銷售珠光顏料及雲母產品。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五日，根據風險企業促進特別措施法第 25 條，公司被韓國技術金融公司重新指定為風險企業，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八日，公司在韓國韓國證券交易所協會自動報價系統市場上市。公司成立時的總股本為 500 百萬韓圓，經過多次增資等，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的總股本為 5,069 百萬韓圓。

公司的主要股東如下(以股份計)：

	股份數目	擁有權比率(%)
公司行政總裁	2,255,189	22.24
行政總裁的關聯方	900,342	8.88
僱員持股協會	19,153	0.19
庫存股	1,175,576	11.60
其他	5,787,924	57.09
合計	<u>10,138,184</u>	<u>100.00</u>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呈報期間持續適用。

## (1) 編製基準

公司已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韓國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公佈的準則及詮釋中所採納的內容。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允許在編製財務報表時使用重要的會計估計，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會計政策時進行判斷。附註 3 解釋需要更複雜及高層次判斷或重要假設及估計的部分。

## (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 1) 本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新訂詮釋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6 號租賃—「首次應用 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的影響」(修訂本)

實用權宜之計允許承租人選擇不評估與 COVID-19 相關的租金優惠是否為租賃修改。作出此選擇的承租人應就因 COVID-19 相關租金優惠導致的任何租賃付款變動入賬，方式與應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6 號就該變動入賬的方式相同，猶如該變動並非租賃修改。該等修訂不會對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3 號提述概念框架(修訂本)

該等修訂更新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3 號，使其提述概念框架(二零一八年)而不是框架(二零零七年)。該等修訂亦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3 號中增加一項要求，即對於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037 號範圍內的義務，收購方適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037 號來確定於收購日期是否存在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的現有義務。對於屬於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121 號徵收範圍的徵收，收購方適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121 號來確定於收購日期是否發生了引起支付徵收責任的義務事件。最後，該等修訂增加一個明確聲明，即收購方不承認企業合併中獲得的或然資產。該等修訂不會對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16 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修訂本)

該等修訂禁止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在該資產可使用之前銷售所生產項目的任何收益，即在使該資產達到必要的位置及條件以使其能夠以管理層預期的方式運作時的收益。因此，一個實體在溢利或虧損中確認有關銷售收益及相關成本。該等修訂不會對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37 號繁瑣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修訂本)

該等修訂規定，「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如直接人工或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的分配(如用於履行合約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的分配)。該等修訂不會對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①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1 號首次採納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成為首次採納者的附屬公司
- ②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9 號金融工具—與評估是否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10%」測試有關的費用
- ③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41 號農業—衡量公平值

2) 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01 號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修訂本)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01 號(修訂本)僅影響財務狀況表中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呈列，而不影響任何資產、負債、收入或支出的金額或確認時間或上述項目的披露資料。該修訂本澄清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之權利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明確說明分類不受實體是否會行使其推遲債務清算權的期望所影響，並說明倘於報告期末遵守契約，則該權利仍存在；並引入「清算」的定義，明確訂明清算指向對手方轉移現金、股本工具、其他資產或服務。該修訂本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內追溯應用，並允許提早應用。公司正在審閱該修訂本對其財務報表的影響。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01 號財務報表的呈列—披露會計政策(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說明第 2 號已予修訂，以界定及披露重要會計政策並就如何應用重要性的概念提供指引。該修訂本預期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並允許提早應用。公司正在審閱該修訂本對其財務報表的影響。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0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算的變動及錯誤—會計估計的定義(修訂本)

該修訂本以會計估計的定義代替會計估算的變動。根據新定義，會計估計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金額」。該修訂本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影響於該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發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的變動，允許提早應用。公司預期應用該準則及修訂本將不會對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12 號所得稅 —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修訂本)

該修訂本在首次確認資產或負債的交易的的首次確認例外情況的規定中，加入有關交易時並不產生相同應課稅暫時差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的交易的規定。該修訂本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公司預期應用該準則及修訂本將不會對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7 號保險合約

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7 號確立了保險合約的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原則，並取代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7 號讓實體採用反映報告時的假設及風險的貼現率估計來自保險合約的所有現金流，並按反映保單持有人於各財政年度獲提供的服務(承保範圍)基準確認應計收益。此外，不論投保事件，加速投資要素(註銷/到期退款)不計入保險收入，且保險收益及虧損與投資收益及虧損分開入賬，以便資料使用者能夠查明溢利及虧損的來源。該修訂本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並允許採納並應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9 號「金融工具」的實體提早應用。公司預期應用有關準則及修訂將不會對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3) 運營分部

做出策略決策的管理層決定公司的運營分部。管理層審閱各分部的營業利潤，以決定各分部的資源配置及審閱各分部的業績。公司擁有一個唯一運營分部。

### (4) 外幣兌換

#### 1) 功能貨幣及列報貨幣

公司財務報表中的各個項目以公司經營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其功能貨幣)來衡量。就財務報表而言，公司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以韓圓表示，韓圓為公司的功能貨幣及財務報表的列報貨幣。

#### 2) 報告期結束時的外幣交易及兌換

於編製公司的財務報表時，以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的現行匯率確認。於每個報告期結束時，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的現行匯率重新兌

換。非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被視為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溢利或虧損的一部分。然後，以公平值計量的權益工具產生的匯兌差額被確認為損益，可供出售的權益工具產生的匯兌差額被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

## (5) 金融資產

所有正常途徑的金融資產的購買或銷售均於交易日的基礎上確認及終止確認。正常途徑的購買或銷售指需要在法規或市場慣例規定的時間範圍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的購買或銷售。

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根據金融資產的分類，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進行後續的整體計量。

### 1) 金融資產的分類

符合以下條件的債務工具按攤銷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 金融資產在一個商業模式中持有，該模式的目標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為對未償還本金的 SPPI。

符合以下條件的債務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後續計量：

- 金融資產在一個商業模式中持有，其目標通過收集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來實現。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為對未償還本金的 SPPI。

預設情況下，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進行後續計量。

儘管有上述規定，公司可於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做出以下不可撤銷的選擇／指定：

- 倘符合若干標準，公司可以不可撤銷地選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列報股權投資公平值的後續變動。
- 公司可以不可撤銷地指定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債務投資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倘這樣做可以消除或大大減少會計錯配的現象。

#### 1-1)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一種計算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並在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對於除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即初始確認時信貸減值的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實

實際利率為將估計的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支付或收到的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通過債務工具的預期年限或(如適用)較短時期，準確折算為初始確認時債務工具的總賬面金額的利率，不包括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對於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經信貸調整的實際利率為通過將估計的未來現金流(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折現到初始確認時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來計算。

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指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金額減去本金償還額，再加上使用實際利息法對初始金額及到期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進行的累計攤銷，並對任何虧損撥備進行調整。金融資產的總賬面金額為調整任何虧損撥備前之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

對於隨後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對於除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通過對金融資產的總賬面金額應用實際利率來計算，但隨後成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對於後來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通過對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來確認。倘於隨後報告期內，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得到改善，使該金融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則通過對該金融資產的總賬面金額應用實際利率來確認利息收入。

對於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公司從初始確認開始就對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採用經信貸調整的實際利率來確認利息收入。即使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隨後得到改善，使該金融資產不再有信貸減值，該計算亦不會恢復到總基準。

利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並計入「融資收入－利息收入」項目中。

#### 1-2) 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公平值為按照附註4.3所述的方式確定。企業債券最初按公平值加上交易成本進行計量。隨後，企業債券的賬面金額因外匯收益及虧損、減值收益或虧損以及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利息收入而發生的變動，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金額與倘企業債券以攤銷成本計量時應於損益中確認的金額相同。企業債券賬面金額的所有其他變動均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在投資重估儲備金項下累積。當企業債券被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積收益或虧損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中。

### 1-3)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於初始確認時，公司可以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以每一工具為基礎)，將權益工具的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倘股權投資持作買賣，或倘其為收購方在企業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則不允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下列情況下，一項金融資產持作買賣：

- 收購其主要為於短期內出售；
- 於初始確認時，其為公司共同管理的已確定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有證據表明最近有短期獲利的實際模式；或
- 其為一種衍生品(惟作為金融擔保合約或指定及有效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品除外)。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最初按公平值加上交易成本計量。隨後，其按公平值計量，由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在投資重估儲備中累積。累積的收益或虧損不會在出售權益投資時被重新歸類為溢利或虧損；相反，其被轉入保留盈利。

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09號，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股息明確代表投資成本的部分回收。股息計入損益的「融資收入」項目中。

### 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標準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具體而言：

- 對權益工具的投資被歸類為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除非公司於初始確認時將一項既不為持作買賣的權益投資或因業務合併而產生的或然代價指定為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見上文1-3)。
- 不符合攤銷成本標準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見上文1-1)及1-2)的債務工具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此外，符合攤銷成本標準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債務工具可以在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有關指定可以消除或大大減少在不同基礎上計量資產或負債或確認其收益及虧損所產生的計量或確認不一致(所謂的「會計錯配」)。公司並無指定任何債務工具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告期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只要其不是指定的對沖關係的一部分。於損益中確認的淨收益或虧損包括任何股息，並作為「非經營收入及支出」項目進行入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利息收入作為「融資收入－利息收入」項目入賬。公平值按照附註4.3中描述的方式確定。

## 2) 外幣兌換的收益或虧損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以該外幣確定，並在每個報告期結束時按即期匯率兌換。具體而言：

- 對於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匯兌差額於「非經營收入及支出」項目中確認為溢利或虧損。
- 對於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的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的「非經營收入及支出」項目中確認。其他匯兌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的投資重估儲備中確認。
- 對於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匯兌差額於「非經營收入及支出」項目中確認為溢利或虧損。
- 對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權益工具，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的投資重估儲備中確認。

## 3) 金融資產的減值

公司對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項、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以及金融擔保合約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個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相關金融工具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公司一直確認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使用基於公司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來估計，並根據債務人的具體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對報告日期的當前及預測條件方向的評估進行調整，包括貨幣的時間價值(如適用)。

對於所有其他的金融工具，當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顯著增加時，公司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公司以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來計量該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在一項金融工具的預期年限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比之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其由由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的違約事件導致。

### 3-1)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一項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公司將報告日期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於進行這一評估時，公司考慮合理及可證明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過度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從經濟專家報告、金融分析師、政府機構、相關智囊團及其他類似組織獲得的公司債務人所處行業的未來前景，以及考慮與公司核心業務有關的各種外部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來源。

具體而言，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大幅增加時，考慮到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某一特定金融工具的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顯著惡化，例如，信貸利差、債務人的信貸違約互換價格顯著增加，或者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低於其攤銷成本的時間長度或程度。
- 商業、金融或經濟條件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的實際或預期的經營業績顯著惡化。
- 同一債務人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發生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義務的能力大幅下降。

無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公司推定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大幅增加，除非公司有合理及可證明的資料表明情況並非如此。

儘管有上述情況，倘一項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被確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公司假定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在下列情況下，一項金融工具被確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

- i) 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低；
- ii) 債務人有強大的能力在短期內履行其合約規定的現金流義務；及

- iii) 就長遠而言，經濟及商業條件的不利變動可能，但不一定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義務的能力。

當一項金融資產按照全球公認的定義具有「投資級」的外部信貸評級，或倘並無外部評級，該資產具有「履約」的內部評級時，公司認為該資產具有低信貸風險。履約意味著交易方有一個強大的財務狀況，並且並無逾期款項。

對於融資擔保合約，就評估金融工具的減值而言，公司成為不可撤銷的承諾一方的日期被視為初始確認日期。於評估金融擔保合約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時，公司考慮指定債務人違約風險的變動。

公司定期監測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酌情修訂有關標準，以確保有關標準能夠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 3-2) 違約定義

公司認為，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以下情況構成違約事件，因為過往經驗表明，符合以下任一標準的金融資產通常無法收回：

- 當債務人違反財務契約的時候。

### 3-3) 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對該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有不利影響的事件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就會出現信貸減值。證明一項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資料：

- 發行人或借款人的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見上文3-2)。
- 借款人的貸款人，由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給予借款人一項或多項貸款人不會考慮的優惠。
- 借款人有可能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由於財務困難，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3-4)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表明債務人陷入嚴重的財務困難，並且沒有現實的回收前景時，例如，當債務人被清算或進入破產程序時，或者就貿易應收賬款而言，當款項逾期兩年以上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公司將撤銷金融資產。根據公司的回收程序，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能被強制執行，並在適當時考慮到法律意見。任何收回的款項均於損益中確認。

### 3-5)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虧損(即如果發生違約，虧損的大小)及違約風險的函數。對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的評估基於過往資料及上述前瞻性資料的調整。至於違約風險，就金融資產而言，指資產於報告日期的總賬面金額；就金融擔保合約而言，風險包括於報告日提取的金額，以及根據過往趨勢、公司對債務人特定的未來融資需求的理解及其他相關的前瞻性資料，於違約日期預計提取的任何額外金額。

對於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被估計為根據合約應支付給公司的所有合約現金流與公司預期收到的所有現金流之間的差額，按原實際利率折算。對於租賃應收款項，用於確定預期信貸虧損的現金流與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16號租賃計量租賃應收款項所使用的現金流一致。

對於金融擔保合約，由於公司只有在債務人按照被擔保的票據條款違約的情況下才需要付款，預期虧損撥備用於償還持有人發生的信貸虧損的預期付款，減去公司預期從持有人、債務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到的任何金額。

倘公司於上一個報告期以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來計量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但在當前報告日期確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條件不再達成，公司於當前報告日期以相當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來計量虧損撥備，惟使用簡化方法的資產除外。

公司於損益中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戶對其賬面金額進行相應調整，惟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除外，其虧損撥備於其他前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積，而非減少財務狀況表中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

#### 4)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公司僅於對資產現金流的合約權利到期時，或於公司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的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轉讓至另一實體時，方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倘公司既無轉讓亦無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被轉讓的資產，則公司確認其於該資產中保留的權益，並對其可能必須支付的金額確認相關負債。倘公司保留所轉讓的金融資產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公司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同時確認所收到收益的抵押借款。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該資產的賬面金額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和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此外，於終止確認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投資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積的收益或虧損被重新歸類至損益中。相反，於終止確認公司於初始確認時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積的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歸類至損益中，而是轉入保留盈利。

#### (6)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報。存貨成本，除在途貨物外，按月平均法(在途貨物按個別法)計量。

####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去隨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後的金額列報。過往成本包括收購資產的直接費用。

除土地及樹木外，折舊費用採用直線法根據資產的估計使用年限計算，具體如下：

	估計使用年限
樓宇	40年
結構物	20年
機器	8年
其他有形資產	5~8年

公司於每個年度報告期結束時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方法、估計使用年限及剩餘價值。倘預期與以前的估計不同，變動將作為會計估計的變動入帳。

**(8) 借款成本**

可直接歸屬於購置、建造或生產合格資產(必然需要相當長的時間才能準備好供其預定使用或銷售的資產)的借款成本，借款成本被添加到該等資產的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基本準備好供其預定使用或銷售。專項借款在用於合格資產之前的臨時投資所獲得的投資收入，從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的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

**(9) 政府補助**

於合理保證公司將遵守相關條件並收到補助之前，政府補助不獲確認。與資產有關的政府補助於財務狀況表中列報，自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金額中扣除補助，而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則在公司將補助旨在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與資產有關的政府補助於資產年限內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

**(10) 無形資產****1) 工業產權及軟件**

單獨購置的工業產權及軟件按過往成本列報。工業產權及軟件的使用年限有限，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額列報。

工業產權採用直線法攤銷，在估計的使用年限內(5至10年)分配成本。

購置的軟件根據購置及使用特定軟件所產生的成本進行資本化。發生的成本採用直線法於5年內攤銷，這亦為估計的使用年限。

**2) 研究與開發**

研究活動的支出在其發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新產品及新技術的開發成本中，倘達成以下所有條件，公司將可單獨識別並可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

完成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以便其能被使用或出售。

- 擬完成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

- 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來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能否可靠地衡量無形資產在開發期間應佔支出。

不符合上述條件的其他開發支出，於發生時確認為開支。先前被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隨後不被確認為資產。資本化的開發成本被確認為無形資產，並採用直線法在使用或銷售時的使用年限(5年)內進行攤銷。

### (11)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商譽及使用年限不確定的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可折舊資產則在有跡象表明其可能減值時進行測試。倘賬面金額超過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的較高者)，則確認減值虧損。除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於各個報告期結束時審閱是否轉回。

### (12) 金融負債

#### 1) 歸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獲歸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證明一個實體的資產在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收到的收益，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確認。

公司自有權益工具的購回於權益中直接確認及扣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公司本身的權益工具時，不在損益中確認收益或虧損。

#### 3) 複合工具

公司發行的複合工具(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組成部分根據合約安排的實質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別歸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將通過用固定數目的現金或另一種金融資產換取固定數目的公司自有權益工具來結算的換股權屬一種權益工具。

於發行日期，負債部分的公平值用類似的不可換股的工具的現行市場利率來估計。該數額以攤銷成本為基礎，採用實際利率法記錄為負債，直到換股時或工具到期時消滅。

歸類為權益的換股權通過從整個複合工具的公平值中扣除負債部分的金額來確定。這將被確認並計入權益，扣除所得稅影響，並且不進行後續的重新計量。此外，歸類為權益的換股權將保留在權益中，直至換股權獲行使，在此情況下，於權益中確認的結餘將被轉入股份溢價。倘換股權在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到期日仍未獲行使，於權益中確認的結餘將轉入其他權益。於換股或換股權到期後，概無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與發行可換股票據有關的交易成本按照總收益的分配比例分配予負債及權益部分。與權益部分有關的交易成本直接於權益中確認。與負債部分有關的交易成本計入負債部分的賬面金額中，並於可換股票據的有效期限內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

#### 4)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進行後續計量。然而，當金融資產的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時，或當持續參與方法適用時，所產生的金融負債，以及公司發行的金融擔保合約，按照以下所載的具體會計政策計量。

#### 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為 (i) 業務合併中收購方的或然代價，(ii) 為持作買賣或 (iii) 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時，金融負債被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在下列情況下，一項金融負債被歸類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

- 購買其主要為短期內購回；
- 於初始確認時，其為公司共同管理的已確定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且最近有短期獲利的實際模式；或
- 其為一種並無被指定並有效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品。

除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或業務合併中收購方的或然代價外，在下列情況下，一項金融負債可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 有關指定消除或大大減少本來會出現的計量或確認不一致；



- 金融負債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的一部分，根據公司記錄的風險管理或投資戰略，按公平值為基礎管理及評估其表現，並在此基礎上在內部提供有關該部分的資料；或
- 其構成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合約的一部分，並且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9 號允許整個合併合約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只要其並非指定對沖關係的一部分。於損益中確認的淨收益或虧損包含對金融負債支付的任何利息，並被計入損益中的「非經營收入及支出」項目。

然而，對於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因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而導致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的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於損益中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的剩餘金額於損益中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歸因於金融負債信貸風險的公平值變動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中；相反，於終止確認金融負債時，其會被轉移至保留盈利中。

公司發行的、被公司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擔保合約的收益或損失於損益中確認。

公平值按照附註 4.3 所述的方式確定。

#### 6) 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不屬於 (i) 業務合併中收購方的或然代價，(ii) 為持作買賣或 (iii) 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實際利率法為一種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並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指通過金融負債的預期年限或(適當時)更短期間，將估計的未來現金支付(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的所有支付或收到的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準確折算為金融負債攤銷成本的利率。

#### 7) 融資擔保合約

融資擔保合約為一種要求發行人支付特定款項以補償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按照債務工具的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產生的虧損的合約。

金融擔保合約負債最初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倘並無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而且並非由資產轉讓產生，則按以下兩者中較高者進行後續計量：

- 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09 號確定的虧損撥備金額（見上文金融資產）。
- 最初確認的金額減去（如適用）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5 號確認的累計收益。

#### 8) 外匯收益及虧損

對於以外幣計值並在各個報告期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外匯收益及虧損根據該工具的攤余成本確定。對於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的金融負債，該等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的「非經營收入及支出」項目中確認。對於該等被指定為對沖外匯風險的對沖工具，外匯收益及虧損與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的一個單獨組成部分中累積。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以該外幣確定並按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兌換。對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外匯部分構成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對於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的金融負債，於損益中確認。

#### 9)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公司當且僅當其義務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被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與已付及應付的代價之間的差異於損益中確認。

當公司與現有貸款人用一種債務工具換取另一種條款大不相同的債務工具時，該交換被記為原有金融負債的消滅及新金融負債的確認。同樣，公司將對現有負債或部分負債條款的重大修訂作為原有金融負債的消滅及新負債的確認。倘新條款下的現金流折現值，包括支付的任何費用，扣除收到的任何費用，並使用原來的有效利率進行折現，與原金融負債剩餘現金流的折現值至少相差 10%，則假定該條款有實質性的不同。倘修訂不大，(1) 修訂前負債的賬面價值及(2) 修訂後現金流的現值之間的差異應於損益中確認為「非經營收入及支出」項目下的修訂收益或虧損。

**(13) 複合工具**

公司已發行帶認股權證的債券，通過該債券可按持有人的選擇獲得權益工具，並在本年度之前將其償還，與帶認股權證的債券有關的未行使分割型認股權證的餘額已全部行使，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未行使餘額。

公司根據金融監督局的詢問並答覆「Hoejei-00094」將認股權證確認為資本，該會計處理僅對「股份公司外部審計法」第13條第1款第1項的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效。

複合金融工具的負債部分最初按相同條件下不含認股權證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確認，而權益部分最初確認為複合金融工具整體的公平值與負債部分的公平值之間的差異。直接歸屬於複合金融工具發行的交易成本按照負債及權益部分的初始確認比例進行分配。

**(14) 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所得稅開支包括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所得稅於損益中確認，但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權益中確認的項目除外。所得稅開支根據報告期結束時已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的稅法來計量。

在適用稅法可能受到解釋情況下，管理層會定期評估公司在稅務申報中應用的稅收政策。公司根據其預期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確認當期稅項支出。

遞延所得稅被確認為當資產或負債的賬面金額被收回或結算時的預期稅收影響，臨時差異被定義為稅基及資產或負債的賬面金額之間的差異。然而，在業務合併以外的交易中，因初始確認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獲確認，除非該交易影響到會計或應稅收入。

當未來很可能有應稅收入可以用來抵扣可扣除的暫時性差異時，便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對於與在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的應稅暫時性差異，要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除非其轉回的時間可以控制，而且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此外，對於該等資產產生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僅於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極有可能轉回，並且暫時性差異可以用來抵扣的應稅收入極有可能時，方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倘公司有法律上可執行的權利來抵銷當期稅項資產、當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並且公司有意向以淨額支付，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淨額結算。

## (15) 僱員福利

### 1) 界定福利責任

一般而言，界定福利計劃根據年齡、服務年限及工資水平等因素，確定員工退休後將獲得的養老金福利數額。財務狀況表中記錄的與界定福利計劃有關的負債為於報告期末自界定福利負債的現值中扣除計劃資產的公平值後得到的金額。界定福利負債每年由獨立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信用法計算，界定福利負債的現值通過用具有類似到期日的高信用等級的企業債券的利率對預期的未來現金流出進行折現計算。同時，與淨界定福利負債有關的重新計量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在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的情況下，過往服務成本或結算帶來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均於損益中確認。

### 2) 年假津貼

公司在員工提供服務導致其有權享受未來年假的會計期間，確認與年假津貼有關的開支及負債。

### 3) 基於股份的報酬

授予員工的以股權結算的股份報酬按授予日的股權工具的公平值計量，並在歸屬期內確認為員工福利支出。於各個報告日期，由於非市場化的歸屬條件的影響，公司會修訂其對預期歸屬的股權工具數目的估計。修訂原始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中確認，從而使累計支出反映修訂後的估計，並對儲備進行相應調整。當行使購股權發行新股時，不包括發行新股的交易成本的所得款項淨額被確認為資本(面值)及額外的實收資本。

**(16) 收益確認****1) 於某一時間點達成的履約義務－銷售貨物**

公司生產與珍珠光澤顏料有關的產品，並通過合作機構進行銷售，或直接銷售部分產品。在產品銷售的情況下，當貨物被運輸(交付)到特定地點，如代理商或客戶，並且貨物的控制權轉至予代理商或客戶等時，便確認收益。貨物交付後，代理商及客戶等在決定貨物的定價及分銷方式方面保留完全的酌情權，並在銷售貨物時承擔主要責任，並承擔與貨物有關的虧損或過時風險。此外，公司於貨物交付予代理商及客戶時確認應收款項。

**2) 計算交易價格**

根據公司的條款及條件，客戶有權退回產品。因此，在銷售時，對預計將被退回的貨物確認退貨撥備及相應銷售總額調整。同時，當客戶行使退貨權時，除非產品預計會被淘汰，否則將為召回產品的權利確認退貨資產及相應的銷售成本調整。公司使用累積的過往資料，用預期值來估計投資組合層面的回報。

這是因為考慮到過往一貫的回報水平，已經確認的累積收益很可能不會產生重大回報。

**(17) 租賃**

公司於首次應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6 號的日期選擇累積補足法。因此，公司不重報比較資料。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17 號及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6 號適用的詳細會計政策如下：

**1)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應用的會計政策****1-1) 公司作為承租人**

公司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公司對其作為承租人的所有租賃安排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的租賃負債，惟短期租賃(定義為租賃期為 12 個月或以下的租賃)及低價值資產(如平板電腦及個人電腦、小型辦公傢俱及電話)的租賃除外。對於該等租賃，公司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租賃付款為經營開支，除非另一種系統性的基礎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的經濟利益消耗的時間模式。

租賃負債最初以於開始日期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來計量，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折現。倘該利率不能輕易確定，公司則使用其增量借款利率。

計量租賃負債時包含的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租賃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某一費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最初使用開始日期的指數或費率計量；
-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倘承租人有理由相信會行使購買權，則購買權的行使價格；及
- 倘租賃期反映對終止租賃的選擇權行使，則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

租賃負債於財務狀況表中作為一個單獨項目列示。

租賃負債的後續計量通過增加賬面金額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使用實際利息法)及減少賬面金額以反映已支付的租賃付款。

當出現以下情況時，公司均會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並對相關的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

- 租賃期限發生變動，或出現重大事件或情況變動，導致行使購買權的評估發生變動，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通過使用經修訂的折現率對經修訂的租賃付款進行折現來重新計量。
- 由於指數或利率的變動或保證剩餘價值下預期付款的變動，租賃付款發生變動，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通過使用不變的貼現率對經修訂的租賃付款進行貼現來重新計量(除非租賃付款的變動乃由於浮動利率的變動，在此情況下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
- 租賃合約被修訂，而租賃修訂並無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入賬，在此情況下，於修訂的生效日期，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期限重新計量，使用經修訂的折現率對經修訂的租賃付款進行折現。

使用權資產包括相應的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減去收到的任何租賃獎勵及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它們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進行後續計量。

當公司發生拆除及移除租賃資產、恢復其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到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要求的狀況的成本義務時，就會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37號確認及計量一項撥備。在成本與使用權資產有關的情況下，該等成本計入相關使用權資產中，除非該等成本為生產存貨而產生。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期及相關資產的使用年限這兩個較短的期間內進行折舊。倘一項租賃轉讓相關資產的所有權，或者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反映出公司預期將行使購買權，則相關使用權資產將於相關資產的使用年限內折舊。折舊自租賃的開始日期開始。

使用權資產於財務狀況表中作為一個單獨項目列示。

公司應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36 號來確定使用權資產是否減值，並對任何已確定的減值虧損進行核算，如「物業、廠房及設備」政策中所述。

不依賴指數或費率的可變租金不包括在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計量中。相關付款在觸發該等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被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中。

作為一種實用權宜之計，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6 號允許承租人不分離非租賃部分，而是將任何租賃及相關的非租賃部分作為一個單一的安排進行入賬。公司並無使用該實用權宜之計。對於包含一個租賃部分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的合約，公司根據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計非租賃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予各個租賃部分。

#### 1-2) 公司作為出租人

公司作為出租人的租賃獲歸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只要租賃條款將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該合約就獲歸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獲歸類為經營租賃。

當公司為一個中間出租人時，其將總租賃及分租賃作為兩個獨立的合約進行核算。參照總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轉租獲歸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相關租賃期內以直線方式確認。協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被添加到租賃資產的賬面金額中，並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方式確認。

根據融資租賃應向承租人支付的金額按公司在租賃中的淨投資額確認為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入被分配至會計期間，以反映公司在租賃方面的未償還淨投資的恒定定期回報率。

當一個合約包括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時，公司應用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15 號，將合約下的代價分配予各個部分。

## 2)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應用的會計政策

只要租賃條款將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租賃就獲歸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獲歸類為經營租賃。

### 2-1) 公司作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最初按租賃開始時的公平值或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為公司的資產。對出租人的相應負債作為融資租賃義務列入財務狀況表。

租賃付款在財務開支及租賃義務的減少之間進行分攤，以實現負債的剩餘部分的恒定利率。財務開支即時於損益中確認，除非其直接歸屬於合格資產，在此情況下，其根據公司關於借款成本的一般政策被資本化。或然租金在其產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經營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種系統性的基礎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利益消耗的時間模式。經營租賃產生的或然租金於其產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於訂立經營租賃合約時收到租賃獎勵，有關獎勵被確認為一種負債。獎勵的總利益按直線法確認為租金支出的減少，除非另一種系統性的基礎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利益消耗的時間模式。

### 2-2) 公司作為出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應向承租人支付的金額按公司在租賃中的淨投資額確認為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入被分配至會計期間，以反映公司在租賃方面的未償還淨投資的恒定定期回報率。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相關租賃期內以直線方式確認。協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被添加到租賃資產的賬面金額中，並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方式確認。

## (18) 批准公司的財務報表

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三日批准公司財務報表的發佈，對財務報表的修訂可在股東大會上最終獲批准。



### 3.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公司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當中計及過往經驗及於當前環境下可合理預計的未來事件，並持續評估有關估計及假設。有關會計估計可能有別於實際結果。下文載列有重大風險會導致未來五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

#### (1) 所得稅

倘於特定期間特定金額的應課稅收入並非用於投資或加薪，公司須繳付按稅法規定的方法計算的額外公司稅。因此，於計量有關期間的即期及遞延公司稅時必須反映稅務影響。由於公司將繳付的公司稅視乎每年投資及加薪幅度而不同，故估計最終稅務影響存在不確定性（詳見附註30）。

#### (2) 界定福利責任

界定福利責任淨額的現值受多項按實際基準釐定的因素（特別是貼現率的變動）影響（詳見附註20）。

#### (3) 開發成本減值

檢驗開發成本減值跡象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釐定（詳見附註14）。

### 4. 財務風險管理：

#### 4.1 財務風險管理的因素：

公司面臨與其金融工具相關的各種風險，如市場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及信貸風險。公司整體的風險管理是關注在不可預測的金融市場及致力降低公司財務表現所面對的潛在負面影響。風險管理工作由會計團隊根據董事會批准的政策進行。會計團隊與公司的運營團隊緊密合作，以識別、評估及對沖財務風險。

## (1) 市場風險

## 1) 外匯風險

公司進行以外幣計值的交易，因此面臨外匯風險，特別是美元及日圓。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主要外幣計值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詳情載列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外國金融資產	外國金融負債	外國金融資產	外國金融負債
美元	韓圓 8,154,682	韓圓 218,301	韓圓 7,643,611	韓圓 291,403
日圓	1,418,715	—	292,046	—
歐元	1,332	41,796	1,658	372,864
英鎊	1,711	152,732	1,793	110,063
人民幣	111,015	—	796	—
總計	<u>韓圓 9,687,454</u>	<u>韓圓 412,828</u>	<u>韓圓 7,939,904</u>	<u>韓圓 774,330</u>

公司定期計量韓圓匯率變動帶來的外匯風險。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匯率上升及下降5%，公司期內除稅前收入的敏感度分析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上升5%	下降5%	上升5%	下降5%
外國金融資產	韓圓 484,373	韓圓 (484,373)	韓圓 396,995	韓圓 (396,995)
外國金融負債	<u>(20,641)</u>	<u>20,641</u>	<u>(38,716)</u>	<u>38,716</u>
淨影響	<u>韓圓 463,731</u>	<u>韓圓 (463,731)</u>	<u>韓圓 358,279</u>	<u>韓圓 (358,279)</u>

## 2) 利率風險

公司的利率風險來自借款，管理層定期監察匯率變動對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倘其他可變因素不變，而按可變利率計息的借款利率浮動1%，利率變動對除稅前收入的影響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上升1%	下降1%	上升1%	下降1%
除稅前收入	韓圓 (172,000)	韓圓 172,000	韓圓 (194,000)	韓圓 194,000

## (2)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銀行存款，以及來自批發和零售客戶的信貸風險，包括未償還應收款項及承諾合約。就與銀行及金融機構的交易而言，將於審閱銀行及金融機構的關鍵穩定性指標(如資本適足率)後進行交易。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資產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金額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面值	累計減值	最高風險	面值	累計減值	最高風險
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1)	韓圓10,827,688	韓圓 —	韓圓10,827,688	韓圓 5,806,917	韓圓 —	韓圓 5,806,917
貿易應收款項	10,050,639	(322,062)	9,728,577	8,708,011	(319,986)	8,388,025
其他金融						
資產(*2)	166,616	—	166,616	167,575	—	167,575

(\*1) 不包括零用現金。

(\*2) 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 (3) 流動資金風險

公司透過定期預測及調整資金結餘，妥善管理流動資金風險。公司通過制定中長期管理方案及短期管理策略監控現金流量，確保資金的平穩運作。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負債按其剩餘到期期限作出的到期日分析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6個月	6個月至1年	1至2年	2年以上	總計
借款(*1)	韓圓 8,962,517	韓圓 802,440	韓圓 1,459,430	韓圓 6,904,844	韓圓18,129,231
貿易應付款項	661,533	—	—	—	661,533
其他金融負債	891,087	568,836	810,428	64,880	2,335,231
總計	<u>韓圓10,515,137</u>	<u>韓圓 1,371,276</u>	<u>韓圓 2,269,858</u>	<u>韓圓 6,969,724</u>	<u>韓圓21,125,995</u>
	二零二一年				
	6個月	6個月至1年	1至2年	2年以上	總計
借款(*1)	韓圓14,752,866	韓圓 655,578	韓圓 1,288,140	韓圓 3,091,744	韓圓19,788,328
貿易應付款項	908,030	—	—	—	908,030
其他金融負債	824,027	667,265	201,566	753,335	2,446,193
總計	<u>韓圓16,484,923</u>	<u>韓圓 1,322,843</u>	<u>韓圓 1,489,706</u>	<u>韓圓 3,845,079</u>	<u>韓圓23,142,551</u>

(\*1) 借款包括與借款相關的應計利息開支。

金融負債為按剩餘到期期限計算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的名義金額，並按可能要求還款的最早日期編製。

#### 4.2 資本風險管理：

公司管理其資本的目標為確保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的比例為股東提供最大回報。公司採用債務比率作為資本管理指標。債務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股東權益計算。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務比率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總負債(A)	韓圓	21,523,372	韓圓	24,026,207
總股東權益(B)		64,852,038		59,611,5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C)		10,829,530		5,808,177
借款(D)		17,200,000		19,400,000
負債與權益比率(A/B)		33.00%		40.00%
借款淨額與權益比率((D-C)/B)		10.00%		23.00%

#### 4.3 公平值計量：

營商環境及經濟環境並無出現重大變動而可能對公司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造成影響。

##### (1) 不同類別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同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賬面值	公平值	賬面值	公平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韓圓 10,829,530	(*)	韓圓 5,808,177	(*)
貿易應收款項	9,728,577	(*)	8,388,025	(*)
其他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166,616	(*)	167,575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	136,439	136,439	115,772	115,772
小計	20,861,161		14,479,549	
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661,533	(*)	908,030	(*)
借款	17,200,000	(*)	19,400,000	(*)
其他金融負債	2,330,728	(*)	2,438,897	(*)
小計	韓圓 20,192,261		韓圓 22,746,927	

(\*) 由於賬面值為公平值的合理概約值，故並無披露公平值。

## (2) 公平值計量

1) 下表提供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分析，按可觀察公平值的程度分類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為自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由第一級所載報價以外的可觀察資產或負債輸入參數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得出。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由包括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礎的資產或負債輸入參數(不可觀察輸入參數)的估值法得出。

2)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同類別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	—	—	136,439	136,439

## 5. 經營分部資料：

(1) 管理層負責作出戰略決策，並釐定公司的經營分部。管理層審閱分部的經營溢利以就分配資源給分部作出決定並審閱分部表現。公司只有一個經營分部。

(2)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地區劃分的銷售額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地區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國內	韓圓 15,519,285	韓圓 16,420,382
中國	6,037,886	4,754,467
美國	5,025,941	2,994,101
台灣	3,677,546	2,796,572
比利時	2,928,271	2,108,792
日本	2,295,520	2,095,171
德國	1,719,020	1,087,681
泰國	1,631,820	1,426,633
意大利	1,508,781	1,477,104
其他	5,940,691	4,841,442
總計	韓圓 46,284,761	韓圓 40,002,345

- (3)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外部客戶佔公司總收入的10%以上。

## 6. 金融工具的類別：

-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分類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 1) 金融資產：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韓圓 10,829,530	韓圓 5,808,177
貿易應收款項	9,728,577	8,388,025
其他金融資產(即期)	3,060	6,171
其他金融資產(非即期)	163,555	161,404
	<u>20,724,722</u>	<u>14,363,777</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長期金融工具	136,439	115,772
	<u>136,439</u>	<u>115,772</u>
總計	<u>韓圓 20,861,161</u>	<u>韓圓 14,479,549</u>

### 2)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貿易應付款項	韓圓 661,533	韓圓 908,030
其他金融負債(即期)	1,458,519	1,489,988
其他金融負債(非即期)	872,209	948,909
借款(即期)	9,200,000	15,200,000
借款(非即期)	8,000,000	4,200,000
	<u>20,192,261</u>	<u>22,746,927</u>
總計	<u>韓圓 20,192,261</u>	<u>韓圓 22,746,927</u>

- (2)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同類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財務收入(開支)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韓圓	17,774	韓圓	11,790
外幣換算所得收益		2,148		25,465
外幣交易所得收益		1,479,019		635,176
壞賬開支(撥回)		(2,076)		(2,474)
外幣換算虧損		(520,974)		(2,889)
外幣交易虧損		(518,164)		(115,331)
總計		<u>457,727</u>		<u>551,737</u>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外幣換算所得收益		23,383		871
外幣交易所得收益		68,825		47,636
利息開支		(566,674)		(371,043)
外幣換算虧損		(182)		(1,627)
外幣交易虧損		(124,292)		(53,805)
總計	韓圓	<u>(598,940)</u>	韓圓	<u>(377,968)</u>

## 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長期及短期金融工具：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長期及短期金融工具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金融工具	年利率	金額	金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零用現金		— 韓圓	1,842	韓圓	1,260
定期銀行存款	新韓銀行等	0~0.1%	<u>10,827,688</u>		<u>5,806,917</u>
小計			<u>10,829,530</u>		<u>5,808,177</u>
長期金融工具(*)：					
長期存款類保險		—	<u>136,439</u>		<u>115,772</u>
總計			<u>韓圓 10,965,969</u>	韓圓	<u>5,923,949</u>

(\*)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及短期金融工具於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其他金融工具」。



## 8. 貿易應收款項：

-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貿易應收款項	韓圓	10,050,639	韓圓	8,708,011
壞賬撥備		<u>(322,062)</u>		<u>(319,986)</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韓圓	<u>9,728,577</u>	韓圓	<u>8,388,025</u>

公司於報告期末審查個別貿易應收款項是否出現減值跡象。

國內貿易應收款項的結算受制於自交易日起30至90天的信貸政策。海外新賬戶的現金回收期於交易日起30至100天之間。

- (2)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壞賬撥備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年初結餘	韓圓	319,986	韓圓	317,512
壞賬開支		<u>2,076</u>		<u>2,474</u>
年終結餘	韓圓	<u>322,062</u>	韓圓	<u>319,986</u>

已減值的應收款項撥備及相關扣減於全面收益表列為壞賬開支，而當並無收回額外現金的可能性時一般會撇銷壞賬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的最高信貸風險金額為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賬面值，公司並無持有抵押品。

- (3)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公司的撥備率表格，貿易應收款項的風險資料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逾期天數						總計
	未逾期	< 3個月	3-6個月	6個月-2年	> 2年		
違約率	0%	0%	0%	0%	100%		
總賬面值	韓圓 9,132,408	韓圓 284,736	韓圓 305,386	韓圓 6,047	韓圓 322,062	韓圓 10,050,639	
全期ECL (*)	—	—	—	—	322,062	322,062	
賬面淨值	<u>韓圓 9,132,408</u>	<u>韓圓 284,736</u>	<u>韓圓 305,386</u>	<u>韓圓 6,047</u>	<u>韓圓 —</u>	<u>韓圓 9,728,577</u>	

(\*) ECL：預期信貸虧損

## 9. 其他金融資產：

-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金融資產的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流動資產：				
非貿易應收款項	韓圓	3,060	韓圓	6,171
小計		<u>3,060</u>		<u>6,171</u>
非流動資產：				
長期金融工具		136,439		115,772
租賃按金		<u>163,555</u>		<u>161,404</u>
小計		<u>299,994</u>		<u>277,176</u>
總計	韓圓	<u>303,054</u>	韓圓	<u>283,347</u>

非貿易應收款項指應收關稅。

- (2) 其他金融資產的最高信貸風險金額為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賬面值，公司並無持有抵押品。

## 10. 其他資產：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資產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韓圓	310,463	韓圓	148,856
預付開支		189,976		249,924
預付增值稅		<u>58,520</u>		<u>59,750</u>
總計	韓圓	<u>558,959</u>	韓圓	<u>458,530</u>

預付款項指專利權及清關費的預付款項。對於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將在交易日之後進行現金支付。

## 11. 存貨：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估值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估值前金額	估值儲備	賬面值	估值前金額	估值儲備	賬面值
商品	韓圓 1,608,753	韓圓 (513,904)	韓圓 1,094,849	韓圓 1,789,193	韓圓 (451,392)	韓圓 1,337,801
製成品	15,718,590	(2,622,528)	13,096,062	16,146,099	(2,075,889)	14,070,210
原材料	3,303,379	(156,282)	3,147,097	3,215,432	(50,467)	3,164,965
次材料	238,784	(8,586)	230,198	405,080	(17,405)	387,675
在製品	8,773,338	(1,750,908)	7,022,430	9,435,443	(1,677,848)	7,757,595
在途商品	213,215	—	213,215	359,894	—	359,894
	<u>韓圓 29,856,059</u>	<u>韓圓(5,052,208)</u>	<u>韓圓 24,803,851</u>	<u>韓圓 31,351,141</u>	<u>韓圓(4,273,001)</u>	<u>韓圓 27,078,140</u>

於二零二二年，確認為開展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為 28,753 百萬韓圓(二零二一年：25,403 百萬韓圓)，當中包括二零二二年的存貨估值虧損 779 百萬韓圓(二零二一年：819 百萬韓圓)。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土地	樓宇	結構物	機器	汽車	工具及設備	固定裝置	設施	樹木	在建工程	總計
年初結餘	韓圓 8,543,246	韓圓12,360,377	韓圓 1,575,593	韓圓10,406,128	韓圓 59,409	韓圓 89,506	韓圓 159,357	韓圓 833,988	韓圓 1,324,900	韓圓 20,208	韓圓35,372,712
購置及資本開支	—	—	4,600	79,430	—	113,718	36,520	249,440	—	503,767	987,476
出售	—	—	—	—	—	—	(8)	—	—	—	(8)
折舊	—	(381,355)	(114,663)	(1,923,907)	(28,039)	(41,636)	(58,056)	(199,146)	—	—	(2,746,801)
減值	—	—	—	—	—	—	—	—	—	—	—
政府補助	—	—	—	—	—	(2,434)	—	(104,240)	—	(200,000)	(306,674)
轉讓	—	—	—	52,553	—	—	—	17,000	—	(69,553)	—
年終結餘	<u>韓圓 8,543,246</u>	<u>韓圓11,979,022</u>	<u>韓圓 1,465,530</u>	<u>韓圓 8,614,204</u>	<u>韓圓 31,370</u>	<u>韓圓 159,153</u>	<u>韓圓 137,813</u>	<u>韓圓 797,043</u>	<u>韓圓 1,324,900</u>	<u>韓圓 254,422</u>	<u>韓圓33,306,704</u>
購置成本	8,543,246	15,070,618	2,291,381	30,187,167	310,028	1,955,463	1,053,557	2,941,269	1,324,900	454,422	64,132,051
累計折舊	—	(3,091,596)	(825,851)	(21,473,439)	(278,658)	(871,979)	(915,744)	(1,850,237)	—	—	(29,307,504)
累計減值	—	—	—	—	—	(922,100)	—	—	—	—	(922,100)
政府補助	—	—	—	(99,524)	—	(2,231)	—	(293,989)	—	(200,000)	(595,744)

	二零二一年										
	土地	樓宇	結構物	機器	汽車	工具及設備	固定裝置	設施	樹木	在建工程	總計
年初結餘	韓圓 8,543,246	韓圓 12,721,536	韓圓 1,688,123	韓圓 12,318,917	韓圓 90,118	韓圓 111,565	韓圓 137,853	韓圓 765,475	韓圓 1,324,900	韓圓 32,600	韓圓 37,734,333
購置及資本開支	—	20,065	2,000	114,669	—	8,357	89,273	190,818	—	200,819	626,001
出售	—	—	—	—	(1)	—	(4)	—	—	—	(5)
折舊	—	(381,224)	(114,531)	(2,027,458)	(30,708)	(30,416)	(67,765)	(182,024)	—	—	(2,834,125)
減值	—	—	—	—	—	—	—	—	—	—	—
政府補助	—	—	—	—	—	—	—	(153,492)	—	—	(153,492)
轉讓	—	—	—	—	—	—	—	213,211	—	(213,211)	—
年終結餘	<u>韓圓 8,543,246</u>	<u>韓圓 12,360,377</u>	<u>韓圓 1,575,593</u>	<u>韓圓 10,406,128</u>	<u>韓圓 59,409</u>	<u>韓圓 89,506</u>	<u>韓圓 159,357</u>	<u>韓圓 833,988</u>	<u>韓圓 1,324,900</u>	<u>韓圓 20,208</u>	<u>韓圓 35,372,712</u>
購置成本	8,543,246	15,070,618	2,286,781	30,055,184	310,028	1,841,745	1,030,894	2,674,828	1,324,900	20,208	63,158,432
累計折舊	—	(2,710,241)	(711,188)	(19,531,534)	(250,619)	(830,139)	(870,325)	(1,614,648)	—	—	(26,518,694)
累計減值	—	—	—	—	—	(922,100)	—	—	—	—	(922,100)
政府補助	—	—	—	(117,522)	—	—	(1,212)	(226,192)	—	—	(344,926)

折舊包括 i) 銷售成本(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分別為 2,468 百萬韓圓及 2,544 百萬韓圓)，ii) 銷售及行政開支(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分別為 164 百萬韓圓及 181 百萬韓圓)及 iii) 研發開支(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分別為 115 百萬韓圓及 109 百萬韓圓)。

在建工程指在建資產及在裝機器。

(2)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質押為相關借款抵押品的資產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抵押資產	賬面值	抵押金額	受益人
土地	韓圓 2,572,955		
樓宇	5,750,416	韓圓 10,800,000	新韓銀行
機器等	<u>6,756,181</u>		
土地	136,212		
樓宇	<u>683,819</u>	699,380	韓國土地住宅公社

(3)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已就為數 67,056 百萬韓圓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存貨投購火災險(52,944 百萬韓圓為樓宇及機器等；14,112 百萬韓圓為存貨)。

(4)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所擁有土地的已公佈地價分別為 5,914 百萬韓圓及 5,903 百萬韓圓。

## 13. 使用權資產：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樓宇	汽車	總計
購置成本	韓圓 25,811	韓圓 468,982	韓圓 494,793
累計折舊	<u>(18,511)</u>	<u>(232,049)</u>	<u>(250,560)</u>
賬面值	<u>韓圓 7,300</u>	<u>韓圓 236,933</u>	<u>韓圓 244,233</u>
	二零二一年		
	樓宇	汽車	總計
購置成本	韓圓 32,952	韓圓 464,138	韓圓 497,090
累計折舊	<u>(16,275)</u>	<u>(151,972)</u>	<u>(168,247)</u>
賬面值	<u>韓圓 16,677</u>	<u>韓圓 312,166</u>	<u>韓圓 328,843</u>

(2)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使用權資產的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樓宇	汽車	總計
年初結餘	韓圓 16,677	韓圓 312,166	韓圓 328,843
購置	7,357	61,474	68,831
折舊	<u>(16,734)</u>	<u>(136,708)</u>	<u>(153,442)</u>
年終結餘	<u>韓圓 7,300</u>	<u>韓圓 236,933</u>	<u>韓圓 244,233</u>
	二零二一年		
	樓宇	汽車	總計
年初結餘	韓圓 15,637	韓圓 224,618	韓圓 240,255
購置	18,454	227,381	245,835
折舊	<u>(17,414)</u>	<u>(130,456)</u>	<u>(147,870)</u>
取消租賃協議	<u>—</u>	<u>(9,377)</u>	<u>(9,377)</u>
年終結餘	<u>韓圓 16,677</u>	<u>韓圓 312,166</u>	<u>韓圓 328,843</u>

- (3)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相關開支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使用權資產折舊	韓圓	153,441	韓圓	147,869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5,473		5,434
短期租賃開支		500		3,451
低價值資產租賃開支		16,403		15,543
總計	韓圓	<u>175,817</u>	韓圓	<u>172,297</u>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現金租賃付款總額分別為 173 百萬韓圓及 172 百萬韓圓。

#### 14. 無形資產：

-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形資產的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軟件	工業產權	研發成本	總計
年初結餘	韓圓 26,442	韓圓 554,097	韓圓 3,397,631	韓圓 3,978,171
內部研發	—	—	860,330	860,330
個別收購	1,280	91,655	—	92,935
折舊	(15,015)	(156,056)	(684,745)	(855,816)
政府補助	—	—	(223,758)	(223,758)
年終結餘	<u>韓圓 12,707</u>	<u>韓圓 489,697</u>	<u>韓圓 3,349,458</u>	<u>韓圓 3,851,862</u>
購置成本	271,830	1,362,536	17,714,425	19,348,791
累計折舊及減值	(259,123)	(872,839)	(12,992,772)	(14,124,733)
政府補助	—	—	(1,372,196)	(1,372,196)

	二零二一年			
	軟件	工業產權	研發成本	總計
年初結餘	韓圓 41,202	韓圓 545,942	韓圓 3,346,787	韓圓 3,933,931
內部研發	—	—	840,094	840,094
個別收購	—	160,821	—	160,821
折舊	(14,759)	(152,667)	(527,439)	(694,865)
政府補助	—	—	(261,811)	(261,811)
年終結餘	<u>韓圓 26,442</u>	<u>韓圓 554,097</u>	<u>韓圓 3,397,631</u>	<u>韓圓 3,978,171</u>
購置成本	270,550	1,270,880	16,854,095	18,395,526
累計折舊及減值	(244,108)	(716,783)	(11,876,179)	(12,837,070)
政府補助	—	—	(1,580,285)	(1,580,285)

(2) 攤銷包括 i) 銷售成本(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分別為 685 百萬韓圓及 527 百萬韓圓)及 ii) 銷售及行政開支(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分別為 171 百萬韓圓及 167 百萬韓圓)。

(3)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研發成本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賬面值	剩餘可攤銷期間
研發用於抗污染化妝品的高性能陶瓷複合材料 (如阻擋微塵及防紫外線)	韓圓 109,897	1 年及 2 個月
製造可用於建造多層建築的高亮度板狀鋁片	158,860	2 年及 3 個月
研發用於安保及安全/ATC 技術的光學功能性 珠光顏料	335,348	2 年及 4 個月
研發彩色鋁片產品	443,632	3 年及 6 個月
使用試驗設備合成 Al <sub>2</sub> O <sub>3</sub> 及 TiO <sub>2</sub> 塗層程序的 研發階段 F	117,009	3 年及 7 個月
玻璃產品的研發階段 D	240,458	3 年及 10 個月
使用天然染料的彩色產品的研發階段 D	229,040	4 年及 6 個月
使用化學鍍層的新型效果顏料的研發階段 B	576,234	4 年及 11 個月
噴塗鋁顏料產品的研發階段 A	282,090	4 年及 4 個月
汽車塗裝程序的研發階段 F	103,431	研發中
研發工業材料(用於化學工序的材料)核心技術	243,918	研發中
使用 TiO <sub>2</sub> 薄片研發新的珍珠合成及塗層工藝	109,446	研發中
玻璃產品的研發階段 E	110,224	研發中
研發新顏料等	289,871	研發中
總計	<u>韓圓 3,349,458</u>	

- (4)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中確認為銷售及行政開支的研發費用分別為1,843百萬韓圓及1,796百萬韓圓。
- (5)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研發成本減值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賬面值	於損益中 確認的減值(*)	累計減值(*)
汽車塗裝程序的研發階段B	韓圓 1	韓圓 —	韓圓 26,769
研發使用化學鍍層的新型效果顏料	1	—	56,199
研發使用天然染料的彩色產品	—	—	16,788
使用天然雲母產品的研發階段F	1	—	11,930
汽車塗裝程序的研發階段C	1	—	6,894
使用天然染料的彩色產品的 研發階段B	1	—	36,664
研發用於安保及安全/ATC技術的 光學功能性珠光顏料	335,348	—	79,773
研發彩色鋁片產品	443,632	—	8,801
Chaos Trance Gold的研發階段B	—	—	57,773
使用天然雲母產品的研發階段G	—	—	12,770
使用天然染料的彩色產品的 研發階段C	—	—	45,481
使用天然雲母產品的研發階段H	77,887	—	50,736
未減值研發成本	2,492,585	—	—
總計	<u>韓圓 3,349,457</u>	<u>韓圓 —</u>	<u>韓圓 410,578</u>

(\*) 檢驗研發成本減值跡象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釐定。



	二零二一年		
	賬面值	於損益中 確認的減值(*)	累計減值(*)
汽車塗裝程序的研發階段B	韓圓 1	韓圓 —	韓圓 26,769
研發使用化學鍍層的新型效果顏料	1	—	56,199
研發使用天然染料的彩色產品	1	—	16,788
使用天然雲母產品的研發階段F	1	—	11,930
汽車塗裝程序的研發階段C	1	—	6,894
使用天然染料的彩色產品的 研發階段B	1	—	36,664
研發用於安保及安全／ATC技術的 光學功能性珠光顏料	479,068	—	79,773
研發彩色鋁片產品	570,384	—	8,801
Chaos Trance Gold的研發階段B	1,826	—	57,773
使用天然雲母產品的研發階段G	—	—	12,770
使用天然染料的彩色產品的 研發階段C	3,816	—	45,481
使用天然雲母產品的研發階段H	64,073	—	50,736
未減值研發成本	2,278,460	—	—
總計	<u>韓圓 3,397,631</u>	<u>韓圓 —</u>	<u>韓圓 410,578</u>

(\*) 檢驗研發成本減值跡象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釐定。

由於各項目的減值測試結果(如開發產品的售價低導致商業可行性並不理想)顯示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故已確認減值虧損。

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公司的過往經營業績及業務計劃並按各項目的剩餘可使用年期進行估計。

**15.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金融負債：**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金融負債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貿易應付款項	韓圓	661,533	韓圓	908,03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非貿易應付款項		567,223		721,918
應計費用		746,822		627,036
租賃負債		144,474		141,034
		<u>1,458,519</u>		<u>1,489,988</u>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租賃負債		100,127		185,813
長期非貿易應付款項		772,083		763,096
		<u>872,210</u>		<u>948,909</u>
總計	韓圓	<u>2,992,262</u>	韓圓	<u>3,346,927</u>

非貿易應付款項指除正常商業交易外的業務產生的應付款項，如消耗品的採購成本及技術費用。長期非貿易應付款項主要指與購置一間宿舍有關的長期未付款項。

對於採購債務及應付賬款，將在當月及交易日之後的一個月內進行現金支付。

**16. 其他流動負債：**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流動負債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預扣稅	韓圓	188,327	韓圓	194,745
已收墊款		53,028		1
		<u>241,355</u>		<u>194,746</u>
總計	韓圓	<u>241,355</u>	韓圓	<u>194,746</u>

## 17. 政府補助：

-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用於安保及安全的光學性能珠光顏料技術開發相關的政府補助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年初結餘	韓圓	274,331	韓圓	329,734
已收政府補助		760,243		569,818
金額用於：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1)		306,674		153,492
購置無形資產(*2)		223,758		261,811
與特定成本抵銷(*3)		195,483		166,166
小計		<u>725,915</u>		<u>581,469</u>
已償還金額		25,341		38,757
豁免還款責任的金額		98,750		4,995
餘額：	韓圓	<u>184,567</u>	韓圓	<u>274,331</u>
須予償還的金額(*4)		184,567		274,331
豁免還款責任的金額(*5)		<u>—</u>		<u>—</u>

(\*1) 於財務報表中呈列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扣減項。

(\*2) 於財務報表中呈列為無形資產的扣減項。

(\*3) 於財務報表中呈列為銷售及行政開支的扣減項。

(\*4) 於財務報表中呈列為其他金融負債中的長期非貿易應付款項。

(\*5) 於財務報表中呈列為其他流動負債中的已收墊款。

- (2)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於購置資產的政府補助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年初結餘	增加	減少(*)	年終結餘
物業、廠房及設備	韓圓 344,927	韓圓 306,674	韓圓 55,858	韓圓 595,744
無形資產	<u>1,580,285</u>	<u>223,758</u>	<u>431,847</u>	<u>1,372,196</u>
總計	<u>韓圓 1,925,212</u>	<u>韓圓 530,432</u>	<u>韓圓 487,705</u>	<u>韓圓 1,967,940</u>

(\*) 於計算折舊時，已購買資產的折舊與政府補助相抵銷。

	二零二一年			
	年初結餘	增加	減少(*)	年終結餘
物業、廠房及設備	韓圓 229,050	韓圓 153,492	韓圓 37,615	韓圓 344,927
無形資產	1,736,147	261,811	417,673	1,580,285
總計	<u>韓圓 1,965,197</u>	<u>韓圓 415,303</u>	<u>韓圓 455,288</u>	<u>韓圓 1,925,212</u>

(\*) 於計算折舊時，已購買資產的折舊與政府補助相抵銷。

## 18. 借款：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金融機構	貸款類型	年利率(%)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短期借款：				
花旗銀行韓國分行	貿易票據貸款	4.49	韓圓 2,000,000	韓圓 5,000,000
韓國國民銀行	貿易票據貸款	4.40	1,000,000	1,000,000
友利銀行	貿易票據貸款	4.44	2,000,000	2,000,000
新韓銀行	貿易票據貸款	4.07	3,000,000	1,000,000
新韓銀行	一般貸款	—	—	5,000,000
		小計	<u>8,000,000</u>	<u>14,000,000</u>
長期借款：				
新韓銀行	融資額度貸款	5.26	4,200,000	5,400,000
新韓銀行	一般貸款	4.56	5,000,000	—
轉撥至即期部分			(1,200,000)	(1,200,000)
		小計	<u>8,000,000</u>	<u>4,200,000</u>
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融資額度貸款	5.26	<u>1,200,000</u>	<u>1,200,000</u>
		總計	<u>韓圓 17,200,000</u>	<u>韓圓 19,400,000</u>

(2)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年計劃還款時間表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韓圓	1,200,000
~二零二四年		1,200,000
~二零二五年		6,200,000
~二零二六年		<u>600,000</u>
總計	韓圓	<u>9,200,000</u>

(3)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借款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年初結餘	韓圓	19,400,000	韓圓	23,000,000
借款增加		5,000,000		1,000,000
償還借款		<u>(7,200,000)</u>		<u>(4,600,000)</u>
年終結餘	韓圓	<u>17,200,000</u>	韓圓	<u>19,400,000</u>

(4) 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而言，公司獲行政總裁提供共同擔保(30,300百萬韓圓)。

董事已得到CQV的確認，在行政總裁退任後，賣方B將就CQV的借款向CQV提供獨家擔保，以取代共同擔保。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貸款人並無要求CQV及/或本公司提供其他質押資產以取代成交時的共同擔保。

## 19. 租賃負債：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租賃負債的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
一年內	韓圓 145,877	韓圓 144,474	韓圓 142,338	韓圓 141,034
一至五年	<u>103,226</u>	<u>100,127</u>	<u>191,805</u>	<u>185,813</u>
總計	韓圓 <u>249,103</u>	韓圓 <u>244,600</u>	韓圓 <u>334,143</u>	韓圓 <u>326,847</u>

- (2)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租賃負債的流動性分類詳情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流動負債	韓圓	144,474	韓圓	141,034
非流動負債		100,127		185,813
總計	韓圓	<u>244,600</u>	韓圓	<u>326,847</u>

## 20. 界定福利責任：

-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界定福利責任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界定福利負債的現值	韓圓	9,217,856	韓圓	9,683,533
計劃資產公平值		(10,166,848)		(8,832,283)
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	韓圓	<u>(948,993)</u>	韓圓	<u>851,250</u>

- (2)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界定福利負債的現值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年初結餘	韓圓	9,683,533	韓圓	8,771,443
當前服務成本		1,054,214		1,040,483
利息開支		178,952		139,585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重新計量金額：				
財務假設變動引致的精算收益或虧損		(1,403,304)		(387,014)
經驗調整導致重新計量因素		179,719		465,875
現金流量：				
公司支付的退休福利		(143,933)		(346,839)
從計劃資產支付的福利		(331,326)		—
年終結餘	韓圓	<u>9,217,856</u>	韓圓	<u>9,683,533</u>

相關開支包括：i) 銷售成本(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分別為 550 百萬韓圓及 564 百萬韓圓)，ii) 銷售及行政開支(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分別為 307 百萬韓圓及 312 百萬韓圓)及 iii) 開發成本(資產)及研發開支(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分別為 167 百萬韓圓及 172 百萬韓圓)。

- (3)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劃資產的公平值變動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年初結餘	韓圓	8,832,283	韓圓	7,235,481
利息收入		209,428		131,099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重新計量金額：				
計劃資產回報(除計入上述利息收入的 金額外)		(43,537)		(34,297)
供款：				
公司已付供款		1,500,000		1,500,000
福利付款：				
福利付款		(331,326)		—
年終結餘	韓圓	<u>10,166,848</u>	韓圓	<u>8,832,283</u>

- (4)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計劃資產包括銀行存款。

- (5)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界定福利責任的貼現率	5.30%	2.87%
加權平均工資增幅	4.31%	4.92%

- (6)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上述精算假設變動，而所有其他假設保持不變，則對界定福利負債淨額的影響如下(以千韓圓列值)：

	二零二二年	
	增加1%	減少1%
界定福利責任的貼現率	減少3.94%	增加4.42%
加權平均工資增幅	增加4.42%	減少4.02%

- (7)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界定福利責任的加權平均到期日為7.26年。

## 21. 股本及資本溢價：

- (1) 根據公司章程，公司合共發行 20,000,000 股股份，每股價格為 500 韓圓。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已發行股份及股本變動以及實收資本超出面值詳情如下(按股數及千韓圓列示)：

	股份數目	股本	實收資本 超出面值	合計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0,138,184	韓圓 5,069,092	韓圓 16,172,841	韓圓 21,241,933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38,184	5,069,092	16,172,841	21,241,933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0,138,184	5,069,092	16,172,841	21,241,933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38,184	韓圓 5,069,092	韓圓 16,172,841	韓圓 21,241,933

- (2) 根據公司章程，經股東特別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可授予高管及員工不超過涉及已發行股份總數 15/100 的購股權。經董事會決議案及股東大會批准，可授出不超過涉及已發行股份總數 3/100 的購股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所授出購股權當中，未行使的購股權總數涉及 200,000 股股份。
- (3) 根據公司章程，經董事會決議案批准，可轉換為普通股的可換股債券和具有授予股票優先購買權的認股權證的債券可分發予股東以外的人，唯每份債券的總面值不得超過 50,000 百萬韓圓。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根據此等條件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或帶有認股權證的債券。
- (4)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溢價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實收資本超出面值	韓圓 16,172,841	韓圓 16,172,841
庫存股出售收益(*1)	323,880	323,880
合計	韓圓 16,496,721	韓圓 16,496,721

- (\*1) 出售庫存股的收益是指與本年度之前出售庫存股的收益有關的確認為其他資本項目的部分。該金額已扣除 91 百萬韓圓的所得稅影響。



## 22. 其他注資及保留盈利：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注資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庫存股	韓圓	(8,468,333)	韓圓	(8,468,333)
購股權		<u>868,678</u>		<u>868,678</u>
合計	韓圓	<u>(7,599,655)</u>	韓圓	<u>(7,599,655)</u>

(2)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庫存股變動如下(按股數及千韓圓列示)：

股份數目	期初結餘		增加		減少		期末結餘	
	股份數目	賬面值	股份數目	賬面值	股份數目	賬面值	股份數目	賬面值
1,175,576		韓圓8,468,333	—	韓圓 —	—	韓圓 —	1,175,576	韓圓8,468,333

(3)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購股權變動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期初結餘		增加		減少		期末結餘	
韓圓	868,678	韓圓	—	韓圓	—	韓圓	868,678	

## (4) 保留盈利分配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劃)對保留盈利進行分配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即為股東大會日期(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保留盈利進行分配的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留盈利分配表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未分配保留盈利：		
前一年未分配保留盈利結轉	韓圓 43,812,108	韓圓 41,569,306
退休福利責任淨額重估	932,238	(88,264)
淨收入	5,383,779	3,514,130
轉移自願準備金等	—	—
合計	<u>50,128,125</u>	<u>44,995,172</u>
保留盈利的分配：		
法定準備金	161,327	107,551
股息(每股普通股股息(股息率)：		
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分別為		
每股180韓圓(36%)及每股120韓圓(24%)	<u>1,613,269</u>	<u>1,075,513</u>
小計	<u>1,774,596</u>	<u>1,183,064</u>
未分配保留盈利結轉至次年	<u>韓圓 48,353,529</u>	<u>韓圓 43,812,108</u>

(5)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保留盈利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法定儲備：		
法定準備金(*1)	韓圓 757,755	韓圓 650,204
未分配保留盈利	<u>50,128,125</u>	<u>44,995,172</u>
合計	<u>韓圓 50,885,880</u>	<u>韓圓 45,645,376</u>

(\*1) 根據韓國頒佈及生效的《商業法》的規定，公司必須在每個結算期內累積至少 10% 的現金股息作為盈餘儲備，直到達到其資本的 50%。盈餘儲備不得以現金分配，但經股東大會決議案批准，可轉入資本或用於彌補赤字。如果資本儲備及盈餘儲備總額超過資本的 1.5 倍(根據股東大會決議)，資本儲備及盈餘儲備可以在超額範圍內減少。

## (6) 股息

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的股息付款分別為 1,076 百萬韓圓(每股 120 韓圓)及 896 百萬韓圓(每股 100 韓圓)。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每股股息及股息總金額分別為每股 180 韓圓及 1,613 百萬韓圓，將作為一項議程提呈至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的常規股東大會。當前年度的財務報表並不包含該等累計股息。

## 23. 股份薪酬：

(1) 公司與其高管訂立購股權協議。有關此等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 1) 行使購股權將發行的股份類型：登記的普通股
- 2) 授予方式：發行新普通股
- 3) 歸屬條件：自授出日期起至少任職三年
- 4) 行使期：自授出日期起滿三年後，在四年內行使

(2)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變動如下(按股數及韓圓列示)：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期初結餘	200,000	200,000	韓圓 7,575	韓圓 7,575
授出	—	—	—	—
期末結餘	<u>200,000</u>	<u>200,000</u>	<u>韓圓 7,575</u>	<u>韓圓 7,575</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期限為 0.25 年，行使價為 7,575 韓圓。

- (3) 公司按公平值法計算二零一六年所授出購股權的薪酬成本，以及用於計算薪酬成本的若干假設及變量如下(按韓圓列示)：

	假設及變量	
所授出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公平值(韓圓)	韓圓	4,343
於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韓圓)		9,540
股價波動率(*1)		51.2%
股息收益率		1.0%
預計到期期限(*2)		5年
無風險利率		1.6%

(\*1) 股價波動率是根據過去五年的每日股價分析得出的股票連續複合投資回報標準差。

(\*2) 在計算預計到期期限時，已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考慮了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等的影響。

- (4) 股票薪酬開支總額為 869 百萬韓圓，而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不再確認股票薪酬開支。

## 24. 銷售：

-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銷售商品	韓圓	3,706,897	韓圓	4,022,874
銷售製成品		42,196,765		35,654,086
服務收益等		381,099		325,385
合計	韓圓	46,284,761	韓圓	40,002,345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45,903,663	39,676,960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381,098	325,385

- (2)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約負債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商品及製成品的合約負債	韓圓	53,028	韓圓	1

提供貨品的收益於貨品交付予客戶且貨品的控制權移交客戶時確認。於貨品的控制權移交客戶前收取客戶的預付款項確認為合約負債，直至貨品的控制權移交客戶為止。

- (3) 公司就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訂立的合約所產生的增量成本採用實際權宜法，故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確認合約資產。
- (4)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外部客戶佔公司總收益的10%以上。

## 25. 銷售及行政開支：

-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行政開支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工資	韓圓	4,673,276	韓圓	4,511,474
研發		1,843,109		1,796,015
佣金		994,223		1,155,192
出口相關費用		767,154		714,380
營銷		382,619		121,285
員工福利		374,837		341,816
退休福利撥備		310,572		312,497
樣品		217,085		225,996
差旅		213,731		33,366
攤銷		171,071		167,426
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		164,261		180,787
酬酢		143,796		122,337
保險		130,598		135,393
稅費及會費		124,344		123,267
運輸和儲存費用		116,962		131,897
折舊(使用權資產)		113,482		107,774
日常用品		97,460		88,995
通信		51,201		49,517
車輛保養		29,619		33,914
銷售佣金		25,624		59,087
其他		78,145		97,382
合計	韓圓	<u>11,023,169</u>	韓圓	<u>10,509,797</u>

## 26. 其他收入及開支：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及開支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其他收入：				
外幣換算收益	韓圓	25,458	韓圓	24,746
外幣交易收益		1,226,149		456,1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699
來自豁免債務的收益		98,939		4,995
雜項收入		66,263		30,325
合計	韓圓	<u>1,416,809</u>	韓圓	<u>516,882</u>
其他開支：				
外幣換算虧損	韓圓	460,107	韓圓	3,856
外幣交易虧損		355,861		151,3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8		4
出售使用權資產的虧損		—		6,267
捐款		21,200		11,400
雜項開支		81,548		1,843
合計	韓圓	<u>918,724</u>	韓圓	<u>174,765</u>

## 27. 開支按性質分類：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開支按性質分類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商品、成品和在製品變動	韓圓	1,695,639	韓圓	(1,609,978)
購買商品		2,273,996		2,179,939
原材料使用		8,623,786		8,838,596
工資(*)		13,280,638		13,101,590
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		2,631,767		2,724,949
研發		1,843,109		1,796,015
電費		1,648,713		1,592,212
日常用品		1,495,094		1,590,059
佣金(*)		1,436,480		1,602,807
攤銷		855,816		694,864
水和煤氣		824,996		601,824
出口相關費用		767,154		714,380
營銷		382,619		121,285
差旅		219,306		36,029
樣品		217,085		225,996
稅費及會費		186,732		183,429
保險		161,503		169,774
酬酢		143,796		122,337
外包		142,521		163,577
折舊(使用權資產)(*)		129,658		123,692
運輸		122,469		137,252
銷售佣金		25,624		59,087
其他		669,766		745,535
		<u>669,766</u>		<u>745,535</u>
銷貨成本、銷售管理費及壞賬支出總額	韓圓	<u>39,778,268</u>	韓圓	<u>35,915,250</u>

(\*) 該項金額不含分類為發展費用、研發的部分。

**28. 員工勞工成本：**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勞工成本(包含研發及發展費用)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工資(*)	韓圓	12,424,160	韓圓	12,371,759
員工福利		1,765,548		1,652,700
退休福利撥備		1,051,786		1,064,549
合計	韓圓	<u>15,241,494</u>	韓圓	<u>15,089,008</u>

(\*) 於本年度之前公司曾向高管及技術顧問授予庫存股，因此，相當於其公平值的金額計入工資內(請參閱附註34)。

**29. 財務收入及開支：**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收入及開支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利息開支：				
借款	韓圓	566,674	韓圓	371,043
外幣交易虧損		286,595		17,742
外幣換算虧損		61,048		659
財務開支總額		<u>914,317</u>		<u>389,444</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17,774		11,790
外幣交易收益		321,695		226,695
外幣換算收益		72		1,590
財務收入總額		<u>339,541</u>		<u>240,075</u>
財務開支淨額	韓圓	<u>574,775</u>	韓圓	<u>149,369</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資本化為資產一部分的借貸成本為1.7百萬韓圓，所採用的資本化比率為3.92%。



## 30. 所得稅開支及遞延所得稅：

-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包含以下各項(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即期所得稅開支：				
即期應付所得稅	韓圓	1,151,686	韓圓	234,331
遞延所得稅開支：				
臨時性差額變動		142,148		506,486
直接在權益反映的所得稅(*)		(247,810)		24,895
所得稅開支總額	韓圓	<u>1,046,024</u>	韓圓	<u>765,712</u>

- (\*)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接在權益反映的所得稅影響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稅前	稅務影響	稅後
退休福利責任淨額重估	韓圓 1,180,048	韓圓 (247,810)	韓圓 932,238
	二零二一年		
	稅前	稅務影響	稅後
退休福利責任淨額重估	韓圓 (113,159)	韓圓 24,895	韓圓 (88,264)

- (2)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稅前收入與所得稅開支對賬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稅前收入	韓圓	6,429,803	韓圓	4,279,842
採用當前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		1,392,557		919,565
調整：				
不可扣稅開支		8,521		9,959
非稅收入		(1)		—
稅項抵免		(452,956)		(392,921)
鄉村發展專項稅		—		38,000
其他		97,903		191,109
小計		<u>(346,533)</u>		<u>(153,853)</u>
所得稅開支	韓圓	<u>1,046,024</u>	韓圓	<u>765,712</u>
實際稅率		<u>16.27%</u>		<u>17.89%</u>

- (3)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遞延稅項資產：				
於12個月後結清的遞延稅項資產	韓圓	2,505,217	韓圓	2,796,310
於12個月內結清的遞延稅項資產		<u>1,344,843</u>		<u>1,123,597</u>
小計		<u>3,850,060</u>		<u>3,919,907</u>
遞延稅項負債：				
於12個月後結清的遞延稅項負債		(2,050,413)		(1,973,311)
於12個月內結清的遞延稅項負債		<u>—</u>		<u>(4,801)</u>
小計		<u>(2,050,413)</u>		<u>(1,978,112)</u>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淨額	韓圓	<u>1,799,646</u>	韓圓	<u>1,941,795</u>

- (4)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臨時性差額變動及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臨時性差額				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負債)	
	期初結餘	增加	減少	期末結餘	期初結餘	期末結餘
界定福利責任	韓圓 9,683,533	韓圓 1,412,885	韓圓 1,878,563	韓圓 9,217,855	韓圓 2,130,377	韓圓 1,935,750
退休福利開支	—	250	—	250	—	53
福利計劃資產	(8,832,283)	(1,122,377)	(331,326)	(9,623,334)	(1,943,102)	(2,020,900)
壞賬撥備	232,130	214,522	231,634	215,018	51,069	45,154
應計開支	453,091	443,377	424,028	472,441	99,680	99,213
存貨估值撥備	4,273,002	5,052,207	4,273,002	5,052,207	940,060	1,060,964
研發	(1)	—	—	(1)	—	—
政府補貼	1,858,490	343,278	641,267	1,560,501	408,868	327,705
外幣換算收益						
或虧損	(21,821)	495,625	(21,821)	495,625	(4,801)	104,081
無形資產的						
減值虧損	20,650	—	20,651	(1)	4,543	—
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減值						
虧損	922,100	—	—	922,100	202,862	193,641
折舊	233,726	43,423	24,000	253,148	51,420	53,161
租賃負債	3,722	3,935	3,722	3,935	819	826
合計	<u>韓圓 8,826,339</u>	<u>韓圓 6,887,125</u>	<u>韓圓 7,143,718</u>	<u>韓圓 8,569,745</u>	<u>韓圓 1,941,795</u>	<u>韓圓 1,799,646</u>

二零二一年

	臨時性差額				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負債)	
	期初結餘	增加	減少	期末結餘	期初結餘	期末結餘
界定福利責任	韓圓 8,771,443	韓圓 1,645,943	韓圓 733,853	韓圓 9,683,533	韓圓 1,929,717	韓圓 2,130,377
退休福利開支	500	—	500	—	110	—
福利計劃資產	(7,235,481)	(1,596,802)	—	(8,832,283)	(1,591,806)	(1,943,102)
壞賬撥備	227,317	231,634	226,821	232,130	50,010	51,069
應計收入	—	—	—	—	—	—
應計開支	437,710	416,308	400,927	453,091	96,296	99,680
存貨估值撥備	3,454,381	4,273,002	3,454,381	4,273,002	759,964	940,060
研發	(1)	—	—	(1)	—	—
政府補貼	2,076,244	287,360	505,114	1,858,490	456,774	408,868
外幣換算收益						
或虧損	199,390	(21,821)	199,390	(21,821)	43,866	(4,801)
無形資產的						
減值虧損	68,337	—	47,687	20,650	15,034	4,543
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減值						
虧損	922,100	—	—	922,100	202,862	202,862
股份薪酬	868,678	—	868,678	—	191,109	—
折舊	202,642	39,084	8,000	233,726	44,581	51,420
租賃負債	9,556	3,722	9,556	3,722	2,102	819
小計	10,002,815	5,278,430	6,454,907	8,826,339	2,200,619	1,941,795
稅項抵免結轉	247,662	—	247,662	—	247,662	—
合計	<u>韓圓 10,250,477</u>	<u>韓圓 5,278,430</u>	<u>韓圓 6,702,569</u>	<u>韓圓 8,826,339</u>	<u>韓圓 2,448,281</u>	<u>韓圓 1,941,795</u>

- (5) 公司判斷會產生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自下一財政年度起預期平均年度溢利高於每個財政年度到期的可扣減臨時性差額。

## 31. 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外匯換算：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外匯換算詳情如下(按美元、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美元金額	韓圓金額	外幣換算收益	外幣換算虧損	韓圓金額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美元 2,505,932	韓圓 3,175,768	韓圓 72	韓圓 61,048	韓圓 2,565,122
貿易應收款項	5,138,236	6,511,686	2,076	459,925	5,374,781
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94,941	373,779	23,133	—	760,058
非貿易應付款項	30,813	39,049	249	182	14,272
合計			韓圓 25,530	韓圓 521,155	

## 32. 每股盈利：

## (1)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普通股)計算如下(按股數及千韓圓列示)：

## 1)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股)：

	二零二二年		
	已發行股份數目	發行在外天數	加權股份數目
期初結餘	10,138,184	365	3,700,437,160
持有庫存股	(1,175,576)	365	(429,085,240)
加權總數			<u>3,271,351,920</u>
發行在外天數			<u>365</u>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962,608</u>

	二零二一年		
	已發行股份數目	發行在外天數	加權股份數目
期初結餘	10,138,184	365	3,700,437,160
持有庫存股	(1,175,576)	365	(429,085,240)
加權總數			<u>3,271,351,920</u>
發行在外天數			<u>365</u>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962,608</u>

## 2) 每股基本盈利(按股數及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普通股收益淨額(韓圓)	韓圓	5,383,779,353	韓圓	3,514,129,854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962,608 股</u>		<u>8,962,608 股</u>
每股基本盈利(韓圓)	韓圓	<u>601 韓圓/股</u>	韓圓	<u>392 韓圓/股</u>

## (2)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普通股)計算如下(按股數及千韓圓列示)：

## 1)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股)：

	二零二二年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8,962,608
(+)行使購股權時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1)	200,000
(-)將按平均市價發行的股份數目	<u>(220,403)</u>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2)	<u>8,962,608</u>

	二零二一年 發行 在外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8,962,608
(+) 行使購股權時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1)	200,000
(-) 將按平均市價發行的股份數目	<u>(192,041)</u>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u><u>8,970,567</u></u>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有攤薄效應的潛在普通股詳情如下(按股數及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行使價(韓圓)	可供行使的 普通股數目(股)
購股權	<u>韓圓 7,575</u>	<u>200,000</u>

(\*2) 本年度發行在外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攤薄)與發行在外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基本)相同，原因是按平均市價發行的股份數目超過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的股份數目。

2) 每股攤薄盈利(按股數及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普通股收益淨額(韓圓)	韓圓5,383,779,353	韓圓3,514,129,854
(+)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收入淨額	<u>—</u>	<u>—</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收入淨額(韓圓)	<u>5,383,779,353</u>	<u>3,514,129,854</u>
(÷)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攤薄)	<u>8,962,608 股</u>	<u>8,970,567 股</u>
每股攤薄盈利	<u>韓圓601 韓圓/股</u>	<u>韓圓392 韓圓/股</u>

## 33. 經營產生的現金：

## (1) 經營產生的現金：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產生的現金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韓圓	5,383,779	韓圓	3,514,130
收入淨額				
調整：				
所得稅開支		1,046,024		765,713
財務開支		566,674		371,043
財務收入		(17,774)		(11,790)
退休福利撥備		1,023,738		1,048,969
折舊		2,746,801		2,834,12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3,441		147,869
壞賬支出		2,076		2,474
攤銷		855,816		694,86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8		4
出售使用權資產的虧損		—		6,267
外幣換算虧損		521,156		4,515
存貨估值虧損		779,206		818,621
外幣換算收益		(25,531)		(26,3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699)
來自豁免負債的收益		(98,939)		(4,995)
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		(1,800,477)		40,941
其他流動資產等		(166,949)		288,502
存貨		1,495,083		(3,448,823)
貿易應付款項		(223,363)		554,189
其他流動負債等		84,996		(364,980)
其他非流動負債等		8,987		15,732
支付遣散費		(143,933)		(346,839)
福利計劃資產供款		(1,500,000)		(1,500,000)
經營產生的現金	韓圓	<u>10,690,819</u>	韓圓	<u>5,403,496</u>

- 2)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涉及現金流的重要交易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在建工程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韓圓	69,553	韓圓	213,211
流動性轉撥長期借款至即期部分		1,200,000		1,200,000
流動性轉撥長期預付費至即期部分		—		82,274
確認使用權資產		68,831		245,836
流動性轉撥長期非貿易應付款項至即期部分		—		147,035
預付款項轉撥至專利		69,630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貿易應付款項		39,582		—

- 3)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調整詳情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				
	短期借貸	長期借貸 的即期部分	長期借貸	租賃負債	合計
期初結餘	韓圓14,000,000	韓圓 1,200,000	韓圓 4,200,000	韓圓 326,847	韓圓19,726,847
轉撥	—	1,200,000	(1,200,000)	68,143	68,143
現金流	(6,000,000)	(1,200,000)	5,000,000	(150,389)	(2,350,389)
期末結餘	<u>韓圓 8,000,000</u>	<u>韓圓 1,200,000</u>	<u>韓圓 8,000,000</u>	<u>韓圓 244,600</u>	<u>韓圓17,444,600</u>

### 34. 關聯方交易：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行政總裁為最大股東。
- 公司向高管人員（如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內部核數師支付短期員工福利2,470百萬韓圓（二零二一年：2,477百萬韓圓）及界定福利開支153百萬韓圓（二零二一年：163百萬韓圓），彼等在規劃、經營及管理公司二零二二年的事務方面握有重權並承擔重要責任。
- 對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由行政總裁為公司提供還款擔保（請參閱附註18）。



- (4) 公司於二零一六年曾根據股東大會通過的一項特別決議案向高管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行使的購股權涉及200,000股股份(請參閱附註23)。
- (5) 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向兩名高管授出50,000股庫存股作為任職報酬。其中，10,000股作為彼等過往服務的報酬，獲獎勵的高管有權自授予之日起滿一年後處置該等股份。另外40,000股股份則作為其未來服務的獎勵，條件是須自授予之日起任職滿7年。在任期屆滿後，高管將有權處置該等股份。公司按授予日的市場價格每股10,750韓圓及11,800韓圓估算所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平值，並就二零二二年確認工資支出34百萬韓圓。此外，於二零一八年向一名技術顧問授出46,300股庫存股作為其服務報酬，該技術顧問有權在授予之日起滿一年後處置該等股份。此等股份乃作為未來服務的報酬，條件是須自授予之日起服務滿4年。高管有權在服務期屆滿後處置該等股份。公司按每股8,170韓圓(即授予日的市場價格)估算所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平值，並就二零二二年確認工資支出32百萬韓圓。

### 35. 承擔及或然事項：

- (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的借款及貿易票據貸款的信用額度及已用金額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金融機構	貸款類型	信用額度	已用金額
新韓銀行	授信貸款(*)	韓圓 4,200,000	韓圓 4,200,000
新韓銀行	普通貸款	5,000,000	5,000,000
新韓銀行	貿易票據貸款	3,000,000	3,000,000
韓國國民銀行	貿易票據貸款	5,000,000	1,000,000
花旗銀行韓國分行	貿易票據貸款	5,000,000	2,000,000
友利銀行	貿易票據貸款	5,000,000	2,000,000
合計		韓圓 27,200,000	韓圓 17,200,000

(\*) 該貸款獲公司的火險契約質押，質押金額為6,200百萬韓圓。

- (2) 公司已與友利銀行訂立由電匯貿易應收款作抵押的貸款協議，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協議項下並無未結清的相關結餘。
- (3) 公司與韓國國民銀行訂有一項關於貿易票據的信用證付款擔保協議(信用額度為5,000百萬韓圓)，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協議項下並無未結清的相關結餘。

- (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就執行政府項目獲首爾擔保保險公司(Seoul Guarantee Insurance)提供一項518百萬韓圓的付款擔保。
- (5)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決訴訟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描述	原告	被告	訴訟金額	進展
專利侵權禁令等訴訟 (2022 Ga-hap 560632)	Merck Patent GmbH	CQV Co., Ltd.	韓圓 200,000	初審程序

由於無法合理預測訴訟的審判結果且流出資源所涉及的金額及時間並不明確，公司預計未決訴訟對公司財務報表的影響並不重大。

### 36. 期後事件：

#### (1) 簽訂股份轉讓協議，導致最大股東變更

公司最大股東 Jang, Gil Wan 及公司的高級行政人員 Lim, Kwang Soo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訂立協議，以按 62,423,079 千韓圓的價格向至星有限公司出售彼等的 3,128,352 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 30.86%)。

於簽訂協議後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管理權將通過至星有限公司指定董事及內部核數師的方式轉讓予至星有限公司，條件是悉數支付交易總額。

#### (2) 簽訂出售庫存股協議

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訂立協議，以按 23,457,422 千韓圓(每股 19,953.98 韓圓)的價格向環球新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出售 1,175,576 股庫存股(即公司持有的庫存股總數)。根據協議，預期合約將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前以場外交易方式完成。CQV 董事會已於 CQV 董事會會議上批准出售 CQV 庫存股。CQV 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八日於韓國交易所發佈有關其決定出售 CQV 庫存股的公告。

有關完成出售 CQV 庫存股的披露原定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發佈。然而，由於交易成交日期的截止時間延遲，有關披露已由韓國交易所延遲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四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CQV 庫存股協議項下的交易尚未完成。

## A. 本集團與CQV採納的會計政策之間的差異

如本通函「董事會函件－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一節所述，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並獲准豁免根據上市規則第14.67(6)(a)(i)條及第四章的規定在本通函內載入CQV的會計師報告。

取而代之，附錄二載入CQV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英譯本，該等報表乃根據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並由Induk審核。

附錄二所載的財務資料在下文中被稱為「CQV過往財務資料」。CQV過往財務資料涵蓋CQV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CQV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相關期間**」）的財務表現。

CQV於編製**相關期間**的CQV過往財務資料時採納的會計政策符合韓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CQV會計政策**」），而本集團於各**相關期間**採納的會計政策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會計政策**」）。逐項對賬（「**對賬**」）CQV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CQV於各**相關期間**的全面收益表，以解決倘CQV過往財務資料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編製而於所有重大方面的差異，如以下「D. 逐行對賬」一節所述。

## B. 編製基礎

各**相關期間**的對賬乃通過重述摘自CQV過往財務資料的「CQV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以及對財務資料的量化調整而編製，猶如其根據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本集團會計政策而編製。

## C. 對賬過程

董事通過比較CQV編製**相關期間**未經調整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目前採納的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之間的差異，並量化該等差異的**相關重大財務影響**（如有），編製該對賬。

閣下務請注意，對賬並無經過獨立審核。因此，核數師不會對其是否真實公平地反映 CQV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根據本集團目前採納的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呈列的截至當時各相關期間的財務表現發表意見。

本公司委託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 3000 號(經修訂)「審計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以外的核證工作」(「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 3000 號(經修訂)」)對對賬進行工作。此項工作主要包括：

- (i) 比較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的與 CQV 過往財務資料的對賬所載之「未經調整 CQV 財務資料」(如適用)；
- (ii) 根據 CQV 會計政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評估會計處理及分類，並評估由董事確定的不同會計處理及分類；
- (iii) 考慮在得出「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經調整 CQV 財務資料」時在對賬中所作的調整及重新分類以及支持該等調整及重新分類的證據；及
- (iv) 檢查對賬計算的算術準確性。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並不涉及對任何 CQV 過往財務資料的獨立審查。根據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 3000 號(經修訂)進行的工作在範圍上與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或香港審閱工作準則進行的審計或審閱不同，因此，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對賬發表審計意見或審閱結論。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僅為董事提供與本通函有關的服務，可能不適合用於其他用途。根據所做的工作，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得出結論：

- (i) 對賬所載各相關期間的「未經調整 CQV 財務資料」與根據 CQV 會計政策編製的 CQV 過往財務資料一致(如適用)；
- (ii) 對賬的調整及重新分類於所有重大方面反映 CQV 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在會計處理及分類的差異；及
- (iii) 對賬的計算在算術上屬準確。

## D. 逐項對賬

## 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根據
	CQV 未經調整 財務資料 (經審核) 韓圓	通用會計準則 差異調整 (未經審核) 韓圓 (附註1)	重新分類調整 (未經審核) 韓圓 (附註2)	列報調整 (未經審核) 韓圓 (附註3)	本集團 會計政策呈列的 CQV 經調整 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韓圓
銷售	46,284,761,435	—	—	—	46,284,761,435
銷售成本	(28,753,023,445)	21,748,488	(475,205,946)	—	(29,206,480,903)
毛利	17,531,737,990	21,748,488	(475,205,946)	—	17,078,280,532
銷售及行政開支	(11,023,168,804)	—	—	11,023,168,804	—
銷售開支	—	(6,184,264)	(1,212,515)	(4,515,232,374)	(4,522,629,153)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	(145,240,001)	(377,040)	(6,610,684,157)	(6,756,301,198)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 虧損	—	—	476,795,501	592,730,824	1,069,526,325
壞賬開支	(2,075,593)	—	—	—	(2,075,593)
經營收入	6,506,493,593	(129,675,777)	—	489,983,097	6,866,800,913
非經營收入	1,416,808,971	—	—	(1,416,808,971)	—
非經營開支	(918,724,081)	—	—	918,724,081	—
融資收入	339,541,210	—	—	(339,541,210)	—
融資開支	(914,316,680)	—	—	347,643,003	(566,673,677)
稅前收入	6,429,803,013	(129,675,777)	—	—	6,300,127,236
所得稅開支	(1,046,023,660)	—	—	—	(1,046,023,660)
淨收入	5,383,779,353	(129,675,777)	—	—	5,254,103,576
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不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項目：					
界定福利責任的精算收益/ (虧損)淨值	932,237,964	—	—	—	932,237,964
全面收益總額	6,316,017,317	(129,675,777)	—	—	6,186,341,540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CQV				根據 本集團 會計政策呈列的 CQV 經調整
	未經調整 財務資料 (經審核) 韓圓	通用會計準則 差異調整 (未經審核) 韓圓 (附註1)	重新分類調整 (未經審核) 韓圓 (附註2)	列報調整 (未經審核) 韓圓 (附註3)	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韓圓
銷售	40,002,344,966	—	—	—	40,002,344,966
銷售成本	(25,402,979,424)	(175,139,605)	(441,908,763)	—	(26,020,027,792)
毛利	14,599,365,542	(175,139,605)	(441,908,763)	—	13,982,317,174
銷售及行政開支	(10,509,797,061)	—	—	10,509,797,061	—
銷售開支	—	589,104	(7,275,089)	(3,955,234,238)	(3,961,920,223)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	(147,835,666)	(1,337,455)	(6,567,806,300)	(6,716,979,421)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 虧損	—	—	450,521,307	577,034,711	1,027,556,018
壞賬開支	(2,473,964)	—	—	—	(2,473,964)
經營收入	4,087,094,517	(322,386,167)	—	563,791,234	4,328,499,584
非經營收入	516,882,519	—	—	(516,882,519)	—
非經營開支	(174,765,292)	—	—	174,765,292	—
融資收入	240,074,520	—	—	(240,074,520)	—
融資開支	(389,443,897)	—	—	18,400,513	(371,043,384)
稅前收入	4,279,842,367	(322,386,167)	—	—	3,957,456,200
所得稅開支	(765,712,513)	—	—	—	(765,712,513)
淨收入	3,514,129,854	(322,386,167)	—	—	3,191,743,687
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不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項目：					
界定福利責任的精算收益/ (虧損)，淨值	(88,263,654)	—	—	—	(88,263,654)
全面收益總額	<u>3,425,866,200</u>	<u>(322,386,167)</u>	<u>—</u>	<u>—</u>	<u>3,103,480,033</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CQV				根據 本集團 會計政策呈列的 CQV 經調整
	未經調整 財務資料 (經審核) 韓圓	通用會計準則 差異調整 (未經審核) 韓圓 (附註1)	重新分類調整 (未經審核) 韓圓 (附註2)	列報調整 (未經審核) 韓圓 (附註3)	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韓圓
銷售	36,971,668,671	—	—	—	36,971,668,671
銷售成本	(22,491,108,392)	(312,820,722)	(382,604,289)	—	(23,186,533,403)
毛利	14,480,560,279	(312,820,722)	(382,604,289)	—	13,785,135,268
銷售及行政開支	(10,342,529,533)	—	—	10,342,529,533	—
銷售開支	—	584,536	(7,275,095)	(4,120,106,372)	(4,126,796,931)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	(151,012,693)	(8,799,574)	(6,247,517,394)	(6,407,329,661)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 虧損	—	—	398,678,958	(472,983,601)	(74,304,643)
壞賬開支	1,771,105	—	—	—	1,771,105
經營收入	4,139,801,851	(463,248,879)	—	(498,077,834)	3,178,475,138
非經營收入	553,725,953	—	—	(553,725,953)	—
非經營開支	(710,908,144)	—	—	710,908,144	—
融資收入	107,845,751	—	—	(107,845,751)	—
融資開支	(825,779,665)	—	—	448,741,394	(377,038,271)
稅前收入	3,264,685,746	(463,248,879)	—	—	2,801,436,867
所得稅開支	383,401,628	—	—	—	383,401,628
淨收入	3,648,087,374	(463,248,879)	—	—	3,184,838,495
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不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項目：					
界定福利責任的精算收益/ (虧損)，淨值	861,686,341	—	—	—	861,686,341
全面收益總額	<u>4,509,773,715</u>	<u>(463,248,879)</u>	<u>—</u>	<u>—</u>	<u>4,046,524,836</u>

##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呈列的CQV經調整財務資料(未經審核)韓圓
	CQV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經審核)韓圓	通用會計準則差異調整(未經審核)韓圓(附註1)	重新分類調整(未經審核)韓圓(附註2)	列報調整(未經審核)韓圓(附註3)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306,704,098	(1,730,207,666)	614,408,049	—	32,190,904,481
使用權資產	244,232,954	—	—	—	244,232,954
無形資產	3,851,861,447	—	1,372,195,756	—	5,224,057,203
其他金融資產	299,994,246	—	—	(299,994,246)	—
界定福利資產淨額	948,992,600	—	—	—	948,992,6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136,438,885	136,438,88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	—	163,555,361	163,555,361
遞延稅項資產	1,799,646,480	—	—	—	1,799,646,480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40,451,431,825</b>	<b>(1,730,207,666)</b>	<b>1,986,603,805</b>	<b>—</b>	<b>40,707,827,964</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4,803,850,853	—	—	—	24,803,850,853
貿易應收款項	9,728,576,814	—	—	—	9,728,576,814
其他金融資產	3,060,400	—	—	(3,060,400)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	—	562,020,198	562,020,1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829,529,840	—	—	—	10,829,529,840
其他流動資產	558,959,798	—	—	(558,959,798)	—
<b>流動資產總額</b>	<b>45,923,977,705</b>	<b>—</b>	<b>—</b>	<b>—</b>	<b>45,923,977,705</b>
<b>資產總額</b>	<b>86,375,409,530</b>	<b>(1,730,207,666)</b>	<b>1,986,603,805</b>	<b>—</b>	<b>86,631,805,669</b>
<b>權益及負債</b>					
<b>權益</b>					
股本	5,069,092,000	—	—	—	5,069,092,000
資本儲備	16,496,720,838	—	—	(16,496,720,838)	—
其他資本項目	(7,599,655,018)	—	—	—	(7,599,655,018)
股份溢價	—	—	—	16,496,720,838	16,496,720,838
保留盈利	50,885,880,105	(1,730,207,666)	—	—	49,155,672,439
<b>權益總額</b>	<b>64,852,037,925</b>	<b>(1,730,207,666)</b>	<b>—</b>	<b>—</b>	<b>63,121,830,259</b>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	—	—	100,126,768	100,126,768
長期借款	8,000,000,000	—	—	—	8,000,000,000
遞延收益	—	—	1,385,570,581	—	1,385,570,58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	—	772,082,647	772,082,647
其他金融負債	872,209,415	—	—	(872,209,415)	—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8,872,209,415</b>	<b>—</b>	<b>1,385,570,581</b>	<b>—</b>	<b>10,257,779,996</b>
<b>流動負債</b>					
短期借款	9,200,000,000	—	—	—	9,200,000,000
貿易應付款項	661,532,895	—	—	—	661,532,895
合約負債	—	—	—	53,028,452	53,028,452
遞延收益	—	—	601,033,224	—	601,033,22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	—	1,502,371,823	1,502,371,823
其他金融負債	1,458,518,805	—	—	(1,458,518,805)	—
租賃負債	—	—	—	144,473,702	144,473,702
當期稅項負債	1,089,755,318	—	—	—	1,089,755,318
其他流動負債	241,355,172	—	—	(241,355,172)	—
<b>流動負債總額</b>	<b>12,651,162,190</b>	<b>—</b>	<b>601,033,224</b>	<b>—</b>	<b>13,252,195,414</b>
<b>負債總額</b>	<b>21,523,371,605</b>	<b>—</b>	<b>1,986,603,805</b>	<b>—</b>	<b>23,509,975,410</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86,375,409,530</b>	<b>(1,730,207,666)</b>	<b>1,986,603,805</b>	<b>—</b>	<b>86,631,805,669</b>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CQV 未經調整 財務資料 (經審核) 韓圓	通用會計準則 差異調整 (未經審核) 韓圓 (附註1)	重新分類調整 (未經審核) 韓圓 (附註2)	列報調整 (未經審核) 韓圓 (附註3)	根據本集團會計 政策呈列的CQV 經調整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韓圓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372,711,510	(1,600,531,889)	352,681,819	—	34,124,861,440
使用權資產	328,843,843	—	—	—	328,843,843
無形資產	3,978,170,914	—	1,580,285,174	—	5,558,456,088
其他金融資產	277,175,871	—	—	(277,175,871)	—
界定福利資產淨額	—	—	—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115,772,026	115,772,02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	—	161,403,845	161,403,845
遞延稅項資產	1,941,794,533	—	—	—	1,941,794,533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41,898,696,671</b>	<b>(1,600,531,889)</b>	<b>1,932,966,993</b>	<b>—</b>	<b>42,231,131,775</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7,078,139,787	—	—	—	27,078,139,787
貿易應收款項	8,388,025,169	—	—	—	8,388,025,169
其他金融資產	6,170,970	—	—	(6,170,970)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	—	464,701,517	464,701,5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08,177,381	—	—	—	5,808,177,381
其他流動資產	458,530,547	—	—	(458,530,547)	—
<b>流動資產總額</b>	<b>41,739,043,854</b>	<b>—</b>	<b>—</b>	<b>—</b>	<b>41,739,043,854</b>
<b>資產總額</b>	<b>83,637,740,525</b>	<b>(1,600,531,889)</b>	<b>1,932,966,993</b>	<b>—</b>	<b>83,970,175,629</b>
<b>權益及負債</b>					
<b>權益</b>					
股本	5,069,092,000	—	—	—	5,069,092,000
資本儲備	16,496,720,838	—	—	(16,496,720,838)	—
其他資本項目	(7,599,655,018)	—	—	—	(7,599,655,018)
股份溢價	—	—	—	16,496,720,838	16,496,720,838
保留盈利	45,645,375,748	(1,600,531,889)	—	—	44,044,843,859
<b>權益總額</b>	<b>59,611,533,568</b>	<b>(1,600,531,889)</b>	<b>—</b>	<b>—</b>	<b>58,011,001,679</b>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	—	—	185,813,144	185,813,144
長期借款	4,200,000,000	—	—	—	4,200,000,000
界定福利責任，淨額	851,250,332	—	—	—	851,250,332
遞延收益	—	—	1,495,054,693	—	1,495,054,69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	—	763,095,875	763,095,875
其他金融負債	948,909,019	—	—	(948,909,019)	—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6,000,159,351</b>	<b>—</b>	<b>1,495,054,693</b>	<b>—</b>	<b>7,495,214,044</b>
<b>流動負債</b>					
短期借款	15,200,000,000	—	—	—	15,200,000,000
貿易應付款項	908,029,609	—	—	—	908,029,609
合約負債	—	—	—	593	593
遞延收益	—	—	437,912,300	—	437,912,30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	—	1,543,698,281	1,543,698,281
其他金融負債	1,489,987,722	—	—	(1,489,987,722)	—
租賃負債	—	—	—	141,033,971	141,033,971
當期稅項負債	233,285,152	—	—	—	233,285,152
其他流動負債	194,745,123	—	—	(194,745,123)	—
<b>流動負債總額</b>	<b>18,026,047,606</b>	<b>—</b>	<b>437,912,300</b>	<b>—</b>	<b>18,463,959,906</b>
<b>負債總額</b>	<b>24,026,206,957</b>	<b>—</b>	<b>1,932,966,993</b>	<b>—</b>	<b>25,959,173,950</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83,637,740,525</b>	<b>(1,600,531,889)</b>	<b>1,932,966,993</b>	<b>—</b>	<b>83,970,175,629</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CQV 未經調整 財務資料 (經審核) 韓圓	通用會計準則 差異調整 (未經審核) 韓圓 (附註1)	重新分類調整 (未經審核) 韓圓 (附註2)	列報調整 (未經審核) 韓圓 (附註3)	根據本集團會計 政策呈列的CQV 經調整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韓圓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734,332,611	(1,278,145,722)	232,038,710	—	36,688,225,599
使用權資產	240,254,886	—	—	—	240,254,886
無形資產	3,933,930,920	—	1,736,147,163	—	5,670,078,083
其他金融資產	377,171,790	—	—	(377,171,790)	—
界定福利資產淨額	—	—	—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97,012,706	97,012,70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	—	362,432,676	362,432,676
遞延稅項資產	2,448,281,008	—	—	—	2,448,281,008
其他非流動資產	82,273,592	—	—	(82,273,592)	—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44,816,244,807</b>	<b>(1,278,145,722)</b>	<b>1,968,185,873</b>	<b>—</b>	<b>45,506,284,958</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4,447,938,267	—	—	—	24,447,938,267
貿易應收款項	8,409,795,104	—	—	—	8,409,795,104
其他金融資產	96,295,667	—	—	(96,295,667)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	—	678,322,380	678,322,380
當期稅項資產	48,056,870	—	—	—	48,056,8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52,979,901	—	—	—	6,652,979,901
其他流動資產	582,026,713	—	—	(582,026,713)	—
<b>流動資產總額</b>	<b>40,237,092,522</b>	<b>—</b>	<b>—</b>	<b>—</b>	<b>40,237,092,522</b>
<b>資產總額</b>	<b>85,053,337,329</b>	<b>(1,278,145,722)</b>	<b>1,968,185,873</b>	<b>—</b>	<b>85,743,377,480</b>
<b>權益及負債</b>					
<b>權益</b>					
股本	5,069,092,000	—	—	—	5,069,092,000
資本儲備	16,496,720,838	—	—	(16,496,720,838)	—
其他資本項目	(7,599,655,018)	—	—	—	(7,599,655,018)
股份溢價	—	—	—	16,496,720,838	16,496,720,838
保留盈利	43,115,770,348	(1,278,145,722)	—	—	41,837,624,626
<b>權益總額</b>	<b>57,081,928,168</b>	<b>(1,278,145,722)</b>	<b>—</b>	<b>—</b>	<b>55,803,782,446</b>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	—	—	119,735,689	119,735,689
長期借款	5,400,000,000	—	—	—	5,400,000,000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	1,535,961,918	—	—	—	1,535,961,918
遞延收益	—	—	1,520,438,142	—	1,520,438,14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	—	899,394,948	899,394,948
其他金融負債	1,019,130,637	—	—	(1,019,130,637)	—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7,955,092,555</b>	<b>—</b>	<b>1,520,438,142</b>	<b>—</b>	<b>9,475,530,697</b>
<b>流動負債</b>					
短期借款	17,600,000,000	—	—	—	17,600,000,000
貿易應付款項	353,093,274	—	—	—	353,093,274
合約負債	—	—	—	—	—
遞延收益	—	—	447,747,731	—	447,747,73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	—	1,847,881,963	1,847,881,963
其他金融負債	1,688,359,949	—	—	(1,688,359,949)	—
租賃負債	—	—	—	122,889,624	122,889,624
當期稅項負債	92,451,745	—	—	—	92,451,745
其他流動負債	282,411,638	—	—	(282,411,638)	—
<b>流動負債總額</b>	<b>20,016,316,606</b>	<b>—</b>	<b>447,747,731</b>	<b>—</b>	<b>20,464,064,337</b>
<b>負債總額</b>	<b>27,971,409,161</b>	<b>—</b>	<b>1,968,185,873</b>	<b>—</b>	<b>29,939,595,034</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85,053,337,329</b>	<b>(1,278,145,722)</b>	<b>1,968,185,873</b>	<b>—</b>	<b>85,743,377,480</b>

附註：

### 1. 與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年限有關的事項

根據CQV會計政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限不同，如下所示：

	CQV會計政策	本集團會計政策
樓宇	40年	20年
廠房及機器	8年	10年
汽車	5年	5年
辦公設備	5年	3至5年
租賃物業裝修	不適用	3年

倘CQV採納本集團會計政策，調整對CQV於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全面收益表的影響載列如下：

#### 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韓圓	韓圓	韓圓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借方/(貸方)	借方/(貸方)	借方/(貸方)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78,145,722)	(1,600,531,889)	(1,730,207,666)
保留盈利	1,278,145,722	1,601,531,889	1,730,207,666

#### 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韓圓	韓圓	韓圓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借方/(貸方)	借方/(貸方)	借方/(貸方)
銷售成本	312,820,722	175,139,605	(21,748,488)
銷售開支	(584,536)	(589,104)	6,184,264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51,012,693	147,835,666	145,240,001

## 2. 重新分類調整

### 政府補助

根據CQV會計政策，與購買資產有關的政府補助在財務狀況表中通過從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賬面金額中扣除補助來列報，補助於可折舊資產的使用年限內於損益中確認為折舊開支的減少，而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與購買資產有關的政府補助則錄為遞延收入，並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 3. 列報調整

各個相關期間的該等調整屬列報調整，以使CQV過往財務資料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列報保持一致，猶如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編製。

**A.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

隨附的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報表」)已編製，以說明完成以下各項後，擬收購CQV Co. Ltd. (「CQV」)股權可能對本集團及CQV (「經擴大集團」)財務狀況的影響(假設交易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a)根據CQV待售股份A協議，以現金代價250億韓圓轉讓CQV待售股份A，並發行及配發15,475,085股代價股份；(b)根據CQV待售股份B協議，以發行及配發13,481,181股代價股份的代價轉讓CQV待售股份B；及(c)根據CQV庫存股協議，以發行及配發18,150,280股代價股份的代價轉讓1,175,576股CQV庫存股(「收購事項」)。

對收購事項進行若干備考調整後，假設CQV財務報表報表根據本通函附錄三所載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本集團會計政策而編製，逐項對賬以解決CQV財務報表差異後，報表根據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之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摘錄自CQV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刊發年度業務報告之CQV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財務狀況表而編製。

報表根據若干假設、估計、不確定因素及目前可得資料而編製，僅供說明用途。因此，由於報表性質，其可能並無真實地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際發生收購事項時的實際財務狀況。此外，報表並不擬預測本集團的未來財務狀況。

報表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的本集團財務資料、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的CQV財務資料以及本通函其他章節所載的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為呈報報表，CQV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財務狀況表按人民幣1元=181.06韓圓的匯率兌換。

經擴大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以人民幣(「人民幣」)為單位，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數('000)。

	未經審核備考調整						
	本集團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CQV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確認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未經 審核備考 公平值調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沖銷 本集團 與CQV 之間的 公司間結餘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4	有關 收購事項 的估計 成本及開支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5	沖銷 存貨未變 現溢利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6	經擴大 集團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7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759,364	177,790	68,091	—	—	—	1,005,245
使用權資產	63,256	1,349	—	—	—	—	64,605
商譽	—	—	103,797	—	—	—	103,797
無形資產	—	28,852	18,187	—	—	—	47,039
界定福利資產淨額	—	5,241	—	—	—	—	5,24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754	—	—	—	—	754
按金、預付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	903	—	—	—	—	903
為收購物業、廠房及 設備而支付的按金	184	—	—	—	—	—	184
遞延稅項資產	1,190	9,939	—	—	—	—	11,129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823,994</b>	<b>224,828</b>	<b>190,075</b>	<b>—</b>	<b>—</b>	<b>—</b>	<b>1,238,897</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0,130	136,992	—	—	—	(106)	257,016
貿易應收款項	308,119	53,731	—	(177)	—	—	361,673
按金、預付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21,900	3,104	—	—	—	—	25,004
銀行及現金結餘	1,882,727	59,811	(138,075)	—	—	—	1,804,463
<b>流動資產總額</b>	<b>2,332,876</b>	<b>253,638</b>	<b>(138,075)</b>	<b>(177)</b>	<b>—</b>	<b>(106)</b>	<b>2,448,156</b>
<b>資產總額</b>	<b>3,156,870</b>	<b>478,466</b>	<b>52,000</b>	<b>(177)</b>	<b>—</b>	<b>(106)</b>	<b>3,687,053</b>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30,940	44,184	—	—	—	—	175,124
可換股貸款	294,217	—	—	—	—	—	294,217
租賃負債	66	553	—	—	—	—	619
遞延收益	2,455	7,653	—	—	—	—	10,108
遞延稅項負債	4,703	—	16,278	—	—	—	20,98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4,264	—	—	—	—	4,264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432,381</b>	<b>56,654</b>	<b>16,278</b>	<b>—</b>	<b>—</b>	<b>—</b>	<b>505,313</b>
<b>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72,373	50,812	—	—	—	—	123,185
可換股貸款的衍生部分	5,783	—	—	—	—	—	5,783
租賃負債	211	798	—	—	—	—	1,009
貿易應付款項	23,551	3,654	—	(177)	—	—	27,02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4,178	8,298	—	—	3,810	—	86,286
合約負債	13	293	—	—	—	—	306
遞延收益	1,448	3,320	—	—	—	—	4,768
當期稅項負債	3,606	6,019	—	—	—	—	9,625
<b>流動負債總額</b>	<b>181,163</b>	<b>73,194</b>	<b>—</b>	<b>(177)</b>	<b>3,810</b>	<b>—</b>	<b>257,990</b>
<b>負債總額</b>	<b>613,544</b>	<b>129,848</b>	<b>16,278</b>	<b>(177)</b>	<b>3,810</b>	<b>—</b>	<b>763,303</b>
<b>資產淨值</b>	<b>2,543,326</b>	<b>348,618</b>	<b>35,722</b>	<b>—</b>	<b>(3,810)</b>	<b>(106)</b>	<b>2,923,750</b>

附註：

1. 金額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刊發年報所載的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2. 假設CQV財務報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本集團會計政策而編製並且金額已兌換為人民幣，逐項對賬以解決CQV財務報表差異後，金額通過參考本通函附錄三而被納入，有關金額摘錄自CQV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刊發年度業務報告所載的經審核財務狀況表。
3. 收購事項完成後，所收購的CQV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CQV負債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的收購會計法，按其公平值入賬。

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而言，調整指納入未經審核備考公平值調整，有關調整由未經審核備考購買價分配至所收購的CQV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CQV負債(「購買價分配評估」)而產生，如同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生。

對CQV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未經審核備考購買價分配根據管理層在與本集團或CQV並無關係的獨立專業估值公司的協助下，對將收購的資產及將承擔的負債的公平值進行的估值而確定，如同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生。為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本公司董事假設，除下文附註(ii)及附註(iii)所述的未經審核備考公平值調整的資產及負債外，CQV其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未經審核備考公平值與其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各自賬面值相近。

	人民幣千元
代價 <sup>(i)</sup>	304,268
公平值調整前所收購淨資產的賬面金額	(348,618)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未經審核備考公平值調整 <sup>(ii)</sup>	(68,091)
無形資產的未經審核備考公平值調整 <sup>(iii)</sup>	(18,187)
土地使用權及其他無形資產的未經審核備考公平值調整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 <sup>(iv)</sup>	16,278
非控股權益 <sup>(v)</sup>	218,147
	<u>103,797</u>
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 <sup>(vi)</sup>	<u>103,797</u>

(i) 該金額指收購CQV待售股份(佔CQV約30.85%的已發行股份)及CQV庫存股(佔CQV約11.60%的已發行股份)的總代價，其中包括現金代價250億韓圓(約人民幣138,075,000元)及47,106,546股代價股份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市場價值約30,091,077,000韓圓(約人民幣166,193,000元)。

(ii) 未經審核備考公平值調整為記錄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公平值調整約12,328,586,000韓圓(約人民幣68,091,000元)。土地及樓宇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備考公平值分別根據直接比較法及折舊重置成本法估算。

- (iii) 與工業產權及開發成本、客戶關係及商標有關的無形資產的未經審核備考公平值調整。

工業產權指所收購專利，開發成本指內部研發活動產生的資本化開發成本。CQV的工業產權及開發成本的未經審核備考公平值根據免除特許權費法估計為約4,031,200,000韓圓(約人民幣22,264,000元)，這導致公平值虧損約1,180,150,000韓圓(約人民幣6,518,000元)。

到二零二二年底，CQV擁有約30個合約活躍客戶，佔總收益約90%。根據多期間超額盈利法，CQV客戶關係的未經審核備考公平值估計為約3,148,130,000韓圓(約人民幣17,387,000元)。

CQV商標在行業內獲確認。CQV已建立良好品牌形象及聲譽，因為其專注於客戶體驗的重要性。根據免除特許權費法，備考公平值估計為約1,325,000,000韓圓(約人民幣7,318,000元)。

估值採用的重要假設如下：

	工業產權及 開發成本	客戶關係	商標
可使用年期 <sup>(a)</sup>	5年	15年	10年
專利費率 <sup>(b)</sup>	4.0%	不適用	0.5%
折現率 <sup>(c)</sup>	15.1%	18.1%	18.1%

- (a) 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乃按對與CQV相似行業企業的類似無形資產的研究、無形資產的過往發展及管理行業經驗及見解而得出。

- (b) 工業產權及開發成本以及商標的專利費率分別為4.0%及0.5%，乃按MARKABLES對適用於顏料相關行業的專利費率的研究而得出。

MARKABLES (為本集團及CQV的獨立第三方)為知名網上數據庫，向全球專業估值師提供無形資產數據服務。其數據獲從事估值、轉讓定價、交易諮詢、企業融資、糾紛解決、股權研究、經濟分析、知識產權轉讓等領域的機構所廣泛採納。

- (c) 折現率乃按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基於下列參數釐定的CQV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得出：

債務權益比率 : 8.28% (即7.6%債務及92.4%權益)，乃參考CQV可資比較公司的資本架構釐定

可資比較公司乃根據整個行業的可比性挑選。儘管並無完全相同的兩家公司，但差異背後有若干業務屬性(如所需資本投資及整體預知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能夠指導市場得出具類似屬性的公司的預計回報。可資比較上市公司乃參考下列選擇標準進行挑選：



- 該等公司所屬的主要行業為標普智匯推出的全球行業分類標準下的「化學品」行業(根據標普智匯，CQV屬於相同行業)；
- 該等公司主要從事珠光顏料業務；
- 該等公司的財務資料可公開獲取。

通過於研究過程盡最大努力獲得的資料，已識別四家從事與CQV類似業務的可資比較公司。

債務成本 : 4.88% (根據CQV的適用借款率釐定)

權益成本 : 13.87% (採用資本資產定價法，按無風險利率3.78%、權益風險溢價6.70%、規模溢價3.31%、無槓桿貝塔系數0.88及公司特定風險溢價0.50%釐定)

#### 無風險利率

政府或機構的違約風險極低，故政府或機構所發行債券的孳息率一般用作無風險利率。南韓十年期政府債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孳息率為3.78% (摘錄自標普智匯)，獲採納為分析之無風險利率。

#### 權益風險溢價

權益風險溢價為超逾無風險利率的預期市場回報，乃基於Aswath Damodaran (為紐約大學斯特恩商學院金融學教授，專注於研究企業融資及估值)於二零二二年七月發佈的研究報告所載南韓權益風險溢價釐定。

#### 規模溢價

規模溢價為超出資本資產定價模式估計之回報。規模溢價參考Kroll資本成本指南而採納。Kroll為一家位於紐約的提供風險及財務諮詢解決方案的獨立機構。經考慮CQV的市值，已採用10A十分位數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規模溢價3.31%。

#### 無槓桿貝塔係數

貝塔係數為衡量行業風險與總體市場關係的指標。無槓桿貝塔係數0.88乃根據以所有股權均無槓桿的選定可資比較公司的平均貝塔係數釐定。

公司特定風險溢價

公司特定風險溢價乃基於經考慮多項定性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基於預測期間的預計財務數據, 未來持續增長的不確定因素)後作出的專業判斷而得出。

無形資產風險溢價 : 5%-10% (即相關無形資產相比整個企業的風險狀況)

無形資產的風險狀況

無形資產溢價為投資者僅投資無形資產而非整間企業所要求之額外回報率。由於一間企業通常包括具不同風險狀況的各種資產, 投資者應理性地接受, 風險較低資產的回報率相對較低, 而無形資產則具較高回報率。經分開考慮各項無形資產的性質, 普遍認為該等資產的風險高於整間企業(由有形及無形資產組合構成)。因此, 基於各項個別資產的相應風險狀況, 風險溢價乃根據整體風險狀況於各項無形資產間分配。

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為本集團及CQV的獨立第三方)為一家領先的專業商業評估公司, 為各種目的提供全方位的商業評估諮詢服務, 包括併購交易、財務報告、遵守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稅務規劃和內部參考。其擁有為香港及美國上市公司提供商業評估服務的卓越往績, 旗下的專家具備全球認可的專業資格。

- (iv) 遞延稅項負債按19%確認, 產生於與收購事項完成後CQV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公平值增加及確認有關的未來應稅臨時差異。
- (v) 本集團在計量收購日期的非控股權益時選擇公平值法, 該方法根據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QV於KOSDAQ所報的股份價格計算。
- (vi) 商譽按轉讓的代價及在CQV非控股權益的金額之和超過在收購日期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的淨額來計量, 假設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

於評估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事項所產生商譽的減值時, 本集團已使用包含商譽的一組現金產生單位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使用價值計算估計CQV的可收回金額, 並評估認為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必要對商譽進行減值。

對使用價值計算的估計根據一組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及一個用於計算現值的合適折現率作出。由於預測的性質以及模型中採用的若干假設及輸入數據的主觀性及不確定性, 可收回金額的價值可能會因該等假設的變動而改變, 例如, 收益增長率及折現率。倘實際的未來現金流少於預期, 可能會出現重大減值虧損。

4. 調整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CQV出售貨物所產生的公司間結餘的沖銷。
5. 調整指確認估計的交易開支，如將產生的直接歸屬於收購事項的法律及專業費用約人民幣3,810,000元。截至完成日期，金額預期仍為應付款項，並可能於實際完成收購事項後發生變動。
6. 調整指沖銷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CQV出售貨物所產生的未變現存貨溢利。
7. 除上述調整外，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並無作出其他調整，以反映經擴大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進行的任何貿易業績或其他交易。

**B.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以下為獨立申報會計師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香港註冊會計師)編製的報告全文，僅用於載入本通函。

**RSM Hong Kong**

29th Floor, Lee Garden Two, 28 Yun Ping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T +852 2598 5123  
F +852 2598 7230

[www.rsmhk.com](http://www.rsmhk.com)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銅鑼灣恩平道二十八號  
利園二期二十九字樓

電話 +852 2598 5123  
傳真 +852 2598 7230

[www.rsmhk.com](http://www.rsmhk.com)

董事會

環球新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敬啟者：

我們已完成我們之鑒證工作，報告環球新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董事(「董事」)對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編製，僅供說明之用。備考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發出的投資通函(「通函」)第IV-1至IV-7頁所載的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及相關附註(「報表」)。董事據以編製報表的適用標準載於通函附錄四的A節。

報表由董事編製，以說明擬收購CQV Co. Ltd. (「CQV」)若干股份以及CQV所有庫存股對 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影響，如同交易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生。作為該過程的一部分，有關 貴集團財務狀況的資料已由董事從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摘錄，綜合財務報表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已刊發於年報)。

### 董事對備考財務資料的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章第29段，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納入投資通函」(「會計指引第7號」)來編製報表。

### 我們的獨立性及質量管理

我們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的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要求，該守則建立在誠信、客觀、專業勝任能力及適當審慎、保密及專業行為的基本原則之上。

本所採納香港質量管理準則第1號，該準則要求本所設計、實施及運行一個質量管制系統，包括有關遵守道德要求、專業標準及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或程序。

###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按照上市規則第4章第29(7)段規定，就報表發表意見及向閣下匯報我們的意見。就我們過往就編製報表時使用的任何財務資料提供的任何報告而言，我們並不承擔超出我們於該等報告刊發日期對報告收件人承擔的責任以外之責任。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工作準則第3420號「就編製載入招股章程的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的鑒證」進行工作。該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計劃及實施程序，以就董事是否按照上市規則第4章第29段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報表取得合理保證。

就本次工作而言，我們概不負責就編製報表時使用的任何過往財務資料更新或重新發佈任何報告或意見，亦概無於本次工作中對編製報表時使用的財務資料進行任何審計或審閱。

載入通函的報表僅旨在說明一項重大事件或交易對貴集團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的影響(猶如該事件或交易於所選定的較早日期已發生)。因此，我們不對所呈列的事件或交易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出現的實際結果提供任何保證。

合理核證工作旨在匯報報表是否已按照適用標準妥為編製，當中涉及評估董事於編製報表時所採用適用標準是否就呈列有關事件或交易產生之直接重大影響提供合理基準，以及獲取足夠適當憑證釐定：

- 有關備考調整是否已對該等標準產生適當影響；及
- 報表是否反映未經調整財務資料已妥當應用該等調整。

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之判斷，包括已考慮申報會計師對 貴集團性質、就編製報表之有關事件或交易以及其他相關委聘工作情況之理解。

委聘工作亦涉及評估報表之整體呈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之憑證屬充足及恰當，能為我們之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

- (a) 報表乃由董事按所述基準妥為編製；
- (b) 有關基準與 貴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章第29(1)段披露的報表而言，有關調整乃屬適當。

此致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

**附錄五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  
CQV業績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CQV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財務資料(包括管理討論與分析)在CQV年度報告中披露，可在韓國金融監管服務下的資料分析、檢索及傳輸系統(<https://dart.fss.or.kr>)查閱。

以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乃根據CQV年度業務報告中披露的資料而編製，應與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的CQV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 業務概覽

如本通函「董事會函件」一節的「關於CQV的資料」各段所述，CQV為一間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日在大韓民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普通股在KOSDAQ(KOSDAQ:101240)上市。CQV主要在大韓民國從事珠光顏料的生產及銷售。成交後，CQV將成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及本集團的成員公司。成交後，CQV的主要業務活動將不會發生變動。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下表載列CQV截至以下所示日期的財務狀況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經審核) 百萬韓圓	二零二一年 (經審核) 百萬韓圓	二零二二年 (經審核) 百萬韓圓
非流動資產	44,816.2	41,898.7	40,451.4
流動資產	40,237.1	41,739.0	45,924.0
<b>總資產</b>	<b>85,053.3</b>	<b>83,637.7</b>	<b>86,375.4</b>
非流動負債	7,955.1	6,000.1	8,872.2
流動負債	20,016.3	18,026.1	12,651.2
<b>負債總額</b>	<b>27,971.4</b>	<b>24,026.2</b>	<b>21,523.4</b>

### 總體資產狀況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資產分別為85,053.3百萬韓圓、83,637.7百萬韓圓及86,375.4百萬韓圓。於二零二二年，總資產的增加乃由於隨著CQV的業務增長，流動資產中若干項目增加，如貿易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於二零二一年，減少的主要原因為有形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的減少。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QV的淨資產分別為57,081.9百萬韓圓、59,611.5百萬韓圓及64,852.0百萬韓圓。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資產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8.79%。有關增加主要由於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5,021.3百萬韓圓。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QV的淨資產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4.4%，原因為CQV的業務增長及存貨增加以及短期借款減少。

總體而言，CQV的財務狀況反映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業務增長。CQV董事認為，CQV擁有強大的資產基礎來開展其業務活動。

## 財務狀況的主要項目

### 銀行結餘及現金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分別為6,653.0百萬韓圓、5,808.2百萬韓圓及10,829.5百萬韓圓。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增加，主要由於年內銷售增長後加大對貿易應收款項的回收力度。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減少，主要由於在二零二一年償還銀行借款，以努力實現減少銀行借款。

### 存貨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分別為24,447.9百萬韓圓、27,078.1百萬韓圓及24,803.9百萬韓圓。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減少，主要由於(i)由於二零二二年的銷售增加，產品、原材料及輔助材料的存貨減少；以及(ii) CQV對存貨的有效管理。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增加，主要由於銷售的增加影響成品、在製品及輔助材料的庫存水平。



## 貿易應收款項

基於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如較早)，並扣除撥備後，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韓圓	百萬韓圓	百萬韓圓
0至90天	6,958.5	7,932.5	9,417.2
91至180天	1,262.3	455.5	305.4
181至365天	189.0	—	6.0
	<u>8,409.8</u>	<u>8,388.0</u>	<u>9,728.6</u>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8,409.8百萬韓圓、8,388.0百萬韓圓及9,728.6百萬韓圓。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增加，主要由於年內的銷售額增加。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處於類似水平。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及設備的賬面金額分別為37,734.3百萬韓圓、35,372.7百萬韓圓及33,306.7百萬韓圓。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結餘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減少，主要由於每年均有折舊，而且CQV第三廠房於二零二零年建成後，概無重大添置。

## 無形資產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分別為3,933.9百萬韓圓、3,978.2百萬韓圓及3,851.9百萬韓圓。無形資產指軟件、工業產權及開發成本。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無形資產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減少，主要由於開發成本減少。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無形資產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增加，主要由於工業產權及開發成本的增加金額，惟被年內攤銷所抵銷。

附錄五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  
C Q V 業績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貿易應付款項

基於收到貨物的日期，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韓圓	百萬韓圓	百萬韓圓
0至90天	353.1	908.0	661.5

銀行及其他借款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QV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分別為23,000.0百萬韓圓、19,400.0百萬韓圓及17,200.0百萬韓圓。CQV的所有銀行借款均以韓圓計值，並且有息。CQV已從大韓民國的銀行獲得銀行借款，並由CQV第三廠房提供擔保及抵押，CQV的行政總裁提供個人擔保。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QV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流動部分分別為17,600.0百萬韓圓、15,200.0百萬韓圓及9,200.0百萬韓圓，各自餘下的5,400.0百萬韓圓、4,200.0百萬韓圓及8,000百萬韓圓的結餘為集團的長期借款部分。

銀行	賬戶	利率	類型	金額	到期日	擔保
		(%)		(百萬韓圓)		
花旗銀行	短期存款	4.49	貿易融資	2,000	二零二三年 六月二十一日	—
韓國國民銀行	短期存款	4.40	貿易融資	1,000	二零二四年 四月二十四日	—
友利銀行	短期存款	4.44	貿易融資	2,000	二零二三年 五月十二日 (附註1)	—
新韓銀行	短期存款	4.07	貿易融資	3,000	二零二三年 六月二十七日	—
新韓銀行	流動增長動態存款	5.26	融資基金	1,200	二零二六年 五月十五日 (附註2)	—
新韓銀行	長期貸款存款	5.26	融資基金	3,000	二零二六年 五月十五日	總額為10.8百萬韓圓的土地、樓宇及機器等已被質押作為擔保。
新韓銀行	長期貸款存款	4.56	普通基金	5,000	二零二五年 四月十五日	—
合計				17,200		

附註1：應付予友利銀行的2,000百萬韓圓的短期存款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全部償還。

附註2：1,200百萬韓圓的流動增長動態存款須於一年內(即二零二三年)償還，根據韓國企業會計準則，其被歸類為流動負債。

### 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按淨借款佔總股本的百分比計算)分別為29%、23%及10%。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資產負債比率持續下降，主要由於銀行借款的減少以及經濟增長帶來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的增加。

### 流動比率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佔流動負債的百分比計算)分別為201.02%、231.55%及363.00%。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主要由於償還短期借款以及現金增加以及應收賬款增加。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主要由於存貨增加。

### 負債率

CQV對其資本進行管理，以確保其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的平衡，最大限度地提高對股東的回報。CQV使用負債率作為資本管理指標。負債率通過總負債除以股東權益總額進行計算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韓圓)	(千韓圓)	(千韓圓)
負債總額(A)	21,523,372	24,026,207	27,971,409
股東權益總額(B)	64,852,038	59,611,534	57,081,9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C)	10,829,530	5,808,177	6,652,980
借款(D)	17,200,000	19,400,000	23,000,000
負債與權益的比率(A/B)	33%	40%	49%
借款淨額與權益的比率((D-C)/B)	10%	23%	29%

### 融資及財務政策

CQV已制定融資及財務政策，目標如下：(1)以低資本成本融資；(2)確保穩定的流動資金；以及(3)通過投資於高利潤的業務，實現企業價值最大化。CQV對其資本進行管理，以確保其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的平衡，最大限度地提高對股東的回報。CQV使用負債率作為資本管理指標。

## 全面收益表的主要項目

## 收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收益分別為 36,971.7 百萬韓圓、40,002.3 百萬韓圓及 46,284.8 百萬韓圓。下表載列所示年度的收益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韓圓	百萬韓圓	百萬韓圓
出售商品	3,303.4	4,022.9	3,706.9
出售成品	33,463.8	35,654.1	42,196.8
服務收益，等	204.5	325.3	381.1
<b>合計</b>	<b>36,971.7</b>	<b>40,002.3</b>	<b>46,284.8</b>

於二零二二年，收益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 6,282.5 百萬韓圓 (15.71%)。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汽車及化妝品行業的氧化鋁產品銷售增加，以及由於新冠疫情後的恢復。於二零二一年，收益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 3,030.6 百萬韓圓 (8.20%)。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成品的銷售額增加 2,190.3 百萬韓圓。

於所示年度，按地區劃分的銷售額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韓圓	百萬韓圓	百萬韓圓
韓國	15,684.6	16,420.3	15,519.3
中國	4,373.3	4,754.5	6,037.9
美國	2,807.5	2,994.1	5,025.9
台灣	3,157.5	2,796.6	3,677.6
比利時	1,915.8	2,108.8	2,928.3
日本	2,108.9	2,095.2	2,295.5
意大利	674.4	1,477.1	1,508.8
泰國	1,482.1	1,426.6	1,631.8
德國	1,035.9	1,087.7	1,719.0
其他	3,731.7	4,841.4	5,940.7
<b>合計</b>	<b>36,971.7</b>	<b>40,002.3</b>	<b>46,284.8</b>

###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銷售成本分別為22,491.1百萬韓圓、25,403.0百萬韓圓及28,753.0百萬韓圓。於二零二二年，銷售成本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13.18%。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及銷量的增加。於二零二一年，銷售成本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12.95%。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及銷量的增加。

###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毛利分別為14,480.6百萬韓圓、14,599.4百萬韓圓及17,531.7百萬韓圓。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毛利率分別為39.17%、36.50%及37.88%。CQV董事認為，儘管銷售收益大幅增加，但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毛利率仍持平。

### 銷售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銷售及行政開支(包括工資、研發、營銷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的金額分別為10,342.5百萬韓圓、10,509.8百萬韓圓及11,023.2百萬韓圓。於二零二二年，銷售及行政開支金額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4.88%，主要由於新冠疫情的消失導致工資及研發以及差旅增加，以及促銷活動導致差旅及廣告開支增加。於二零二一年，銷售及行政開支的金額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1.62%，主要由於工資增加。

### 非經營收入及非經營支出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非經營收入分別為553.7百萬韓圓、516.9百萬韓圓及1,416.8百萬韓圓。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非經營收入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外幣應收款項及外幣債務的外幣兌換收益增加以及支付政府補助技術費用減少。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非經營收入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減少，主要由於雜項收入的減少。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非經營支出分別為710.9百萬韓圓、174.8百萬韓圓及918.7百萬韓圓。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非經營支出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增加，主要由於外幣應收款項及外幣債務的外幣兌換

虧損以及出售租賃車輛虧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非經營支出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減少，主要由於外幣兌換虧損。

### 財務收入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財務收入分別為107.8百萬韓圓、240.1百萬韓圓及339.5百萬韓圓。於二零二二年，財務收入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41.40%。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外幣交易收益的增加。於二零二一年，財務收入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122.73%。二零二一年與二零二零年相比，財務收入的增加主要由於外匯收益的增加。於二零二一年，CQV約70%的出口以美元計值。外匯收益由出口時的韓圓匯率與收取應收賬款時的韓圓匯率之差產生。

### 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財務費用分別為825.8百萬韓圓、389.4百萬韓圓及914.3百萬韓圓。於二零二二年，財務費用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134.78%。有關增加主要由於銀行利率持續上升導致借款利息支出增加，以及外幣交易虧損增加。於二零二一年，財務費用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52.84%，此乃主要由於金融資產現值估值導致的外幣交易虧損及外幣兌換虧損減少。

###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CQV的所得稅開支／(收益)分別為(383.4)百萬韓圓、765.7百萬韓圓及1,046.0百萬韓圓。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實際所得稅率分別為(11.74)%、17.89%及16.27%。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韓圓	百萬韓圓	百萬韓圓
當期應付所得稅	211.6	234.3	1,151.7
遞延所得稅開支：			
暫時性差異的變動	(352.0)	506.5	142.1
直接反映於權益中的所得稅	(243.0)	24.9	(247.8)
合計	<u>(383.4)</u>	<u>765.7</u>	<u>1,046.0</u>

於二零二二年，所得稅開支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36.61%。有關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的稅前收入增加。由於CQV第三廠房的投資及研究開支，CQV於二零二零年的稅項收益為383.4百萬韓圓。

### 淨收入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CQV錄得稅前收入3,264.7百萬韓圓、4,279.8百萬韓圓及6,429.8百萬韓圓。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CQV錄得淨收入為3,648.1百萬韓圓、3,514.1百萬韓圓及5,383.8百萬韓圓。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增長乃由於上述因素造成。

### 持有的重大投資及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QV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及未來重大投資的計劃。

### 外匯風險

CQV參與以外幣計值的銷售及採購交易。因此，CQV面臨著外匯風險，尤其美元及日圓的風險。CQV目前並無關於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的外幣對沖政策。CQV在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亦無使用金融工具進行對沖。CQV密切監測其外匯風險，並將在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資產擔保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QV作為銀行及其他借款擔保的資產賬面金額分別為18,523.4百萬韓圓、17,313.1百萬韓圓及15,899.6百萬韓圓。

### 重大資本承擔及投資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QV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CQV的一項未決訴訟資料如下(按千韓圓列示)：

描述	原告	被告	訴訟金額	最新進展
專利侵權禁令等訴訟 (2022 Ga-hap 560632)	Merck Patent GmbH	CQV	200,000 韓圓	初審程序

CQV預期，未決訴訟對其財務狀況的影響不會重大。然而，無法預測訴訟的結果，資源流出的數額及時間亦不確定。

## 對資產及業務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QV並無參與任何與收購或出售資產及業務有關的重大交易。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QV分別總共有173、173及172名員工。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支付給CQV員工的薪酬總額分別為14,593.3百萬韓圓、15,089.0百萬韓圓及15,241.5百萬韓圓。

僱員薪酬乃根據他們的工作表現及經驗，並考慮到當前的市場條件釐定。所有僱員亦獲提供持續的培訓計劃。

CQV與其高管訂立購股權協議。有關此等購股權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 (1) 行使購股權將發行的股份類型：登記的普通股
- (2) 授予方式：發行新普通股
- (3) 歸屬條件：自授出日期起至少任職三年
- (4) 行使期：自授出日期起滿三年後，在四年內行使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變動如下（按股數及韓圓列示）：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期初結餘	200,000	200,000	200,000	韓圓 7,575	韓圓 7,575	韓圓 7,575
授出	—	—	—	—	—	—
期末結餘	<u>200,000</u>	<u>200,000</u>	<u>200,000</u>	<u>韓圓 7,575</u>	<u>韓圓 7,575</u>	<u>韓圓 7,575</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期限為0.25年，行使價為7,575韓圓。

## I. 責任聲明

本通函包括遵照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CQV待售股份協議及CQV庫存股協議的資料，董事對該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且本通函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通函的任何陳述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 II. 股本

本公司(a)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b)緊隨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後(假設本公司股本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成交日期之間並無其他變動)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將如下：

### (a)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港元

法定：

<u>80,000,000,000股</u>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u>8,000,000,000</u>
------------------------	---------------	----------------------

已發行並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

<u>1,191,763,586股</u>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u>119,176,358.6</u>
-----------------------	---------------	----------------------

### (b) 緊隨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後

港元

法定：

<u>80,000,000,000股</u>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u>8,000,000,000</u>
------------------------	---------------	----------------------

已發行並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

1,191,763,586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119,176,358.6
15,475,085股	根據CQV待售股份A協議將配發及發行予CQV賣方A的股份	1,547,508.5
13,481,181股	根據CQV待售股份B協議將配發及發行予CQV賣方B的股份	1,348,118.1
<u>18,150,280股</u>	根據CQV庫存股協議將配發及發行予CQV的股份	<u>1,815,028</u>
<u>1,238,870,132股</u>	合計	<u>123,887,013.2</u>

代價股份於發行時入賬列為繳足且無任何產權負擔，於各方面與有關分配及發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不會導致本公司控制權的變動（假設本公司股本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成交日期期間並無其他變動）。

### III. 披露權益

####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 (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文當作或視為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登記於本公司留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 (c)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名稱	權益性質及身份	所持股份或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 8)
苏尔田先生（「苏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1)</sup>	301,155,800	25.27%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2)</sup>	45,337,828	3.80%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3)</sup>	27,234,172	2.29%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4)</sup>	1,104,000	0.10%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5)</sup>	24,481,200	2.05%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6)</sup>	20,292,948	1.70%
金增勤先生（「金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5)</sup>	24,481,200	2.05%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6)</sup>	20,292,948	1.70%
白植煥先生	實益擁有人	694,000	0.06%
胡永祥先生（「胡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7)</sup>	19,285,200	1.62%

附註：

- (1) 股份由鴻尊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鴻尊國際」)擁有，該公司由廣西鴻尊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鴻尊投資」)全資擁有。鴻尊投資由蘇先生及王歡女士(蘇先生的配偶)分別擁有99.0%及1.0%。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蘇先生被視為於鴻尊國際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蘇先生分別為鴻尊投資及鴻尊國際的董事。
- (2) 爾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爾田國際」)由蘇先生全資擁有。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蘇先生被視為於爾田國際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蘇先生為爾田國際的唯一董事。
- (3) 七色珠光投資有限公司(「七色珠光投資」)由蘇先生全資擁有。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蘇先生被視為於七色珠光投資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蘇先生為七色珠光投資的唯一董事。
- (4) 柳州連潤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柳州連潤(有限合夥)」)的一般合夥人為蘇先生，擁有11,000股柳州連潤(有限合夥)股份，而廣西七色珠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七色珠光」)的22名原個人股東(均為有限合夥人及獨立第三方)擁有173,000股柳州連潤(有限合夥)股份。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蘇先生被視為於柳州連潤(有限合夥)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為免生疑問，概無個別有限合夥人向柳州連潤(有限合夥)的注資佔超過三分之一。
- (5) 柳州七色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柳州七色(有限合夥)」)的一般合夥人為蘇先生，擁有10,000股柳州七色(有限合夥)股份，金先生作為有限合夥人之一，擁有1,565,200股柳州七色(有限合夥)股份，而七色珠光的13名原個人股東(均為有限合夥人及獨立第三方)擁有2,505,000股柳州七色(有限合夥)股份。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蘇先生及金先生被視為於柳州七色(有限合夥)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為免生疑問，除金先生外，概無個別有限合夥人向柳州七色(有限合夥)的注資佔超過三分之一。
- (6) 柳州七彩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柳州七彩(有限合夥)」)的一般合夥人為蘇先生，擁有10,000股柳州七彩(有限合夥)股份，金先生作為有限合夥人之一，擁有1,500,000股柳州七彩(有限合夥)股份，而七色珠光的12名原個人股東(均為有限合夥人及獨立第三方)擁有1,872,158股柳州七彩(有限合夥)股份。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蘇先生及金先生被視為於柳州七彩(有限合夥)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為免生疑問，除金先生外，概無個別有限合夥人向柳州七彩(有限合夥)的注資佔超過三分之一。
- (7) 胡先生為China Banyan Capital INT Holdings Limited的唯一董事，擁有50股China Banyan Capital INT Holdings Limited股份。而七色珠光的12名原個人股東(均為獨立第三方)擁有49,950股China Banyan Capital INT Holdings Limited股份。因此，胡先生被視為擁有China Banyan Capital INT Holdings Limited所持股份的權益。
- (8)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91,763,586股。

除上文披露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文當作或視為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留存之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b) 於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的公司擔任的董事或職務**

據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下董事為下列實體的董事或僱員，而該等實體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名稱	擁有該須予披露權益或淡倉的公司名稱	於有關公司的職位
苏先生	鴻尊國際	董事
苏先生	鴻尊投資	董事
苏先生	爾田國際	董事
苏先生	七色珠光投資	董事
胡先生	China Banyan Capital INT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擬任董事(如有)為任何人士或法團的董事或僱員，而該等人士或法團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IV. 董事權益**

**(a) 於服務合約的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而該合約不能於一年內由本集團該成員公司在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予以終止。

**(b) 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集團業務外，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c) 於資產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刊發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概無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d) 於合約或安排的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合約或安排，而該等合約或安排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

**V. 訴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通函附錄一「經擴大集團的負債表」各段所披露者外，經擴大集團的成員公司過往及現時並無涉及任何重大的訴訟或仲裁，而據董事所知，經擴大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亦無待決或遭威脅或面臨任何重大的訴訟或索償。

**VI. 重大合約**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附錄五「B. 有關本集團業務的其他資料－ 1. 重大合約概要」段落所披露者外，以下合約（並非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合約）由經擴大集團的成員公司於緊接本通函日期前的兩年內訂立，並且屬或可能屬重大：

- (a) 本公司與香港博約國際按貸基金有限公司（「博約」）就可換股債券發行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認購協議；
- (b)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博約及安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資金監察代理」）訂立的資金監察協議，根據該協議，資金監察代理須監管可換股債券發行所得款項的使用；
- (c) CQV 待售股份 A 協議；

- (d) CQV 待售股份 B 協議；
- (e) CQV 庫存股協議；及
- (f) 就延長博約完成 B 批可換股債券(定義見本通函)的時間而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補充契據。

## VII. 專家及同意書

以下為於本通函提出意見或建議之專家或專業顧問的資格：

名稱	資格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會計師及註冊的公共利益實體核數師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已就刊發本通函發出同意書，同意按其函件及／或報告各自所載形式及涵義載入其函件及／或報告及引述其名稱，且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 (a) 並無擁有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權或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執行)及 (b) 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刊發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並無在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已經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

## VIII. 展示文件

以下文件的副本將於本通函日期起至其後 14 天內在 香港聯合交易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hesir.net](http://www.chesir.net)) 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
- (b)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年度報告；
- (c) 關於 CQV 的財務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d) 分別載於本通函附錄三及四的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對賬及報告；

- (e) 本附錄「VII. 專家及同意書」一段中提述的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的同意書；
- (f) 本附錄「VI. 重大合約」一段中提述的重大合約的副本；及
- (g) 本通函。

#### **IX. 一般資料**

- (a)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b) 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128 號祥豐大廈 10 樓 A 室。
- (c) 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
- (d) 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為周方超先生及張嘉倫女士。張嘉倫女士為香港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特許秘書、特許公司治理專業人士及會員。
- (e) 本通函有英文及中文兩種版本。就解釋而言，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GLOBAL NEW MATERI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環球新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616)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環球新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謹定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廣西柳州市鹿寨縣鹿寨鎮飛鹿大道380號珠光產業園廣西七色珠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6樓舉行，藉此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除非文義另有規定，否則本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以下普通決議案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的通函(「該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CQV待售股份A協議(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b) 批准、確認及追認CQV待售股份B協議(註有「B」字樣之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c) 批准、確認及追認CQV庫存股協議(註有「C」字樣之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
- (d)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在其認為就落實CQV待售股份A協議、CQV待售股份B協議及CQV庫存股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其所附帶或相關之所有其他事宜或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適當、合宜或適宜之情況下，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根據建議一般授權並根據CQV待售股份A協議、CQV待售股份B協議及CQV庫存股協議分別向CQV賣方A、CQV賣方B及CQV發行代價股份、簽署、簽立(親筆或加蓋印章)、完成及交付所有協議、經修訂、修改或豁免的文件及其他文據以及以董事身份作出所有其他相關行動或事宜)。」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承董事會命  
環球新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苏尔田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

附註：

1.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惟主席決定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務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除外)。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刊登。
2.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任何數目的代表(必須以個人身份)出席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無須為股東。若委任多於一名代表，則須於相關代表委任表格內註明各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3. 倘屬聯名股東，則該等聯名股東中的任何一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上述出席聯名股東中排名最優先或(視情況而定)較優先的聯名股東為唯一有權就有關聯名持股投票者。就此而言，優先次序須根據聯名股東就有關聯名持股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排名次序釐定。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副本，必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即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前)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於此情況下，代表委任文據將視為撤銷。
5. 為釐定是否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6.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苏尔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金增勤先生、周方超先生、白植煥先生(副總裁)及曾珠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胡永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許之豐先生、韓高榮教授及梁貴華先生。